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
有限公司
2013年報及賬目

HSBC  滙 豐

2013年報及賬目

目錄

財務摘要	2
董事會報告	3
財務回顧	10
風險報告	26
資本	68
董事責任聲明	75
核數師報告書	76
財務報表	77
綜合收益表	78
綜合全面收益表	79
綜合資產負債表	80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81
綜合現金流量表	83
本行資產負債表	84
本行股東權益變動表	85
財務報表附註	87

若干界定用語

本文件包括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2013年報及賬目》，文中提及的「滙豐」、「集團」或「滙豐集團」則指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本文件內，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簡稱為「香港」。

有關前瞻性陳述之提示聲明

本《年報及賬目》包含若干對本集團財政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的前瞻性陳述。

前瞻性陳述並非過往事實的陳述，而是反映本行信念及期望的陳述。某些字詞例如「預料」、「期望」、「有意」、「計劃」、「相信」、「尋求」、「估計」、「潛在」及「合理可能」，這些字詞的不同組合及類似措辭，均旨在讓讀者識別「前瞻性陳述」。這些陳述乃基於現行計劃、估計及預測而作出，故不應過份倚賴。前瞻性陳述僅以作出表述當日的情況為依據，而不應假設有關陳述內容曾作修訂或更新以反映最新資料或日後事件。

前瞻性陳述涉及內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務請注意，多種因素均可導致實際結果偏離任何前瞻性陳述所預期或隱含的狀況，在某些情況下甚至會出現重大偏差。

中英文本

本《年報及賬目》備有中英文本，可向下址索取：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滙豐總行大廈32樓企業傳訊部（亞太區），亦可瀏覽本行之網站 www.hsbc.com.hk。

中英文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本為準。

財務摘要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本年度		
未扣除貸款減值準備之營業收益淨額.....	202,596	162,267
除稅前利潤.....	144,756	108,729
股東應佔利潤.....	119,009	83,008
於年底		
股東權益.....	480,809	437,399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522,224	473,078
資本基礎總額.....	378,110	272,892
客戶賬項.....	4,254,752	3,874,884
資產總值.....	6,439,355	6,065,327
各項比率	%	%
平均股東權益回報.....	25.9	21.9
除稅後平均資產總值回報.....	2.08	1.54
成本效益比率.....	33.9	42.4
淨利息收益率.....	1.94	1.96
資本比率		
-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14.1	-
- 一級資本.....	14.1	-
- 總資本.....	15.2	-
- 核心資本.....	-	13.7
- 資本充足.....	-	14.3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於1865年在香港及上海成立，是滙豐集團的始創成員及其在亞太區的旗艦，也是香港最大的本地註冊銀行及三大發鈔銀行之一。滙豐集團是世界最大的銀行及金融服務機構之一。

本集團在亞太區20個國家和地區(區內最大的國際金融機構網絡)，為世界各地需要理財及財富管理服務的客戶，提供個人、工商與企業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綜合資產達64,390億港元，聘用約67,000名職員，其中36,000名是本行僱員。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是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後者是滙豐集團的控股公司。滙豐集團的國際網絡橫跨歐洲、香港、亞太其他地區、中東及北非、北美洲及拉丁美洲六個地域，覆蓋全球75個國家和地區。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及總管理處：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滙豐總行大廈

電話：(852) 2822 1111 傳真：(852) 2810 1112 網址：www.hsbc.com.hk

董事會報告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在亞太區提供全面的本土與國際銀行服務，以及相關的金融服務。

亞洲策略

滙豐集團的目標是成為世界領先國際銀行。作為滙豐集團的附屬公司，本集團以嚴謹方式管理業務組合，專注於擁有明顯競爭優勢的範疇。為落實策略，本集團制訂了三個環環相扣的優先範疇：(i) 推動業務增長，以優先發展國家／地區為主；(ii) 簡化流程與程序及重組業務，務求提升效率及實現可持續成本節約；及(iii) 實施環球標準(包括風險管理及合規)，有助實現有利客戶、監管機構、僱員及股東的長期增長目標。

本集團在亞太區的龐大網絡，有助保持競爭優勢，在區內以至亞太區與世界其他地區建立聯繫，幫助客戶開拓商機。

財務報表

本行及本集團之財政狀況，以及本集團之綜合利潤，載於第 77 至 227 頁。

股本

本行於 2013 年 3 月 20 日自行選擇註銷 10.45 億股每股面值 1 美元之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並償還面值總額。本行亦於 2013 年 3 月 28 日、4 月 26 日及 6 月 21 日自行選擇註銷合共 27 億股每股面值 1 美元之非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並償還面值總額。為撥付資金收購滙豐私人銀行(瑞士)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和新加坡分行的私人銀行業務，本行於 2013 年 10 月 31 日藉增設 80 億股普通股，將其法定普通股股本增加至 400 億股普通股。同日，本行向現有股東 HSBC Asia Holdings BV (「HAHB」) 發行 77.5 億股每股面值 2.5 港元之普通股。為改善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本行於 2013 年 12 月 19 日贖回 4.005 億股面值 9 億美元之累積可贖回優先股，透過於同日向 HAHB 配發 27.9 億股每股面值 2.5 港元之普通股撥付資金。

儲備及股息

股東應佔利潤(未扣除股息) 1,190.09 億港元已撥入儲備。年內，對本行及本集團所持物業進行專業估值因而產生的 47.38 億港元增值(已扣除有關遞延稅項之影響)已撥入儲備。儲備變動之詳情，包括自儲備撥定之款項，載於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及本行股東權益變動表。2013 年派發的各次股息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9。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末期股息。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

於本年報刊發之目的董事芳名如下：

歐智華 主席	李慧敏
王冬勝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澤鉅*
史美倫 * GBS 副主席	白紀圖 *
穆秀霞 * 副主席	詹偉理 *
Graham John Bradley*	蘇包文剛 *
鄭維志博士 * GBS, OBE	韋智理 *
錢果豐博士 * GBS, CBE	王易鳴博士 * DBE
祁慧	楊敏德 * GBS
利蘊蓮 *	拿督楊肅斌博士 * CBE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鄭維志博士、韋智理及利蘊蓮分別於2013年5月1日、5月9日及10月1日獲委任外，全體董事於年內均在任。馮國綸及施文信於2013年5月20日退任。

董事之合約利益

於年底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行、本行的控股公司、本行的附屬公司或任何同系附屬公司並無簽訂於當時仍然生效而董事擁有重大利益的重大合約。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為使僱員利益與股東利益更趨一致，根據2011年滙豐股份計劃(包括集團業績表現股份計劃(「GPSP」)及滙豐國際僱員購股計劃)，執行董事合資格獲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本行之最終控股公司)授予該公司普通股的有條件獎勵。

集團業績表現股份計劃的制訂，旨在激勵高級行政人員持續達致良好的長期業務表現。集團業績表現股份計劃的主要特點為獎勵一旦實際授出，參與者須持有股份直至退休為止，從而使滙豐集團高級行政人員利益與股東利益更趨一致。集團業績表現股份計劃為2011年滙豐股份計劃下一項長期獎勵計劃。集團業績表現股份計劃的獎勵水平乃按照長期表現評分紀錄載列的持久表現衡量基準，考慮該職員直至授出日期的表現而釐定。集團業績表現股份計劃獎勵設有五年實際授出期的限制，期間滙豐集團薪酬委員會有權撤回部分或全部獎勵。根據2011年滙豐股份計劃及其前身滙豐股份計劃授予執行董事的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有條件獎勵，一般要求董事於實際授出日期仍為僱員，方會實際授出獎勵。

一般而言，有條件股份獎勵乃於三年內分階段實際授出。然而，2013年執行董事浮動酬勞及周年獎勵的遞延部分，將於滙豐集團與美國當局訂立的延後起訴協議圓滿完成之後，由授出日期起計五年後方會實際授出。

滙豐國際僱員購股計劃為於2013年向香港僱員提供的全新僱員購股計劃，將由2014年起延伸至滙豐集團其他國家／地區的僱員。僱員每購買三股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投資股份」)，即會獲授可獲取一股股份的有條件獎勵(「配對股份」)。僱員須持續受僱於滙豐，並保留投資股份直至有關計劃年度開始起計第三周年為止，方可享有配對股份。

滙豐集團不會再根據滙豐控股儲蓄優先認股計劃向僱員作出邀請。

執行董事曾根據滙豐控股集團優先認股計劃(「GSOP」)獲授認股權。自2005年5月26日起，概無根據滙豐控股集團優先認股計劃授出認股權，而最後一份認股權之行使期將於2015年結束。

年內，歐智華、祁慧、李慧敏及王冬勝根據2011年滙豐股份計劃之條款獲取或獲授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

除此等安排外，年內本行、本行的控股公司、本行的附屬公司或任何同系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董事可透過購入本行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捐款

年內，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的捐款合共為1.84億港元(2012年：2.08億港元)。

遵守《銀行業(披露)規則》之規定

董事會認為，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賬目及補充附註(將另行刊發)，完全遵守《銀行業條例》第60A條制訂之《銀行業(披露)規則》之規定。

核數師

賬目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會在即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

於2013年8月2日，滙豐集團宣布有意委任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PwC」)作為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師。預期監察委員會將獲邀請考慮有關PwC獲委任為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師之建議。

企業管治

本行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作為認可機構，本行須符合並遵守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監管政策手冊》CG-1「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企業管治」之規定。於2013年，滙豐集團推出「遵守或解釋」《滙豐集團旗下公司企業管治守則》(「該守則」)。本行及本行的附屬公司現正實施該守則。企業管治報告載於董事會報告第5至9頁內。

董事會

董事會以主席為首，在審慎有效的監控架構內為本行提供企業領導，該架構使董事會可評估及管理風險。董事共同負責為本行爭取長期績效，並為股東持續提供理想之價值。董事會為本集團制訂策略及承受風險水平，並審批管理層為達致該等策略目標而建議的資本及營運計劃。

董事

本行設有單一董事會，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行使權力，由董事會集體行事。於2014年2月24日，董事會由主席、副主席兼行政總裁、兩位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兼任的副主席、另有兩位對本行或附屬公司業務負有行政責任的董事，以及12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非執行董事並非滙豐僱員，不會參與本行之日常業務管理，彼等以局外人的觀點及建設性態度批評和協助制訂策略建議，審視管理層在實踐既定目標方面的表現，以及監察本行風險狀況及業績表現的匯報工作。各位非執行董事具備多個行業的豐富經驗，包括領導大型而複雜的跨國企業的經驗。董事會已考慮各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認為各非執行董事均有獨立自主的個性及判斷力，且不存在可能會影響董事判斷的任何關係或情況，而即使出現可能會影響董事判斷的任何關係或情況，董事會亦認為屬於無關重要者。

董事會報告(續)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和行政總裁各有不同職責，分別由滙豐集團的資深全職僱員擔任，負責領導董事會的職責與經營本行業務之行政職責有明確區分。

主席領導董事會，並負責董事會的整體有效運作。主席負責制訂策略，並監督已獲董事會通過的策略與方向的落實情況。行政總裁負責確保董事會所制訂的策略和政策得以落實，以及本行的日常運作。行政總裁為執行委員會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主席。各亞太區環球業務及環球部門主管均向行政總裁匯報。

董事會屬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多個由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組成之委員會。董事會及董事會屬下各委員會均設有職權範圍，訂明其責任及管治程序。各委員會的主要角色載於以下段落。董事會屬下各委員會的主席在每次其後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提呈相關委員會的會議紀錄時作出匯報。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每月舉行會議，負責根據董事會可能不時釐定的政策和方向，就涉及本集團的管理、營運及日常運作事宜行使董事會的所有權力、權限及酌情權，並擁有轉授權力。委員會設有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項目列表。

本行的副主席兼行政總裁王冬勝為委員會主席。現任委員會成員包括：鄭小康(亞太區營運總監)、郭禮敦(風險管理總監)、范禮泉(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亞太區主管)、馮婉眉(香港區總裁)、柯勝民(新加坡行政總裁)、穆貴德(馬來西亞行政總裁)、李瑞霞(財務總監)、麥浩宏(亞太區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主管)、苗思道(印度行政總裁)、郭耀年(亞太區工商金融主管)、凌浩基(亞太區策略規劃主管兼亞太區國際業務主管)、黃嘉玉(亞太區人力資源主管)、黃碧娟(中國行政總裁)。邵德勳(公司秘書)為委員會秘書。列席者包括：陳佩文(亞太區監管合規總監)、韋銘光(企業傳訊部(亞太區)主管)、伍成業(亞太區總法律顧問)、韋浩廉(環球私人銀行北亞區行政總裁兼私人滙財策劃環球主管)、S E Williamson(亞太區防範金融犯罪主管)及譚世鳴(副公司秘書)。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由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擔任主席，負責就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組成及資本、流動資金及資金架構，以及正常及受壓情況下的結構風險，提供方向並進行監察。委員會成員包括本行的高層行政人員，大部分均為執行委員會成員。

風險管治委員會

風險管治委員會由風險管理總監擔任主席，並負有監察本集團風險管理架構的執行責任。委員會成員包括本行的高層行政人員，大部分均為執行委員會成員。

監察委員會

監察委員會每年須至少召開會議四次，負責監察財務報告相關事宜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的非執行責任。

現任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詹偉理(委員會主席)、Graham John Bradley、利蘊蓮及韋智理。

管治架構

監察委員會監察財務報表之完整性，並監察有關財務報告的內部監控制度，包括檢討其成效。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交財務報表前會審閱有關報表。委員會亦監察及檢討審核部門的成效，並省覽本行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和慣例。委員會就委聘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亦負責監察外聘核數師並釐定其酬金。作為監察過程的一部分，委員會會審閱附屬公司監察委員會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的會議紀錄。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年須至少召開會議四次，負有監察高層次風險相關事宜及風險管治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的非執行責任。現任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韋智理(委員會主席)、Graham John Bradley、鄭維志博士、穆秀霞及詹偉理。

風險管治及文化

本行所有業務或多或少均涉及計量、評估、承擔及管理一種或多種風險。董事會按照風險管理委員會的建議，要求及鼓勵以強健的風險管治文化，作為本行對風險取態的基礎。

本行的風險管治設有清晰的風險責任政策，全體員工亦有責任在其指定職責範圍內識別、評估及管理風險。通過管治架構、經驗及強制學習強化個人問責精神，有助本集團建立有紀律且有建設性的風險管理及監控文化。

風險管理

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持續監察風險環境、本集團面對的首要及新浮現風險及計劃和採取的減輕風險措施，從而監督本集團維持及發展強而有力的風險管理架構。風險管理委員會監察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措施的成效，惟財務報告方面的監控措施則由監察委員會監察。委員會定期根據表現關鍵／風險指標監察本集團的承受風險水平及風險狀況、監察本集團面對的首要及新浮現風險、監察本集團業務內部個別風險類別的風險狀況，以及檢討管理層建議的減輕風險措施。

該等事宜的報告於委員會各次會議上提呈。風險管治委員會(負責監督風險的執行組織)亦會提交定期報告。

在履行職責時，委員會得到風險管理總監的緊密支援。審核部主管、財務總監及其他業務、職能和風險管理的主管，亦會定期向委員會匯報。

承受風險水平

承受風險水平載於本集團的承受風險水平聲明(「RAS」)，列明本集團在執行策略時準備承受的風險類別及水平。承受風險水平聲明獲董事會按照風險管理委員會的建議批准，為風險管理架構的核心元素。風險管治委員會透過風險管理監察角色，協調按照業務策略制訂承受風險水平及風險管理策略的過程，監督承受風險水平過程的監察、報告及管治工作，在風險狀況處於協定的指標之外時同意採取改善行動，並傳達承受風險水平。承受風險水平的定義是本集團為實現其中長期策略目標而表示願意接受的風險(有形及無形)類別及風險額。在本集團內部，每個國家和區域環球業務均須編製承受風險水平聲明。區域風險管理部會定期監察各地承受風險水平聲明的發展及表現。

董事會報告(續)

定量及定質的衡量標準分為幾個類別，包括：盈利、資本、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成本、集團內部貸款、風險類別及風險分散與集中程度。按以上衡量標準計算旨在：

- 為相關業務活動提供指引，確保其與承受風險水平聲明所述者一致；
- 肇定風險調整薪酬；
- 監察主要的相關假設，並在有需要時，在往後的業務策劃周期作出調整；及
- 迅速確定減輕風險所需的業務決策。

首要及新浮現風險

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持續監察風險環境及本行面對的首要及新浮現風險，以及計劃和採取的減輕風險措施，從而監督本行維持及發展強而有力的風險管理架構。

本行的業務面對多種可能會影響營運業績或財務狀況的風險因素。識別和監察首要及新浮現風險的方法以風險因素為依據。若干風險分類為「首要」或「新浮現」。「首要風險」指當前涉及任何風險類別、區域或環球業務的已浮現風險。這些風險可能於一年內形成並且明確顯露，對本行的財務業績或聲譽及長期業務模式的持續發展可能構成重大影響。「新浮現風險」指包含大量未知結果的風險，這些風險可能於一年後形成並且明確顯露。若這些風險明確顯露，對長期策略可能構成重大影響。我們的首要及新浮現風險架構，令我們專注於我們的現時及前瞻性風險，並確保風險狀況仍然符合我們的承受風險水平，且我們的承受風險水平仍為適合。首要及新浮現風險分為以下三大類別：

- 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風險；
- 本行業務模式的宏觀審慎、監管及法律風險；及
- 有關業務營運、管治及內部監控制度的風險。

壓力測試

壓力測試及境況分析計劃對監控首要及新浮現風險至為重要。本行採用一系列滙豐集團壓力測試境況，包括但不限於全球經濟嚴重衰退、國家／地區、行業及交易對手失責，以及各項預測主要營運風險事件。作為滙豐的主要附屬公司，本行亦定期進行針對亞太區的宏觀經濟及事件促成之境況分析。壓力測試的結果會用於評估對本行造成的潛在影響。本行亦在適當時參與監管機構要求進行的境況分析。

壓力測試用於各種跨風險類別，例如市場風險、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以及信貸風險，以評估壓力境況下組合價值、結構性長期資金狀況、收益或資本受到的潛在影響。

本行亦進行反向壓力測試。反向壓力測試為由導致業務無法運作的情況反向推斷引致本行出現該情況的境況的逆向操作過程。多種事件亦可能於本行資本耗盡前導致發生無法運作的情況。這些事件包括事件的特質、系統性事件或多項此等事件，及／或可能暗示本行或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一無法營運，但不一定表示所有主要附屬公司同時無法營運。

本行使用反向壓力測試作為風險管理程序的一部分，以提升復元能力。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每年須至少召開會議兩次，負責掌管董事會的委任程序，以及物色和提名董事人選供董事會審批。董事會的委任須經香港金管局批准。委員會考慮各項計劃，確保董事會的職位有序交接，使董事會成員兼備所需才能及經驗。

現任委員會成員(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智華(委員會主席)、史美倫及楊敏德。王冬勝列席每次委員會會議。

收購及出售委員會

收購及出售委員會負責審批在預定董事會會議之間出現而交易超越董事會轉授予主席權限範圍的收購及出售事項。全體董事均為委員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

本行最終母公司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會已設立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滙豐集團薪酬委員會。委員會負責釐定及批核滙豐集團的薪酬政策。委員會亦釐定董事、滙豐集團其他高層人員、身居要職僱員及其活動會對或可能對本行的風險狀況具影響力的僱員之薪酬，釐定時會考慮整個滙豐集團的酬勞及僱用條件。滙豐設有集團薪酬委員會是與香港金管局《監管政策手冊》CG-5「穩健的薪酬制度指引」所載原則保持一致。

薪酬政策

滙豐集團的環球獎勵策略已獲滙豐集團薪酬委員會批准，並適用於本行。該策略的目標是論功行賞，表現不及格者不會得到獎勵，並確保獎勵與風險管理架構及風險結果適當配合。為確保員工薪酬與業務策略保持一致，本行在釐定員工薪酬時，將評估其表現能否達致表現評分紀錄中概述的年度及長期目標，以及能否恪守滙豐的價值觀。整體而言，我們不僅根據員工在短期及長期達致的成果評核其表現，亦衡量達致成果的方式，因為後者會影響機構的可持續發展能力。年度及長期表現評分紀錄內的財務與非財務衡量指標，須經審慎衡量，以確保符合滙豐集團的長期策略。

本行委託外部機構每年對薪酬政策及營運進行檢討，而有關工作獨立於管理層。該檢討確認本行的薪酬政策與香港金管局《監管政策手冊》CG-5「穩健的薪酬制度指引」所載原則保持一致。

根據「穩健的薪酬制度指引」，薪酬策略的詳情載於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2013年報及賬目》及《於2013年12月31日的資本及風險管理第三支柱資料披露》內。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歐智華
2014年2月24日

財務回顧

財務業績概要

2013年業績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13年錄得的股東應佔利潤增加360.27億港元，或33%，達到1,447.56億港元。

除稅前利潤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香港	59,791	56,499
亞太其他地區	84,965	52,230
總計	144,756	108,729

按地區列示

本集團的營業類別由兩個地區組成，分別是香港及亞太其他地區。鑑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主要經營決策者會根據若干基準定期檢討營業活動，包括按地區及環球業務進行檢討。雖然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若干基準檢討資料，但在分配資本來源及評估業績表現時，主要依據按地區分類的資料，而按類分析亦按此基準列示。此外，在釐定區內不同類別業務活動的業績表現時，每個地區的經濟狀況最具影響力。因此，按地區呈列分類業績表現，對理解相關業務之業績表現屬最重要的資料。

地區資料乃根據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劃分，如屬本行的資料，則根據負責匯報業績或貸出款項之分行所在地劃分。

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資料，讓他們決定有關營業類別的資源分配及評估其業績表現時，該等資料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計量。鑑於本集團的結構性質，下文所示的利潤分析已計及各地區之間的內部項目，而撇銷額則列於另一欄。該等交易乃按公平原則進行。分佔支出乃按實際分攤數額計入分類賬項內。

產品和服務

本集團在兩個地區為其客戶提供全面的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為客戶提供的產品和服務由各環球業務營辦。

- 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為個人客戶服務。我們接受存款及提供交易銀行服務，讓客戶管理其日常財務，並為未來儲蓄。我們謹慎提供信貸融資，協助客戶應付長短期的借貸需求；同時提供財務顧問、經紀、保險及投資服務，幫助客戶管理財富，未雨綢繆。
- 工商金融業務分為兩大範疇：企業服務 — 專注服務理財需要更精細的企業和中型企業；以及商務理財服務 — 專注服務中小企，以便為目標客戶提供各式各樣的服務。這項策略讓我們能不斷支援各類企業發展本土或海外業務，並確保我們能目標明確地專注服務積極拓展國際業務的客戶。
-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向全球各大政府、企業和機構客戶提供專門設計的理財方案。此項業務以建立長期客戶關係為經營理念，旨在透徹了解客戶的財務需要。按客戶行業劃分的工作團隊，由客戶經理及產品專家組成，負責為客戶設計符合其個別需要的理財方案。
- 環球私人銀行業務為資產豐厚人士及其家族提供投資管理及受託人策劃方案。我們提供超卓的客戶服務、使用環球聯繫及供應全方位的策劃方案，旨在滿足客戶的需要。

按地區列示(續)

按地區列示之除稅前利潤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內部項目 撤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3年				
淨利息收益	45,682	41,729	(46)	87,365
費用收益淨額	28,794	15,129	(77)	43,846
交易收益淨額	11,156	5,375	46	16,57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2,008	467	–	2,475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323	119	–	442
股息收益	1,165	10	–	1,175
已賺取保費淨額	47,173	6,490	–	53,663
聯營公司重新分類所得增益淨額	–	8,157	–	8,157
出售平安保險所得利潤	–	34,070	–	34,070
其他營業收益	13,803	2,186	(4,571)	11,418
營業收益總額	150,104	113,732	(4,648)	259,188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	(50,960)	(5,632)	–	(56,592)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收益淨額	99,144	108,100	(4,648)	202,596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1,032)	(2,500)	–	(3,532)
營業收益淨額	98,112	105,600	(4,648)	199,064
營業支出	(38,845)	(34,531)	4,648	(68,728)
營業利潤	59,267	71,069	–	130,336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524	13,896	–	14,420
除稅前利潤	59,791	84,965	–	144,756
2012年				
淨利息收益	40,155	42,271	(7)	82,419
費用收益淨額	24,670	15,220	–	39,890
交易收益淨額	9,892	9,315	7	19,214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3,799	814	–	4,613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2,510	124	–	2,634
股息收益	489	33	–	522
已賺取保費淨額	46,304	6,317	–	52,621
其他營業收益	14,991	4,632	(4,286)	15,337
營業收益總額	142,810	78,726	(4,286)	217,250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	(49,401)	(5,582)	–	(54,983)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收益淨額	93,409	73,144	(4,286)	162,267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603)	(2,975)	–	(3,578)
營業收益淨額	92,806	70,169	(4,286)	158,689
營業支出	(36,947)	(36,109)	4,286	(68,770)
營業利潤	55,859	34,060	–	89,919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640	18,170	–	18,810
除稅前利潤	56,499	52,230	–	108,729

財務回顧(續)

按地區列示(續)

香港

香港錄得除稅前利潤597.91億港元，較2012年的564.99億港元增加6%，反映資產負債增長帶動收入上升，以及單位信託基金和債務發行的費用淨額增加。

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方面，按揭平均結欠增長8%，已取用新造按揭貸款的平均貸款估值比率為44%，整體組合的相關比率估計為32%。我們繼續發展電子銀行營運能力，更推出流動理財應用程式。我們亦發展財富管理業務，帶動收入增長超過10%。此外，我們已加強財富管理系統、簡化產品種類，並實施環球財富獎勵計劃，使客戶利益與業務利益更趨一致。

工商金融業務進一步加強與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的合作，為客戶在債務資本市場集資超過140億美元，並在股票資本市場集資近40億美元，當中包括為一家中國內地消費公司在香港上市而進行最大規模的首次公開招股。此外，我們獲得《環球金融》雜誌頒發「香港最佳貿易融資銀行」獎項。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繼續在港元發債市場穩佔領導地位，現時於股票資本市場及併購領域位列五大行之一。我們在《歐洲貨幣》雜誌2013年卓越大獎中獲選為「香港最佳債券行」，本年度參與了香港十大首次公開招股項目的其中七項。

我們在離岸人民幣債券發行方面領先市場，並參與中國財政部於2013年12月進行的30億元人民幣國債發行，而且連續第二年獲《亞洲貨幣》雜誌評選為「最佳離岸人民幣產品及服務供應商」。我們亦贏得《亞洲風險》雜誌的「年度最佳人民幣服務機構」獎項。

2013年11月，我們收購了滙豐私人銀行(瑞士)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的環球私人銀行業務。我們於2013年宣布出售所持上海銀行股權，預期交易將於2014年上半年完成。

由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帶動，並在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與工商金融業務的支持下，淨利息收益較2012年上升55.27億港元。增長主要是由於貸款平均結欠及存款平均結餘增加、資金成本下降使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的按揭息差擴闊，以及保險債務證券組合有所增長。

受2013年上半年貿易相關貸款增加，以及下半年商用物業及其他物業相關貸款上升帶動，工商金融業務和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的貸款均錄得強勁增長，但市場競爭激烈及流動資金增加導致息差收窄，抵銷了上述增長的部分利好影響。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的按揭貸款亦告上升，但物業市場成交量縮減，導致2013年的增長速度開始放緩。

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吸納新卓越理財客戶，以及工商金融業務的資金管理款額上升，是帶動存款平均結餘增長的部分因素。然而，短期銀行同業利率下降令存款息差收窄，抵銷了上述增長的利好影響有餘。

2013年的費用收益淨額上升41.24億港元，主要來自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客戶需求強勁，加上市場氣氛向好，帶動單位信託基金的費用收益增長，以及經紀業務的收益增加。由於債務及股票包銷和企業融資活動較2012年增加，費用收益亦有增長，部分反映了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與工商金融業務合作的成果。工商金融業務的費用收益亦因交易及資金管理服務量增加而上升。

按地區列示(續)

交易收益淨額於2013年上升12.64億港元。利率交易業務收入上升，原因是客戶活動增加、增持債務證券，以及有關衍生工具估值調整的有利變動淨額(2012年則錄得扣賬淨額)。交投量增加，令來自認股證莊家活動的股票交易業務收入上升，而收益率改善及客戶交易量增加，則帶動外匯交易業務收入增長。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為20.08億港元，2012年則為37.99億港元，主要是因為股票市場轉弱及債券價格下跌，導致保險業務所持資產的投資回報淨額減少。至於附有酌情參與條款的單位相連保單及保險合約之投保人應佔投資回報，「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項內已計入相應變動。

2013年之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為3.23億港元，2012年則為25.1億港元，主要是因為2012年出售所持四家印度銀行股份所得的利潤不復再現。

股息收益為11.65億港元，2012年則為4.89億港元，主要由於年內將興業銀行重新分類為金融投資後收取該行的股息所致。

已賺取保費淨額增長2%，原因是遞延年金及單位相連保單續保增加，但滙豐和恒生銀行於2012年出售旗下一般保險業務後不再有非壽險保費收入，加上新增業務的保費減少，抵銷了部分增幅。保費上升使「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相應增加。

其他營業收益為11.88億港元，較2012年減少，原因是2012年出售環匯亞太有限公司及非壽險業務所得利潤合共29.06億港元不復再現。此減幅抵銷了投資物業重估增值及出售投資物業所得利潤的增幅有餘，而帶動上述業務增長的部分原因是商用物業市道強勁，以及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PVIF」)資產錄得較大升幅。PVIF資產於2013年上升，是由於更新利率假設產生有利影響，但升幅在「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項內被抵銷有餘。

貸款減值準備增加4.29億港元，原因是修訂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綜合評估模型所用的假設，以及工商金融業務的個別評估減值準備上升，但升幅仍然偏低。過往虧損率下降導致工商金融業務錄得綜合評估準備撥回，以及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錄得個別評估減值撥回，抵銷了前述部分增幅。

營業支出於2013年上升18.98億港元，原因是市場推廣支出、與推出升級支付卡和資訊科技平台的有關成本，以及物業租金及維修費用均告上升。此外，職員支出因退休金支出計量方法改變而有所增加。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減少1.16億港元，主要受2012年出售所持環匯亞太有限公司的權益影響。

財務回顧(續)

按地區列示(續)

按環球業務列示之香港除稅前利潤

	零售銀行及 財富管理 百萬港元	工商金融 百萬港元	環球銀行及 資本市場 百萬港元	環球 私人銀行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內部項目 撤銷 百萬港元	香港總計 百萬港元
2013年							
淨利息收益／(支出)	24,687	13,406	10,380	116	(2,690)	(217)	45,682
費用收益淨額	15,749	7,473	5,405	105	62	-	28,794
交易收益淨額	1,045	1,417	8,334	78	66	216	11,15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 工具淨收益／(支出)	1,965	-	56	-	(14)	1	2,008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	-	-	323	-	-	-	323
股息收益	1	7	47	-	1,110	-	1,165
已賺取保費淨額	43,530	3,659	-	-	-	(16)	47,173
其他營業收益	4,799	706	591	-	9,856	(2,149)	13,803
營業收益總額	91,776	26,668	25,136	299	8,390	(2,165)	150,104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 負債之變動淨額	(46,730)	(4,230)	-	-	-	-	(50,960)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 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收益淨額	45,046	22,438	25,136	299	8,390	(2,165)	99,144
貸款減值準備(提撥)/ 撥回及其他信貸風險 準備	(1,065)	(122)	154	-	1	-	(1,032)
營業收益淨額	43,981	22,316	25,290	299	8,391	(2,165)	98,112
營業支出	(15,501)	(5,955)	(10,084)	(224)	(9,246)	2,165	(38,845)
營業利潤／(虧損)	28,480	16,361	15,206	75	(855)	-	59,267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 利潤	518	2	4	-	-	-	524
除稅前利潤／(虧損)	28,998	16,363	15,210	75	(855)	-	59,791
2012年							
淨利息收益／(支出)	22,194	12,636	8,436	-	(3,744)	633	40,155
費用收益淨額	13,723	6,594	4,255	-	98	-	24,670
交易收益淨額	1,270	1,278	7,822	-	157	(635)	9,892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 工具淨收益／(支出)	4,098	(412)	177	-	(66)	2	3,799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	(8)	-	18	-	2,500	-	2,510
股息收益	1	7	36	-	445	-	489
已賺取保費淨額	41,074	5,132	98	-	-	-	46,304
其他營業收益	5,518	1,965	738	-	8,853	(2,083)	14,991
營業收益總額	87,870	27,200	21,580	-	8,243	(2,083)	142,810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 負債之變動淨額	(44,650)	(4,676)	(75)	-	-	-	(49,401)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 信貸風險準備之營業 收益淨額	43,220	22,524	21,505	-	8,243	(2,083)	93,409
貸款減值準備(提撥)/ 撥回及其他信貸風險 準備	(754)	21	129	-	1	-	(603)
營業收益淨額	42,466	22,545	21,634	-	8,244	(2,083)	92,806
營業支出	(14,127)	(5,621)	(9,952)	-	(9,330)	2,083	(36,947)
營業利潤／(虧損)	28,339	16,924	11,682	-	(1,086)	-	55,859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 利潤	347	49	25	-	219	-	640
除稅前利潤／(虧損)	28,686	16,973	11,707	-	(867)	-	56,499

按地區列示(續)

亞太其他地區

亞太其他地區錄得除稅前利潤849.65億港元，2012年則為522.3億港元。

出售我們所持平安保險股權錄得307.47億港元利潤淨額，以及興業銀行向第三方發行額外股本後，我們將該行重新分類為金融投資，因而錄得84.54億港元會計增益，均是利潤增加的主要原因。

若不包括上述增額，除稅前利潤則下降，原因是收入下降及來自聯營公司的收益減少，惟營業支出及貸款減值準備均告減少，抵銷了部分降幅。

我們繼續落實策略，改善區內業務過度分散的情況，因而出售越南、南韓、台灣和新加坡的非核心保險業務。我們宣布結束印度的零售經紀業務和南韓的零售銀行業務，並已出售於平安保險的投資。於2013年11月，我們收購了滙豐私人銀行(瑞士)有限公司新加坡分行的環球私人銀行業務。

在中國內地，我們繼續拓展分行網絡，截至年底在當地共設有162個滙豐網點、23個滙豐村鎮銀行網點，以及48個恒生銀行網點。我們又拓展了財富管理業務，也是首批獲准向散戶投資者發行國內基金的外資銀行之一。我們在中國內地的國有企業債券發行市場穩佔領導地位，並獲《金融亞洲》雜誌評選為「中國最佳外資商業銀行」。

隨著監管機構制訂相關法規，我們繼續推動人民幣國際化。我們是首家在中國內地落實專設人民幣跨境中央結算方案的外資銀行，也是首家完成雙向跨境人民幣貸款交易的外資銀行。

在印度，我們修訂了財富管理產品的種類，確保符合客戶需要，並提高客戶的滿意度。資金管理業務方面，我們於2013年獲《歐洲貨幣》雜誌評選為「最佳本地資金管理銀行」。我們維持在債務資本市場的雄厚實力，2013年為一家印度公司進行最大型的

單次美元債券發行擔任聯席牽頭經辦人兼賬簿管理人。

在新加坡，我們在外幣債務資本市場發行方面領導同儕，繼續發揮安排債務資本市場交易的能力。工商金融業務則開始提供人民幣結算服務。

我們繼續發展區內的資金管理產品種類，並獲《歐洲貨幣》雜誌選為「亞洲最佳資金管理行」。我們亦加強了項目及出口融資能力，而且連續第三年在《歐洲貨幣》雜誌蟬聯「亞洲最佳項目融資機構」。我們在債務資本市場實力強大，更是亞洲(日本除外)債券首屈一指的賬簿管理人，並獲《國際金融評論亞洲》雜誌評選為「年度最佳本地債券行」。

淨利息收益減少5.42億港元，原因是市場競爭激烈及流動資金增加，導致多個國家／地區的息差收窄，抵銷了資產負債增長的增幅有餘。

住宅按揭平均結欠增加，增幅主要來自中國內地和澳洲，原因是我們專注提供有抵押貸款，另有部分增幅來自新加坡，反映了該國2012年的貸款增長。工商金融業務的有期及貿易相關貸款上升，原因是客戶需求仍然殷切，中國內地、新加坡和印尼的升幅尤其顯著。貸款平均結欠雖有增長，但市場競爭壓力及流動資金增加，導致貸款息差收窄，其中貿易融資貸款尤為明顯，抵銷了結欠的大部分增幅。

資金管理服務和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的存款平均結餘有所增加，但因不少國家／地區的央行調低利率，加上流動資金增加，致使負債息差收窄，抵銷了結餘增加的部分利好影響。

費用收益淨額下跌9,100萬港元，主要來自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尤其在印度，原因是修訂財富管理業務的產品種類後，銷售額出現下降。但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在新加坡的債券銷售活動增加，以及工商金融業務的信貸額度提高(特別是在中國內地)，抵銷了部分跌幅。

財務回顧(續)

按地區列示(續)

交易收益淨額減少39.4億港元，部分原因是平安保險的或有遠期出售合約產生進一步不利公允值變動33.23億港元，2012年則為26.94億港元。利率交易業務收入減少，主要由於多個國家／地區減持債券，以及債券收益率上升造成重估虧損，尤其是中國內地。外匯交易業務收入亦告下跌，皆因2012年的市況不復再現。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為4.67億港元，2012年則為8.14億港元，原因是債券收益率上升，導致新加坡保險業務所持資產的增益下降。至於附有酌情參與條款的單位相連保單及保險合約之投保人應佔投資回報，「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項內已計入相應變動。

興業銀行向第三方發行額外股本後，我們將該行重新分類為金融投資，因而錄得84.54億港元會計增益，但我們把烟台銀行重新分類為金融投資所產生的2.97億港元虧損，抵銷了部分增幅。

我們因出售於平安保險的投資而錄得340.7億港元利潤，但上文所述已計入「交易收益淨額」項內的或有遠期出售合約產生的不利公允值變動33.23億港元，抵銷了部分利潤。

其他營業收益於2013年下跌24.46億港元。我們出售於Bao Viet Holdings的投資，錄得8.1億港元利潤，而出售台灣的壽險業務和新加坡的團體定期壽險及團體醫療保險業務，則共錄得3.39億港元虧損。我們出售Hana HSBC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錄得2.14億港元利潤，惟有關利潤乃於撇減5.58億港元之後錄得，已計入「營業支出」項內。2012年，我們出售泰國的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日本的環球私人銀行業務，以及菲律賓一家房地產公司的權益，共錄得23.4億港元利潤。

貸款減值準備減少4.75億港元，原因是2012年澳洲一項企業貸款的大額個別評估減值不復再現，以及2013年巴林的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錄得減值撥回額。區內多個國家／地區的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和工商金融業務的個別評估減值增加，抵銷了部分減幅。

營業支出減少15.78億港元。新加坡和澳洲撥回部分訴訟準備，而2012年則錄得提撥額。此外，重組架構和其他相關成本(包括離職福利)較2012年減少，出售或結束業務後有關成本亦不復再現，但部分減幅被中國內地工資上漲、職員人數增加及拓展分行的支出上升所抵銷。

將興業銀行重新分類為金融投資，以及就我們旗下在越南經營銀行業務的聯營公司提撥8.19億港元減值準備後，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減少42.74億港元。若不計及這些因素，來自聯營公司的收益則上升，主要是交通銀行的收益因資產負債增長及費用收益增加而上升，但營業支出上升及貸款減值準備增加，抵銷了部分增幅。

按地區列示(續)

按環球業務列示之亞太其他地區除稅前利潤

	零售銀行及 財富管理 百萬港元	工商金融 百萬港元	環球銀行及 資本市場 百萬港元	環球 私人銀行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內部項目 撤銷 百萬港元	亞太其他 地區總計 百萬港元
2013年							
淨利息收益	13,328	10,660	14,926	159	1,606	1,050	41,729
費用收益／(支出)淨額	5,411	4,304	5,398	143	(127)	-	15,129
交易收益／(支出)淨額	617	1,467	7,811	44	(3,514)	(1,050)	5,375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 工具淨收益	460	2	-	-	5	-	467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	(8)	4	117	-	6	-	119
股息收益	3	1	-	-	6	-	10
已賺取保費淨額	5,053	1,452	-	1	-	(16)	6,490
聯營公司重新分類所得增 益淨額	-	-	-	-	8,157	-	8,157
出售平安保險所得利潤	-	-	-	-	34,070	-	34,070
其他營業收益	1,119	44	626	3	923	(529)	2,186
營業收益總額	25,983	17,934	28,878	350	41,132	(545)	113,732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 負債之變動淨額	(4,531)	(1,113)	-	(1)	-	13	(5,632)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 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收益淨額	21,452	16,821	28,878	349	41,132	(532)	108,100
貸款減值準備(提撥)／ 撥回及其他信貸風險 準備	(1,635)	(970)	103	-	2	-	(2,500)
營業收益淨額	19,817	15,851	28,981	349	41,134	(532)	105,600
營業支出	(16,405)	(7,938)	(9,580)	(227)	(913)	532	(34,531)
營業利潤	3,412	7,913	19,401	122	40,221	-	71,069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	1,782	10,323	1,956	-	(165)	-	13,896
除稅前利潤	5,194	18,236	21,357	122	40,056	-	84,965
2012年							
淨利息收益	13,859	10,822	18,000	137	911	(1,458)	42,271
費用收益／(支出)淨額	6,379	3,870	4,933	91	(53)	-	15,220
交易收益／(支出)淨額	699	1,437	8,477	10	(2,766)	1,458	9,315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 工具淨收益／(支出)	844	7	(24)	-	(13)	-	814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	(6)	9	(74)	(1)	196	-	124
股息收益	3	-	-	-	30	-	33
已賺取保費淨額	4,411	1,905	-	1	-	-	6,317
其他營業收益	1,630	500	580	499	1,985	(562)	4,632
營業收益總額	27,819	18,550	31,892	737	290	(562)	78,726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 負債之變動淨額	(4,057)	(1,524)	-	(1)	-	-	(5,582)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 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收益淨額	23,762	17,026	31,892	736	290	(562)	73,144
貸款減值準備(提撥)／ 撥回及其他信貸風險 準備	(1,815)	(1,133)	(24)	1	(4)	-	(2,975)
營業收益淨額	21,947	15,893	31,868	737	286	(562)	70,169
營業支出	(17,133)	(7,702)	(9,695)	(256)	(1,885)	562	(36,109)
營業利潤／(虧損)	4,814	8,191	22,173	481	(1,599)	-	34,060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 利潤	2,110	11,416	4,638	-	6	-	18,170
除稅前利潤／(虧損)	6,924	19,607	26,811	481	(1,593)	-	52,230

財務回顧(續)

淨利息收益

淨利息收益增加，原因是貸款及存款均錄得增長，以香港的增幅最顯著，但淨利息收益率下降，抵銷了部分增幅。

附息資產平均值較2012年增加3,129.9億港元，或7.5%。客戶貸款平均值增加11%，當中按揭及貿易相關貸款的增長尤其明顯，而金融投資則增加7%。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附息資產平均值	4,512,319	4,199,329

淨利息收益率較2012年下跌2個基點至1.94%。央行減息及採取寬鬆政策導致存款息差下降，而競爭壓力亦令資產息差收窄，以貿易相關貸款最明顯。淨息差減少4個基點至1.81%，而來自無成本資金淨額的貢益則增加2個基點至13個基點。

淨利息收益率(%)

	2013年 %	2012年 %
息差	1.81	1.85
無成本資金淨額的 貢益	0.13	0.11
總計	1.94	1.96

淨利息收益率(%)

	2013年 %	2012年 %
香港：		
本行	1.34	1.46
恒生銀行	2.13	2.10
亞太其他地區	2.06	2.14

本行**香港**業務的淨利息收益率減少12個基點至1.34%。客戶貸款的資產息差收窄，以貿易相關貸款最明顯，雖然按揭及有期貸款大致維持穩定，但存款息差則隨短期利率下降而減少。收購滙豐私人銀行(瑞士)有限公司的環球私人銀行業務後，工商客戶存貸餘額增加，亦令淨利息收益率下降。

恒生銀行的淨利息收益率增加3個基點至2.13%，淨息差亦增加3個基點至2.03%。隨著資金成本下降，客戶貸款的息差有所改善，其中以按揭業務最為顯著。短期利率下降令存款息差減少，抵銷了部分增幅。

亞太其他地區的淨利息收益率為2.06%，較2012年下降8個基點。央行減息及採取寬鬆政策，令存款息差下降，而競爭壓力及我們專注於有抵押貸款，則令資產息差收窄。

費用收益淨額

費用收益淨額較2012年上升39.56億港元，或10%。

客戶需求強勁，加上投資氣氛良好，帶動單位信託基金及經紀業務的費用收益增長，以香港的增幅最顯著。我們修訂在印度提供的財富管理產品種類後，銷售量出現下降，抵銷了部分增幅。

卡費用收益亦因香港的消費增加而上升，但我們於2012年出售泰國業務，加上菲律賓、印度及印尼的卡結欠減少，抵銷了部分增幅。

匯款費用收益上升，是因為香港的業務量增加。

隨著年內安排的委託增加，尤其在香港及新加坡，信貸費用收益於2013年亦告增加。

包銷費用收益增加，主要來自香港，原因是我們參與多項債務及股票市場交易。

儘管我們出售一般保險業務導致已賺取一般保險保費淨額相應減少，但隨後訂立的分銷協議，令保險費用收益上升。

其他費用收益較2012年上升，部分原因是香港的強積金業務擴大，以及參與更多香港的企業及項目融資顧問活動。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經紀業務	7,344	6,824
卡	7,146	6,858
單位信託基金	5,672	4,523
進出口	4,986	5,115
管理資金	4,114	4,089
匯款	3,364	3,066
信貸	3,176	2,797
戶口服務	2,782	2,772
包銷	1,908	1,689
保險	1,401	1,042
其他	8,294	7,446
費用收益	50,187	46,221
費用支出	(6,341)	(6,331)
費用收益淨額	43,846	39,890

交易收益淨額

交易收益淨額較較2012年減少26.37億港元，或14%。

交易收益包括平安保險的或有遠期出售合約之進一步不利公允值變動33.23億港元，2012年則為26.94億港元。

收益率上升令交易用途債券錄得重估虧損，利率交易業務收入因而下降，導致亞太區多個國家／地區的交易利潤減少。由於2012年的市況不復再現，外匯交易業務收入亦告下降。認股證莊家活動的交易量增加，帶動股票業務收入上升，加上外匯交易業務收益因收益率改善及客戶交易量增加而上升，均促使香港的交易利潤增加。利率交易業務收益亦受惠於交易量增加，以及有關衍生工具估值調整的有利變動淨額(2012年則錄得扣賬淨額)。

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之淨利息收益於2013年下降，原因是減持多個國家／地區的債券，但增持香港債券抵銷了上述跌幅。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交易利潤	15,104	16,633
對沖活動之虧損	(37)	(31)
淨利息收益	3,859	4,520
交易用途證券之 股息收益	974	786
平安保險或有遠期出售 合約	(3,323)	(2,694)
交易收益淨額	16,577	19,214

財務回顧(續)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我們因出售所持平安保險股權錄得340.7億港元利潤，但已計入「交易收益淨額」項內的或有遠期出售合約產生的不利公允值變動33.23億港元，抵銷了部分利潤，因此利潤淨額為307.47億港元。

2012年的出售金融投資所得利潤，包括出售我們所持四家印度銀行股份所得的24.41億港元利潤。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出售平安保險 所得利潤	34,070	—
可供出售證券之 出售利潤	470	2,809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之 減值	(28)	(175)
金融投資減除 虧損後增益	442	2,634

其他營業收益

興業銀行向第三方發行額外股本後，我們將該行重新分類為金融投資，因而錄得84.54億港元會計增益。

烟台銀行增加註冊股本以向第三方私人配售額外股本後，我們將該行重新分類為金融投資，因而錄得2.97億港元會計虧損。

其他營業收益於2013年下跌39.19億港元。我們出售於Bao Viet Holdings的投資錄得8.1億港元利潤，而出售台灣的壽險業務和新加坡的團體定期壽險及團體醫療保險業務，則共錄得3.39億港元虧損。我們出售Hana HSBC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錄得2.14億港元利潤，惟有關利潤乃於年初及2012年分別撇減5.58億港元及3.95億港元後錄得，已計入「營業支出」項內。

2012年，我們出售泰國的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日本的環球私人銀行業務、香港的一般保險業務、環匯亞太有限公司，以及菲律賓一家房地產公司的權益，共錄得52.46億港元利潤。

有效保險業務現值(「PVIF」)資產於2013年錄得較大升幅，是由於更新利率假設產生有利影響，但升幅在「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項內被抵銷有餘。

投資物業之增益在重估後上升5.55億港元，部分反映商用物業市道強勁。年內亦因出售物業而錄得2.69億港元利潤。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興業銀行重新分類 所得增益	8,454	—
烟台銀行重新分類 所得虧損	(297)	—
聯營公司重新分類 所得增益淨額	8,157	—
PVIF之變動	4,735	4,432
投資物業之增益	1,389	834
出售物業、機器及 設備以及持作出售 用途資產之利潤	299	30
出售附屬公司、聯營 公司及業務組合之 利潤	758	5,246
投資物業租金收益	312	216
其他	3,925	4,579
其他營業收益	11,418	15,337

保險收益

淨利息收益上升11%，原因是管理資金增加，反映新增保單及續保業務錄得資金流入淨額。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為24.26億港元，2012年則為45.38億港元，反映股票市場轉弱及債券價格下跌。因應投保人應佔的重估額，「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項內已計入相關對銷變動。

保費淨額增長2%，原因是現有遞延年金及單位相連保單續保增加，但於2012年出售一般保險業務後不再有一般保險保費收入，加上新增業務的保費減少，抵銷了部分增幅。保費上升使「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相應增加。

PVIF之變動增加3.03億港元，主要原因是香港更新利率假設產生有利影響，但升幅在「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項內被抵銷有餘。新增業務價值低於2012年，反映新增業務保費減少，抵銷了PVIF的部分增幅。

其他營業收益包括出售我們於Bao Viet Holdings及Hana HSBC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之權益分別錄得的8.1億港元及2.14億港元利潤，但出售台灣的壽險業務和新加坡的團體定期壽險及團體醫療保險業務，則共錄得3.39億港元虧損，抵銷了有關利潤。

保險收益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淨利息收益	8,702	7,864
費用收益淨額	1,864	1,216
交易收益／(虧損)淨額..	(349)	5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工具淨收益	2,426	4,538
已賺取保費淨額	53,663	52,621
PVIF之變動	4,735	4,432
其他營業收益	1,052	1,308
	72,093	72,035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 投保人負債之 變動淨額	(56,592)	(54,983)
營業收益淨額	15,501	17,052

財務回顧(續)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2013年，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減少4,600萬港元。

個別評估減值之提撥額增加，原因是就香港及亞太區多個國家／地區內多名工商金融業務客戶提撥準備。2012年，我們為澳洲一項企業貸款提撥減值準備，亦為印度業務提撥個別評估減值準備，這兩項準備不復再現，抵銷了上述部分增幅。2013年錄得的撥回額增加，尤其是香港及巴林。

與2012年相比，綜合評估減值之提撥額大致維持不變，其中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錄得增長，原因是修訂綜合評估模型所用的假設，但過往虧損率下降導致工商金融業務的綜合評估準備撥回增加，抵銷了大部分增幅。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提撥額下跌1.27億港元，乃由於毋須再為上文所述的2012年澳洲一項企業貸款提撥準備。

按地區列示之貸款減值準備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香港	1,017	658
亞太其他地區	2,394	2,672
總計	3,411	3,330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新撥準備	2,433	2,201
撥回額	(1,426)	(1,230)
收回額	(198)	(237)
	809	734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2,602	2,596
	3,411	3,330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121	248
	3,532	3,578

營業支出

與2012年相比，僱員報酬及福利大致維持不變。

2013年，工資及薪金減少4.72億港元，部分是由於多個國家／地區的離職福利較2012年減少所致。

若不計及離職福利，工資及薪金因職員平均人數減少而下跌，但多個國家／地區的工資上漲，以及於2013年11月收購香港及新加坡的環球私人銀行業務，抵銷了部分跌幅。工資及薪金下跌，亦由於年內授出的股份減少，以致與表現掛鈎的酬勞(主要是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減少。

在採納HKAS 19「僱員福利」之修訂後，退休福利支出因於2013年更改界定福利退休金支出的計量方法而上升。

按地區列示之職員人數(等同全職僱員人數)

	於12月31日	
	2013年	2012年
香港：		
本行及全資附屬公司	20,189	18,966
香港恒生銀行	7,945	7,746
香港總計	28,134	26,712
亞太其他地區：		
澳洲	1,654	1,675
中國內地	8,711	8,444
馬來西亞	4,694	4,523
印度	4,961	5,347
印尼	5,773	5,113
新加坡	3,048	2,656
台灣	2,249	2,557
斯里蘭卡	1,404	1,488
其他	6,393	7,078
亞太其他地區總計	38,887	38,881
總計	67,021	65,593

2013年，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1.16億港元。

租金支出於2013年增加，主要是香港物業租金上漲及於中國內地拓展分行所致。

其他物業及設備支出微升，反映香港物業維修費用上升。但2012年出售泰國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及日本環球私人銀行業務的重組架構成本不復再現，抵銷了部分升幅。

市場推廣及廣告支出減少，原因是亞太其他地區多個國家／地區減少舉辦活動，但香港的信用卡獎賞及推廣活動增加，抵銷了部分減幅。

其他行政開支大致維持不變。新加坡和澳洲的訟訴準備錄得部分撥回額(2012年則錄得提撥額)及重組架構和其他相關成本減少，以及出售或結束業務後有關成本不復再現，均令開支縮減。

以上各項減幅被香港的增幅所抵銷，反映專業、法律及數據處理費用增加、增加使用環球服務中心，以及推出升級支付卡及資訊科技平台的相關成本上升。此外，我們於2013年就Hana HSBC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撇減5.58億港元，2012年則為3.95億港元。

	2013年 %	2012年 %
成本效益比率	33.9	42.4

若不包括我們因出售所持平安保險股權錄得的利潤及興業銀行重新分類所得會計增益，2013年的成本效益比率為42.1%。

營業支出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僱員報酬及福利	36,938	37,021
一般及行政開支	26,127	26,011
物業、機器及設備		
折舊	3,988	4,014
無形資產攤銷	1,675	1,724
總計	68,728	68,770
其中：重組架構成本	662	1,166

財務回顧(續)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我們將興業銀行重新分類為金融投資，以及就旗下在越南經營銀行業務的聯營公司提撥8.19億港元減值準備後，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減少43.9億港元。若不計及這些因素，則來自聯營公司的收益上升，主要是交通銀行的收益因資產負債增長及費用收益增加而上升，但營業支出上升及貸款減值準備增加，抵銷了前述部分增幅。

於2013年12月31日，我們曾對交通銀行的投資進行減值檢討，根據我們的使用價值計算，結論是有關投資於年底時並非已減

值(詳情請參閱附註24)。若現有計算假設大致維持不變，未來數年的使用價值將仍然相對穩定。然而，2014年的賬面值預期會因交通銀行賺取保留利潤而上升。除非市值已增加至高於賬面值的水平，否則賬面值一旦超出使用價值，便會調低至相等於使用價值，而收益亦會相應減少。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 利潤	14,420	18,810

稅項支出

2013年的實質稅率為10.8%，2012年則為16.6%，反映把興業銀行重新分類為金融投資所產生的非課稅增益，以及出售平安保險所得的非課稅利潤。

	2013年 %	2012年 %
實質稅率	10.8	16.6

資產

於2013年11月，我們收購了滙豐私人銀行(瑞士)有限公司的香港和新加坡分行，其客戶貸款分別為540億港元及280億港元，大部分為其他個人貸款。若不計及此項因素，香港及亞太其他地區的客戶貸款分別增加1,670億港元或13%及710億港元或7%。

香港的增長主要與企業及商業貸款增加1,220億港元有關，主要反映國際貿易貸款及其他與物業有關貸款的需求上升。

亞太其他地區的有關增長，被520億港元的外幣換算影響所抵銷。實際基準之貸款增加1,230億港元，主要來自企業及商業貸款的570億港元增長，以新加坡及中國內地的增幅最顯著。住宅按揭貸款增加270億港元，增長主要來自中國內地及澳洲。在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更改回購及反向回購活動的管理方式(過往於交易賬項下管理)之後，金融機構貸款總額增加380億港元。年內，有關活動納入交易及非交易用途組合內，因而導致於2013年12月31日分類為「客戶貸款」的反向回購金額較過往業績報告期增加，而分類為「交易用途資產」的金額則較過往業績報告期減少。

2013年資產¹

	百萬港元	%
現金及短期資金	1,132,719	18.1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		
同業及存款證	305,177	4.9
交易用途資產	311,400	5.0
客戶貸款	2,669,238	42.7
金融投資	765,866	12.3
其他	1,059,401	17.0
總計	6,243,801	100.0

2012年資產¹

	百萬港元	%
現金及短期資金	1,111,199	18.9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		
同業及存款證	277,796	4.7
交易用途資產	319,697	7.1
客戶貸款	2,349,043	39.9
金融投資	626,042	10.6
其他	1,105,286	18.8
總計	5,889,063	100.0

¹ 不包括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客戶賬項

2013年內，客戶賬項增加3,800億港元或10%，其中與收購滙豐私人銀行(瑞士)有限公司香港及新加坡分行有關的客戶賬項，分別佔1,510億港元及770億港元。若不計及此項因素，香港的客戶賬項增加1,550億港元，或6%。亞太其他地區的客戶賬項則減少30億港元，原因是亞洲多個國家／地區的貨幣兌港元貶值，但中國內地、澳洲及印度錄得顯著增長，抵銷了上述減幅。

按地區列示之客戶賬項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香港(不包括 恒生銀行)	2,068,380	1,805,417
香港恒生銀行	769,399	726,207
亞太其他地區	1,416,973	1,343,260
總計	4,254,752	3,874,884

本集團的貸存比率由2012年12月31日的60.6%，上升至2013年12月31日的62.7%，原因是投放更多工商客戶存貸餘額作為客戶貸款。

	2013年 %	2012年 %
貸存比率.....	62.7	60.6

按類別列示之客戶賬項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往來賬項	862,138	831,256
儲蓄賬項	2,246,618	2,063,565
其他存款賬項	1,145,996	980,063
總計	4,254,752	3,874,884

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增加490億港元，或10%，達到5,220億港元。增幅主要來自保留利潤、發行額外股本及物業重估儲備增加。收購滙豐私人銀行(瑞士)有限公司香港和新加坡分行的影響(已支付價格超出所收購資產淨值的部分從儲備中扣取)抵銷了上述增幅。

風險報告

風險管理(未經審核)

本集團所有業務均涉及分析、評估、承擔及管理若干程度的一種風險或多種風險。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類別為信貸風險(包括債務國及跨境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市場風險、保險風險、營運風險及聲譽風險。

滙豐集團總管理處為滙豐集團的環球業務制訂高層次的風險管理政策。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受嚴密監察，亦有嚴謹的指引，確保可以系統化的方式識別、計量、分析及主動管理各類風險。此外，審核部門負責獨立審核風險管理及監控環境。

風險闡述 – 銀行業務

(經審核)

風險	產生自	計量、監控及管理風險
信貸風險		
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責任因而產生之財務虧損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直接貸款、貿易融資及租賃業務，但亦會來自擔保及衍生工具等若干其他產品。 	<p>信貸風險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還款因而可能損失的金額計量。倘為衍生工具，計量風險時會考慮當前按市值計價的合約價值，及因市場利率變動導致該價值隨時間推移的預計潛在變動； 在限額內監控，並由指定授權架構內的人士批准。這些限額是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責任時本集團可能面臨的風險或虧損最高值；及 通過健全的風險監控架構管理風險，而有關架構為風險管理人員制訂了清晰及貫徹之政策、原則及指引。
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		
我們缺乏足夠財務資源履行到期時的責任或將要以過高成本履行責任之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流動資金風險因現金流的時間錯配而產生。 資金風險於無法按預期條款及按需要而取得流動資金以便為流動性不足的資產持倉提供所需資金時產生。 	<p>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內部衡量標準計量，包括受壓的營運現金流預測、覆蓋比率及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 按照滙豐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架構監控，並由地區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ALCO」)、滙豐集團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風險管理會議監督；及 以獨立形式管理，而不依賴任何滙豐集團旗下公司(除非預先承諾)或中央銀行，除非已按市場慣例成為既定的常規業務運作。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因素(包括匯率及商品價格、利率、信貸息差及股價)變動導致收益或組合價值下跌之風險。	<p>市場風險分為兩個組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交易用途組合，包括市場莊家持倉及源自客戶的持倉。 非交易用途組合，主要包括因對零售及工商金融業務資產與負債進行利率管理而產生的持倉、指定列為可供出售及持至到期日之金融投資，以及來自保險業務的風險承擔。 	<p>市場風險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估計虧損風險計量，並用於估計在指定期間和既定可信程度內，市場利率和價格的變動可能引致風險持倉的產生潛在虧損，並輔以壓力測試，以評估倘若出現較為極端但有可能發生的事件或一系列金融變數出現變動時，組合價值所受的潛在影響； 使用多種衡量標準監控，包括淨利息收益的敏感度及結構匯兌的敏感度，這些衡量標準適用於各風險類型的市場風險持倉；及 使用風險管理委員會批准的風險限額為本集團管理這種風險。這些風險限額單位分配予各業務部門及本集團旗下的營運公司。

風險	產生自	計量、監控及管理風險
營運風險		
因內部程序、人員及系統的不足或失效，或因外圍事件如法律風險(連同會計、稅務、保安及詐騙、人事、系統、項目、營運及組織架構變動風險)引致虧損之風險。	營運風險產生自日常營運或外圍事件，且與我們業務每個環節均有關連。	營運風險是： • 使用首要風險分析程序及風險與監控評估程序計量，這些程序評估風險水平及監控成效； • 使用關鍵指標及其他內部監控活動監控；及 • 主要由環球業務及部門經理管理。管理人員會運用營運風險管理架構識別及評估風險、執行監控措施以管理此等風險，並監察該等監控措施的成效。環球營運風險管理部負責此架構並監督相關業務及部門內的營運風險管理。
其他重大風險		
聲譽風險		
本集團本身、員工或客戶或本集團代表的非法、不道德或不當行為將損害本集團聲譽，並有可能引致業務虧損、罰款或罰則之風險。	聲譽風險包括的負面反應，不僅來自可能屬非法或違規的活動，亦源自有違社會標準、價值及期望的活動。聲譽風險可由多種不同問題引致，包括我們經營業務的方式，以及使用我們金融服務的客戶和代表我們的團體如何行事。	聲譽風險是： • 經參考我們與所有相關群體(包括媒體、監管機構、客戶及僱員)的關係所示的聲譽計量； • 通過聲譽風險管理架構並計及合規風險監控活動成果予以監控；及 • 由各員工管理並納入一系列政策及指引範圍內。滙豐集團設立清晰的委員會架構及指明負責減低聲譽風險的人員，包括滙豐集團聲譽風險政策委員會及地區／業務的同等組織。
退休金風險		
本集團旗下公司及成員公司的供款未能產生足夠資金，以應付活躍成員日後服務的應計福利支出，以及退休基金所持資產的表現，不足以應付現有退休金負債之風險。	退休金風險源自投資回報不足、導致公司倒閉的經濟狀況，或利率或通脹的不利變動。退休金風險包括上文所列的營運風險。	退休金風險是： • 根據有關計劃產生足夠資金以應付累計利益成本的能力而計量； • 透過於滙豐集團及地區層面制訂特定的承受風險水平而監控；及 • 通過各地適當的退休金風險管治架構及全球的風險管理會議予以管理。

我們的制訂保險產品附屬公司與銀行業務受到不同的監管機構監管。本集團旗下各保險公司會採用適用於制訂保險產品業務的各種方法及程序來管理該等業務的風險，但該等風險仍然會在本集團層面受到監控。我們的保險業務亦面對就銀行業務呈列的營運及其他重大風險，本集團的相關風險管理程序已涵蓋該等風險。

風險報告(續)

風險闡述 – 制訂保險產品的業務

風險	產生自	計量、監控及管理風險
保險風險		
某段時間後獲取保單成本加上行政開支和賠償及利益支出的總額，可能超過所收保費加投資收益總額之風險。	賠償及利益支出可能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過往的死亡率及發病率、失效率及退保率，以及(倘保單帶有儲蓄成分)為支持負債而持有的資產之表現。	保險風險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壽險未決賠款計量； • 由保險業務的風險管理委員會監控，並根據本集團就保險業務批准的承受風險水平監察風險狀況；及 • 由滙豐集團總部及各地部門使用產品設計、承保、再保險及賠償處理程序管理。
金融風險		
我們能否將保單未決賠款與支持該等負債的資產組合有效配對，須視乎金融風險(如市場、信貸及流動資金風險)的管理，以及投保人承擔該等風險的程度而定。	金融風險產生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或該等資產日後現金流因變數(例如利率、匯率及股價)波動而出現變動的市場風險； • 由於第三方違約未能履行其責任因而產生的信貸風險及潛在財務虧損風險；及 • 由於並無充足資產可變現為現金，故企業未能向投保人支付到期款項的流動資金風險。 	金融風險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各類風險獨立計量： – 市場風險根據主要金融變數波動的風險計量； – 信貸風險按交易對手未能還款因而可能損失的金額計量；及 – 流動資金風險使用內部衡量標準計量，當中包括受壓的營運現金流預測； • 在限額內監控，並由指定授權架構內的人士批准； • 通過健全的風險監控架構管理風險，而有關架構為風險管理人員制訂了清晰及貫徹之政策、原則及指引。倘若附屬公司制訂附有保證的產品，而其承擔的市場風險不能以本身所簽發保單內任何酌情參與(或紅利)條款管理，則要因此承受市場利率及股價下跌的風險；及 • 可透過根據分紅產品的酌情參與條款與保單持有人分擔風險而減低。
單位相連合約下的投保人負債與相關資產的價值同步變動，因此投保人承擔大部分金融風險。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的合約讓投保人與股東按合約類型及特定合約條款分享相關資產的表現。		

壓力測試(未經審核)

我們的壓力測試及境況分析計劃對管理風險至為重要。我們於本集團內及對個別附屬公司採用壓力測試境況，反映了我們的業務策略以及所引致的風險。上述境況包括但不限於不利的宏觀經濟事件、在國家／地區、行業及交易對手層面的失敗事件；以及各種預計的主要營運風險事件。壓力測試結果會用於評估各種相關境況對監管規定資本的潛在需求。我們也在適當時參與由監管機構(包括香港金管局及其他地區監管機構)要求進行的境況分析。

我們於2013年審視了幾個境況，包括嚴重的亞洲主導全球經濟衰退境況；歐元區危機惡化及美國財政懸崖境況。上述壓力測試結果顯示在我們採取管理措施之後，本集團的資本狀況仍令人滿意。

因環球業務的業務活動而產生的風險(未經審核)

以下圖表提供一個高層次的指引，顯示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如何反映在我們的風險計量及資產負債表中。

資產與負債顯示每項業務對資產負債表所作貢益，而風險加權資產('RWA')則說明了各項業務所涉及的相對風險規模。



1 由於環球業務間之款額並無於本表撇銷，呈列的款額總數與綜合數額並不一致。

風險報告(續)

信貸風險

(經審核)

在我們面對的各種風險中，信貸風險的監管規定資本要求最高。本集團訂有標準、政策及程序，用以專門控制及監察來自所有相關活動的風險。本集團的主要信貸風險管理程序及政策，均緊隨滙豐集團總管理處制訂的政策，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制訂與滙豐集團信貸政策一致的信貸政策，並將此等政策詳細紀錄於專用信貸政策手冊中。
- 制訂及貫徹執行本集團的大額信貸風險政策。此政策就本集團承受的個別客戶和客戶群風險以至其他風險集中程度設定上限。
- 就本集團對貸款予特定客戶階層及行業的取態和願意承受的水平，制訂及遵守借貸指引。
- 客觀評估風險。由本集團辦理的所有非銀行商業信貸如超出指定限額，均須事先進行審核，然後才決定應否向客戶提供信貸承諾。
- 監控涉及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風險。本集團對金融及政府機構之交易對手設定信貸及結算風險限額，以便採用最有效的方式運用信貸供應，同時避免風險過份集中。
- 就持作交易用途證券的流通程度設定監控程序，並就金融投資制訂發行人限額，以管理債務證券的風險。為資產抵押證券及近似工具制訂獨立的組合限額。
- 透過實施國家／地區風險限度，並在此限度下再按期限及業務類別設定進一步限額，以監控跨境風險承擔，從而管理債務國及跨境風險。
- 監控特定行業的貸款風險。如有需要，會對新業務加設限制，或對本集團的營運公司設定風險上限。
- 貫徹執行及發展風險評級，將風險作合理分類，以便集中管理相關風險。評級方法依據範圍廣闊的財務分析及以市場數據為本的工具，乃評估交易對手風險的核心數據。雖然運用自動風險評級程序處理較大額信貸的情況與日俱增，但每次釐定貸款風險評級的最後責任，須由最終批核行政人員承擔。風險評級須經常檢討，並在必要時迅速修訂。

滙豐集團總管理處及本集團風險管治委員會(「RMC」)定期收取信貸風險報告，報告涵蓋的資料包括大額信貸風險、風險集中程度、行業風險、減值準備水平及債務國家／地區風險。

風險管治委員會負責風險審批授權，以及批核最終的風險政策及監控措施。該委員會監察金融業務的內在風險、收取報告、決定需要採取的行動，以及檢討風險管理架構的成效。

執行委員會(「EXCO」)與風險管治委員會由本集團專責的風險管理部支援，該部門由風險管理總監主管；風險管理總監同時為執行委員會及風險管治委員會的成員，並須向行政總裁匯報。

風險管理委員會亦負責監督風險事宜，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風險管理委員會在此方面的主要職責包括就本集團內部的整體承受風險水平、承受程度及策略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設法確保以委員會認為恰當的方式，顧及當前及預期的宏觀經濟及金融環境。風險管理委員會亦負責定期檢討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架構的成效，並就所有高層次風險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批准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的任命及撤換。

(i) 信貸風險

最大信貸風險

(經審核)

我們的信貸風險遍布多類資產，包括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客戶貸款、同業貸款及金融投資。

下表顯示資產負債表及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工具的最大信貸風險，其中並未計及所持抵押品或其他強化信貸條件(除非該等強化信貸條件符合會計對銷規定)。在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金融資產，其最大信貸風險相等於其賬面值；至於授出的金融擔保及類似合約，最大信貸風險是對方要求履行擔保時，我們須支付的最高金額。至於在信貸額度有效期內不可撤回之貸款承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最大信貸風險一般是信貸承諾所涉的全數金額。

未計及所持抵押品或其他強化信貸條件之最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現金及短期資金	1,132,719	1,111,199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16,346	23,079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216,970	184,711
存款證	88,207	93,085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95,554	176,264
交易用途資產	279,760	389,296
債務證券	150,145	176,757
國庫票據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109,174	155,464
其他	20,441	57,075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9,900	17,421
債務證券	19,871	17,001
其他	29	420
衍生工具	388,727	398,956
客戶貸款	2,669,238	2,349,043
個人貸款	963,372	857,670
企業及商業貸款	1,580,540	1,426,700
金融機構貸款(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125,326	64,673
金融投資：債務證券	731,070	618,671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61,975	176,004
其他資產	77,895	80,105
承兌及背書	34,239	31,965
其他	43,656	48,140
金融擔保及其他信貸相關之或有負債	83,647	59,065
貸款承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¹	1,944,536	1,820,719
於 12 月 31 日	8,006,544	7,497,618

1 包括可撤回和不可撤回承諾。

風險報告(續)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現金及短期資金	763,529	761,187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10,922	17,355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92,945	80,200
存款證	10,012	20,150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95,554	176,264
交易用途資產	204,069	254,323
債務證券	111,588	125,372
國庫票據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82,003	116,214
其他	10,478	12,73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1,561	1,432
衍生工具	377,183	391,839
客戶貸款	1,503,251	1,282,720
個人貸款	538,117	447,209
企業及商業貸款	894,880	790,414
金融機構貸款(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70,254	45,097
金融投資：債務證券	319,849	257,804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366,889	321,600
其他資產	37,255	45,231
承兌及背書	19,845	21,191
其他	17,410	24,040
金融擔保及其他信貸相關之或有負債	41,783	32,317
貸款承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¹	1,282,148	1,167,024
於 12 月 31 日	5,206,950	4,809,446

1 包括可撤回和不可撤回承諾。

信貸風險總額於 2013 年大致維持不變，仍然以貸款為主。儘管信貸風險總額大致維持穩定，惟分類為「客戶貸款」之反向回購金額增加，分類為「交易用途資產」之金額則減少。這符合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之管理模式有關回購及反向回購協議之變動，以反映運用該等安排作融資而非純粹作交易用途繼續改變。該變動已於本年度開始應用，自此，識別為就融資目的而訂立的新回購及反向回購交易根據財務報表附註 3(j) 所載之會計政策在資產負債表內按已攤銷成本確認。

(ii) 金融工具的信貸質素 (經審核)

本集團各項貸款及債務證券組合的信貸質素分為四大類別。該等類別各自包括一系列涵蓋批發及零售貸款業務的更細緻內部信貸評級，以及由外界機構對債務證券所作的外界評級。

在細緻的層面上，內部及外界評級並無直接相關性，只是兩者均同屬四個類別其中之一。

質素類別	債務證券／ 其他票據		批發貸款及衍生工具		零售貸款	
	外界評級	內部信貸評級	違責或然率 (%)	內部信貸評級	預期虧損 (%)	
穩健	A- 級及以上	CRR 1 至 CRR 2 級	0 – 0.169	EL 1 至 EL 2 級	0 – 0.999	
中等	B+ 至 BBB+ 級， 及並無評級	CRR 3 至 CRR 5 級	0.170 – 4.914	EL 3 至 EL 5 級	1.000 – 19.999	
低於標準	B 級及以下	CRR 6 至 CRR 8 級	4.915 – 99.999	EL 6 至 EL 8 級	20.000 – 99.999	
已減值	已減值	CRR 9 至 CRR 10 級	100	EL 9 至 EL 10 級	100+ 或已拖欠 ¹	

1 預期虧損百分比透過結合違責或然率和違責損失率計算得出，如違責損失率高於 100%，反映收回款項的成本，則在此等情況下，預期虧損百分比可能超過 100%。

質素類別定義
(經審核)

- 穩健：大有能力遵守財務承諾、違責或然率極微或甚低及／或預期虧損水平偏低的風險項目。符合產品參數及僅於特殊情況下才出現拖欠的零售賬項。
- 中等：需要較密切監察、拖欠風險低至中等的風險項目。一般僅出現短期拖欠情況，且於採取收回程序後預期虧損極微的零售賬項。
- 低於標準：需要不同程度的特別注意及違約風險較令人關注的風險項目。拖欠期較長(一般為逾期達90日)及／或透過變現抵押品或其他收回程序減低虧損的能力降低，致令預期虧損較高的零售組合賬項。
- 已減值：經個別或綜合評估為已減值的風險項目。上述質素類別定義反映本集團奉行之慣例，即是所有逾期90日或以上的零售賬項均被視為已減值。此類賬項可能在任何零售貸款EL(「預期虧損」)級別中出現，若將此類賬項列為較高質素級別，將反映可運用各種形式的減低信貸風險措施抵銷拖欠的影響。
- 本集團對貸款及債務證券減值的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e)及3(h)。於2013年12月31日之減值準備分析及該等準備於本年度之變動，於附註19披露。

細緻風險評級制度
(經審核)

CRR(「客戶風險評級」)的10級制度概括了一項更細緻的23級債務人違責或然率(「PD」)分級制度。滙豐集團會視乎風險項目所用巴塞爾協定2計算法之精密程度，運用10或23分級制度，對滙豐內所有批發客戶進行評級。

零售業務的EL 10級制度概括了一項適用於該等客戶群的更細緻預期虧損分級制度。該制度結合債務人及信貸／產品風險因素進行綜合計量。上文引用的外界評級已撥入為內部評級風險項目界定的質素類別中，使呈報的資料更加清楚。

呈報基準反映滙豐集團巴塞爾協定2計劃下的風險評級制度，亦使呈列組合質素時涵蓋更多類別的金融工具。

在交易用途組合中持有或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不會計算減值額，因為該等組合的資產乃按照公允值變動而管理，而公允值變動會直接計入收益表內。

(iii)抵押品及其他強化信貸條件
(經審核)

貸款

雖然抵押品可以是減低信貸風險的重要工具，但本集團的普遍做法是參考客戶是否有能力從其現金流資源償還債務，而非依賴抵押品的價值來決定貸款的事宜。我們提供的融資額度可能並無抵押，但須視乎客戶的財政狀況及產品類別而定。至於其他貸款，則須獲得抵押品作為押記，而有關抵押品亦將用作決定是否提供信貸及相關定價的考慮因素。倘出現違約，銀行可以有關抵押品作還款的資金來源。

抵押品對降低信貸風險有重大財務影響，但仍須視乎抵押品的形式而定。下表載列我們就借款人的特定資產(一項或多項)所持固定押記之量化價值，而我們就該等抵押品有強制執行的往績且有能力強制執行，於借款人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時，可以抵押品清償債務，或該等抵押品為現金或可在某個既定市場出售從而變現其價值。下表所列抵押品估值並不計及因取得及出售抵押品而作出的任何調整。

風險報告(續)

我們亦會運用其他類別的抵押品及強化信貸條件以管理風險，例如第二押記、其他留置權以及無支持的擔保，但該等減低風險措施的估值較難確定，而其財務影響亦未經量化。尤須注意的是，下表所列無抵押貸款可能受惠於該等減低信貸風險措施。

個人貸款

(經審核)

按抵押品水平分析的住宅按揭貸款(包括貸款承諾)

	於 12 月 31 日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未減值貸款		
無抵押	665	70
全數抵押	762,451	745,291
– LTV 低於 25%	98,986	96,375
– LTV 25% 至 50%	331,186	328,793
– LTV 51% 至 75%	266,496	248,670
– LTV 76% 至 90%	53,004	62,520
– LTV 91% 至 100%	12,779	8,933
部分抵押	2,807	2,846
– LTV 超過 100% (A)	2,379	2,450
已減值貸款	765,923	748,207
無抵押	22	9
全數抵押	1,978	2,398
– LTV 低於 25%	248	251
– LTV 25% 至 50%	532	857
– LTV 51% 至 75%	746	778
– LTV 76% 至 90%	380	400
– LTV 91% 至 100%	72	112
部分抵押	129	83
– LTV 超過 100% (B)	34	63
住宅按揭總額	2,129	2,490
	768,052	750,697

上表顯示按抵押品水平分析的住宅按揭貸款，包括資產負債表外貸款承諾。上表所列的抵押品包括房地產固定第一押記。

貸款估值比率(「LTV」)的計算，是以結算日貸款的資產負債表內賬面金額及任何資產負債表外貸款承諾的總額，除以抵押品的價值。本集團並無釐定住宅物業抵押品價值的一致方法，但一般是透過結合專業估值、房屋價格指數或統計分析等方法而釐定。估值必須定期更新，並最少每三年更新一次。當市況或組合表現出現大幅變動，或貸款已識別及評估為已減值，則會進行更頻密的估值。

其他個人貸款

其他個人貸款主要包括個人貸款、透支及信用卡，一般為無抵押。

企業、商業及金融機構(非銀行金融機構)貸款

(經審核)

下文單獨分析就商用物業以及其他企業、商業及金融機構(非銀行)貸款所持有的抵押品，當中反映組合持有的抵押品的差異。在各情況下，分析包括資產負債表外貸款承諾，主要為未取用信貸額。

按抵押品水平分析的商用物業貸款(包括貸款承諾)

	於 12 月 31 日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CRR/EL 評級 1 至 7 級	324,558	314,079
無抵押	109,827	111,895
全數抵押	196,301	181,832
部分抵押(A)	18,430	20,352
– A 的抵押品價值	13,089	12,735
CRR/EL 評級 8 至 10 級	230	878
無抵押	81	–
全數抵押	93	486
– LTV 低於 25%	1	12
– LTV 25% 至 50%	19	437
– LTV 51% 至 75%	48	17
– LTV 76% 至 90%	20	9
– LTV 91% 至 100%	5	11
部分抵押(B)	56	392
– B 的抵押品價值	43	115
商用物業貸款總額	324,788	314,957

上表所載抵押品包括就商用物業貸款而持有的房地產固定第一押記以及現金押記。列表包括向香港主要物業發展商提供的貸款，一般以擔保作抵押，或屬無抵押貸款。

商用物業抵押品的價值根據專業與內部估值及實地視察而釐定。由於商用物業抵押品的估值相當複雜，各地的估值政策根據當地市況決定檢討估值的頻密程度。在對債務人進行定期信貸評估時，倘若我們對交易存有重大疑慮，而且該等疑慮可能反映在抵押品之相關履約能力上，或債務人的信貸質素下降，足以令人關注借款人的主要還款資金來源是否可讓其履行全部還款責任(即債務人的信貸質素類別屬於較低水平，例如低於標準或接近已減值)，則會進行更頻密的重估。

風險報告(續)

按抵押品水平分析的CRR/EL評級8至10級其他企業、商業及金融機構(非銀行)貸款(包括貸款承諾)

(經審核)

	於12月31日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CRR/EL評級8至10級		
無抵押	7,432	6,447
全數抵押	1,641	1,784
– LTV低於25%	182	113
– LTV 25%至50%	561	515
– LTV 51%至75%	195	547
– LTV 76%至90%	468	278
– LTV 91%至100%	235	331
部分抵押(A)	2,543	2,591
– A的抵押品價值	1,202	1,011
總計	11,616	10,822

用於評估上述貸款的抵押品主要包括工商業貸款的房地產第一法定押記及現金押記，以及金融機構貸款的現金及有價金融工具押記。至於政府貸款一般為無抵押。

值得注意的是，上表不包括一般就企業及商業貸款接納的其他類別抵押品，例如無支持的擔保和客戶業務資產的浮動押記。雖然該等減低風險措施具有一定價值，且在客戶無力償債時往往讓貸款人可以行使一定的權利，但其可獲賦予的價值難以釐定，故就披露而言並未訂定任何價值。

與商用物業一樣，計入上表的房地產抵押品價值，一般是透過結合專業與內部估值以及實地視察等方法而釐定。進行重估的頻密程度與商用物業貸款所用基準相若。至於並非以商用物業為主要抵押品的企業及商業貸款融資活動，其抵押品價值與其償還本金的履約能力之間則並無同等密切的相關性。倘若債務人的整體信貸表現惡化，相關抵押品的價值一般會重新釐定，如果證明還款需要依賴抵押品作為第二資金來源，我們須評估有關資金來源可能具備的履約能力。因此，上表僅呈列CRR評級8至10級的客戶所涉貸款價值，反映該等貸款一般在較近期進行估值。上表所列現金按名義價值估值，而有價證券則按公允值估值。

同業貸款

(經審核)

按抵押品水平分析的同業貸款(包括貸款承諾)

	於12月31日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CRR/EL評級1至8級		
無抵押	565,854	492,106
全數抵押	80,853	61,702
部分抵押(A)	34,753	20,661
– A的抵押品價值	32,657	20,054
同業貸款總額	681,460	574,469

用於評估上述貸款的抵押品主要與現金及有價證券有關。同業貸款一般為無抵押貸款。若干產品(例如反向回購協議以及借入股票)已作出實際的抵押安排，並於上表列為全數或部分抵押。

衍生工具 (經審核)

我們傾向以國際掉期業務及衍生投資工具協會(「ISDA」)總協議作為衍生工具業務的協議文件。該協議為買賣全線場外交易產品提供主體合約模式，倘若任何一方違約或另一宗預先協定可導致合約終止的事件發生，則合約限定雙方對協議涵蓋的全部未平倉交易須採用淨額計算。有關雙方於簽訂ISDA總協議時，亦會簽訂信貸支持附件(「CSA」)，此乃普遍的做法，亦是我們傾向選用的做法。根據信貸支持附件，抵押品會由交易其中一方轉交另一方，以減低未平倉交易內含的交易對手風險。我們的大部分信貸支持附件乃與金融機構客戶簽訂。

其他信貸風險 (經審核)

除上文所述的有抵押借貸外，本集團亦會用其他強化信貸條件及方法，降低來自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詳情如下。

政府、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證券，可能受惠於額外的強化信貸條件，特別是透過政府以有關資產作為參考而提供的擔保。企業發行的債務證券主要為無抵押債務證券。由銀行同業及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務證券包括資產抵押證券及近似工具，並由相關金融資產組合作支持。與資產抵押證券相關的信貸風險，透過購入信貸違責掉期保障而降低。

交易用途資產包括就有意用作交易而持有的貸款，其中大部分為反向回購以及借入股票，性質屬有抵押資產。本集團根據該等安排可出售或再質押的持作擔保之抵押品，載於附註44「作為負債擔保而質押之資產及持作資產擔保之抵押品」。

本集團承擔的最大信貸風險包括發行或訂立的金融擔保及類似安排，以及其不可撤回的貸款承諾。倘擔保被要求履行或貸款承諾被取用但隨後拖欠還款，則視乎安排的條款，銀行對其他減低信貸風險項目或會有追索權。該等安排的詳情，載於附註43「或有負債及承諾」。

我們因沒收擔保貸款的抵押品或要求提供其他強化信貸條件而取得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經審核)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住宅物業	53	115	20	21
工商物業	16	26	15	23
其他資產	3	3	-	-
	72	144	35	44

收回資產均會有秩序地出售，所得款項用作減少或償還未清償債項。倘若於償還債務後有剩餘資金，則償還予其他索償權較低的有抵押貸款人，或退回給客戶。本集團一般不會佔用收回物業作業務用途。

風險報告(續)

(iv) 按信貸質素劃分的金融工具分布情況
(經審核)

本集團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¹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2013年12月31日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14,515	1,829	2	—	—	—	16,346
交易用途資產	230,974	48,032	754	—	—	—	279,760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95,145	13,994	35	—	—	—	109,174
– 債務證券	124,035	25,391	719	—	—	—	150,145
– 同業貸款	8,956	2,941	—	—	—	—	11,897
– 客戶貸款	2,838	5,706	—	—	—	—	8,544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6,809	3,091	—	—	—	—	19,900
– 債務證券	16,809	3,062	—	—	—	—	19,871
– 客戶貸款	—	29	—	—	—	—	29
衍生工具	328,218	60,236	273	—	—	—	388,727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客戶貸款	1,303,525	1,299,677	29,756	32,646	13,135	(9,501)	2,669,238
– 個人貸款	857,139	82,358	535	21,425	4,078	(2,163)	963,372
– 企業及商業貸款	415,314	1,126,065	28,540	9,280	8,450	(7,109)	1,580,540
– 金融機構貸款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31,072	91,254	681	1,941	607	(229)	125,326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同業貸款	566,113	96,376	2,537	86	—	—	665,112
金融投資	1,223,652	118,552	2,765	—	6	—	1,344,975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493,213	32,157	328	—	—	—	525,698
– 債務證券	730,439	86,395	2,437	—	6	—	819,277
其他資產	23,708	52,813	1,105	217	53	—	77,895
– 背書及承兌	6,393	26,823	1,006	15	2	—	34,239
– 其他	17,315	25,990	99	201	51	—	43,656
總計	3,707,514	1,680,606	37,192	32,949	13,194	(9,501)	5,461,953

1 包括1,032.58億港元已採用標準普爾評級分類為BBB+至BBB-級之國庫及合資格票據，以及債務證券。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已減值	減值準備	總計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¹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2012年12月31日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 之項目	21,044	2,035	–	–	–	–	23,079
交易用途資產	288,274	99,986	1,036	–	–	–	389,296
– 國庫及其他 合資格票據	131,405	23,926	133	–	–	–	155,464
– 債務證券	131,588	44,312	857	–	–	–	176,757
– 同業貸款	21,001	1,190	–	–	–	–	22,191
– 客戶貸款	4,280	30,558	46	–	–	–	34,884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 之金融資產	14,705	2,716	–	–	–	–	17,421
– 債務證券	14,705	2,296	–	–	–	–	17,001
– 客戶貸款	–	420	–	–	–	–	420
衍生工具	334,877	63,793	286	–	–	–	398,956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 的客戶貸款	1,320,255	968,777	23,642	33,126	13,014	(9,771)	2,349,043
– 個人貸款	764,839	69,756	356	20,143	4,586	(2,010)	857,670
– 企業及商業貸款	534,606	856,938	22,787	11,869	7,584	(7,084)	1,426,700
– 金融機構貸款 (非銀行之金融 機構)	20,810	42,083	499	1,114	844	(677)	64,673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 的同業貸款	472,123	72,026	2,682	77	–	–	546,908
金融投資	1,133,090	110,743	2,816	–	5	–	1,246,654
– 國庫及其他 合資格票據	512,674	21,661	563	–	–	–	534,898
– 債務證券 ¹	620,416	89,082	2,253	–	5	–	711,756
其他資產	31,901	47,101	774	228	101	–	80,105
– 背書及承兌	8,624	22,759	580	2	–	–	31,965
– 其他	23,277	24,342	194	226	101	–	48,140
總計	3,616,269	1,367,177	31,236	33,431	13,120	(9,771)	5,051,462

1 包括1,088.72億港元已採用標準普爾評級分類為BBB+至BBB-級之國庫及合資格票據，以及債務證券。

風險報告(續)

本行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¹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2013年12月31日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 之項目	9,485	1,435	2	–	–	–	10,922
交易用途資產	161,204	42,682	183	–	–	–	204,069
– 國庫及其他 合資格票據	68,009	13,994	–	–	–	–	82,003
– 債務證券	88,506	22,899	183	–	–	–	111,588
– 同業貸款	1,862	110	–	–	–	–	1,972
– 客戶貸款	2,827	5,679	–	–	–	–	8,50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 之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555	1,006	–	–	–	–	1,561
衍生工具	321,165	55,814	204	–	–	–	377,183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 的客戶貸款	722,946	740,601	22,445	15,346	7,119	(5,206)	1,503,251
– 個人貸款	482,802	47,036	245	7,441	1,620	(1,027)	538,117
– 企業及商業貸款	218,475	647,770	21,687	5,998	4,906	(3,956)	894,880
– 金融機構貸款 (非銀行之金融 機構)	21,669	45,795	513	1,907	593	(223)	70,254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 的同業貸款	272,597	45,406	89	86	–	–	318,178
金融投資	665,990	89,450	126	–	6	–	755,572
– 國庫及其他 合資格票據	395,977	29,734	–	–	–	–	425,711
– 債務證券	270,013	59,716	126	–	6	–	329,861
其他資產	8,472	27,906	804	53	17	–	37,255
– 背書及承兌	4,524	14,568	736	15	2	–	19,845
– 其他	3,948	13,338	68	41	15	–	17,410
總計	2,162,414	1,004,300	23,853	15,485	7,142	(5,206)	3,207,991

1 包括861.1億港元已採用標準普爾評級分類為BBB+至BBB-級之國庫及合資格票據，以及債務證券。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¹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2012年12月31日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 之項目	15,546	1,809	–	–	–	–	17,355
交易用途資產	190,792	63,255	276	–	–	–	254,323
– 國庫及其他 合資格票據	92,288	23,926	–	–	–	–	116,214
– 債務證券	91,255	33,887	230	–	–	–	125,372
– 同業貸款	3,513	501	–	–	–	–	4,014
– 客戶貸款	3,736	4,941	46	–	–	–	8,723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 之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576	856	–	–	–	–	1,432
衍生工具	330,679	61,023	137	–	–	–	391,839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客戶貸款	722,756	527,615	15,175	16,175	6,548	(5,549)	1,282,720
– 個人貸款	407,730	30,990	225	7,420	1,673	(829)	447,209
– 企業及商業 貸款	303,096	464,927	14,702	7,730	4,057	(4,098)	790,414
– 金融機構貸款 (非銀行之金融 機構)	11,930	31,698	248	1,025	818	(622)	45,097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同業貸款	208,565	37,414	49	76	–	–	246,104
金融投資	613,227	83,922	145	–	5	–	697,299
– 國庫及其他 合資格票據	398,367	20,978	–	–	–	–	419,345
– 債務證券	214,860	62,944	145	–	5	–	277,954
其他資產	18,370	26,278	509	62	12	–	45,231
– 背書及承兑	6,482	14,350	359	–	–	–	21,191
– 其他	11,888	11,928	150	62	12	–	24,040
總計	2,100,511	802,172	16,291	16,313	6,565	(5,549)	2,936,303

1 包括 944.65 億港元已採用標準普爾評級分類為 BBB+ 至 BBB- 級之國庫及合資格票據，以及債務證券。

(v) 已逾期但並非已減值的金融工具之賬齡分析
(經審核)

下表列示之金額反映指定為已逾期但並非已減值的風險項目。指定為已逾期但並非已減值之風險項目例子包括：於最近的還款日期並無還款但並無證據顯示出現減值的貸款；以及基於技術理由（例如文件延誤）而逾期還款超過 90 日的短期貿易信貸（不涉及交易對手的信譽因素）。

風險報告(續)

本集團

	不多於 29日 百萬港元	30至 59日 百萬港元	60至 89日 百萬港元	90至 180日 百萬港元	180日 以上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3年12月31日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客戶貸款 ¹ ..	25,921	4,968	1,504	160	93	32,646
– 個人貸款	16,405	3,899	1,074	46	1	21,425
– 企業及商業貸款	7,873	773	430	114	90	9,280
– 金融機構貸款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1,643	296	–	–	2	1,941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同業貸款 ...	86	–	–	–	–	86
其他資產	131	24	25	24	12	216
	26,138	4,992	1,529	184	105	32,948

2012年12月31日

	26,799	4,874	1,353	81	19	33,126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客戶貸款 ¹ ..	15,442	3,520	1,176	5	–	20,143
– 個人貸款	10,802	799	177	76	15	11,869
– 企業及商業貸款	555	555	–	–	4	1,114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同業貸款 ...	77	–	–	–	–	77
其他資產	96	37	38	31	26	228
	26,972	4,911	1,391	112	45	33,431

本行

	不多於 29日 百萬港元	30至 59日 百萬港元	60至 89日 百萬港元	90至 180日 百萬港元	180日 以上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3年12月31日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客戶貸款 ¹ ..	12,067	2,407	758	92	22	15,346
– 個人貸款	5,562	1,510	369	–	–	7,441
– 企業及商業貸款	4,888	609	389	92	20	5,998
– 金融機構貸款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1,617	288	–	–	2	1,907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同業貸款 ...	86	–	–	–	–	86
其他資產	32	5	10	4	5	56
	12,185	2,412	768	96	27	15,488

2012年12月31日

	13,111	2,518	509	21	16	16,175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客戶貸款 ¹ ..	5,684	1,367	369	–	–	7,420
– 個人貸款	6,948	609	140	21	12	7,730
– 企業及商業貸款	479	542	–	–	4	1,025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同業貸款 ...	76	–	–	–	–	76
其他資產	23	9	3	10	17	62
	13,210	2,527	512	31	33	16,313

1 大部分在重整後根據經修訂條款安排的客戶貸款並無計入此列表。

(vi) 已減值貸款

(經審核)

對於個別評估貸款及按組合基準綜合評估的貸款，本集團於確認及計量其減值準備時採用的政策載於附註 3(e)。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減值準備分析及該等準備於本年度的變動，在附註 19 內披露。

已減值貸款指符合下列任何標準的貸款：

- 分類為 CRR 9 或 CRR 10 級的批發貸款。當銀行認為客戶不可能在不動用抵押品下全數償還其信貸結欠，或客戶結欠本集團的任何重大信貸已逾期 90 日或以上，則賦予上述評級。
- 零售貸款：
 - 分類為 EL 9 或 EL 10 級；或
 - 分別為 EL 1 至 EL 8 級，且已逾期 90 日及以上；或
 - 已重整並已逾期 90 日及以上或本行已產生經濟虧損，不論拖欠狀況為何
- 約定現金流會出現變動的重議條件貸款，而現金流變動是基於還款優惠（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且倘無還款優惠，借款人可能無法完全履行合約還款責任），除非還款優惠並不重大，而且貸款並無其他減值指標。重議條件貸款會繼續分類為已減值，直至有充分證據顯示日後無法收回現金流的風險已大幅下降且貸款再無其他減值指標為止。至於按綜合基準評估減值的貸款，支持貸款重新分類不再列為已減值的證據，通常包括按照原有或經修訂條款履約還款的紀錄，但有關情況會視乎重議條件的性質和數量，以及重議條件涉及的信貸風險特性而定。若為按個別基準評估減值的貸款，則會就不同個案逐一評估所有可得證據。

(vii) 減值評估

(經審核)

根據本集團的政策，本集團旗下每家營運公司須即時、妥善地為已減值貸款提撥減值準備。

有關貸款及金融投資減值政策的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3(e) 及 3(h)。

風險報告(續)

減值及減低信貸風險

於計算個別評估的已減值貸款之減值時，會因有抵押品而受到影響。如我們不再預期可於貸款到期時或根據原有條款及條件悉數收回本金及利息，則會對貸款作出減值評估。如風險有抵押品，則於評估是否需要提撥減值準備時，會考慮抵押品的當前可變現淨值。如預期所有到期金額會於擔保變現時悉數結清，則不會確認減值準備。

由於個人貸款組合一般由大批同類貸款組成，故該等組合一般會按綜合基準評估減值額。按綜合基準計算準備額之兩種方法為：滾動率方法或根據過往虧損採用較基本的公式法。於2013年，我們檢討了整個本集團對零售銀行及小型企業貸款組合所用的減值準備方法，以確保綜合評估模型採用的假設持續恰當地反映由產生虧損事件至賬項出現拖欠以至最終撇帳所相距的時間。

- 過往虧損法一般用作計算有抵押或低違責率組合的綜合評估減值準備，直至貸款被個別識別及評為已減值時為止。就使用過往虧損法進行綜合評估的貸款而言，過往虧損率乃一段特定期間已扣除收回額之平均合約撇帳額。淨合約撇帳率為變現抵押品及取得收回貸款後的已產生實際虧損金額。
- 當有充足實證數據可供制訂良好的統計模型時，無抵押的組合較常採用滾動率方法。

綜合準備評估的性質令個別抵押品價值或貸款估值比率無法納入計算內。然而，綜合評估採用的虧損率會就抵押品變現的經驗作出調整，並會視乎組合內的貸款估值比率組合成分而變動。

就綜合評估的批發貸款及有抵押個人貸款而言，則會採用過往虧損法估計已發生但未被個別識別的減值虧損額。虧損率源自觀察一段特定時間內(至少60個月)已扣除收回額之合約撇帳額。淨合約撇帳率為變現抵押品及取得收回貸款後的已產生實際虧損金額。該等過往虧損率乃運用經濟因素作出調整，以便過往平均值更準確顯示影響組合的當前經濟情況。為了反映產生未被識別及評估的虧損事件之可能性，計算過程中將採用生成期的假設，此生成期反映由出現虧損至識別虧損的相距時間。本集團及(在若干情況下)各地管理層會就每個已識別組合估計生成期。可能影響此項估計之因素包括：經濟及市場狀況、客戶行為、組合管理資料、信貸管理技巧，以及市場上追收及收回貸款的經驗。本集團不會內部釐定由出現虧損至識別虧損期間的固定範圍，而是定期按實際經驗評估，所以生成期會因該等因素改變而隨著時間有所不同。鑑於信貸管理政策要求最少每年對所有客戶進行一次檢討，我們預期此估計相距時間最多為12個月。

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

(經審核)

流動資金及資金的管理主要由各地(按國家／地區)的營運公司按照滙豐集團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架構(「LFRF」)，以及滙豐集團管理委員會透過風險管理會議設定的慣例和限額負責執行，並由董事會批准。該等限額會視乎各公司所屬市場的深度及流動性而改變。我們一貫的政策是，凡被界定為營運公司者，應當能在本身業務資金需求方面自給自足。倘營運公司之間存在交易，則兩家企業均會對稱反映這些交易。

作為滙豐集團資產、負債及資本管理部(「ALCM」)架構的其中一環，我們在本集團及營運公司層面均設立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均包括對流動資金及資金的監察與監控。

根據滙豐集團架構及承受風險水平而管理流動資金及資金的主要職責，由當地營運公司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承擔。所有營運公司均受本集團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監督，重要問題則會適當上報滙豐集團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風險管理會議。

營運公司主要按國家／地區界定，以反映我們在當地對流動資金及資金進行管理。營運公司通常界定為單一分行或法律實體。然而，考慮到在某一國家／地區業務的賬目涵蓋多家附屬公司或分行的情況：

- 營運公司可界定為：在較廣泛層面一些經初步綜合計算的法律實體，而此等法律實體是在同一國家／地區註冊成立，流動資金及資金可在實體間自由互換及獲當地監管機構許可，且該定義能反映流動資金及資金在當地的管理方式；或
- 營運公司可更狹義地界定為較大型法律實體在多個國家／地區營運的主要辦事處(分行)，反映流動資金及資金在當地管理情況。

董事會最終負責釐定本集團能夠承擔的流動資金風險類型及程度，並確保設有適當的組織架構來管理此風險。根據董事會授予的權限，本集團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管理所有資產、負債及資本管理部問題，包括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授權本集團策略性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TALCO」)負責審閱本集團各項有關業務流動資金及資金的分析。策略性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檢討營運公司的融資架構及在營運公司之間分配流動資金；
- 審閱營運公司的流動證券清單及證明具深度的流通市場存在的證明文件；及
- 監察違反流動資金及資金限額的情況，並向未能及時糾正違反情況的營運公司提供指示。

各地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確保各地業務遵循流動資金及資金方面的規定，並向本集團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定期匯報，過程包括以下各項：

- 維持遵守營運公司的相關監管規定；
- 預測不同壓力境況下的現金流，並考慮必要的相關流動資產水平；
- 按照內部及監管機構的規定，監察資產負債的流動資金及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
- 以足夠的備用信貸額度維持多元化的資金來源；
- 管理債務期限的集中及分布情況；
- 管理或有流動資金承諾風險，使之維持於既定上限以內；
- 維持各項債務融資計劃；
- 監察存戶的集中程度，以防止過份依賴個別大額存戶，並確保整體資金組合成分的分布情況令人滿意；及

風險報告(續)

- 維持有效的流動資金及資金應變計劃。此等計劃可及早辨識緊絀情況之預警指標，並且描述若出現系統性或其他危機時應採取之行動，同時亦將業務所承受的任何長遠負面影響減至最低。

香港《銀行業條例》規定的流動資產比率

(經審核)

《銀行業條例》規定在香港經營業務之銀行，須維持最低流動資產比率25%；是項比率乃根據《銀行業條例》附表4的規定計算。此規定分別適用於本行在香港各分行及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屬認可機構之附屬公司。

年內之平均流動資產比率如下：

(未經審核)

	2013年 %	2012年 %
本行在香港各分行	36.5	38.3

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

(經審核)

內在流動資金風險分類

我們將旗下的營運公司分為三個類別(低、中及高)，反映我們對該等公司的內在流動資金風險所作評估；有關評估會顧及業務所在國家／地區的政治、經濟及監管因素，以及有關營運公司本身特定的因素，例如當地市場、市場份額及資產負債實力等。有關分類工作包含管理層的判斷，並以營運公司(相對於本集團旗下其他公司而言)的可見流動資金風險作為判斷的依據。有關分類方法旨在反映流動資金事件可能產生的影響，而非事件出現的可能性。這種分類方法構成本集團承受風險水平的一部分，用以確定各營運公司必須有能力承受及應對的特定壓力境況。

核心存款

我們內部架構的主要假設乃客戶存款的分類方式 – 根據我們預期這些存款在承受流動資金壓力期間的表現，分為核心和非核心客戶存款。此分類方式顧及辦理存款業務的營運公司的內在流動資金風險分類、客戶的性質，以及存款的規模和息率。只有根據合約為貸款提供抵押的存款才會整筆被視為核心存款。各營運公司的核心存款基礎會被視作長期資金來源，並因此假定在流動資金壓力境況(我們用以計算主要流動資金風險衡量標準)下不會被提取。

於評估在任何營運公司的存款是否可被視為核心存款時，有三方面考慮：

- 價格：定價明顯高於市場或基準利率的任何存款，一般會被完全視為非核心存款；
- 規模：資金總額超過若干限額的存戶並未計算在內。限額經考慮業務類別及內在流動資金風險分類方法而設定；及
- 業務類別：經過價格及規模的考慮後，餘下的任何存款成分會按存款所涉及的業務類別評估。根據此方面的考慮可視為核心存款的任何客戶存款之比例為35%至90%。

回購交易及銀行存款不得分類為核心存款。

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

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架構採用兩項主要衡量標準來界定、監察及監控旗下各營運公司的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用以監察結構性長期資金狀況，而納入滙豐集團界定壓力境況的壓力下之償債保障比率，則用以監察在嚴重流動資金壓力下的復元力。

核心客戶存款為向客戶貸款融資的重要資金來源，並可減低對短期批發融資的依賴。營運公司會受限制，在核心客戶存款或剩餘期限超過一年的長期債務資金未有相應增長下，不得增加向客戶貸款。此措施一般稱為「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

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的限制，若屬最主要的營運公司，由風險管理會議設定，若屬較小型的營運公司，則由本集團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設定，並由資產、負債及資本管理部團隊監察。該比率為現有客戶貸款佔核心客戶存款及剩餘期限超過一年的有期資金兩者總和之比率。一般而言，客戶貸款乃假設會續期，並計作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的分子，而不考慮合約到期日。反向回購安排並不計入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之內。

壓力下之償債保障比率

下表所列的壓力下之償債保障比率源自受壓現金流境況分析，並以一個月及三個月內受壓現金流入量佔受壓現金流出量的比率呈列。

受壓現金流入量包括：

- 預期從變現流動資產所得(扣除假設的扣減後)的流入量；及
- 並未列為動用流動資產的到期資產所得的約定現金流入量。

為配合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的計算方法，一般假設客戶貸款(不論合約到期日)在壓力境況下不會產生任何現金流入量，故不計作壓力下之償債保障比率的分子。

壓力下之償債保障比率如在 100% 或以上，反映受監察的壓力境況下累計了正數現金流量。滙豐集團旗下營運公司在結合整體市場及滙豐特定情況的壓力境況(由有關營運公司的內在風險分類方法界定)下，均須能將該比率維持於 100% 或以上達三個月。

根據月底數字，本集團的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及壓力下之一個月及三個月償債保障比率載於下表：

	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		壓力下之一個月償債保障比率		壓力下之三個月償債保障比率	
	2013年 %	2012年 %	2013年 %	2012年 %	2013年 %	2012年 %
年底	77.8	79.0	122.1	131.9	116.3	127.3
最高	83.1	80.7	131.9	134.1	127.3	127.3
最低	77.1	78.3	115.7	123.3	110.8	117.4
平均	79.8	79.2	121.2	128.9	115.5	122.2

壓力境況分析

我們利用數個標準滙豐集團壓力境況，以模擬：

- 結合整體市場及滙豐特定情況的流動資金危機境況；及
- 整體市場流動資金危機境況。

所有營運公司均會模擬上述境況。作為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承受水平審批程序的一部分，各境況的假設是否適合會定期檢討，並由風險管理會議及董事會每年正式批准。

我們將一套標準的指定壓力假設應用於滙豐集團的現金流模型，從而釐定受壓現金流出量。我們的架構規定須運用兩種整體市場境況，以及嚴重程度不斷增加的其他三種結合整體市場及滙豐特定情況的壓力境況。除標準的壓力境況外，個別營運公司亦須制訂本身的境況，以反映所屬市場的具體情況、產品及資金基礎。

較諸兩種整體市場境況，該三種結合整體市場及滙豐特定情況的境況所模擬的境況更為嚴重。營運公司管理的有關結合整體市場及滙豐特定情況的壓力境況，是以其內在流動資金風險分類方法為基礎。

風險報告(續)

流動資產 (未經審核)

壓力境況分析及償債保障比率的分子包括：經應用適當受壓扣減後變現流動資產所得假定現金流入量。這些假設乃基於管理層對資產何時被視為變現的預期而作出。

流動資產指符合滙豐集團流動資產定義的無產權負擔資產，為直接持有或因反向回購交易的剩餘合約期限超過受觀察壓力下之償債保障比率的時間範圍而持有。

我們的架構將資產類別定義為可在各地評估為高質素及能夠於一個月及一個月至三個月期內變現。各地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須確認，可根據滙豐集團流動資產政策被視為流動的任何資產，將於受管理的壓力境況下保持流動性。

來自動用一個月內流動資產的流入量，計算基礎通常僅限於經確認的可提取中央銀行存款、黃金，或出售或回購的政府及類似政府貸款(通常限於以主權實體本土貨幣計值的貸款)。優質資產抵押證券(主要為美國按揭抵押證券)及備兌債券亦包括在內，但這些資產所產生的流入量設有上限。

就大多數流通指數內的優質非金融及非結構企業債券及股票而言，一個月後的流入量亦會有所反映。

內部分類方法	確認現金流入量	資產類別	符合資格的標準
第一級	• 一個月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央政府 • 中央銀行(包括經確認的可提取儲備) • 超國家金融機構 • 多邊發展銀行 • 硬幣及紙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0%至20%計算風險加權值
第二級	• 一個月內但設有上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地方及地區政府 • 公營單位 • 有抵押備兌債券及轉手資產抵押證券 • 黃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20%計算風險加權值
第三級	• 一個月至三個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無抵押非金融企業證券 • 在認可交易所上市及計入流通指數內的股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內部評級為2.2 CRR或以上

由中央或地方／區域政府擁有及控制但未獲明確擔保的實體被視為公營單位。

任何獲明確擔保的風險承擔會反映為最終擔保人的風險承擔。

下表顯示就計算壓力下之三個月償債保障比率而言，列作流動類別的資產之估計流動資產價值(未計假設扣減)(按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架構而界定)。

因反向回購交易(其剩餘合約期限在壓力下之償債保障比率的時間範圍內)而持有的任何無產權負擔資產，以及於三個月內到期的無抵押銀行同業貸款，均不計入流動資產中，原因是這些資產會以約定現金流入量反映。

流動資產由獨立營運公司持有及管理。所示的大部分流動資產均由各營運公司的資產負債管理部門直接持有，主要按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架構而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於12月31日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		
第一級	1,238,471	1,277,741
第二級	80,726	78,575
第三級	67,874	43,338
	1,387,071	1,399,654

流動資產組合中所持的所有資產均屬無產權負擔資產。

本集團持有的流動資產下降，乃主要由於2013年將第一級證券分隔運作，以應付新的同日流動資金需求，部分減幅被核心存款的增幅超過客戶貸款增長(超出部分已用於流動資產)所抵銷。

監察批發債務

(未經審核)

倘為籌集資金而涉足批發有期債務市場，則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須設定滾動3個月及12個月債務期限累計限額，以確保到期日不會集中在這些時間範圍內。

資金來源

(未經審核)

我們的主要資金來源為客戶往來賬項及客戶即期或短期通知儲蓄存款。

我們亦透過發行優先有抵押及無抵押債務證券(公開及私人)，以及經以高質素抵押品抵押的回購市場的借款參與各批發融資市場，以便為經營非銀行業務而不接受存款的附屬公司取得資金、使資產負債的到期日及貨幣互相配合，並維持在各地批發市場的影響力。

流動資金行為化

(經審核)

流動資金行為化用於反映評估我們預計有信心(即使在極其嚴峻的流動資金壓力境況下)將能保留負債的時間，以及我們必須假設我們預計須為資產提供資金的時間。當合約條款並不反映預期行為時，便會採用行為化方法。流動資金行為化由各地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遵照風險管理會議制訂的政策進行檢討及審批。

或有流動資金風險

(經審核)

營運公司向客戶提供信貸承諾及備用信貸。倘客戶取用有關款項，則該等信貸將增加本集團的資金需求。與可能取用不可撤銷信貸承諾有關的流動資金風險，會在我們的壓力境況中反映，並會就有關信貸設定上限。

跨貨幣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

(經審核)

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架構亦會考慮到，當利用某一貨幣的增值用作補足另一貨幣的減值時(例如利用外幣掉期市場)，各公司能否在壓力下繼續涉足外匯市場。在適當情況下，營運公司亦須監察非本地貨幣在壓力下之償債保障比率及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

具產權負擔及無產權負擔資產

(未經審核)

倘資產已用作某項現有負債的抵押品予以質押，因而不能提供予銀行以擔保融資、應付抵押品需要或出售以減少資金需求，則從流動資金角度來看，該項資產被視為具產權負擔。因此，倘資產未就現有負債予以質押，便可被分類為無產權負擔。

此項披露並非旨在識別可供應付債權人申索的資產，或預測在議決或破產的情況下可分派予債權人的資產。

下表僅呈列資產負債表內項目的分析，並呈列具產權負擔的資產負債表資產的金額。因此，列表並未呈列就反向回購、借入股票或衍生工具所收取的任何可動用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風險報告(續)

資產負債表內具產權負擔及無產權負擔資產分析

具產權負擔 作為 抵押品 予以質押 之資產 百萬港元	無產權負擔			無產權負擔 – 不能作為 抵押品予以質押			總計 百萬港元
	可隨時 變現資產 百萬港元	其他可 變現資產 百萬港元	反向回購/ 借入股票 應收賬款 及衍生 工具資產 百萬港元	不能作為 抵押品 予以質押 及應收 滙豐 集團旗下 公司款項 百萬港元			
20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中央銀行結餘	–	158,878	–	–	1	158,879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	–	–	16,346	16,346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	–	–	–	195,554	195,554	
交易用途資產	18,144	272,818	20,430	8	–	311,400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4,759	104,415	–	–	–	109,174	
– 債務證券	11,402	138,743	–	–	–	150,145	
– 股權證券	1,983	29,657	–	–	–	31,640	
– 同業貸款	–	–	11,897	–	–	11,897	
– 客戶貸款	–	3	8,533	8	–	8,544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1,561	–	–	88,585	90,146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18,310	19,871	
– 債務證券	–	1,561	–	–	70,246	70,246	
– 股權證券	–	–	–	–	–	–	
– 同業貸款	–	–	–	–	29	29	
衍生工具	–	–	–	388,727	–	388,727	
同業貸款	–	92	430,196	100,590	134,234	665,112	
客戶貸款	2,392	10,775	2,592,861	50,275	12,935	2,669,238	
金融投資	50,912	1,090,433	7,458	–	230,968	1,379,771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31,005	492,944	–	–	1,749	525,698	
– 債務證券	19,907	570,095	126	–	229,149	819,277	
– 股權證券	–	27,394	7,332	–	70	34,796	
持作出售用途資產	–	–	4,476	–	–	4,476	
其他資產	–	13,267	47,637	–	62,049	122,953	
即期稅項資產	–	–	–	–	2,034	2,034	
預付款項及應計收益	–	–	–	–	19,476	19,476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	3	105,816	–	2,033	107,852	
商譽及無形資產	–	–	–	–	41,882	41,882	
物業、機器及設備	–	605	94,164	–	6,471	101,240	
遞延稅項	–	–	–	–	2,294	2,294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	–	–	–	161,975	161,975	
	71,448	1,548,432	3,303,038	539,600	976,837	6,439,355	

其他合約責任

(未經審核)

根據衍生工具合約(屬符合國際掉期業務及衍生投資工具協會的信貸支持附件合約)下現有抵押品債務的條款，我們估計按照2013年12月31日的持倉，倘信貸評級被下調一級，我們可能需要額外提供最多3.64億港元的抵押品，而倘信貸評級被下調兩級，有關抵押品的金額可能上升至5.3億港元。

流動資金規例

(未經審核)

於2010年12月，巴塞爾委員會公布《流動資金風險計量、標準及監察的國際架構》。該架構包括兩項流動資金的衡量指標：流動資金覆蓋比率(「LCR」)及穩定資金淨額比率(「NSFR」)。有關比率的觀察期自2011年開始，並預期分別於2015及2018年成為確立的標準。

於2013年1月，巴塞爾委員會公布多項變動，對流動資金覆蓋比率作出微調，包括降低適用於非營運非金融公司存款的流出比率，由75%降至40%，並調低適用於流動資金信貸額度承諾的流出比率，由100%降至30%。因應最新的巴塞爾流動資金標準，香港金管局已完成流動資金覆蓋比率的諮詢工作。預期法例將於2014年頒布。

於2014年1月，巴塞爾委員會發出另一份穩定資金淨額比率的諮詢文件。

市場風險

(經審核)

按公允值計量及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均會產生市場風險。管理市場風險之目標乃控制市場風險，以取得理想的回報，同時將風險維持於可接受的水平。

本集團分別監察交易用途組合和非交易用途組合的市場風險。交易用途組合包括匯率、利率、信貸及股權衍生工具，以及債務與股權證券的市場莊家持倉。交易風險乃來自客戶相關業務或公司本身持倉。

市場風險管理工作主要由環球資本市場部門執行，而該部門採用之風險限額則由本集團執行委員會核准。批發信貸及市場風險管理部為風險管理部轄下一個獨立小組，負責制訂風險管理政策及衡量方法。

每個業務所在地，以及每個地點之每個組合，均設有風險限額。風險限額按產品及風險類別而定，而市場流通程度則是決定限額水平其中一個主要考慮因素。風險限額乃運用一系列風險衡量方法而設定，包括持倉限額、敏感度限額，以及個別組合層面之估計虧損風險限額。在同樣情況下，期權風險亦運用多種方法控制，包括全面重估限額，以及用以釐定每項期權價值之基本變數限額。

我們管理市場風險的政策與慣例，於2013年並無重大改變，除了成立模型監察委員會(「MOC」)以於地區及環球批發信貸及市場風險管理部層面監管模型風險。委員會負責直接監察和批准風險計量及管理乃至壓力測試中使用的所有交易風險模型，優先制訂本集團內的範圍內交易風險管理所用的模型、方法及實務，並確保此等模型、方法及實務保持在承受風險水平及業務計劃的範圍內。

風險類別	環球業務
交易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外匯及商品• 利率• 股票• 信貸息差	•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包括資產負債管理業務)
非交易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外匯(結構)• 利率• 信貸息差	•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包括資產負債管理業務、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工商金融業務及環球私人銀行業務)

保險業務的市場風險，於「風險報告」的「保險風險」一節另行呈列。

風險報告(續)

市場風險呈報基準

下表載列本節中的風險呈報概覽：

風險呈報概覽

風險類別	組合	
	交易用途	非交易用途
外匯及商品	VAR	VAR
利率	VAR	VAR/敏感度
股權	VAR	敏感度
信貸息差	VAR	VAR
結構匯兌	不適用	敏感度

估計虧損風險(「VAR」)

(經審核)

估計虧損風險是一種估算方法，用以衡量於指定期間和既定可信程度內，市場利率和價格的變動可能引致風險持倉產生的潛在虧損。估計虧損風險的運用融入本集團市場風險管理之中，我們會為所有有意用作交易的持倉計算估計虧損風險，不論我們如何將該等風險資本化。若沒有認可內部模型，我們會運用各地適當的規則將風險承擔資本化。我們的模型主要以模擬過往經驗為基準。一日持倉期的估計虧損風險乃按99%的可信程度計算。雖然估計虧損風險是衡量風險的一項重要指標，但應留意這些數字有一定的局限。例如：

- 採用過往數據作為估計未來事件的準則，未必可以顧及所有可能出現的情況，特別是一些極端情況；
- 一日持倉期的計算方法，乃假設所有持倉均可以在一日內套現或對沖。這項假設或許未能充分反映當市場流通性極低時，可能因未及在一日持倉期內全面套現或對沖所有持倉而產生的市場風險；
- 根據定義，當採用99%的可信程度時，即表示不會考慮在此可信程度以外或會出現的虧損；及
- 估計虧損風險是以營業時間結束時的未平倉風險作計算基準，因此不一定反映同日內各種風險。

本集團知道上述局限存在，因而額外採用其他持倉及敏感度的限額架構，並按個別組合及綜合基準進行壓力測試，以彌補估計虧損風險限額的不足之處。此外，本集團的壓力測試制度使高層管理人員可以評估本集團在面對極端事件時可能承受的市場風險衝擊。

會計基準資產負債表內涉及市場風險的項目

(未經審核)

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幾乎所有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均來自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如附註3(f)所述，倘該等資產及負債主要就在短期內出售或回購目的而購入或產生，或構成一併管理並有最近證據顯示短期獲利模式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則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該等資產及負債就市場風險管理而言視作交易風險處理，惟少數情況除外，這些情況主要包括環球銀行業務，其資產的短期收購及出售與辦理貸款等其他非交易相關活動有關。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主要由保險企業持有。該等資產大部分為涉及與單位相連或附有酌情參與條款的保險及投資合約的投保人負債相連。有關該等資產的其他資料，載於附註3(g)。該等資產的風險大致抵銷投保人合約負債的市場風險，並以非交易形式管理。保險業務的市場風險詳情，載於「風險報告」的「保險風險」一節。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本集團的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主要為在投資合約下對客戶之負債，當中單位相連合約的負債以單位相連基金資產公允值計算。該等基金的風險以非交易風險處理，而主要風險則為基金相關資產的風險。

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

如財務報表附註17所述，本集團就三項主要目的而進行衍生工具活動：為客戶建立風險管理方案；管理來自客戶業務的組合風險；以及管理及對沖本集團本身的風險。本集團衍生工具風險大部分來自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的銷售及交易活動，並就市場風險管理目的視作交易風險處理。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中，有並未以有意作交易用途形式管理風險的衍生工具組合，該組合就估計虧損風險計算目的而言，視作非交易風險處理。出現此等組合是因為訂立衍生工具藉以管理因非交易風險項目而產生的風險，當中包括不合資格對沖衍生工具以及符合公允值及現金流對沖會計處理方法的衍生工具。使用其主要風險為利率及匯兌風險的不合資格對沖的詳情，載於附註3(k)。以公允值入賬的衍生工具以及現金流對沖會計關係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本集團有關該等工具的主要風險，與利率及匯兌風險有關。

客戶貸款

客戶貸款內資產的主要風險，為借款人的信貸風險。該等資產的風險就市場風險管理而言，視作非交易風險處理。

金融投資

金融投資包括以可供出售及持至到期日形式持有的資產。本集團所持按會計分類及發行人類型分類的該等證券分析，載於附註21。該等證券主要在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內資產負債管理業務中持有。源自管理結構利率及流動資金風險的持倉，就市場風險管理而言，視作非交易風險處理。保險企業持有的可供出售證券視作非交易風險處理，並主要為支持非相連保險投保人負債而持有。保險業務的市場風險詳情，載於「風險報告」的「保險風險」一節。其他持有的可供出售資產主要為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既有信貸業務內的資產抵押證券，就市場風險管理而言，視作非交易風險處理，而其主要風險為債務人信貸風險。本集團之持至到期日證券主要由保險業務持有。持至到期日資產的風險就市場風險管理而言，視作非交易風險處理。

交易用途組合

(經審核)

本集團根據以下政策監控市場風險：由批發及市場風險管理部為每個業務所在地批核一份准予交易工具清單，規限每個業務部門的交易僅限於清單上的產品；並執行嚴謹之新產品批核程序。同時，較複雜的衍生工具產品交易均由具備適當產品專業知識及健全監控系統的辦事處集中處理。

風險報告(續)

此外，交易用途組合中組合與持倉之市場風險，均會採用一套輔助方法監察及控制，這些方法包括估計虧損風險及基點現值、壓力與敏感度測試，以及風險集中程度限額等。經界定的市場變動對資本的影響，均以此等方法量化。

單日市場風險收入 (未經審核)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平均單日收入	112	117
標準差	71	58
最常出現單日：		
- 收入範圍	80-100	80-100
- 出現日數	43次	47次
負收入日數	4日	1日
最高單日收入	562	417

環球資本市場業務的交易估計虧損風險總額如下：
(經審核)

	本集團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交易 VAR 總額		
年底	107	134
平均	107	136
最高	189	232
最低	61	89
利率交易 VAR		
年底	79	95
平均	91	110
最高	120	159
最低	57	68
外匯交易 VAR		
年底	33	43
平均	39	38
最高	88	85
最低	13	23
信貸息差交易 VAR		
年底	28	39
平均	27	47
最高	49	98
最低	13	29
股票交易 VAR		
年底	18	26
平均	22	27
最高	42	54
最低	8	14

非交易用途組合 (經審核)

非交易用途組合的市場風險，主要來自資產的日後收益率與其資金成本因利率變動而出現的錯配情況。對某些產品範疇的期權性風險(如按揭提前還款)必須作出假設，以及對合約列明須即時償付之負債(如往來賬項)的經濟存續期作出行為方面的假設，均會令此類風險的分析更為複雜。為求最有效管理此類風險，非交易用途組合之市場風險會轉移至環球資本市場部門或撥入各地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監督的獨立管理賬目內。

要轉移市場風險至環球資本市場部門管理或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監督的賬目，通常會透過各業務單位與該等賬目之間的連串內部交易進行。當某項產品的行為特性有別於其合約列明的特性時，本集團會透過評估行為特性來確定真正的潛在利率風險。各地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會定期監察對該等行為所作的全部假設及全部利率風險持倉，以確保相關風險符合高級管理層設定的利率風險限額。

如上文所述，在某些情況下，產品之非直線特性不可能完全透過風險轉移過程掌控。舉例而言，資金由客戶存款戶口流向其他投資產品的進度，以及按揭提前還款的確實速度，會因利率不同而變化。在此等情況下，需採用模擬模型來識別不同境況對估值及淨利息收益之影響。

市場風險一旦於環球資本市場部門或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管理之賬目中統一處理，風險淨額一般透過採用協定限額以內的利率掉期管理。

本集團內各家經營銀行業務的公司亦監察預計淨利息收益在不同利率境況下的敏感度。本集團致力透過管理非交易用途組合的市場風險，盡量減低未來利率變動可能導致日後淨利息收益下降的影響，並同時設法平衡有關對沖活動的成本對當前收入來源淨額產生的影響。

本集團因利率變動而承受之淨利息收益變動風險，大部分涉及核心存款業務。本集團核心存款業務的風險，在於所得存款價值及批發資金息差會出現變動。核心存款價值會隨利率上升而增加，亦會隨利率下調而減少。然而，此風險在極低息環境下與利率升跌並不對稱，因為即使利率下調，再調低存款息率的空間已相當有限。

結構匯兌風險

(未經審核)

本集團之結構匯兌風險乃指本集團於採用非港元功能貨幣的附屬公司、分行、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外幣投資的資產淨值。

本集團的結構匯兌風險由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管理，主要目標是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確保資本比率免受匯率變動影響。本集團只會在有限度的情況下，考慮對沖結構匯兌風險，以保障各項資本比率或投入資本之價值。對沖方法是採用外匯合約，或以等同所涉功能貨幣的貨幣借款為相關項目提供資金。

於2013年12月31日，外幣投資總額的外幣價值相當於2,931.63億港元(佔股東權益61%)，比2012年12月31日的3,248.04億港元(佔股東權益74%)下跌316.41億港元。結構匯兌風險的損益會計入儲備項內。

下表列示之本集團結構外幣風險，均不少於結構外幣持倉淨額總計的10%：

	本集團	
	百萬 當地貨幣	百萬港元
於2013年12月31日 中國人民幣	135,713	172,594
於2012年12月31日 中國人民幣	153,638	189,4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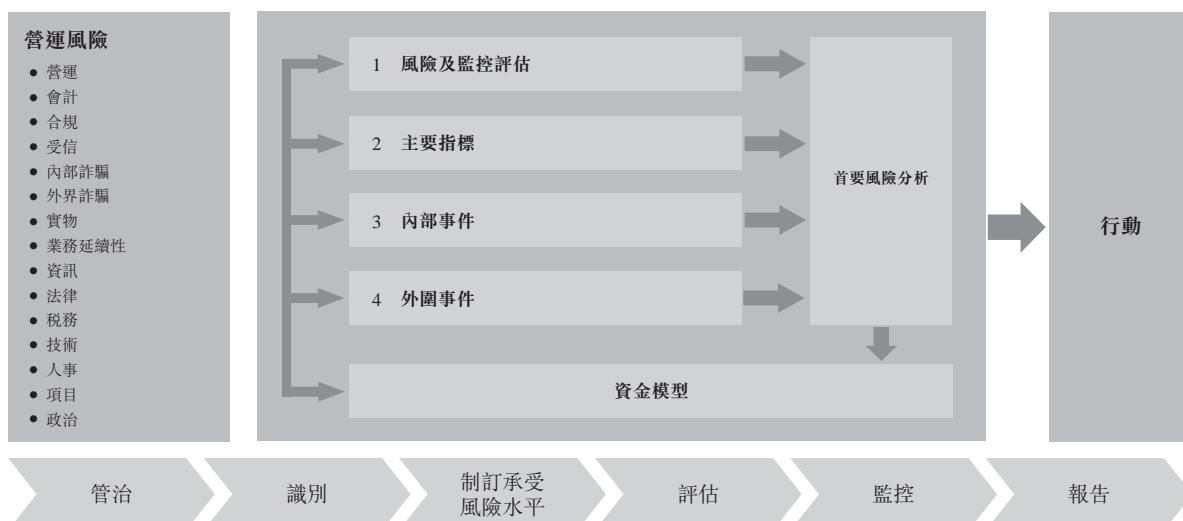
風險報告(續)

營運風險

(經審核)

營運風險管理架構

滙豐集團營運風險管理部及營運風險管理架構(「ORMF」)協助業務管理層履行其職責。營運風險管理架構界定本集團內營運風險與內部監控的最低標準與程序以及管治架構。



- 我們利用風險及監控評估，以協助評估首要風險監控措施的成效。
- 我們利用主要指標協助監察風險及監控措施。
- 首要風險分析(境況)為管理層提供首要及新浮現營運風險的量化概覽。
- 內部事件用於預測預期虧損情況。
- 外部資料來源(例如IBM/Algo及ORX資料庫)用於協助評估極端情況下首要風險分析。

制訂重大營運風險的承受風險水平有助本集團了解本集團願意承擔的風險水平。我們會定期根據承受風險水平監察營運風險，並實施風險承擔程序，務求預先洞悉風險。有關過程有助管理層決定是否需要採取其他行動。

此外，本行實施了改良的首要風險分析程序，以透過境況分析改善重大風險的量化及管理方法。

金融服務公司面對監管程序及其他對抗性法律程序的事件與日俱增。建議更改資本及流動資金的規定、薪酬及／或稅務事宜，或會增加我們經營業務的成本，並降低未來的盈利能力。全球多個監管機構以及保障公平競爭的機關，亦正調查及檢討在釐定基準利率及匯率的過程中，銀行小組成員過往提交的若干資料及提交資料的程序。我們已就此進行多項部署，尋求解決所識別的問題，包括建立環球管理架構、提升管治及監督水平、增加合規部的資源、強調滙豐的價值觀以及設計和實施新訂的環球標準。

其他獨特的營運風險(未經審核)

- 在經濟下滑期間達成我們策略目標所面對的挑戰：各項業務與不同國家／地區已因應地緣政治風險增加的當前經濟環境，制訂實施策略和年度營運計劃的優先次序。按照計劃監察表現的方法有多個，包括使用風險考慮以及向所有相關管理委員會匯報表現。
- 詐騙風險：由或對我們的客戶(特別是零售銀行及工商金融業務)實施詐騙的威脅，於經濟環境轉差時可能增加。我們已加強監察、進行源頭分析及檢討內部監控措施，以加強抵禦外來攻擊，以及降低有關範疇的損失。此外，滙豐保安及詐騙風險管理部與環球業務緊密合作，繼續因應環境變化來評估威脅，並改進我們的監控措施，以降低有關風險。
- 導致營運複雜的變化程度：為確保維持穩健的內部監控措施，風險管理部與業務管理層推行多項業務改革計劃，包括參與所有相關的管理委員會。環球交易團隊已制訂適用於管理出售風險的更有力風險管理架構。
- 資訊保安：資訊及科技基礎設施的保安對維持銀行的應用程式、運作流程，同時保障客戶及滙豐的品牌，有舉足輕重的影響。倘我們未能抵禦有關攻擊，可能會造成財務損失、遺失客戶資料及其他敏感資料，繼而損害我們的聲譽以及維繫客戶信心的能力。
- 人事風險：我們在經營所在市場吸納及挽留具有適當才能和專業知識的職員仍然面對挑戰。我們對培訓及管理發展方案作出了重大投資，讓各職員能為我們面臨的業務變化及推行環球標準作準備。

保險風險

(經審核)

保險風險為損失由保單持有人轉移給承保公司所產生的風險(金融風險除外)。本集團面對的主要保險風險為某段時間後，賠償及利益支出加上行政開支和獲取保單成本的總額，可能超過所收保費加投資收益的總額。賠償及利益支出可能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過往的死亡率及發病率、失效率及退保率，以及(倘保單附有酌情參與條款)為支持負債而持有的資產之表現。因此，賠償及利益的嚴重程度以及支付時間並不確定。倘根據合約由投保人轉移予本集團的保險風險並不重大，相關合約便會分類為投資合約。

本集團管理保險風險的方法，包括設定承保限額、為涉及新產品或超出既定限額的交易訂定批核程序、分散風險、發出定價指引、安排再保險及監察新浮現事宜，並在適當情況下計及各地的特定市況及任何適用監管規定。

所有保險產品，不論是由內部制訂或由第三方制訂保單公司提供，均需經產品管理委員會審核。本集團於評估及監察各類受保風險及整體風險所涉及的保險風險時，會採用多個方法，包括內部風險計量模型、敏感度分析、境況分析及壓力測試。

本集團運用或然率理論為保單組合定價及提撥準備。保險事故本質上存在一定程度的隨機性，於任何一年內發生的實際事故次數，均可能與利用既定統計方法估計的次數不同。

資產負債管理

本集團管理保險風險(尤其是壽險保單風險)時，運用的工具主要是資產與負債的配對。本集團積極管理資產，所用的方法會顧及資產質素、多元化、現金流的配對、流動資金、波幅及投資回報目標。投資過程之目的是在可接受的參數內，達到投資回報目標水平。投資委員會負責定期檢討及審批策略資產分配，並訂定投資指引。本集團保險業務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亦會監督資產負債的管理過程。

風險報告(續)

本集團根據業務所在地的監管規定，為各種主要保險產品類別訂定資產組合。投資政策界定資產分配和限制，目標是長遠而言達到投資回報目標。

下表列示各種主要保險產品類別的資產及負債組合成分。93% 之資產及負債均來自香港。

按合約類別列示制定保險產品附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相連壽險 保單 ¹ 百萬港元	非相連 壽險保單 ² 百萬港元	非壽險 百萬港元	其他資產 ³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44,061	43,980	-	515	88,556
- 衍生工具	2	11	-	41	54
- 金融投資	-	188,397	83	17,042	205,522
- 其他金融資產	1,527	30,776	49	1,929	34,281
金融資產總值	45,590	263,164	132	19,527	328,413
再保險資產	1,700	2,917	7	-	4,624
PVIF ⁴	-	-	-	28,916	28,916
其他資產	5	6,462	-	1,934	8,401
資產總值	47,295	272,543	139	50,377	370,354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投資					
合約負債	7,527	29,159	-	-	36,686
保單未決賠款	39,269	236,783	128	-	276,180
遞延稅項	-	93	-	4,906	4,999
其他負債	-	-	-	2,886	2,886
負債總額	46,796	266,035	128	7,792	320,751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	-	-	49,603	49,603
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46,796	266,035	128	57,395	370,354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36,837	30,376	-	413	67,626
- 衍生工具	7	1,017	-	2	1,026
- 金融投資	-	175,773	81	12,246	188,100
- 其他金融資產	963	37,035	324	1,196	39,518
金融資產總值	37,807	244,201	405	13,857	296,270
再保險資產	3,103	1,389	-	1,101	5,593
PVIF ⁴	-	-	-	24,425	24,425
其他資產	2	3,941	1	5,595	9,539
資產總值	40,912	249,531	406	44,978	335,82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投資					
合約負債	7,038	29,182	-	-	36,220
保單未決賠款	33,948	210,853	120	-	244,921
遞延稅項	-	196	-	4,610	4,806
其他負債	-	-	-	4,761	4,761
負債總額	40,986	240,231	120	9,371	290,708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	-	-	45,119	45,119
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40,986	240,231	120	54,490	335,827

1 包括相連壽險保單及相連投資合約。

2 包括非相連壽險保單及非相連投資合約。

3 包括股東資產。

4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

承保策略

本集團之承保策略著重多元化，使組合維持均衡。此策略以多年來風險相若之龐大組合為基礎，相信可藉此減低所得結果的差異。

再保險策略

本集團透過再保險轉移承保業務的部分保險風險，以減低虧損風險及保障資本來源。本集團利用再保險，管理單位相連保險產品及傳統非分紅保險產品保證最低投資表現所產生之金融風險。雖然再保險可用於管理保險風險，但亦使本集團承受再保人失責的風險所產生之信貸風險。管理該信貸風險的詳情，載於第 64 頁。

承保風險性質

本集團主要制訂產品之內在風險性質評估載列如下：

(i) 保單 – 非相連產品

非相連保險業務之基本特點是提供在簽發保單時釐定的保證身故利益。帶有儲蓄成分的非相連保險產品，亦可能會提供保證退保利益、保證期滿利益、分紅保證及／或不失效保證條款。酌情參與條款亦可讓投保人透過年度紅利分享壽險基金的利潤。本集團根據合約條款可以全權酌情宣派紅利。本集團的目標是按照長期回報率，維持穩定的紅利派發比率。本集團會每年進行檢討，以確定當前的紅利派發方案是否可行。

(ii) 保單 – 單位相連產品

本集團承保單位相連壽險保單，該等保單一般會向投保人提供壽險保障以及多種基金以供選擇投資。已收取之保費會撥入投保人選擇之基金。保險及行政費用會從基金的累計資金中扣取。倘有關產品附帶表現保證，則本集團會透過再保險管理此類風險。

(iii) 投資合約 – 有保證之退休基金

本集團承辦退休基金業務，因而產生分類為投資合約之合約。根據各退休計劃，僱主及僱員獲提供一系列基金以供選擇投入其供款，而本集團則會為部分指定基金提供投資回報或保本保證。制訂投資策略之目標，是提供至少足以達致最低保證水平之回報。

(iv) 投資合約 – 無保證之退休基金

本集團承辦退休基金業務，因而產生分類為投資合約之合約。根據各退休計劃，僱主及僱員獲提供一系列基金以供選擇投入其供款。本集團並不承擔此類投資合約的投資風險。

(v) 非壽險保單

本集團為個人及機構承擔之損失風險，涉及物業、責任、意外、健康、財務或其他可受保事件可能產生之危險。本集團管理此等風險的方法，包括設定承保限額、為涉及新產品或超出授權限額的交易訂定批核程序、分散風險、定價指引、安排再保險及監察新浮現事宜。於 2013 年出售大部分非壽險業務後，此風險不大。

風險報告(續)

保險風險之集中程度

在承保過程中，倘發生特定事件或連串事件，對本集團的負債造成嚴重影響，便會產生風險集中的情況。風險集中可能源自個別保單或多份相關小規模合約，且與可能產生來自個別或多份合約大額申索之情況有關。

本集團須面對之集中程度風險，源自公共運輸工具發生意外、大火、疫症、地震及其他天災，影響本集團承保之投保人生命。為減低該等風險，本集團已作出超額賠款及巨災再保險安排。

投購本集團及其合資公司簽發的保單之投保人，主要是香港、澳門、中國內地、新加坡、馬來西亞及印度居民，其中香港居民佔大多數。

為釐定保險風險之集中程度及所需再保險保障範圍，本集團會進行境況分析，以調查本集團面對的潛在財務影響。虧損總額乃根據已選取之壓力水平估算。本集團的再保險策略詳情於第59頁披露。

壽險業務一般屬長期性質，而且壽險保單通常帶有儲蓄及投資成分。因此，壽險未決賠款分析是整體衡量保險風險的適當方法，因為壽險保單的準備額一般會參考相關保單之預期日後現金流出額及多項假設(主要包括利率及死亡率)而釐定。在釐定假設的過程中，我們旨在對未來結果作出穩定而審慎的估計，故本集團採納相對保守的假設，即使實際經驗出現多種合理變化，這些假設仍然適用。本集團會每年檢討相關經驗，以評估採納的假設與估計未來最有可能出現的結果之間的邊際差距是否足夠。由於本集團並未因投資合約而面對重大保險風險，故保險風險管理的分析並無包括投資合約。壽險未決賠款的分析於附註34詳細披露。

金融風險

管理有金融資產支持的保險未決賠款可能會令本集團承擔金融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各項金融風險連同本集團管理此等承保業務風險之方法，概述如下。

本集團亦因向投保人簽發若干投資合約而面對投資回報保證風險。本集團為達致該等保證而持有的資產之收益率，可能會低於保證回報，故會產生此種風險。此類風險的管理架構為投資於定期證券及採用配對方法，使所持資產能應付投保人負債。倘分析顯示在合約有效期內，指定資產之回報可能不足以抵補有關負債，則會提撥準備以提供額外保障。

下表按負債類別分析本集團各制訂保險產品附屬公司於2013年12月31日持有的資產，並提供相關金融風險的概覽：

制訂保險產品附屬公司持有的金融資產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相連壽險 保單 百萬港元	非相連 壽險保單 百萬港元	非壽險 百萬港元	其他資產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13	17,782	-	515	18,310
- 股權證券	44,048	26,198	-	-	70,246
	44,061	43,980	-	515	88,556
金融投資					
持至到期日：					
- 債務證券	-	162,858	-	16,608	179,466
可供出售：					
- 國庫票據	-	-	-	-	-
- 債務證券	-	25,539	83	365	25,987
- 股權證券	-	-	-	69	69
	-	25,539	83	434	26,056
衍生工具	2	11	-	41	54
其他金融資產	1,527	30,776	49	1,929	34,281
	45,590	263,164	132	19,527	328,413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相連壽險 保單 百萬港元	非相連 壽險保單 百萬港元	非壽險 百萬港元	其他資產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10	15,146	-	413	15,569
- 股權證券	36,827	15,230	-	-	52,057
	36,837	30,376	-	413	67,626
金融投資					
持至到期日：					
- 債務證券	-	151,818	-	12,001	163,819
可供出售：					
- 國庫票據	-	-	-	-	-
- 債務證券	-	23,952	81	191	24,224
- 股權證券	-	3	-	54	57
	-	23,955	81	245	24,281
衍生工具	7	1,017	-	2	1,026
其他金融資產	963	37,035	324	1,196	39,518
	37,807	244,201	405	13,857	296,270

上表顯示本集團一般會就相連合約指定資產以公允值列賬，而非相連合約的資產則按相關合約的性質分類。於2013年底，為支持相連壽險未決賠款而持有之資產佔本集團旗下制訂保險產品的附屬公司金融資產總值之13.9% (2012年：12.8%)。上表亦顯示於2013年12月31日，約有68.1%的金融資產投資於債務證券(2012年：68.7%)，而21.4% (2012年：17.6%)則投資於股權證券。

風險報告(續)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可細分為利率風險、股權及其他價格風險及匯兌風險。各類市場風險於下文進一步討論。

利率風險

本集團保險業務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所持債務證券，以及日後現金流淨額再投資時可得利率的不確定性。大部分所持債務證券均屬持至到期日類別，其管理目標是為配對預期負債付款。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其資產及負債持倉，以監察此項風險；亦會定期模擬及檢討現金流的估算額，以及利率波動對投資組合與保險準備金之影響。此等策略之整體目標，是限制利率變動導致資產與負債價值變動的淨額。

就分紅產品而言，本集團可透過酌情參與機制與投保人分擔風險，從而減低利率風險。

於2013年12月31日，假設本集團旗下保險附屬公司全部業務所在地的孳息曲線移動，將對截至該日止的年度利潤及於該日的資產淨值有以下影響：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對年度 利潤之影響 百萬港元	對資產 淨值之影響 百萬港元	對年度 利潤之影響 百萬港元	對資產 淨值之影響 百萬港元
孳息曲線上移100個基點	1,179	(1,308)	1,096	(1,238)
孳息曲線下移100個基點	(1,343)	1,263	(1,424)	1,032

上述利率敏感度僅供說明用途，並只根據簡化的境況評估。值得留意的是，各種影響之間可能並無直線關係，因此評估結果不能單靠推算得知。敏感度反映就分紅產品與投保人建立的投資風險分擔機制，但並無計及管理層為減輕利率變動作用的影響而可能採取的其他措施，亦無考慮投保人行為因而出現的任何變化。

股權及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以公允值列賬之證券組合(包括股票及其他資產)亦有價格風險，而此項風險界定為價格出現不利變動引致的潛在市值損失。減低風險的主要措施包括積極分配資產、組合多元化及根據酌情參與條款與投保人分擔風險。組合的特性會定期分析，該等風險亦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的投資組合分散於各行業及資產類別，而集中於任何一家公司、一個行業或一個資產類別的情況，則會受高級管理層設定之參數及法定規定所限制。

下表載列股價出現10% 差異對年度利潤及資產淨值的影響：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對年度 利潤之影響 百萬港元	對資產 淨值之影響 百萬港元	對年度 利潤之影響 百萬港元	對資產 淨值之影響 百萬港元
股價上升10%	948	948	515	515
股價下跌10%	(780)	(780)	(518)	(518)

上述股權敏感度僅供說明用途，並只根據簡化的境況評估。值得留意的是，各種影響之間可能並無直線關係，因此評估結果不能單靠推算得知。敏感度反映就分紅產品與投保人建立的投資風險分擔機制，惟並無計及管理層為減輕股價下跌的影響而可能採取的其他措施，亦無考慮股價下跌可能導致的任何投保人行為改變。

匯兌風險

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和美元這兩種主要貨幣計值。本集團的政策主要是配對同一貨幣的負債與資產，從而有效減低匯兌風險。本集團設定限額，以確保匯兌風險淨額維持於可接受水平。本集團亦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及掉期，以管理匯兌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定息證券和較少量的短期及其他投資組合會帶來信貸風險，而此項風險界定為借款人償還債務之能力出現不利變動引致的潛在財務損失。本集團的目標是透過投資於多元化的證券組合，賺取具競爭力的相對回報。管理層訂有信貸政策，亦設有相關限額，以管理信貸質素及集中程度風險。下表分析本集團保險業務內之國庫票據、其他合資格票據及債務證券。四個信貸質素類別的定義載於第32頁。由於支持相連負債的資產所涉金融風險主要由投保人承擔，因此下表只列出支持非相連負債的資產。下表所列資產的88.4%（2012年：88.4%）屬「穩健」級別的投資。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總計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於2013年12月31日								
用作支持非相連壽險及 非壽險保單未決賠款之資產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15,806	1,976	–	–	–	–	17,782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5,806	1,976	–	–	–	–	17,782	
金融投資	165,971	22,509	–	–	–	–	188,480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65,971	22,509	–	–	–	–	188,480	
用作支持股東權益之資產¹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448	67	–	–	–	–	515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448	67	–	–	–	–	515	
金融投資	15,472	1,501	–	–	–	–	16,973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5,472	1,501	–	–	–	–	16,973	
總計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16,254	2,043	–	–	–	–	18,297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6,254	2,043	–	–	–	–	18,297	
金融投資	181,443	24,010	–	–	–	–	205,453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81,443	24,010	–	–	–	–	205,453	

風險報告(續)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用作支持非相連壽險及 非壽險保單未決賠款之資產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13,755	1,391	–	–	–	–	15,146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3,755	1,391	–	–	–	–	15,146
金融投資	154,799	21,052	–	–	–	–	175,851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54,799	21,052	–	–	–	–	175,851
用作支持股東權益之資產 ¹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374	39	–	–	–	–	413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374	39	–	–	–	–	413
金融投資	10,960	1,232	–	–	–	–	12,192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0,960	1,232	–	–	–	–	12,192
總計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14,129	1,430	–	–	–	–	15,559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4,129	1,430	–	–	–	–	15,559
金融投資	165,759	22,284	–	–	–	–	188,043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	–	–	–	–	–
– 債務證券	165,759	22,284	–	–	–	–	188,043

1 股東權益包括有償債能力及無產權負擔的資產。

本集團亦因保險及其他應收賬款金額而面對信貸風險，當中大部分是再保險追償額。為減低交易對手不支付應付款項的風險，本集團已就批核再保人制訂若干業務及財務指引，當中包括主要機構的評級，並已考慮當前可得市場資料。本集團亦會定期檢討再保人之財務穩定性，以及應收再保人款項之償付趨勢。轉讓予再保人分擔的未決賠款及再保險未決追償額如下：

再保人應佔之保單未決賠款

	並非逾期或已減值						總計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中等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已逾期 但並非 已減值 百萬港元	已減值 百萬港元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相連保單	3	1,692	-	-	-	-	1,695
非相連保單	2,834	2	-	-	-	-	2,836
總計	2,837	1,694	-	-	-	-	4,531
再保險債務人	45	7	-	41	-	-	93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相連保單	2	3,101	-	-	-	-	3,103
非相連保單	1,389	-	-	-	-	-	1,389
總計	1,391	3,101	-	-	-	-	4,492
再保險債務人	23	1,020	-	58	-	-	1,101

本集團已出售一項單位相連壽險產品，該產品提供最低身故賠償金額保證及最低累計福利保證，由本集團承保，但由第三方再保。本集團就此第三方履行其再保險責任之能力而面對信貸風險。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涉及該第三方的風險額為 16.94 億港元(2012 年：31.01 億港元)。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共有三個組成部分。第一部分在正常市況下產生，稱為流動資金來源風險，具體而言亦即是在需要履行付款責任時籌集足夠現金的能力。第二部分為市場流動資金風險，倘若某種工具的持有量十分龐大，導致該等工具未能按相等於或接近市價的價格全數出售，即會產生這種風險。最後是備用流動資金風險，即是在非正常狀況下按條款履行付款責任的能力。

本集團需要應付日常現金資源需求，尤其是保單及投資合約產生之賠償，以及退保之退保金額。因此，我們面對的風險是可能並無足夠現金，因而無法按合理成本償付到期的未決賠款及負債。為管理此項風險，本集團監察及設定適當的營運資金水平，以償付該等未決賠款及負債。本集團亦會按各相關基金之流動資金需求設計投資組合，並運用退保罰款及市場調整條款，以減輕不可預計的現金需求所涉成本。

風險報告(續)

下表載列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保單未決賠款預計期限：

保單未決賠款的預計期限

	預期現金流(未折現)				
	1年內 百萬港元	1至5年 百萬港元	5至15年 百萬港元	15年以上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非壽險	127	—	—	—	127
壽險(非相連)	28,201	84,543	197,109	226,343	536,196
壽險(相連)	2,196	8,078	45,963	89,836	146,073
	30,524	92,621	243,072	316,179	682,396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非壽險	98	22	1	—	121
壽險(非相連)	28,558	86,803	168,809	203,753	487,923
壽險(相連)	4,213	8,073	42,297	84,029	138,612
	32,869	94,898	211,107	287,782	626,656

投資合約負債之尚餘合約期限

	相連 投資合約 百萬港元	非相連 投資合約 百萬港元	附有酌情 參與條款之 投資合約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尚餘合約期限				
– 1 年內到期	119	45	—	164
– 1 至 5 年內到期	—	—	—	—
– 5 至 10 年內到期	—	—	—	—
– 無定期 ¹	7,408	29,114	—	36,522
	7,527	29,159	—	36,686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尚餘合約期限				
– 1 年內到期	115	25	29	169
– 1 至 5 年內到期	—	—	—	—
– 5 至 10 年內到期	—	—	—	—
– 無定期 ¹	6,923	29,156	—	36,079
	7,038	29,181	29	36,248

1 在大部分情況下，投保人有權選擇隨時終止合約，並收取其保單的退保金額。退保金額可能大幅低於上表所示金額。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PVIF」)

本集團的壽險業務採用內含價值法入賬，此方法可以提供一個全面的保險及相關風險評估架構。於2013年12月31日，PVIF資產之現值為289.16億港元(2012年：244.25億港元)，相當於預期從有效保單賬項產生的利潤中，股東應佔權益之現值。

PVIF資產的估值包括使用隨機方法，納入預測假設中非經濟風險的明顯風險邊際差距，以及金融期權和保證的明顯準備。風險折現率按主動基準參考市場無風險收益率設定。

PVIF可進行壓力測試，以評估壽險業務價值對不同風險因素不利變動的敏感度。下表載列倘若主要經濟假設出現變動時，對於2013年12月31日的PVIF帶來之影響：

	對業績之影響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無風險利率上升100個基點	1,392	1,111
無風險利率下降100個基點	(1,515)	(1,153)

上表所載PVIF受到的影響僅供說明用途，並只根據簡化的境況評估。值得留意的是，各種影響之間可能並無直線關係，因此評估結果不能單靠推算得知。敏感度反映就分紅產品與投保人建立的投資風險分擔機制，惟並無計及管理層為減輕影響而可能採取的其他措施，亦無考慮投保人行為因而出現的變化。

非經濟假設

我們釐定投保人負債及PVIF時，會採用包括死亡率及／或發病率、失效率及支出率等非經濟假設，惟須遵守任何相關的本地監管規定。下表載列於2013年12月31日，所有制訂保險產品附屬公司的年度利潤及資產淨值對此等非經濟假設各種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對2013年業績之影響		對2012年業績之影響	
	除稅後利潤 百萬港元	資產淨值 百萬港元	除稅後利潤 百萬港元	資產淨值 百萬港元
賠償支出增加20%	(3)	(3)	(3)	(3)
賠償支出減少20%	3	3	3	3
死亡率及／或發病率上升10%	(291)	(291)	(362)	(362)
死亡率及／或發病率下降10%	299	299	374	374
保單失效率上升50%	(1,263)	(1,263)	(1,048)	(1,048)
保單失效率下降50%	2,720	2,720	2,328	2,328
支出率上升10%	(298)	(298)	(275)	(275)
支出率下降10%	289	289	281	281

上表所載除稅前利潤及資產淨值受到的影響僅供說明用途，並只根據簡化的境況評估。值得留意的是，各種影響之間可能並無直線關係，因此評估結果不能單靠推算得知。敏感度反映就分紅產品與投保人建立的風險分擔機制，惟並無計及管理層為減輕影響而可能採取的其他措施，亦無考慮投保人行為因而出現的變化。

資本

資本管理

(經審核)

我們管理資本的方法，是基於業務的監管、經濟及經營環境，按策略及組織架構所需而制訂。

我們的宗旨是維持雄厚的資本，以支持旗下各項業務的發展，並持續符合監管規定資本要求。為達此目標，我們的政策是持有多種不同形式的資本，並根據主要附屬公司及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程序，與該等附屬公司就所有籌集資本安排達成協議。

資本管理架構是資本管理政策的核心所在，讓我們能以貫徹如一的方式管理本身的資本。此架構將監管規定資本及經濟資本計量標準界定為管理及監控資本的兩個主要計量標準。

資本計量標準：

- 經濟資本為內部計算的資本規定，以支持我們面對風險所需的資本規定，並構成內部資本充足程度評估的核心部分；及
- 監管規定資本是我們遵照監管機構所訂規則所需要持有的資本。

我們的資本管理程序在經董事會批准的本集團年度資本計劃內清楚說明。制訂該計劃的目標，是維持最恰當的資本額，和不同類別資本的最理想組合。各附屬公司按本集團核准的年度資本計劃管理本身的資本，以支持業務發展計劃及遵循所屬地區的監管規定。根據滙豐集團的資本管理架構，附屬公司產生的資本若超出計劃所需水平，超出的數額通常以股息方式歸還本行。

本行是各附屬公司主要的股本提供者，該等投資的資金大多數來自本行本身的資本發行所得款項及保留利潤。本行透過資本管理程序，力求在本身資本組合成分及對各附屬公司的投資之間，保持審慎平衡。

主要類別的資本已納入以下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數額內：股本、保留利潤、其他儲備、優先股及後償負債。

外界施加資本規定

(經審核)

香港金管局根據綜合及單獨綜合基準監管本集團，因而可取得本集團整體資本充足比率的資料，並為本集團整體及根據單獨綜合基準釐定資本規定。經營銀行業務之個別附屬公司及分行由業務所在地之銀行業監管機構直接監管，該等機構會釐定有關附屬公司及分行之資本充足比率規定，並監察遵行情況。在大部分司法管轄區，並非經營銀行業務的金融服務附屬公司亦受當地監管機構監管，並須遵守有關資本規定。

本集團採用內部評級基準高級計算法計算其大部分非證券化風險承擔之信貸風險，並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證券化)計算法，以釐定其銀行賬項證券化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市場風險方面，本集團採用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其利率風險類別、外匯(包括黃金)風險類別及股權風險類別的一般市場風險。本集團亦採用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其特定利率風險類別及股權風險類別的市場風險。本集團採用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計算其他市場風險持倉以及交易賬項證券化風險承擔，而營運風險則採用標準(營運風險)計算法計算。

年內，本集團旗下的個別公司以及本集團本身，均已符合香港金管局頒布的所有外界施加資本規定。

巴塞爾協定3 (未經審核)

由2010年12月起，巴塞爾委員會制訂了一套全面的改革措施，涵蓋額外資本及流動資金要求，一般被統稱為「巴塞爾協定3」。

根據巴塞爾協定3的資本規則，4.5%的最低普通股權一級比率規定和2.5%的額外防護緩衝資本規定，將由2013年1月1日起逐步實施，並須由2019年1月1日起全面生效。任何額外反周期資本緩衝規定亦會由2016年起分期執行，直至達到最高比率2.5%(於2019年1月1日生效)，惟個別司法管轄區可能會選擇實施更高的反周期資本緩衝水平。除巴塞爾協定3各項建議詳述的準則外，巴塞爾委員會於2011年1月頒布進一步的最低限額規定，以確保在納稅人蒙受損失前，所有類別的資本票據於企業變為無力償債時吸納全部虧損。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發行的工具，須符合新規定方可納入監管規定資本內。於此日期前發行之證券的資本處理方法，將由2013年1月1日起分10年逐步取締。

《2012年銀行業(資本)(修訂)規則》的條文於2013年1月1日生效，以便在香港實施首階段巴塞爾協定3資本標準(「巴塞爾協定3規則」)。最低資本比率規定的變動由2013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月1日逐步實施，而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資本處理方法則由2013年1月1日起生效。

槓桿比率 (未經審核)

巴塞爾協定3引入簡單非以風險為基礎的槓桿比率，作為風險資本規定的補充措施，以限制銀行的過度槓桿借貸。巴塞爾協定3架構引入槓桿比率作為非以風險為基礎的後備限額，以補充風險資本規定。引入該比率旨在限制銀行業內累積過度的槓桿借貸，並引入額外保障措施，防止模型風險及計量誤差。此比率乃按量計算，計算方法是以巴塞爾協定3一級資本除以資產負債表內及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總額。

巴塞爾協定3為執行此比率引入過渡期，包括由2011年開始的監察期及由2013年1月起至2017年1月止的同步執行期。同步執行方式將用以評估3%的建議最低比率是否適當，以便自2018年1月1日起過渡至第一支柱規定。

資本(續)

於2013年12月31日之資本充足程度
(未經審核)

下表所列資本比率、風險加權資產及資本基礎，已載於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向香港金管局呈交的「資本充足比率」申報表內。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第3C(1)條的規定，本行須依照香港金管局指定的綜合基準編製此申報表。

符合財務會計準則的綜合基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該等基準與符合監管規定的綜合基準並不相同。

本集團會計及監管規定資產負債表之全面對賬，可於滙豐網站 www.hsbc.com.hk 之監管規定披露欄內之《2013年財務報表補充附註》(附錄)瀏覽。不包括在為符合監管規定而予以綜合計算範圍內之附屬公司，均為證券及保險公司，而本集團在此等附屬公司之資本投資，均從監管規定資本中扣減。有關所用財務會計綜合基準有別於監管規定綜合基準的實體，詳情請參閱《2013年財務報表補充附註》報告。

於2013年1月1日，香港金管局在香港實施巴塞爾協定3第一階段的資本架構。因此，根據巴塞爾協定3計算的2013年12月資本披露資料，不能與根據巴塞爾協定2基準編製之2012年12月披露資料直接比較。

本行及其經營銀行業務之附屬公司均維持監管規定儲備，以符合為審慎監管目的而訂立之《銀行業條例》條文及本地監管規定。於2013年12月31日，因是項規定而使可分派予股東的儲備金額受到限制達225.63億港元(2012年12月31日：194.26億港元)。

於2013年12月31日，毋須按監管規定納入本集團綜合賬目內的本集團附屬公司並無任何相關資本短缺(2012年12月31日：零)。

資本比率

(未經審核)

	於2013年 12月31日 %	於2012年 12月31日 %
普通股權一級(CET1)資本	14.1	—
一級資本	14.1	—
總資本	15.2	—
核心資本	—	13.7
資本充足	—	14.3

按風險類別分析風險加權資產

(未經審核)

	於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信貸風險		
- 標準計算法	221,923	169,873
-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1,656,378	1,284,629
- 內部評級基準(證券化)計算法	4,250	1,173
- 中央結算對手方(CCP)	12,999	—
- 信貸估值調整(CVA)	82,716	—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		
- 標準計算法	5,231	2,709
-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90,372	78,700
市場風險	134,035	116,911
營運風險	274,450	250,139
總計	2,482,354	1,904,134

按環球業務分析風險加權資產

(未經審核)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港元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港元
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	283,612	278,022
工商金融	761,656	671,001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	1,156,129	849,351
環球私人銀行	25,756	-
其他	255,201	105,761
總計	2,482,354	1,904,134

2013 年內，信貸風險的風險加權資產增加，主要源自巴塞爾協定 3 推行的改革，包括一部分過往從資本中全數扣減的若干風險之風險權重。貸款增長、企業和主權風險的內部評級出現不利變動，以及主權風險的外部計算法改變，亦令風險加權資產增加。

風險加權資產規劃

(未經審核)

除稅前風險加權資產回報是一項衡量營運的標準，我們據此每日管理各項環球業務。該衡量標準結合了股東權益回報率與監管規定下的資本效益目標。根據滙豐集團的策略方向為各項業務訂立的風險加權資產目標，納入經董事會每年批准的本行承受風險水平聲明之一部分。

透過定期向本集團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匯報，本集團的業務表現會根據該等目標受到監察。資本扣減項目亦透過風險加權資產的監察架構加以管理，方法是計算此等項目的名義扣取額，使表現衡量方法更加整全。風險加權資產監察架構採用一系列的分析，以識別造成相關持倉水平變動的主要因素，如賬項規模及賬項質素等，且尤其著重識別及劃分可由日常業務控制的項目，以及受風險模型或監管規定計算方法改變影響的項目。

資本基礎

(未經審核)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根據巴塞爾協定 3 計算之資本基礎組合成分。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本狀況受惠於將會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前分階段撤銷的過渡安排。該表亦列示根據香港金管局發出之過渡期披露模版所有過渡安排一旦分階段撤銷後按巴塞爾協定 3 終點基準計算之備考數字。根據此等基準編製之更詳盡資本狀況分析，可於滙豐網站 www.hsbc.com.hk 之監管規定披露欄內瀏覽。

惟須注意，所有過渡安排一旦分階段撤銷後按巴塞爾協定 3 終點基準計算之備考數字，並無計入(舉例而言)任何未來利潤或管理措施。此外，現行規例或其應用方式或會於全面實施前有所改變。因此，對本集團資本比率的最終影響或會與備考數字有差異，因為備考數字是將現行規則以機械計算方式應用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資產負債表，而並非一項預測。按照此備考基準，本集團的普通股權一級比率為 10.4%，高於巴塞爾協定 3 的最低要求(已包括防護緩衝資本)。

資本(續)

於2013年12月31日的資本充足程度

資本基礎
(未經審核)

	於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按巴塞爾 協定3終點 基準計算 之數字 百萬港元
普通股權一級(「CET1」)資本		
股東權益	436,529	436,529
按資產負債表之股東權益	480,809	480,809
重估儲備資本化發行	(1,454)	(1,454)
未綜合入賬之附屬公司	(42,826)	(42,826)
非控股股東權益	24,464	24,464
按資產負債表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41,415	41,415
未綜合入賬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4,237)	(4,237)
不合資格計入 CET1 資本之部分	(12,714)	(12,714)
CET1 資本之監管規定扣減項目	(109,888)	(201,807)
估值調整	(2,473)	(2,473)
商譽及無形資產	(15,943)	(15,943)
遞延稅項資產減除遞延稅項負債之淨額	(2,350)	(2,350)
現金流對沖儲備	(197)	(197)
按公允值估值之負債所產生的本身信貸風險變動	(1,117)	(1,117)
界定福利退休基金資產	(110)	(110)
於未綜合入賬之金融業公司之重大資本投資	(875)	(106,981)
物業重估儲備 ¹	(50,073)	(50,073)
監管規定儲備	(22,563)	(22,563)
超額 AT1 扣減項目	(14,187)	–
CET1 資本總額	351,105	259,186
額外一級(「AT1」)資本		
未按監管規定扣減之 AT1 資本總額	38,866	2,331
永久非累積優先股	30,651	–
合資格計入 AT1 資本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8,215	2,331
AT1 資本之監管規定扣減項目	(38,866)	–
於未綜合入賬之金融業公司之重大資本投資	(53,053)	–
超額 AT1 扣減項目	14,187	–
AT1 資本總額	–	2,331
一級資本總額	351,105	261,517
二級資本		
未按監管規定扣減之二級資本總額	82,915	43,755
永久累積優先股	8,413	–
累積有期優先股	8,141	–
永久後償債務	9,346	–
有期後償債務	19,463	6,203
物業重估儲備	23,187	23,187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之減值準備及監管規定儲備	13,519	13,519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846	846
二級資本之監管規定扣減項目	(55,910)	(2,857)
於未綜合入賬之金融業公司之重大資本投資	(55,910)	(2,857)
二級資本總額	27,005	40,898
資本總額	378,110	302,415

1 包括投資物業重估增值，現列為保留利潤及根據香港金管局頒布之《銀行業(資本)規則》所作調整之一部分。

本集團普通股權一級資本、額外一級資本、二級資本及監管規定扣減項目之詳細分類，可於滙豐網站 www.hsbc.com.hk 之監管規定披露欄內之《2013年財務報表補充附註》(附錄)瀏覽。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資本充足程度

資本基礎 (未經審核)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港元
核心資本：	
按資產負債表之股本	58,969
重估儲備資本化發行	<u>(1,454)</u>
繳足股款的普通股股本	57,515
繳足股款的不可贖回非累積優先股	<u>51,570</u>
按資產負債表之儲備	378,430
建議派發股息	<u>(20,000)</u>
未綜合入賬之附屬公司	<u>(40,088)</u>
現金流對沖儲備	<u>(210)</u>
監管規定儲備	<u>(19,426)</u>
物業重估及可供出售股票和債務證券之未變現增益之儲備	<u>(86,111)</u>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股票及債務證券之未變現增益	<u>(20)</u>
本身信貸息差	<u>(218)</u>
計入核心資本之儲備總額	212,357
按資產負債表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35,679
未綜合入賬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u>(3,478)</u>
非控股股東權益之監管規定調整	<u>(3,291)</u>
非控股股東權益	28,910
商譽、無形資產及估值調整	<u>(21,191)</u>
未綜合入賬之投資之 50%	<u>(67,692)</u>
證券化持倉及其他扣減項目之 50%	<u>(16)</u>
扣減項目	<u>(88,899)</u>
核心資本總額	261,453
附加資本：	
繳足股款的不可贖回累積優先股	16,510
永久後償債務	9,355
繳足股款的有期優先股	15,115
有期後償債務	16,418
物業重估儲備 ¹	7,977
可供出售股票及債務證券之未變現增益	2,534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股票及債務證券之未變現增益	9
監管規定儲備	2,333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496
減值準備超過預期虧損的差額	8,400
扣減前之附加資本	79,147
未綜合入賬之投資之 50%	<u>(67,692)</u>
證券化持倉及其他扣減項目之 50%	<u>(16)</u>
扣減項目	<u>(67,708)</u>
附加資本總額	11,439
資本基礎	272,892

1 包括投資物業重估增值，現列為保留利潤及根據香港金管局頒布之《銀行業(資本)規則》所作調整之一部分。

資本(續)

資本票據

(未經審核)

以下為本集團於 2013年12月31日的普通股權一級、額外一級及二級資本票據之概要。

	面值 百萬港元	於監管規定 資本確認 之金額 百萬港元
CET1資本票據		
普通股：		
34,127,482,901股每股面值2.50港元之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853.19億港元	83,865
AT1資本票據		
永久非累積優先股	39.53億美元	30,651
二級資本票據		
永久累積優先股	10.85億美元	8,413
2024年到期之累積優先股	10.5億美元	8,141
主資本無定期浮息票據	12億美元	9,346
2020年到期之後債貸款	7.75億美元	6,010
2021年到期之後債貸款	4.5億美元	3,489
2022年到期之後債貸款	3億美元	2,326
2023年到期之後債貸款	5億美元	3,877
2020年到期之浮息後債票據，2015年起可提早贖回	2億澳元	1,386
2022年到期之定息(4.35厘)後債債券，2017年起可提早贖回	5億馬元	1,182
2027年到期之定息(5.05厘)後債債券，2022年起可提早贖回	5億馬元	1,193
		19,463

本集團資本票據簡介，可於滙豐網站 www.hsbc.com.hk 之監管規定披露欄內瀏覽，其中包括各種資本票據之主要特點，以及有關條款及細則之全文。

董事責任聲明

本聲明應與第 76 頁之核數師報告書所載之核數師責任聲明一併閱讀。本聲明旨在向股東清楚說明董事與核數師對財務報表分別承擔之責任。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的董事有責任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編製本行的《年報及賬目》，當中載有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董事必須於每一財政年度編製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行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賬。

董事有責任確保保存充分之賬目紀錄，足以反映及說明本集團之交易，以令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

董事有責任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董事已選擇按相同基準編製本行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賬。

各董事(其姓名載於本年報第 3 頁「董事會報告」一節)確認盡其所知：

- 根據 HKFRS 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並對本集團及經綜合計算之公司整體資產、負債、財務狀況及損益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
- 財務回顧所代表之管理層報告及風險報告，已公平檢視本集團及經綜合計算之公司的整體業務發展、表現及狀況，並同時說明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歐智華
2014 年 2 月 24 日

致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各股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載於第 77 至 227 頁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貴銀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及貴銀行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及貴銀行股東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銀行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並須負責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是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 141 條的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會考慮與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監控，從而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算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銀行及貴集團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財政狀況，以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與現金流，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 10 號

太子大廈 8 樓

2014 年 2 月 24 日

財務報表

	頁次		頁次
財務報表			
綜合收益表	78	26 物業、機器及設備	163
綜合全面收益表	79	2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66
綜合資產負債表	80	28 其他資產	166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81	29 客戶賬項	167
綜合現金流量表	83	30 交易用途負債	167
本行資產負債表	84	3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167
本行股東權益變動表	85	32 已發行債務證券	167
財務報表附註		33 其他負債及準備	168
1 編製基準	87	34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	168
2 應用會計政策涉及的關鍵會計估算及 判斷	90	35 負債及支出之準備	171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92	36 後償負債	171
4 營業利潤	112	37 優先股	172
5 保險收益	116	38 股本	173
6 僱員報酬及福利	118	39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174
7 稅項支出	124	40 按尚餘合約期限分析於金融負債項下的 應付現金流	182
8 股東應佔利潤	128	41 營業利潤與業務產生／(所用)之 現金對賬表	184
9 股息	128	4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分析	185
10 按計量基準分析金融資產及負債	129	43 或有負債及承諾	187
11 現金及短期資金	133	44 作為負債擔保而質押之資產及持作資產 擔保之抵押品	189
12 一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133	45 資本承諾	189
13 存款證	133	46 租賃承諾	189
14 香港紙幣流通額	133	47 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90
15 交易用途資產	134	48 按類分析	192
1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35	49 關連人士交易	197
17 衍生工具	136	5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202
18 客戶貸款	140	51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206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	144	52 非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220
20 同業貸款及其他資產之減值準備及 已重組金額	149	53 結構公司	222
21 金融投資	150	54 法律訴訟	225
22 轉讓不符合撤銷確認條件之金融資產	152	55 最終控股公司	227
2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53	56 業務性質	227
2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154	57 結算日後事項	227
25 商譽及無形資產	159	58 賬目之通過	227

財務報表(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

	附註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利息收益	4a	117,039	115,511
利息支出	4b	(29,674)	(33,092)
淨利息收益		87,365	82,419
費用收益		50,187	46,221
費用支出		(6,341)	(6,331)
費用收益淨額	4c	43,846	39,890
交易收益淨額	4d	16,577	19,214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4e	2,475	4,613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4f	442	2,634
股息收益	4g	1,175	522
已賺取保費淨額	5b	53,663	52,621
聯營公司重新分類所得增益淨額	4h	8,157	—
出售平安保險所得利潤	4i	34,070	—
其他營業收益	4j	11,418	15,337
營業收益總額		259,188	217,250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	5c	(56,592)	(54,983)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營業收益淨額		202,596	162,267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4k	(3,532)	(3,578)
營業收益淨額		199,064	158,689
僱員報酬及福利	6a	(36,938)	(37,021)
一般及行政開支	4l	(26,127)	(26,011)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6	(3,988)	(4,014)
無形資產攤銷及減值	25c	(1,675)	(1,724)
營業支出總額		(68,728)	(68,770)
營業利潤		130,336	89,919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14,420	18,810
除稅前利潤		144,756	108,729
稅項支出	7	(15,701)	(18,010)
本年度利潤		129,055	90,719
股東應佔利潤		119,009	83,008
非控股股東應佔利潤		10,046	7,711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本年度利潤	129,055	90,719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符合特定條件後將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		
– 計入股東權益之公允值變動	(6,456)	14,153
– 出售後撥入收益表之公允值變動	(34,643)	(2,753)
– 減值後撥入收益表之金額	–	5
– 撥入收益表之被對沖項目之公允值變動	2,179	(287)
– 所得稅	1,097	(768)
現金流對沖：		
– 計入股東權益之公允值變動	5,778	3,858
– 撥入收益表之公允值變動	(5,789)	(3,662)
– 所得稅	(6)	(33)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之股東權益變動	(698)	638
匯兌差額	(5,981)	925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項目：		
物業重估：		
– 計入股東權益之公允值變動	5,687	7,221
– 所得稅	(949)	(1,161)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		
– 未扣除所得稅	2,281	1,080
– 所得稅	(374)	(198)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除稅淨額)	(37,874)	19,018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除稅淨額)	91,181	109,737
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母公司股東	81,689	100,814
– 非控股股東	9,492	8,923
	91,181	109,737

財務報表(續)

於2013年12月31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11	1,132,719	1,111,199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16,346	23,079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12	216,970	184,711
存款證	13	88,207	93,085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4	195,554	176,264
交易用途資產	15	311,400	419,69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6	90,146	69,479
衍生工具	17	388,727	398,956
客戶貸款	18	2,669,238	2,349,043
金融投資	21	765,866	626,042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61,975	176,00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24	107,852	119,273
商譽及無形資產	25	41,882	38,634
物業、機器及設備	26	101,240	90,179
遞延稅項資產	7	2,294	2,629
其他資產	28	148,939	187,053
資產總值		6,439,355	6,065,327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14	195,554	176,26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34,240	35,525
同業存放		236,616	244,135
客戶賬項	29	4,254,752	3,874,884
交易用途負債	30	195,032	183,340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31	41,715	44,270
衍生工具	17	365,052	397,151
已發行債務證券	32	52,334	74,647
退休福利負債	6	4,856	6,725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91,797	97,618
其他負債及準備	33	88,809	94,791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	34	276,180	244,921
當前稅項負債	7	3,722	3,842
遞延稅項負債	7	16,051	16,923
後償負債	36	13,107	13,867
優先股	37	47,314	83,346
負債總額		5,917,131	5,592,249
股東權益			
股本	38	85,319	58,969
其他儲備		89,564	133,790
保留利潤		290,926	224,640
建議派發第四次股息	9	15,000	20,000
股東權益總額(不包括非控股股東權益)		480,809	437,399
非控股股東權益		41,415	35,679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522,224	473,078
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6,439,355	6,065,327

董事
歐智華
李慧敏
王冬勝

秘書
邵德勳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2013年					
	其他儲備					
保留利潤 及建議 派發股息	物業 重估儲備 ¹ 百萬港元	可供出售 投資儲備 ² 百萬港元	現金流 對沖儲備 ³ 百萬港元	匯兌儲備 ⁴ 百萬港元	其他 ⁵ 百萬港元	股東 權益總額 (不包括非 控股股東 權益)
於1月1日	58,969	244,640	43,451	40,580	210	15,193
本年度利潤	-	119,009	-	-	-	34,356
其他全面收益(除稅淨額)	-	1,451	4,272	(37,293)	(13)	(5,574)
可供出售投資	-	-	(36,744)	-	-	(163)
現金流對沖	-	-	-	(13)	-	-
物業重估	-	(202)	4,272	-	-	-
界定福利計劃之精算利潤	-	1,661	-	-	-	-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之 其他全面收益	-	(9)	(526)	-	(163)	(698)
匯兌差額	-	1	(23)	-	-	(5,596)
				(5,574)		(385)
						(5,981)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120,460	4,272	(37,293)	(13)	(5,574)
已發行股份	26,350	-	-	-	-	(163)
已付股息	-	(47,000)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	(355)	-	-	-	-
安排之變動	-	7	-	(7)	-	-
其他變動 ⁶	-	(11,826)	(1,387)	-	-	(17,514)
轉撥 ⁷	-	-	-	-	-	13,213
						-
於12月31日	85,319	305,926	46,336	3,280	197	9,619
					30,132	480,809
						41,415
						522,224

財務報表(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2012年

	其他儲備					股東权益總額 (不包括非 控股股東 權益)	股東 权益總額 (不包括非 控股股東 權益)
保留利潤 及建議 派發股息 百萬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百萬港元	可供出售 投資儲備 ² 百萬港元	現金流 對沖儲備 ³ 百萬港元	匯兌儲備 ⁴ 百萬港元	其他 ⁵ 百萬港元	非控股 股東權益 百萬港元	各類股 東權益總 額百萬港元
於1月1日 本年度利潤	30,190	198,416	38,939	29,786	51	14,265	29,177
可供出售投資 現金流對沖 物業重估 界定福利計劃之精算虧損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之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519	5,522	10,788	159	928	(110)
其他全面收益(除稅淨額)	—	—	—	10,040	—	—	—
可供出售投資 現金流對沖 物業重估 界定福利計劃之精算虧損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之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168) 689	5,522	—	159	—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83,527	5,522	10,788	159	928	(110)
已發行股份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安排之變動 其他變動 轉撥 ⁷	—	28,779	—	—	—	—	—
已付股息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安排之變動 其他變動 轉撥 ⁷	—	(32,500)	—	—	—	—	(32,500)
於12月31日	58,969	244,640	43,451	40,580	210	15,193	34,356
						437,399	35,679
							473,078

1 物業重估儲備指物業的當前公允值與其折舊後成本之間的差額。

2 可供出售投資儲備包括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價值累計變動淨額，但已於收益表內確認的減值除外。

3 現金流對沖儲備包括有關被對沖交易的現金流對沖工具之公允值累計變動淨額之有效部分。

4 匯兌儲備包括因換算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以及換算對沖本行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的負債而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

5 其他儲備主要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儲備賬項，因滙豐集團內轉移業務而產生之購買價格超出部分及其他不可分派儲備。

6 2013年11月，我們收購了滙豐私人銀行(瑞士)有限公司的香港和新加坡分行。已支付的購買價格超出所收購的資產淨值，超出部分從儲備內的「其他變動」項目中扣取。

7 保留利潤轉撥至其他儲備之變動包括根據本地監管規定進行之相關聯營公司轉移。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營業活動			
業務產生／(所用)之現金	41	158,886	(20,651)
收取金融投資利息		13,222	14,349
收取金融投資股息		1,087	464
收取聯營公司股息		4,468	2,297
已付稅款		(16,182)	(17,423)
因營業活動而流入／(流出)之現金淨額		161,481	(20,964)
投資活動			
購入金融投資		(350,187)	(262,280)
出售或贖回金融投資所得款項		267,382	350,945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		(8,419)	(1,99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用途資產所得款項		1,003	35
購入其他無形資產		(1,502)	(1,303)
因出售附屬公司而流入之現金淨額		–	1,416
因收購業務組合權益而流出之現金淨額	42	(1,792)	–
因收購聯營及合資公司權益而流出之現金淨額		–	(13,521)
因出售業務組合權益而流出之現金淨額		(2,670)	(12,242)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所得款項		2,840	3,970
因投資活動而(流出)／流入之現金淨額		(93,345)	65,030
未計融資之流入現金淨額		68,136	44,066
融資			
發行普通股股本		26,350	28,779
發行優先股		–	29
贖回優先股		(36,042)	(13,566)
償還後債負債		(338)	(2,326)
發行後債負債		–	2,328
已付普通股股息	9	(47,000)	(32,500)
已付予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3,836)	(3,766)
已付優先股利息		(2,294)	(2,301)
已付後債負債利息		(829)	(884)
因融資而流出之現金淨額		(63,989)	(24,20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額	42	4,147	19,859

財務報表(續)

於2013年12月31日之本行資產負債表

	附註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11	763,529	761,187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10,922	17,355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12	92,945	80,200
存款證	13	10,012	20,150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14	195,554	176,264
交易用途資產	15	235,599	284,573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6	1,561	1,432
衍生工具	17	377,183	391,839
客戶貸款	18	1,503,251	1,282,720
金融投資	21	322,860	260,317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366,889	321,600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3	63,272	58,819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24	40,410	40,919
商譽及無形資產	25	4,530	4,765
物業、機器及設備	26	80,144	53,852
遞延稅項資產	7	999	1,333
其他資產	28	98,400	143,480
資產總值		4,168,060	3,900,805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14	195,554	176,26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24,774	25,766
同業存放		197,283	204,520
客戶賬項	29	2,724,015	2,417,400
交易用途負債	30	82,623	82,14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31	4,759	7,731
衍生工具	17	354,695	392,084
已發行債務證券	32	30,062	40,406
退休福利負債	6	2,689	3,710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56,144	149,237
其他負債及準備	33	51,265	58,887
當前稅項負債	7	2,029	2,348
遞延稅項負債	7	6,503	6,194
後償負債	36	9,346	9,355
優先股	37	47,205	83,195
負債總額		3,888,946	3,659,243
股東權益			
股本	38	85,319	58,969
其他儲備		10,337	62,219
保留利潤		168,458	100,374
建議派發第四次股息	9	15,000	20,000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279,114	241,562
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4,168,060	3,900,805

董事
歐智華
李慧敏
王冬勝

秘書
邵德勳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行股東權益變動表

	2013年				
	其他儲備				
	保留利潤 及建議 派發股息 百萬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¹ 百萬港元	可供出售 投資儲備 ² 百萬港元	現金流 對沖儲備 ³ 百萬港元	匯兌儲備 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	58,969	120,374	26,876	36,118	220
本年度利潤	-	108,678	-	-	-
其他全面收益(除稅淨額)	-	972	2,061	(31,542)	(32)
可供出售投資	-	-	(31,520)	-	-
現金流對沖	-	-	-	(32)	-
物業重估	(116)	2,061	-	-	-
界定福利計劃之精算利潤	1,088	-	-	-	-
匯兌差額	-	-	(22)	-	-
全面收益總額	-	109,650	2,061	(31,542)	(32)
已發行股份	26,350	-	-	-	(4,343)
已付股息	-	(47,000)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安排之變動	-	(267)	-	-	-
其他變動 ⁶	-	20	-	(14)	-
轉撥	-	681	(681)	-	-
於12月31日	85,319	183,458	28,256	4,562	188
				(7,127)	(15,542)
					279,114

財務報表(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行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2012年				
	保留利潤 股本 百萬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百萬港元	可供出售 投資儲備 ² 百萬港元	現金流 對沖儲備 ³ 百萬港元	匯兌儲備 ⁴ 百萬港元
	其他儲備				
於1月1日	30,190	103,932	24,296	26,013	63
本年度利潤	-	48,377	-	-	-
其他全面收益(除稅淨額)	-	224	3,142	10,105	157
可供出售投資	-	-	-	-	-
現金流對沖	-	(97)	-	-	-
物業重估	-	321	-	-	-
界定福利計劃之精算虧損	-	-	(1)	-	368
匯兌差額	-	-	-	-	-
全面收益總額	-	48,601	3,142	10,105	157
已發行股份	28,779	-	-	-	368
已付股息	-	(32,500)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安排之變動	-	(221)	-	-	-
其他變動	-	-	-	-	-
轉撥	-	562	(562)	-	-
於12月31日	58,969	120,374	26,876	36,118	220
				(2,784)	1,789
					241,562

¹ 物業重估儲備指物業的當前公允值與其折舊後成本之間的差額。² 可供出售投資儲備包括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值累計變動淨額，但已於收益表內確認的減值除外。³ 現金流對沖儲備包括有關被對沖工具之公允值累計變動淨額之有效部分。⁴ 匯兌儲備包括因換算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以及換算對沖本行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的負債而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⁵ 其他儲備主要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儲備項、因滙豐集團內轉移業務而產生之購買價格超出部分及其他不可分派儲備。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儲備項用以紀錄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直接向本集團雇員授出認股權所涉之數額。⁶ 2013年11月，我們收購了滙豐私人銀行(瑞士)有限公司的香港和新加坡分行。已支付的購買價格超出所收購的資產淨值，超出部分從儲備內的「其他變動」項目中扣取。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a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香港《公司條例》的條文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HKFRS涵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HKAS」)及多項詮釋。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計算慣例編製，並根據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物業和若干保單相關資產及負債之重估價值作出修訂。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納之準則

於2013年1月1日，本集團採納下列重要的新準則及對準則之修訂。該等新準則及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 HKFRS 10「綜合財務報表」、HKFRS 11「合營安排」及HKFRS 12「披露於其他公司之權益」，以及對HKFRS 10、HKFRS 11及HKFRS 12「過渡指引」之修訂須追溯應用。
- 根據HKFRS 10，基於控制權、回報差異及兩者之間關連的概念，所有公司的綜合列賬方式須採用同一種計算法，從而取代過往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計算法，即按公司性質強調法律上的控制權或面對的風險與回報。當本集團因參與公司而面對回報有所不同的風險或有權享有回報，並且能夠透過其對公司的控制權影響相關回報，本集團實質上控制有關公司，因此會將相關公司綜合入賬。根據HKFRS 10的過渡條文，我們已於2013年1月1日檢討企業投資總數，以決定過往根據HKAS 27「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及SIC 12「綜合 – 特設企業」綜合入賬或未綜合入賬的企業是否因採用HKFRS 10而更改綜合入賬情況。是項檢討結果為應用HKFRS 10的規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因而毋須就採用HKFRS 10作出重列。有別於過往的計算法，HKFRS 11在決定本集團所參與之合營安排類別時，更為注重投資者的權利與責任而非安排上的結構，因而提出聯合經營的概念。採納HKFRS 11「合營安排」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HKFRS 12是一項綜合準則，涵蓋於其他公司(包括未綜合入賬的結構公司)所有形式之權益的披露規定標準。HKFRS 12的披露規定並不要求提供首次採用前各期間的比較資料。新的資料披露載於附註53。
- HKFRS 13「公允值計量」設立公允值計量的單一架構，並引入有關披露公允值計量的新規定。HKFRS 13須自採用的首個年度計算期開始應用。HKFRS 13的披露規定並不要求提供首次採用前各期間的比較資料。資料披露載於附註51。
- 對HKFRS 7「披露 – 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修訂規定披露作出淨額計算安排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可能產生之影響。此項修訂規定披露受強制執行淨額結算總協議或類似協議所規限之已確認金融工具。此項修訂已追溯應用。資料披露載於附註47。

財務報表附註(續)

1 編製基準(續)

對HKAS 19「僱員福利」之修訂(「HKAS 19之修訂」)須追溯應用。HKAS 19之修訂對本集團之主要影響，是以由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之利息淨額組成的融資成本，取代計劃負債的利息支出及計劃資產的預期回報。釐定融資成本的方法，乃對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採用與計量界定福利責任所用的相同折現率。計劃資產的實際回報與收益表中載列融資成本所包含的回報兩者之間的差額，會列入其他全面收益內。此項變動產生的影響，是退休金支出增加或減少了計劃資產當前的預期回報與採用相關折現率計算的回報兩者之間的差額。

於2013年內，本集團採納多項準則之詮釋及修訂，該等詮釋及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行的獨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b 呈列資料

根據HKFRS 4「保單」及HKFRS 7「金融工具：披露」就保單及金融工具的風險性質及程度披露的資料，已載於第26至67頁「風險報告」之經審核部分。

根據HKAS 1「財務報表之呈列」作出的資本披露，已載於第68至74頁「資本」的經審核部分。

根據本集團的政策，本集團會披露資料讓相關群體了解本集團的表現、財務狀況及相關變動。財務報表附註、風險報告及資本部分提供的資料超出會計準則、法定和監管規定所規定的最低要求。特別值得一提的是，本集團經考慮強化信息披露工作組(「EDTF」)於2013年發表之《加強銀行風險披露》報告所載建議後提供額外披露資料。該報告之目的在於協助金融機構確定使用者要求獲取與銀行風險有關額外信息的領域，以及相關風險與衡量及報告績效的關連。信息披露改進的建議集中於銀行業所面對之主要風險，並載入有關風險管治、資本充足比率、流動資金、資金、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及其他風險的披露資料。

c 綜合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的財務報表。當本集團因參與公司而面對回報有所不同的風險或有權享有回報，並且能夠透過其對公司的控制權影響相關回報，本集團實質上控制有關公司，因此會將相關公司綜合入賬。當本集團現時被賦予權利管理某企業的相關企業活動時，則本集團被視為有權控制該企業。如本集團有權控制該企業，其必須有實際能力行使有關權利。於存在潛在投票權的情況下，則在本集團有實際能力行使有關權利時亦應計算在內。

倘若投票權與決定本集團是否有權力控制某企業無關，則根據所有事實及情況評估控制權。如本集團因持有其他合約安排或實際潛在投票權而擁有額外權力時，本集團可於缺乏大多數投票權之情況下仍然有權控制該企業。

當評估投資基金應否綜合入賬時，本集團將會審查所有事實及情況，以判斷本集團(作為基金經理)是否擔任代理或主人。如本集團擔任基金經理且不可無理撤銷職務、透過持有大量基金單位及／或保證而享有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行使其權力影響基金回報，則本集團被視為主人，因而控制有關基金並應將之綜合入賬。

1 編製基準(續)

如母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出現變動，但並未導致失去控制權，則該等權益變動視作權益持有人之間的交易處理，並於股東權益項內呈列。

由本集團控制的企業均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企業控制權當日終止綜合入賬。

倘若決定企業控制權的事實及情況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應否綜合入賬。

本集團內部之一切交易已於綜合入賬時撇銷。

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的業績及儲備，此乃根據於不早於2013年12月31日前三個月之日期編製的賬目編製。

d 會計處理法之未來發展

於2013年12月31日，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了多項準則及詮釋，以及其修訂，而該等準則、詮釋及修訂對於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報表尚未生效。除下文所論述完成金融工具會計處理方法之工作計劃外，香港會計師公會正繼續監察涉及保險及租賃會計處理方法的工作計劃，相關會計處理規定日後可能會有重大變更。

於2012及2013年，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多項自2014年1月1日起生效的HKFRS之修訂。預期有關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於2011年12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對HKAS 32「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修訂。該修訂澄清了對銷金融工具之規定，並處理了應用HKAS 32「金融工具：呈列」的對銷標準時，現時慣例存在的不一致情況。此項修訂自201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計算期生效，並允許提前採納及須追溯應用。

我們預期HKAS 32之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於2009年11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HKFRS 9「金融工具」，引入對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的新規定。於2010年11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對HKFRS 9之修訂，以納入有關金融負債的規定。此等變化反映香港會計師公會計劃取代HKAS 39「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第一階段工作。HKFRS 9的分類和計量規定須追溯應用，惟毋須重新編列過往計算期之資料。

由於最終之分類和計量規定尚未確定，因此量化於本期財務報表刊發之日的HKFRS 9影響仍屬不切實可行。

香港會計師公會計劃取代HKAS 39之第二階段工作將處理金融資產的減值。建議以預期貸款損失法取代HKAS 39有關按「已產生損失」法將金融資產的減值按已攤銷成本入賬，並要求將預期貸款損失法應用於其他類別的金融工具，包括貸款承諾及金融擔保。預期將於2014年公布金融資產減值的最終規定。

第三階段工作將處理一般對沖會計法。HKFRS 9計劃內並無包含宏觀對沖，宏觀對沖的問題將會個別處理。於2013年12月，香港會計師公會就一般對沖會計法規定、過渡及生效日期頒布HKFRS 9之修訂。由於此等修訂，現確認HKFRS 9所有階段必須自相同生效日期起採納(惟按公允值計量的若干負債損益呈列變動除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尚未訂定其生效日期，但預期將不早於2017年1月1日。經修訂對沖會計規定須自生效起開始應用，本集團目前正評估其對財務報表產生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應用會計政策涉及的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本集團的業績會受到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假設及估算影響。財務報表附註3詳細說明各項重大會計政策。

被視為對我們各項業績和財政狀況具有關鍵影響(就相關會計政策所涉項目的重要性及所涉判斷(包括運用假設和估算)的重大程度而言)的會計政策，均在下文論述。

貸款減值

本集團評估貸款減值時採用的方法(載於附註3(e))，涉及一定程度的判斷及估算。

就個別大額貸款而言，需要判斷是否有跡象顯示貸款可能已經產生減值虧損，然後估算預計現金流的數額及產生時間，作為減值虧損的入賬依據。

至於綜合評估貸款，在組合具備近似信貸特性的貸款時，便需要判斷應該選擇及採用的標準，同時亦要判斷應該選擇及採用的統計模型及其他模型，以估算於業績報告期內每組貸款產生的虧損。透過對照虧損率、評估過往虧損代表當前情況的程度，以及持續改善模型計算法，有助識別可能需要作出的改變，但有關過程基本上仍是一種估算。

金融工具之估值

本集團有關金融工具估值之會計政策載於附註3(i)，並於附註51「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內進一步討論。

若因沒有可以依據的獨立價格而採用參照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方法釐定公允值，管理層在運用估值模型時將考慮下列因素：

- 有關工具日後產生現金流之可能性和預期時間。該等現金流一般取決於工具的合約條款，但倘若懷疑交易對手未必有能力依照合約條款履行有關工具的責任時，管理層可能需要作出判斷；
- 適用於有關工具之折現率。管理層運用所有相關市場資訊，決定市場參與者對特定工具使用的無風險／基準利率適當差距；及
- 倘若選擇估值模型涉及特別主觀考慮因素(例如評估複雜衍生工具的價值時)，決定選用何種模型來計算公允值時需要作出判斷。

2 應用會計政策涉及的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當管理層參照可資比較工具以評估工具的價值時，會考慮用作對照持倉之工具的期限、結構、流動資金、信貸評級和其他市場因素。當管理層採用相關部分之公允值以模型基準來評估工具的價值時，亦會考慮是否需要作出調整，以計及買賣差價、信貸特徵、模型不確定性及市場參與者在對該工具進行估值時將考慮的任何其他因素等因素。該等調整乃以本集團貫徹應用的既定政策為依據。

如不可觀察市場數據對衍生工具之估值構成重大影響，估值模型顯示的所有首次列賬公允值與交易價格的差異，會按以下其中一個基準確認：於交易有效期內按適當基準確認；於考慮因素可予觀察時，在收益表內確認；或於交易到期或平倉時確認。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工具包括持作交易用途之金融工具、衍生工具及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該等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變動直接影響出現變動期間之本集團收益表。

分類為「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動，直接於股東權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項內入賬，直至該金融資產出售為止，屆時公允值的累計變動會扣取自或計入收益表。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值減額已直接於股東權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且有客觀證據顯示該資產已減值，則已直接於股東權益項內確認之累計虧損會從股東權益項內剔除，並於收益表內確認為本集團的營業利潤減額。

聯營公司權益

釐定於另一家公司之投資應否分類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需要作出判斷。管理層考慮投資者與投資對象之間關係所涉及的各個方面，以釐定本集團是否對投資對象具有重大影響力。重大影響力為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營運決策之權力，而非對該等政策之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若存在重大影響力，投資會分類為聯營公司，並採用權益法入賬，而於非聯營、合資或附屬公司之公司之投資，則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或作為可供出售投資入賬。

根據權益會計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於首次列賬時按成本計量，其後則會就收購後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之變動予以調整。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於有跡象顯示投資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於2013年12月31日，除了在2013年一段短暫期間外，在長達約20個月的期間內，本集團於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銀行」）投資的公允值一直低於賬面值。根據對使用價值的評估，減值測試所得結論是該項投資並非已減值。估算預期因持續持有該項投資而產生之現金流的現值以計量使用價值時涉及重大判斷。財務報表附註24載有本集團於交通銀行之投資之詳細資料。該附註載述估算使用價值時使用之主要假設、計算的使用價值對不同假設之敏感度，以及顯示會將使用價值超出賬面值的部分（「可用額度」）減至零的主要假設變動之敏感度分析。

投資合約負債

在估算本集團已保證最低回報率的長期投資合約所涉負債時，需要採用多種統計方法。選擇統計方法及對日後利率和股東權益回報率的各種假設，以至對行為和其他日後事件的假設，均對確認為負債的金額有重要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應用會計政策涉及的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保單

分類

根據HKFRS 4「保單」的規定，本集團須確定同時轉移保險風險和金融風險的保單應否分類為保單，或者分類為HKAS 39所界定的金融工具，又或者有關合約的保險及非保險部分應否分別入賬。這個過程需要對合約轉移或承擔的不同類別風險所涉金額，作出判斷及估算。此類風險的估算通常需要對日後事件作出假設，因此受一定程度的不明朗因素影響。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PVIF」)

PVIF(在賬目中列為無形資產)須視乎對日後事件所作的各項假設而定，有關情況已在附註25(b)中詳述。該等假設會在每個業績報告日期重新評估，而影響PVIF的估算額之變動，則會在收益表內反映。

保險未決賠款

對保險未決賠款的估算，涉及挑選適當的統計模型及對日後事件作出假設，而相關估算亦需經常根據過往經驗及各項預測加以校準。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a 利息收益及支出

除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外，所有金融工具(不包括本集團發行之債務證券及與該等債務證券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之利息收益及支出，均採用實質利率法在收益表的「利息收益」及「利息支出」項內確認。實質利率法是計算一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多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已攤銷成本的方法，亦是將利息收益或利息支出於相關期間分攤的方法。

將金融工具預計有效期或(如適用)一段較短期間內估計日後需支付或可收取的現金款額，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賬面淨值時，所用比率即為實質利率。本集團在計算實質利率時，會對現金流作出估計，並會考慮金融工具的所有合約條款，但不包括日後的貸款損失。本集團所付出或收取的全部金額(為金融工具實質利率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包括交易支出及所有其他溢價或折讓，均會計算在內。

已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乃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日後現金流的利率確認。

b 非利息收益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廣泛的服務以賺取費用收益。費用收益按以下方式入賬：

- 如屬進行一個重要項目所賺取之收益，會於該項目完成時確認為收入，例如為第三方磋商或參與磋商一項交易(包括安排收購股份或其他證券)所產生之費用；
- 如屬提供服務而賺取之收益，會於提供服務時確認為收入，例如資產管理、資產組合及其他管理顧問費和服務費；及
- 如屬組成金融工具實質利率不可分割一部分的收益(例如若干貸款承諾之費用)，則確認為對實質利率的調整數額，並在「利息收益」項下列賬(請參閱附註3(a))。

交易收益淨額包括持作交易用途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公允值變動而產生的所有損益，以及相關的利息收益、支出及股息。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支出)包括：

- 指定以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公允值變動而產生的所有損益，包括投資合約負債；
- 與指定以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因公允值變動而產生的所有損益；及
- 有關下列各項的利息收益、利息支出及股息收益：
 - 指定以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
 - 與上述各項一併管理的衍生工具，

惟本集團發行之債務證券及與該等債務證券一併管理的衍生工具產生之利息則不包括在內，該等利息會於「利息支出」項內確認(附註3(a))。

股息收益於確立收取股息付款之權利時確認。有關日期指上市股權證券之除息日，以及一般為股東已批准非上市股權證券派息的日期。

c 營業類別

本集團擁有矩陣管理架構，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會根據若干基準定期檢討營業活動，包括按地區及按環球業務檢討。本集團認為，地區營業類別為財務報表閱讀者對本集團所從事業務活動的性質及財務影響以及其經營業務所在經濟環境作出最佳評估的最適當資料。此反映地區因素對業務策略及業績表現、分配資本來源和地區管理在執行策略時發揮的作用的重要性。因此，本集團的營業類別被視為按地區劃分。

分類資產、負債、收益及支出均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計量。分類收益及支出包括各類別間之轉撥，而該等轉撥乃按公平條款及條件進行。分佔成本乃按實際分攤數額計入分類賬項內。

d 客戶貸款及存放同業

客戶貸款及存放同業包括由本集團辦理，且未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貸款。這些貸款於借款人提取現金時確認入賬，並於借款人履行還款責任，或貸款出售或撤銷，或已轉讓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時撤銷確認。這些貸款首次列賬均按公允值計量，並計入任何直接相關的交易支出，其後此等貸款將採用實質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或不可收回之減少金額的方式計量。倘若這些風險由指定及合資格列為公允值對沖之衍生工具對沖，則以此方式對沖之貸款的賬面值包括僅與被對沖風險有關之公允值調整。

倘貸款的賬面值將主要透過出售收回、在現況下可供出售及出售的可能性甚高，則會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用途資產」(附註3(ad))，然而，有關貸款繼續按照上述政策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本集團可能會承諾於特定期間內按指定合約條款批核貸款，而貸款則可能在本集團控制範圍外之某些未來事件發生時取用。倘若因借貸承諾而產生之貸款預期持作交易用途，借貸承諾將入賬列作衍生工具，並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於取用時，貸款會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並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倘若本集團無意將貸款撥作交易用途而只會持有貸款，則僅會於本集團可能蒙受虧損之情況下就貸款承諾提撥準備。舉例而言，倘若可能損失本金或貸款利率低於資金成本，便會出現此情況。於訂立貸款時，持有之貸款會按公允值列賬，其後則運用實質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計量。就若干交易而言，如槓桿融資及銀團貸款活動，借出的現金未必是該貸款公允值的最佳證據。就這些貸款而言，倘若其首次列賬公允值低於借出之現金額(例如因為貸款利率低於市場利率)，則撇減額會自收益表中扣取。除非貸款已減值，否則該撇減額將透過以實質利率法確認利息收益之方式，於貸款有效期內收回。撇減額將入賬列為其他營業收益之扣減額。

經重新分類為貸款及應收賬款類別的金融資產，首次列賬會於重新分類日期按公允值計量，其後則會採用於重新分類日期釐定的實質利率按已攤銷成本計量。

e 貸款減值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貸款或貸款組合已出現減值時，便會隨即確認該等已減值貸款之虧損。個別貸款及綜合評估的貸款組合均會計算減值準備。減值虧損於收益表列支。已減值貸款於資產負債表內之賬面值會透過提撥減值準備削減。可能因未來事件而產生之虧損均不會予以確認。

個別評估貸款

在評估減值時，用作決定貸款是否屬於個別大額之考慮因素包括：

- 貸款的數額；
- 組合內貸款的數目；及
- 個別貸款關係的重要性，及如何管理該關係。

該等貸款將會個別評估減值，惟按拖欠及虧損數額而有充分理由使用綜合評估法處理的貸款除外。

被視為個別大額之貸款一般為企業及工商客戶之貸款，相關數額一般較大，並按個別關係處理。由於零售貸款組合一般由大批同類貸款組成，故該等組合一般按綜合基準評估減值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本集團會於每個結算日逐一評估所有被視為個別大額之貸款，以審視有沒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項貸款已減值。本集團於判斷已存在此等客觀證據時採用的各項準則，包括：

- 得悉借款人遇上現金流困難；
- 按合約應付的本金或利息逾期未還超過 90 日；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變現；
- 因涉及借款人財政困難的經濟或法律理由而向借款人授出還款優惠，以致豁免或延遲收取本金、利息或費用，而且是大額還款優惠；及
- 借款人的財務狀況或前景惡化，以致其還款能力受到質疑。

就有客觀證據顯示存在減值之貸款，會在考慮下列因素後釐定減值虧損額：

- 本集團就該客戶承擔的貸款風險總額；
- 客戶的營業模式能否令有關公司繼續經營及有關公司能否成功克服財務困難，並創造充足現金流以償還債務；
- 預期收取款項及收回貸款的數額及時間；
- 清盤或破產時可能收回的清算分配金；
- 客戶對其他債權人的承諾較本集團優先或與本集團等同的程度，以及其他債權人繼續支持該公司的可能性；
- 肄定所有債權人的貸款總額及索償優先次序時涉及的複雜程度，以及法律與保險方面不明朗因素的明顯程度；
- 抵押品(或其他減低信貸風險措施)的可變現值及成功收回的可能性；
- 能否扣除收回欠款涉及的任何成本；
- 倘若貸款並非以當地貨幣計值，借款人獲得相關貨幣並用以付款的能力；及
- 債務的第二市場價格(如有)。

進行減值評估時，抵押品的可變現值乃根據現行市值釐定。該價值不會因市價的預計未來變動而作出調整；然而，該價值會為反映各地情況(如強制出售折扣)而作出調整。

減值虧損的計算方法，是按貸款原訂實質利率折現其預計日後現金流(包括預計日後收取的合約利息)，並比較計算所得現值與貸款當前賬面值的差額。個別大額賬項的減值準備最少每季覆核一次(有需要時甚至會更頻密)。覆核工作一般包括重估所持抵押品可予強制執行的程度，以及實際和預期可以收到款項的時間及金額。倘有合理而客觀的證據，顯示原訂估計虧損額已減少，本集團方會撥回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綜合評估貸款

減值在兩種情況下按綜合基準評估：

- 為抵補須個別評估的貸款內已產生但尚未識別之虧損；及
- 沒有個別大額賬項之同類貸款組合。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已產生但尚未識別之減值

若貸款經個別評估後並無發現證據顯示已個別識別具體減值，則會按其信貸風險特性合併處理，以計算綜合評估的估計減值。信貸風險特性可能包括產生風險的國家／地區、涉及的業務類別、提供的產品種類、獲得的抵押品或其他相關因素。有關數額反映本集團因結算日前發生之事件而蒙受的減值虧損，本集團雖未能按個別貸款基準識別這些虧損，但已能可靠估算其數額。這些虧損只會於日後個別識別。待取得資料可供識別出組合內之個別貸款虧損時，相關貸款會自貸款組合中剔除，並按個別基準評估減值額。

釐定綜合評估減值準備時，會考慮以下因素：

- 具有近似信貸風險特性(例如按行業、貸款級別或產品分類)的組合過往的虧損經驗；
- 由出現減值至識別虧損並確定個別貸款的適當準備額以顯示該項虧損，兩者之間預計相距的時間；及
- 管理層基於當前經濟及信貸狀況，憑經驗判斷結算日之內在虧損實際水平，是否高於或低於過往經驗顯示之水平。

各地管理層會就每個已識別的貸款組合，估計由出現虧損至識別虧損之間的相距時間。可能對此項估計產生影響之因素包括經濟狀況及市場狀況、客戶行為、組合管理資料、信貸管理技巧及市場上追收及收回貸款的經驗。由於有關評估乃憑經驗定期作出，故由出現虧損至識別虧損之間的估計相距時間會因該等因素改變而隨著時間有所不同。

同類貸款組合

沒有個別大額賬項之同類貸款組合，因進行個別貸款評估並不可行，故會按綜合基準使用統計法釐定減值虧損額。

該等貸款組合之虧損於撇銷個別貸款時個別入賬，屆時虧損將自貸款組合中剔除。按綜合基準計算準備額之兩種方法為：

- 若可取得適當的經驗數據，本集團會採用滾動率方法。此方法乃運用過往貸款拖欠數據及經驗的統計分析，以估算由結算日前發生之事件導致最終將予撇銷之貸款額，本集團雖未能按個別貸款基準識別相關貸款額，但卻能可靠估算其金額。根據此方法，貸款按逾期日數劃分為不同系列，並以統計分析方法估算各系列貸款會經過各個拖欠階段逐步惡化，並最終確定為無法收回的可能性。除拖欠組別外，貸款會根據下述其信貸特性分類。在計算抵補內在虧損所需的合適準備水平時，亦會評估當前的經濟情況。估計虧損為預計日後現金流的現值(按組合原訂實質利率折現)與組合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在若干發展已相當成熟的市場，則會採用更精密的模型，此等模型會同時考慮行為及賬項管理趨勢(如破產及債務重整統計數據)。
- 若組合規模細小，或採用滾動率方法所需的資料不足或不可靠，本集團會採用根據過往虧損率經驗計算之基本公式法計算。各地管理層會明確估計由產生虧損至識別虧損之間的相距時間，一般為六至十二個月。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每個貸款組合的內在虧損乃按照統計模型採用過往數據觀察評估，會定期更新過往數據觀察，以反映近期的貸款組合及經濟趨勢。倘統計模型未能完全反映因經濟、監管或行為狀況出現變化而形成之貸款組合風險因素最新趨勢，則僅憑過往虧損經驗計算的減值準備會予以調整，以反映於結算日的該等變動，從而計及該等趨勢。

這些額外的貸款組合風險因素可能包括近期貸款組合的增長及產品組合成分、失業率、破產趨勢、地域集中程度、貸款產品特性(例如借款人償還可調利率貸款之能力，因重設利率會增加利息開支)、經濟狀況(如全國及地區房屋市場之趨勢及利率)、貸款組合之周期變化、賬項管理政策及慣例、當前之撤賬水平、法規之變更，以及足以影響客戶未償還貸款還款模式之其他項目(例如天災)。於計算減值準備的合適水平時，會在相關情況下計及該等風險因素，方法是對純粹憑過往虧損經驗計算的減值準備作出調整。

滾動率、虧損率及預期日後收回貸款的時間，會定期與實際結果對照，以確保此等比率仍然適用。

撇銷貸款

倘收回的機會渺茫，通常會將貸款(及相關減值準備賬項)部分或全數撇銷。如貸款有抵押，則一般會在收取變現抵押品任何所得款項後再撇銷。倘任何抵押品之可變現淨值已釐定，且並無合理期望可於日後進一步收回款項，則貸款或會提早撇銷。

撥回減值

倘減值虧損額於確認入賬後減少，而減幅客觀而言可能與減值確認後發生之事件相關連，則相關貸款減值準備賬項的金額會相應撇減，令超額的部分得以撥回。撥回額於收益表內確認。

交換貸款所得資產

為有秩序變現以貸款交換得來的非金融資產，倘資產的賬面值主要透過出售收回、資產在現況下可供出售，及出售的可能性甚高，則會列為持作出售用途資產，並在「其他資產」項內列賬。所得資產會於交換日期按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及貸款賬面值(扣除減值準備額)兩者中之較低數額入賬。持作出售用途資產毋須提撥折舊額。所得資產之價值其後若要撇減至公允值減出售成本，所撇減數額會列為減值虧損，並列入收益表的「其他營業收益」項內。若資產公允值減出售成本的數值其後上升(以不超逾累計減值虧損額為限)，則會連同出售變現的任何損益，在收益表的「其他營業收益」項內確認為增益。透過債務對債務／股票掉期所得之債務證券或股票，會列入「金融投資」項內，並分類為可供出售類別。

重議條件貸款

須進行綜合減值評估的貸款，若貸款的條件已經重議，且收到新安排規定最低次數的還款，則不再視為逾期，而會視為並未逾期之貸款予以計量。為進行綜合減值評估，須進行綜合減值評估且其條件已經重議之貸款會與貸款組合之其他部分分開計算，以反映該等貸款的風險狀況。須進行個別減值評估且其條件已經重議的貸款，須予持續覆核，以決定貸款是否仍屬已減值。被分類為重議條件之貸款的賬面值將繼續計入此類別，直至到期或撤銷確認為止。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倘取消現有協議並訂立條款大不相同的新協議，或倘現有協議的條款經過修訂，以致重議條件貸款已是完全不相同之金融工具，則會撤銷確認條件已經重議之貸款。

f 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

若國庫票據、客戶借貸、存放同業及同業存放、債務證券、結構存款、股權、已發行本身債務，以及證券短倉於購入或產生時，主要目的是在短期內出售或回購，或該等項目屬於一併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並有證據顯示該等項目具有短期獲利的近期實際模式，即會列為持作交易用途。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會於交易日確認入賬(即本集團與交易對手訂立合約安排購入或出售金融工具之日)，並一般會於出售(資產)或償清(負債)時撤銷確認。此等資產和負債首次列賬均按公允值計量，其交易支出會計入收益表內。其後，該等公允值會重新計量，而因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損益，均會在收益表的「交易收益淨額」項內確認。

g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

符合下列準則的金融工具(不包括持作交易用途之金融工具)均會歸入此類別，管理層亦於首次確認入賬時指定按此準則列賬。本集團乃基於下列原因指定金融工具以公允值列賬：

- 若按不同基準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價值，或確認其損益，會出現前後不一致的計量金額或確認數值，但採用指定以公允值列賬的方式則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此等不一致情況。根據此準則，本集團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主要類別如下：

已發行長期債務。若干已發行定息長期債務證券的應付利息，已與「收取固定／支付可變動」利率掉期的利息配對，作為本集團明文規定的利率風險管理策略之一。若該等已發行債務證券是按已攤銷成本列賬，則會出現會計上的錯配，原因是相關衍生工具是按公允值計量，而公允值的變動則在收益表內確認。透過指定長期債務以公允值列賬，長期債務公允值的變動亦會在收益表內確認；

在單位相連保單及單位相連投資合約下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相連合約下對客戶之負債乃按相連基金所持資產的公允值釐定，而有關變動則在收益表內確認。倘與客戶負債有關的資產並未指定列賬方式，則有關資產會分類為可供出售，而其公允值變動將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入賬。此等金融工具乃按公允值基準管理，而管理資料亦按此基準編製。投資合約下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指定以公允值列賬，可使公允值的變動於收益表內入賬，並於同一項目下呈列；

-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組合，或綜合金融資產與負債的組合，若須根據明文規定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公允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表現，而且須根據該基準向管理人員呈報相關金融工具組合的資料，則應指定以公允值列賬。根據此準則，若干為應付非相連保單未決賠款而持有之金融資產成為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主要類別金融工具。本集團有明文規定的風險管理及投資策略，目的是按公允值管理該等資產，並考慮到資產與負債的關係，藉此減低市場風險。同時，有關人員亦會向管理層提交有關資產公允值的報告。公允值的計量亦與保險業務適用規例的監管當局的申報規定一致；及
- 牽涉的金融工具內含一種或多種衍生工具，而這些內含衍生工具會大幅改變金融工具(包括若干已發行債務及所持之債務證券)產生的現金流。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的方式一經訂明，即不得撤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會於本集團與交易對手訂立安排的合約條款時(一般為交易日)確認，且一般會於出售(資產)或償清(負債)時撤銷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首次列賬會按公允值計量，而交易支出則計入收益表內。其後相關公允值會重新計量，而產生自公允值變動的損益，會於收益表之「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項內確認。

h 金融投資

擬繼續持有的國庫票據、債務證券及股權，除非是指定以公允值列賬，否則均分類為可供出售或持至到期日。金融投資乃於交易日(即本集團與交易對手訂立合約安排以購入證券時)確認，並一般會於出售證券或借款人償清債務時撤銷確認。

可供出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首次列賬的計量方法，是以其公允值加上直接及遞增交易支出。該等資產其後會按公允值重新計量，而因此產生的變動則於「可供出售投資儲備」中之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直至該金融資產已出售或已減值為止。在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過往曾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的累計損益，均會於收益表內確認為「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利息收益是以實質利率法計算，並於可供出售債務證券項內確認且計及資產之預計有效期。購入定期投資證券產生的溢價及／或折讓，均納入其實質利率的計算之內。股息則會在確定有權收取相關款項時於收益表內確認。

本集團會於每個結算日評估有否任何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的價值出現減值。只在確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首次確認入賬後發生的一項或以上事件(「虧損事件」)而出現減值，且虧損事件(或連串事件)會影響金融資產的估計日後現金流，而所涉數額又能可靠估算時，方會確認減值虧損。

如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減值，該項金融資產的收購成本(扣除任何本金還款及攤銷額)與當前公允值(經減除已於收益表確認的任何過往減值虧損後)之間的差額，會從其他全面收益項內剔除，並於收益表內確認。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的減值虧損於收益表的「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項內確認，而可供出售股權證券的減值虧損則於收益表的「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項內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方法詳列如下。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本集團於評估可供出售債務證券在業績報告日期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時，會考慮所有可用證據，包括與證券尤其相關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或資料，而該等事件可能導致日後現金流收回額出現短缺。該等事件可能包括發行人面臨重大財政困難、違約(例如拖欠)、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該債務證券因發行人陷入財政困難而不再存在交投活躍的市場。

上述各類特定事件及其他因素，例如有關發行人的流動資金、業務及財務風險承擔的資料、同類金融資產之違責程度與趨勢、國家及本土經濟趨勢與狀況，以及抵押品及擔保之公允值，均可作個別或綜合考慮，以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債務證券出現減值。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此外，於評估可供出售資產抵押證券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時，本集團會考慮相關抵押品的表現及市場價格下跌的程度及深度。信貸評級的變化被視為減值證據，而證券本身的信貸評級下調則不被視為減值證據。公允值出現不利變動，以及證券不再存在交投活躍的市場，均被視為潛在減值的主要指標。

可供出售股權證券

可供出售股權證券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上文所述有關發行人的具體資料，亦可包括關於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領域重大變化的資料，而這些資料可證明股權證券的成本可能無法收回。

資產的公允值如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亦被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在評估公允值是否大幅下跌時，減幅會與首次確認入賬時的資產原有成本作比較。在評估公允值是否長期下跌時，減幅則按資產公允值持續低於首次確認入賬時原有成本的時間衡量。

倘已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其後該項資產公允值變動的會計處理方法會視乎相關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性質而有所不同：

- 就可供出售債務證券而言，僅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該項金融資產的估計日後現金流進一步減少而導致減值，該工具之公允值其後的減額會於收益表內確認。若無進一步客觀證據顯示減值，則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該項金融資產公允值之減額。倘債務證券之公允值於往後期間增加，而該項增額客觀而言可能與在收益表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相關連，則會從收益表撥回減值虧損，撥回額以公允值增額為限。倘顯示債務證券減值的客觀證據不再存在，亦會從收益表撥回減值虧損；
- 就可供出售股權證券而言，該工具之公允值其後一切增額均當作重估處理，並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就股權證券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從收益表撥回。可供出售股權證券公允值其後之減額於收益表內確認，惟所涉數額只限該股權證券收購成本已產生的進一步累計減值虧損，扣除至今的累計減值。

持至到期日之投資

若屬非衍生金融資產，但有固定或可以確定的支付金額及固定的到期日，而本集團肯定有意及有能力持有直至到期為止，則列為持至到期日之投資。持至到期日之投資首次列賬會按公允值加上任何直接相關交易的支出計量，其後則會採用實質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予以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i 金融工具估值

所有金融工具首次列賬均按公允值確認。在日常業務中，首次確認入賬之金融工具公允值一般為交易價格，即已付出或收取之代價的公允值。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公允值可按當時同一工具(未經改動或重新包裝)的其他可觀察市場交易價格來釐定，或根據變數僅包含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方法計算，這些市場數據包括利率孳息曲線、期權波幅及匯率。倘存在此等證據，本集團於金融工具開始生效時會確認交易損益，即交易價格與公允值之間的差額。如不可觀察市場數據對金融工具之估值構成重大影響，估值模型所顯示金融工具公允值與交易價格之間的所有首次列賬差額，不會即時在收益表內確認，但會於數據變為可觀察時，或於交易到期或平倉時，或於本集團訂立對銷交易時，於交易有效期內按適當基準確認。

在首次確認入賬後，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公允值，會根據本集團的估值方法計量，該等方法載於附註51。

j 出售及回購協議(包括股票借貸)

出售之證券如附有按預定價格回購之承諾(「回購」)，會保留於資產負債表內，並會將收取的代價入賬列作負債。根據轉售承諾而購入之證券(「反向回購」)不會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而支付的代價會視乎情況列入「客戶貸款」或「存放同業」項內。出售與回購價格兩者之間的差額會列作利息收益處理，並於客戶貸款及存放同業的協議有效期內確認，並確認為交易用途資產的交易收益淨額。

證券借貸交易一般均附有抵押，以借出或收取之證券或現金作為抵押品。根據該等協議轉讓予交易對手的證券一般不會反映於資產負債表內。所借出或收取之現金抵押品會分別列為資產或負債。

借入的證券不會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如該等證券出售予第三方，則償還證券之責任會列作交易用途負債，並按公允值計量，而產生之任何損益則列於「交易收益淨額」項內。

k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

衍生工具首次列賬會按公允值確認，其後亦會按公允值重新計量。於交易所買賣的衍生工具之公允值按市場報價計算，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值則採用估值方法(包括現金流折現模型及期權定價模型)釐定。

其他金融工具或會內含衍生工具，如可轉換債券的內含轉換選擇權。在下列情況下，該等內含衍生工具會被視作獨立的衍生工具：該等衍生工具的經濟特質及風險與主體合約內相關金融工具的經濟特質及風險並無明顯及密切的關係；內含衍生工具的條款(倘若載於獨立合約內)符合獨立衍生工具的定義；以及合併合約並非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以公允值列賬。此等內含衍生工具會按公允值計量，而公允值的任何變動則於收益表內確認。

若衍生工具的公允值為正數，會分類為資產，若為負數則分類為負債。如交易對手相同，且存在對銷之合法權利，而有關各方又有意按淨額結算相關現金流，才可對銷不同交易之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

確認公允值損益的方式，須視乎有關衍生工具是否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列作對沖工具。若是指定列作對沖工具，則須考慮被對沖風險的性質。持作交易用途之衍生工具因公允值變動而產生之所有損益，均於收益表內確認。若為指定列作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本集團將其分類為：(i)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確實承諾的公允值變動之對沖工具(「公允值對沖」)；(ii)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預計交易大有可能產生的日後現金流變動之對沖工具(「現金流對沖」)；或(iii)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的對沖工具(「投資淨額對沖」)。若衍生工具符合若干條件，且被指定列為公允值、現金流或投資淨額對沖之對沖工具，便可應用對沖會計法。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對沖會計法

於訂立對沖關係初期，本集團會編製文件紀錄對沖工具與被對沖項目之間的關係，以及進行對沖之風險管理目標及策略。本集團亦規定須於開始對沖及持續進行對沖期間，編製文件以評估對沖交易所用之對沖工具(主要為衍生工具)，能否極有效地對銷與對沖風險相關的被對沖項目公允值或現金流變動。指定列為合資格對沖之對沖工具利息，會列入「淨利息收益」項內。

公允值對沖

指定列作並符合條件列為公允值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其公允值如有任何變動，均會連同與對沖風險有關的被對沖資產、負債或其組合的公允值變動，在收益表內列賬。

如對沖關係不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條件，則被對沖項目的賬面值累計調整，將按重新計算之實質利率於到期前的剩餘期間在收益表內攤銷，但如果被對沖項目已撤銷確認，上述數額便會即時撥入收益表內。

現金流對沖

指定列作並符合條件列為現金流對沖的衍生工具，其公允值變動的有效部分，會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涉及低效用部分的任何公允值損益，則會即時在收益表內確認。

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的累計損益，在被對沖項目會影響利潤或虧損的期間，會轉入收益表內。但若被對沖的預計交易結果造成須確認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之損益，會從股東權益中被剔除，並計入首次列賬時計算之資產或負債成本內。

在對沖工具到期或售出時，或對沖工具不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條件時，於同期在其他全面收益項內存在的任何累計損益，仍會繼續保留在股東權益項內，直至預計交易最終於收益表內確認為止。如預計交易預期不會落實進行，在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的累計損益，會即時重新分類納入收益表內。

投資淨額對沖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的列賬方式與現金流對沖相若。對沖工具有效部分的損益會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而低效用部分的損益則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的損益，會於出售海外業務時重新分類納入收益表內。

對沖效用測試

要符合條件採用對沖會計法，本集團規定於開始對沖及在對沖有效期內，每項對沖必須預期能夠發揮極大效用(預期效用)，並必須持續發揮實際效用(追溯效用)。

就每項對沖關係編製之文件，均會列明如何評估對沖項目之效用。各企業採納之對沖效用評估方法，將視乎風險管理策略而定。

就預期效用而言，對沖工具必須在被指定列為對沖項目期間，預期能極有效地對銷與對沖風險有關之公允值或現金流變動。為達致實際效用，公允值或現金流之變動必須在80%至125%的範圍內互相對銷。

對沖的低效用部分在收益表的「交易收益淨額」項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未符合條件採用對沖會計法的衍生工具

凡屬未符合條件採用對沖會計法的衍生工具，因其公允值變動而產生的所有損益，均會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此等損益均列入「交易收益淨額」項內，但如果是與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一併管理的衍生工具(不包括與本集團發行的債務證券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則其損益會列入「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項內。至於與本集團發行的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債務證券一併管理的衍生工具，其利息會於「利息支出」項內確認。該等衍生工具的所有其他損益，均於「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項內入賬。

未符合條件採用對沖會計法的衍生工具包括根據明文規定利率管理策略而採用，惟並未或未能採用對沖會計法處理的不合資格對沖。不合資格對沖公允值變動，於不同年度會有不同幅度及方向，但不會改變預計現金流的策略，在該等不合資格對沖工具及明文規定利率策略涉及的資產和負債所用之明文規定管理策略之中，此策略為其中一部分。因此，不合資格對沖會用作相關資產和負債的經濟對沖項目。

l 撤銷確認金融資產及負債

當從資產收取現现金流之權利屆滿時；或倘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金融資產現现金流之合約權利，並已轉讓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或本集團未有保留控制權及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便會撤銷確認金融資產。

當金融負債已償清時，即責任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便會撤銷確認。

m 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若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對銷已確認金額的權利，且本集團有意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清負債，則該等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予對銷，而所得淨額會於資產負債表內列賬。

n 附屬、聯營及合資公司

本集團將受其控制企業之投資分類為附屬公司。本集團連同一名或以上訂約方投資訂立共同控制之安排以進行經濟活動，則該投資分類為合資公司。本集團於其可行使重大影響力但並非附屬或合資公司之投資，會分類為聯營公司。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於合資公司之權益均採用權益法確認。按此方法，該等投資於首次列賬時按成本(包括應佔商譽)計量，其後則會就收購後本集團所佔資產淨值之變動減任何減值虧損予以調整。

本集團與其聯營及合資公司之間進行交易的利潤以本集團於聯營或合資公司各自的權益為限進行撤銷。除非有關交易可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虧損亦以本集團於聯營或合資公司的權益為限進行撤銷。

本行於附屬、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投資，均按成本減除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倘若自上次確認減值虧損後，釐定該投資的可收回金額所用估算數字出現變化，方可從收益表撥回前期確認之減值虧損。

為釐定是否需要根據HKAS 36「資產減值」就於聯營或合資公司之權益進行減值測試，有必要考慮HKAS 39「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指標。倘對指標進行的檢討顯示於聯營或合資公司之權益可能減值，則需要應用HKAS 36之減值測試規定。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本集團有關對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商譽進行減損測試的政策載於附註3(o)。如屬於聯營或合資公司之權益，則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全部賬面值會與其可收回金額比較。倘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減值虧損。

結構公司為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並非決定誰控制公司的決定性因素的公司模式，例如倘若任何投票權僅與管理工作有關，且主要活動乃按合約協議管理。結構公司的活動一般受到限制，且具有狹義且明確界定的目標。結構公司的例子包括投資基金、證券化公司及資產抵押融資。參與已綜合及未綜合入賬的結構公司資料披露於附註53內。

如本集團持續參與另一公司，並在該公司的成立中擔當重要角色或促成相關交易對手進行該公司為之成立的交易，則本集團將被視為資助該公司。這一般包括本集團初步成立公司以從事結構交易的情況。本集團一旦不再初步參與成立結構公司，且其後的參與僅以提供公平服務為限（例如透過在一般業務中提供優先貸款），則本集團將不會被視為資助機構。

o 商譽及無形資產

(i) 在業務合併時，包括收購附屬公司，以及收購合資或聯營公司權益時，如收購成本高於本集團應佔購得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值，便會產生商譽。如本集團於購得業務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允值所佔權益超逾收購成本，則超出之數額會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

倘無形資產可與商譽分開，或是產生自合約或其他法律權利，且其公允值能夠可靠地計量，則該等無形資產會與商譽分開確認。

商譽會分攤至各個創現單位，以便於最低層面進行減損測試。商譽會在這個層面受到監察，以達致內部管理目的。減損測試最少每年進行一次，亦會在有跡象顯示創現單位可能已出現減值時進行，方法是比較創現單位可收回金額與其資產賬面淨值（包括應佔商譽）的差距。資產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使用價值指創現單位之預計日後現金流現值。倘創現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於收益表扣取減值虧損。在撇銷超出商譽賬面值之任何數額時，會以創現單位個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為限。商譽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後列賬。

收購合資及聯營公司權益所產生的商譽，乃在「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項內入賬，且並無就減損分開測試。

於出售業務當日，應佔商譽會於計算出售所得損益時，計入本集團應佔之資產淨值內。

倘出售用途業務組合為已獲分攤商譽的創現單位或為該創現單位內的業務，商譽會計入出售用途業務組合內。計入出售用途業務組合之商譽金額乃按所出售業務及所保留創現單位部分之相對價值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ii) 無形資產包括下列各項的現值：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經營權、電腦軟件及(倘於業務合併中收購)商號、客戶關係及核心存款客戶關係。並無確定可用年期或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均接受減值測試。

有限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不包括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均按成本減攤銷額及累計減值虧損額列賬，並於其估計可用年期內攤銷。估計可用年期乃法定年期及預期經濟年期兩者之較短者。

倘若發生事故或情況改變，顯示無形資產之賬面值未必可以收回，無形資產須進行減值檢討。

有關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之會計政策，載於附註3(x)。

p 物業、機器及設備

(i) 土地及樓宇

持作自用之土地及樓宇按其重估值列賬，此數值即於重估當日之公允值減除任何其後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此等土地及樓宇的價值均由具專業資格的估價師按市場基準以足夠頻密度定期進行重估，以確保土地及樓宇的賬面淨值與公允值不會出現重大差距。因重估而產生之增值會先行撥入收益表，以對銷過往因重估相同土地及樓宇而扣取自收益表的重估減值，餘額隨後計入「物業重估儲備」項內。因重估而產生之減值，會先行對銷過往因重估相同土地及樓宇而計入「物業重估儲備」項內之增值，餘額隨後於收益表內確認。

至於持作自用而所在位置屬租賃土地的樓宇，若於初訂租約時有可能確實區分樓宇價值與租賃土地價值，便會由具專業資格的估價師按折舊後重置成本基準或交回土地的價值，以足夠頻密度定期重估價值，以確保樓宇的賬面淨值與公允值不會出現重大差距。

計算土地及樓宇折舊額的方法，是按照資產之估計可用年期以下列方式撇銷資產：

- 永久業權之土地不予折舊；
- 租賃土地及樓宇按其尚餘租賃期或尚餘可用年期分攤折舊，並以較短者為準；及
- 永久業權之樓宇及其改良成本按直線基準每年折舊2%，或按樓宇的尚餘租賃期或尚餘可用年期分攤折舊，並以較高者為準。

(ii) 投資物業

本集團持有若干物業作投資用途，以賺取租金或實現資本增值或兼而有之。投資物業乃以公允值列賬，而公允值變動則於「其他營業收益」項內確認。公允值均由獨立專業估價師根據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釐定，主要採用資本化之淨收益，並就支銷及潛在復歸收益作出適當準備。在經營租賃下持有以賺取租金或實現資本增值或兼而有之之物業權益，乃按個別物業基準分類為投資物業，並按此方式列賬。該等物業權益乃假定其為在融資租賃下持有而列賬(請參閱附註3(q))。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iii)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香港政府擁有香港所有土地，並允許根據租賃安排使用土地。中國內地存在類似安排。於初訂租約時，若已知道或已能確實釐定土地成本，而租賃期少於50年，本集團於租賃土地之權益及土地使用權會列為經營租賃。

若已知道或已能確實釐定土地成本，而租賃期不少於50年，本集團於租賃土地之權益及土地使用權會列為持作自用之土地及樓宇。

若無法知道或未能確實釐定土地成本，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並非明顯以經營租賃持有，便會作為持作自用之土地及樓宇入賬。

(iv) 其他機器及設備

設備、裝置及傢具(包括本集團為出租人之經營租賃設備)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計算折舊額的方法是按照資產之可用年期(一般為5至20年)，按直線基準撇銷資產。

倘若發生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賬面值未必可以收回，則須對物業、機器及設備進行減值檢討。

q 融資及經營租賃

- (i) 按照協議租予客戶之資產，如與擁有權(不包括法定所有權)相關之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會予以轉讓，均列為融資租賃。如本集團為融資租賃之出租人，則應收租金於扣減未賺取之費用後，會按適當情況列入「客戶貸款」項內。應收融資收益乃於租賃期內分攤確認，以反映租約之投資淨額固定回報率。
- (ii) 如本集團為融資租賃之承租人，則租賃資產會予以資本化，並列入「物業、機器及設備」項內，而對出租人之相應負債則列於「其他負債」項內。融資租賃及相應負債於首次列賬時按資產之公允值或(若較低)最低租金款額現值確認。應付融資費用則根據租約隱含的利率按租約有效期分攤確認，以反映負債餘下結欠之固定利率。
- (iii) 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若本集團為出租人，則經營租賃涉及之資產會列於「物業、機器及設備」項內，並相應入賬。減值虧損則按設備剩餘價值未能全數收回導致設備賬面值出現減值的數額確認。若本集團為承租人，則不會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租賃資產。
- (iv) 經營租賃之應付及應收租金是按租賃期根據直線基準入賬，並分別列於「一般及行政開支」及「其他營業收益」項內。
- (v) 如租賃土地被視為經營租賃下持有，則會列入資產負債表的「其他資產」項內，並按成本減攤銷額及減值虧損額列賬。攤銷額之計算方法是按直線基準於租賃期內撇銷該土地的成本。

r 所得稅

- (i) 本年度之所得稅包括本年度稅項及遞延稅項。所得稅在收益表內確認，但若所得稅與直接在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之項目有關，則會在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 (ii) 本年度稅項指預期就本年度應課稅收益而應繳之稅項，計算基礎為於期結日已頒布或實質頒布之稅率，以及就過往年度應繳稅項作出之任何調整。本集團按預計將向稅務機關繳納的稅項金額為可能產生之當前稅項負債提撥準備。若本集團有合法之對銷權，且有意按淨額結算，則當前稅項資產及負債會予以對銷。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iii)遞延稅項乃按資產負債表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該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值兩者之間的暫時差異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入賬；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於日後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而該等利潤可運用暫時差異予以扣減時，方會確認入賬。

遞延稅項採用於期結日已頒布或實質頒布且預期於變現資產或償清負債的相關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若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是於同一稅務呈報組別中產生，並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同時相關企業有合法之對銷權，則兩者會互相對銷。

若遞延稅項與來自離職後福利計劃的精算損益有關，而且此等損益於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則該等稅項亦會計入或扣取自全面收益表。與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有關之遞延稅項直接在股東權益項內確認，但以估計日後稅務扣減金額超出相關累計薪酬支出金額為限。

若遞延稅項與可供出售投資及現金流對沖(此等項目乃直接扣取自或計入全面收益表)之公允值變動有關，則該等稅項亦會直接計入或扣取自全面收益表，並且會在公允值損益於收益表內確認時，在收益表內確認。

s 退休金及其他離職後福利

本集團推行多項退休金及離職後計劃，包括界定福利及界定供款計劃。

向界定供款計劃及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根據該等計劃所承擔之責任與界定供款計劃相等)支付之款項，均於到期時列作支出扣除。

就界定福利計劃之資金確認之成本，均採用預計單位基數精算成本法釐定，而且各計劃會每年進行精算估值。扣取自收益表之淨額主要包括服務成本及界定福利負債淨額之利息淨額，並於營業支出項內呈列。服務成本包括現時服務成本、過往服務成本及償付損益。

過往服務成本均即時於收益表內扣除，指於過往期間為僱員服務應負的界定福利責任之現值變動，乃由於計劃修訂(實施或撤銷或更改界定福利計劃)或削減(公司大幅削減計劃涵蓋的僱員數目)。償付指撤銷界定福利計劃下提供的部分或全部福利應負的所有其他法定或推定責任的交易，向計劃條款所載及納入精算假設的僱員或其代表支付福利則除外。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負債淨額包括精算損益、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的影響(如有，不包括利息)均即時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

精算損益包括經驗調整(先前精算假設與實際情況之間的差異所產生之影響)，以及精算假設變動之影響。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界定福利負債，指界定福利責任之現值，並減除計劃資產之公允值。任何界定福利盈餘淨額設有上限，此限額相等於可得退款之現值及日後向計劃供款之扣減數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t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與僱員訂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安排之成本，於授出日期參考股權工具之公允值計量，並於實際授出期內以直線基準確認為支出。即時獲授且有關獎勵並無附帶實際授出期之股權工具之公允值，會即時支銷。

滙豐控股為本集團內所有股份獎勵及認股權所涉股權工具之授予人。在獎勵支銷時於實際授出期內撥入「其他儲備」之數額，即滙豐控股的實際出資額。倘本集團將會或已經需要為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安排提供資金，此出資額會予以減少，預期發放予僱員的股份公允值則於「其他負債」項內記賬。

公允值乃採用市價或適當的估值模型釐定，當中計及授出股權工具之條款及條件。市場表現條件於授出日期估計股權工具之公允值時計入，因此，在所有其他條件均已達成之前提下，不論是否達成市場表現條件，獎勵均當作實際授出處理。

除市場表現條件外，實際授出條件不會計入於授出日期首次列賬之公允值估算額內。此等條件的計算方法為調整計量交易時所包括之股權工具數目，因此，作為授出股權工具代價所得服務的確認金額，乃根據最終實際授出之股權工具數目計算。根據累計基準，若因未達到非市場表現或服務條件而未有實際授出股權工具，便不會就此等工具確認支出。

倘若對獎勵作出修訂，則最低限度會繼續確認原有獎勵之支出(猶如未經修訂一樣)。若修訂令獎勵之公允值增加或股權工具數目增加，則除確認原有獎勵之支出外，亦會在已修訂的實際授出期內確認獎勵之公允值增額或額外股權工具之公允值增額，有關增額於修訂日期計量。

於實際授出期內取消獎勵，會當作提前實際授出處理，並即時確認原應於尚餘實際授出期就服務而確認之金額。

u 外幣

列入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項目，均使用該公司業務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均以港元(亦為本行之功能貨幣)列賬。

以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進行交易當日之通行匯率，以功能貨幣紀錄。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而產生之任何匯兌差額，均列入收益表內。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使用初次進行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按公允值計量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使用釐定公允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

並非以港元匯報業績之分行、附屬及聯營公司，均按業績報告期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因重新換算期初外幣投資淨額而產生之匯兌差額，以及因重新換算業績報告期內之業績(由採用平均匯率改為採用期末通行之匯率)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獨立的匯兌儲備項內入賬。

屬於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一部分之貨幣項目的匯兌差額，均於附屬公司之獨立財務報表內之收益表中確認。於綜合財務報表中，該等匯兌差額均於股東權益項內之匯兌儲備中確認。出售海外業務時，之前於儲備項內確認與此有關之匯兌差額，均於收益表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v 準備

倘若有需要流出經濟利益，以解決過往事件引致之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而且又能可靠估計相關責任牽涉之數額，即會確認有關負債及支出之準備。

或有負債(包括若干擔保及以附帶擔保形式質押之信用證)乃因過往事件而可能引致的責任，但是否確實需要承擔這些責任須視乎未來會否發生一宗或多宗無法確定的事件，而且該等事件乃本集團無法完全控制；或因過往事件引致之現有責任，但由於不可能為履行該責任而需流出經濟利益故未予確認，或由於無法可靠計量責任所涉金額故未予確認。或有負債不會在財務報表內確認，但會作出有關披露，除非需要履行責任的可能性十分低。

w 金融擔保合約

並未分類為保單之金融擔保合約下的負債(一般指已收或應收費用)，首次列賬會按公允值計量。於其後的業績報告期內，金融擔保負債則會按首次列賬公允值減累計攤銷後的數值，或對履行責任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以兩者之較高者為準)予以計量。

x 保單

本集團透過其保險附屬公司向客戶發出合約，當中涉及保險風險、金融風險或同時涉及該兩種風險。保單乃指本集團與另一方達成協議的合約，訂明本集團同意在日後發生某些特定但不確定的事件時，向對方作出補償，因而承擔重大的保險風險。該等保單亦可轉移金融風險，惟倘若保險風險重大，則在賬目中仍列作保單。

保單之入賬方式載述如下：

保費

壽險保單之保費均於應收時入賬，但單位相連保單之保費則於確定未決賠款時計算。

非壽險業務之保費總額，均於保單有效期內按相關會計期內承擔的風險比例列作收益。未賺取保費(與結算日後風險期有關而於會計年度內承保之業務部分)按每日或每月之比例計算。

再保險保費與相關之直接保單保費於同一會計期間入賬。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

分類為長期保險業務或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長期投資合約且於結算日仍然有效之保單，其價值會確認為一項資產。該資產為權益持有人在結算日因已訂合約而預期產生的利潤中所佔權益之現值。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及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長期投資合約的現值統稱為「PVIF」，此數值是根據權益持有人於當前有效業務預期產生之未來利潤中所佔權益折現值而釐定，方法是對多項評估因素(例如未來死亡率、保單失效率及支出水平)作出適當假設，同時會採用反映有關合約風險溢價的風險折現率計算。PVIF包含非市場風險及金融期權及擔保價值之準備。PVIF資產以未計應佔稅項的方式於資產負債表呈列，而PVIF資產的變動，則以未計稅項的方式列入「其他營業收益」項內。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賠償及再保險追償金

壽險保單之保險賠償總額，反映年度內產生之賠償支出總額，包括賠償手續費及任何投保人之紅利(就預期宣派紅利而分配)。於年內產生之賠償包括保單期滿申索、退保額及身故賠償。

保單期滿申索於到期付款時確認。退保額於付款時確認，或於接獲通知後，保單不再納入相關保險未決賠款的計算內時提前確認。身故賠償則於接獲通知時確認。

非壽險保單之保險賠償總額，包括已付賠償額及未決申索賠付額之變動。

再保險追償金與相關賠償於同一會計期間入賬。

保單未決賠款

各壽險業務乃根據業務所在地的精算原則，計算非相連壽險保單之未決賠款。若干保單可能附有酌情參與條款，投保人有權根據相關條款獲得額外款項，惟該等款項之金額及／或支付時間乃由保險公司全權決定。此等保單涉及之酌情派發金額部分於「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項內入賬。

單位相連壽險保單未決賠款至少相等於有關退保額或轉撥價值，該金額乃經參考相關基金或指數之價值而計算。

非壽險保單的未決申索賠付，乃根據於結算日已產生但未支付之所有賠償(不論是否已經匯報)的估計最終支出而計算，並會計入相關賠償手續費，以及扣除預期剩餘值及其他追償額。已產生但未匯報之申索賠付，均使用適當之統計方法予以估算。

保險未決賠款會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以確保根據現時對日後現金流之估算，未決賠款之賬面值為足夠。於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時，會折現所有約定現金流，並與未決賠款之賬面值比較。若識別出短缺額，將會即時自收益表扣取。

y 投資合約

在無酌情參與條款之相連及若干非相連投資合約下，對客戶之負債及相應之金融資產均指定以公允值列賬。公允值之變動在「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項內確認。應收存款及提取款項之金額入賬列作投資合約負債之增額或減額。

相連投資合約負債至少相等於有關退保額或轉撥價值，該金額乃經參考相關基金或指數之價值而計算。

應收投資管理費用於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期間在收益表的「費用收益淨額」項內確認。

z 股息

於結算日後建議或宣派之股息，均列作股東權益項內的獨立組成部分予以披露。

aa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後償負債

金融負債會於本集團與交易對手訂立安排的合約條款時(一般為交易日)確認，其首次列賬金額會按公允值計量。在一般情況下，此金額相等於已收取之代價減除已產生之直接相關交易的支出。為作交易用途而發行或指定以公允值列賬的債務證券，均在資產負債表的適當項目內列賬。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後償負債則採用實質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計算，並在「已發行債務證券」或「後償負債」項內列賬。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ab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高度流通的投資，這些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已知數額的現金，而且價值出現變動的風險極低。該等投資包括現金及一個月內到期之存放同業款項，以及由購入之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國庫票據及存款證。

ac 股本

若本集團對股份擁有無條件之權利，可避免轉移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予持有人，則有關股份均被分類為股本。

ad 持作出售用途資產

倘若持作出售用途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用途業務組合(包括出售用途業務組合之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將主要透過出售收回、在現況下可供出售及出售的可能性甚高，則會分類為持作出售用途。持作出售用途之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用途業務組合乃按賬面值與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之較低數額計量，惟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投資物業、保單及僱員福利產生之資產則除外。該等資產乃按上文所述之會計政策計量。

最接近首次分類為持作出售用途前，資產(或出售用途業務組合內之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乃根據適用 HKFRS 計量。其後重新計量出售用途業務組合時，上述不屬於 HKFRS 5「持作出售用途之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計量規定範圍內之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乃於釐定出售用途業務組合之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前，根據適用 HKFRS 計量。

持作出售用途業務組合之資產和負債所賺取之收益和所產生之支出，會繼續在收益表之適當項目內確認，直至交易完成為止。

財務報表附註(續)

4 營業利潤

本年度之營業利潤已計入下列項目：

a 利息收益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上市證券利息收益	6,539	7,708
非上市證券利息收益	19,946	19,458
其他利息收益	98,969	97,465
	<hr/>	<hr/>
減：列為「交易收益淨額」之利息收益(附註4(d))	125,454	124,631
減：列為「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之 利息收益(附註4(e))	(8,352)	(9,064)
	<hr/>	<hr/>
	(63)	(56)
	<hr/>	<hr/>
	117,039	115,511

上述數額計入已減值金融資產之應計利息收益2億港元(2012年：1.74億港元)，其中包括貸款減值虧損之沖抵現1.28億港元(2012年：1.52億港元)。

b 利息支出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5年後到期之後債負債、其他已發行債務		
證券、客戶賬項及同業存放之利息支出	525	726
優先股利息支出	1,591	2,386
其他利息支出	32,068	34,547
	<hr/>	<hr/>
減：列為「交易收益淨額」之利息支出(附註4(d))	34,184	37,659
減：列為「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之 利息支出(附註4(e))	(4,493)	(4,544)
	<hr/>	<hr/>
	(17)	(23)
	<hr/>	<hr/>
	29,674	33,092

c 費用收益淨額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費用收益淨額包括下列項目：		
並非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產生之費用收益淨額 (不包括釐定實質利率時計入之金額)		
－ 費用收益	15,596	15,315
－ 費用支出	(1,833)	(1,542)
	<hr/>	<hr/>
	13,763	13,773
本集團代客戶持有或投資資產之信託及 其他受信業務的費用收益淨額		
－ 費用收益	8,607	8,287
－ 費用支出	(981)	(1,069)
	<hr/>	<hr/>
	7,626	7,218

4 營業利潤(續)

d 交易收益淨額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交易利潤.....	15,104	16,633
- 外匯.....	15,317	14,002
- 利率衍生工具.....	217	2,145
- 債務證券.....	(1,462)	2,322
- 股票及其他交易.....	1,032	(1,836)
對沖活動之虧損.....	(37)	(31)
公允值對沖		
- 與對沖風險相關之被對沖項目增益／(虧損)淨額.....	(1,977)	345
- 對沖工具增益／(虧損)淨額.....	1,938	(376)
- 其他.....	-	-
現金流對沖		
- 對沖增益淨額.....	2	-
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之利息.....	3,859	4,520
- 利息收益(附註4(a)).....	8,352	9,064
- 利息支出(附註4(b)).....	(4,493)	(4,544)
交易用途證券之股息收益.....	974	786
- 上市投資.....	815	653
- 非上市投資.....	159	133
平安保險或有遠期出售合約(附註28).....	(3,323)	(2,694)
	16,577	19,214

e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為支持保單及投資合約而持有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資產收益.....	3,589	6,670
在投資合約下對客戶負債之公允值增額.....	(1,050)	(2,209)
	2,539	4,46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負債的公允值變動淨額 ¹	(110)	119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息		
- 利息收益(附註4(a)).....	63	56
- 利息支出(附註4(b)).....	(17)	(23)
	2,475	4,613

¹ 來自本集團已發行債務證券公允值變動的損益，包括因本集團本身的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損益。於2013年，本集團因本身的信貸風險變動而就該等工具的公允值變動確認虧損1,800萬港元(2012年：虧損2,200萬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4 營業利潤(續)

f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可供出售證券之出售利潤	470	2,809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之減值	(28)	(175)
	442	2,634

本年度並無出售持至到期日之投資之損益(2012年：零)。

g 股息收益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上市投資	1,008	325
非上市投資	167	197
	1,175	522

h 聯營公司重新分類所得增益淨額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興業銀行重新分類所得增益	8,454	—
烟台銀行重新分類所得虧損	(297)	—
	8,157	—

i 出售平安保險所得利潤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出售平安保險所得利潤	34,070	—

j 其他營業收益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租金收益	312	216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變動	4,735	4,432
投資物業之增益	1,389	834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用途資產之利潤	299	30
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業務組合之利潤	758	5,246
因物業重估而產生之增值	—	2
其他	3,925	4,577
	11,418	15,337

「其他」項內包括所得貸款組合首次列賬公允值之收回額3.88億港元(2012年：6.5億港元)。年內並無出售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之損益(2012年：零)。

4 營業利潤(續)

k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 新撥準備	2,433	2,201
– 撥回額	(1,426)	(1,230)
– 收回額	(198)	(237)
	<hr/>	<hr/>
	809	734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2,602	2,596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121	248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hr/> 3,532	<hr/> 3,578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並無包括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之減值撥回額(2012年：8,200萬港元)。年內並無有關持至到期日之投資之減值虧損或準備(2012年：零)。

l 一般及行政開支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物業及設備		
– 租金支出	3,428	3,292
– 經營租賃預付租金攤銷	18	18
– 其他物業及設備支出	3,953	3,941
	<hr/>	<hr/>
	7,399	7,251
市場推廣及廣告支出	3,565	3,578
其他行政開支	<hr/> 15,163	<hr/> 15,182
	<hr/> 26,127	<hr/> 26,011

營業支出包括直接營業支出2,500萬港元(2012年：2,300萬港元)，此項支出產生自年內有租金收益之投資物業。沒有租金收益之投資物業所產生之直接營業支出為100萬港元(2012年：100萬港元)。

營業支出包括經營租賃項下之應付最低租金款額34.04億港元(2012年：33.61億港元)。

m 核數師費用

核數師費用為7,400萬港元(2012年：7,700萬港元)，其中與本行有關之費用為2,900萬港元(2012年：2,900萬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5 保險收益

已計入綜合收益表內之保險業務所賺取的各項收入如下：

a 保險收益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淨利息收益	8,702	7,864
費用收益淨額	1,864	1,216
交易(虧損)/收益淨額	(349)	5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2,426	4,538
已賺取保費淨額(附註5(b))	53,663	52,621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變動	4,735	4,432
其他營業收益	1,052	1,308
	72,093	72,035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附註5(c))	(56,592)	(54,983)
營業收益淨額	15,501	17,052

b 已賺取保費淨額

	非壽險 百萬港元	壽險 (非相連) 百萬港元	壽險 (相連) 百萬港元	附有 酌情參與 條款之 投資合約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3年					
已承保保費總額	184	43,193	12,088	–	55,465
未賺取保費之變動	(1)	–	–	–	(1)
已賺取保費總額	183	43,193	12,088	–	55,464
轉讓予再保人之已承保 保費總額	(25)	(1,758)	(18)	–	(1,801)
再保人應佔未賺取 保費之變動	–	–	–	–	–
再保人應佔已賺取 保費總額	(25)	(1,758)	(18)	–	(1,801)
已賺取保費淨額	158	41,435	12,070	–	53,663
2012年					
已承保保費總額	2,935	41,405	10,605	–	54,945
未賺取保費之變動	(385)	–	–	–	(385)
已賺取保費總額	2,550	41,405	10,605	–	54,560
轉讓予再保人之已承保 保費總額	(365)	(1,587)	(11)	–	(1,963)
再保人應佔未賺取 保費之變動	24	–	–	–	24
再保人應佔已賺取 保費總額	(341)	(1,587)	(11)	–	(1,939)
已賺取保費淨額	2,209	39,818	10,594	–	52,621

5 保險收益(續)

c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變動淨額

	非壽險 百萬港元	壽險 (非相連) 百萬港元	壽險 (相連) 百萬港元	附有 酌情參與 條款之 投資合約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3年					
已支付之賠償、利益及 退保額	33	20,309	4,898	28	25,268
準備之變動	70	26,319	5,632	(28)	31,993
已產生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 變動總額	103	46,628	10,530	—	57,261
再保人應佔已支付之賠償、 利益及退保額	—	(201)	(3,267)	—	(3,468)
再保人應佔準備之變動	(53)	(1,429)	4,281	—	2,799
再保人應佔已產生賠償及 投保人負債之變動	(53)	(1,630)	1,014	—	(669)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 負債之變動淨額	50	44,998	11,544	—	56,592
2012年					
已支付之賠償、利益及 退保額	1,135	6,931	7,286	62	15,414
準備之變動	71	35,445	3,686	(61)	39,141
已產生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 變動總額	1,206	42,376	10,972	1	54,555
再保人應佔已支付之賠償、 利益及退保額	(98)	(143)	(5,233)	—	(5,474)
再保人應佔準備之變動	(1)	(1,172)	7,075	—	5,902
再保人應佔已產生賠償及 投保人負債之變動	(99)	(1,315)	1,842	—	428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 負債之變動淨額	1,107	41,061	12,814	1	54,983

財務報表附註(續)

6 僱員報酬及福利

a 僱員報酬及福利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工資及薪金	33,761	34,233
社會保障支出	970	935
退休福利支出		
- 界定供款計劃	1,115	1,063
- 界定福利計劃(附註 6(c)(i))	1,092	790
	36,938	37,021

b 董事酬金

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計算之本行董事酬金總額為7,100萬港元(2012年：7,400萬港元)，其中袍金為900萬港元(2012年：800萬港元)，而其他酬金則為6,200萬港元(2012年：6,600萬港元)；後者包括退休金福利100萬港元(2012年：100萬港元)。

c 退休福利退休金計劃

(i) 於收益表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支出總額

「僱員報酬及福利」項內包括與本集團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有關支出的組合成分如下：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		
現時服務成本	1,023	1,126
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的淨利息支出／(收益)	74	(276)
過往服務成本及因償付而產生的增益	(10)	(65)
計劃已付行政支出及稅款	5	5
支出總額	1,092	790

(ii) 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就界定福利計劃確認的累計精算利潤／(虧損)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	(9,218)	(10,298)	(5,573)	(5,988)
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的精算利潤	2,281	1,080	1,297	415
於12月31日	(6,937)	(9,218)	(4,276)	(5,573)

本集團推行86項(2012年：85項)退休福利計劃，總支出達22.07億港元(2012年：18.53億港元)，其中6.05億港元(2012年：6.58億港元)屬海外計劃，1,400萬港元(2012年：1,900萬港元)則屬HSBC Asia Holdings BV資助之計劃。

滙豐集團已逐步安排所有新僱員參加界定供款計劃。

香港方面，滙豐集團香港本地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主計劃」)涵蓋本行僱員及滙豐集團若干其他本地僱員。主計劃由一項已置存基金的界定福利計劃(在退休時提供一筆整額款項，但現已不再接納新成員)和一項界定供款計劃所組成。後者於1999年1月1日為新僱員設立。由於主計劃的界定福利部分是提供一筆最後整額薪金的計劃，因此承受的長壽風險及利率風險有限。

6 僱員報酬及福利(續)

受託人承擔主計劃的整體責任，但亦成立了管理委員會及多個小組委員會。成立該等委員會旨在擴闊管治範疇及管理隨之而來的事宜。金融及投資小組委員會則管理多種與主計劃資產及負債有關的事宜。

主計劃主要屬已置存基金的計劃，其資產均根據保單或在由獨立於本集團之信託基金中持有。主計劃最少每三年檢討一次，或按各地慣例及規例進行檢討。用以計算主計劃界定福利責任的精算假設，會因應經濟環境而各有不同。

主計劃主要投資於債券，並有少部分投資於股票。各投資經理獲賦予一項訂有資產分配目標的投資授權。組合的資產分配目標範圍如下：債券及現金 (55 – 100%)、股票 (0 – 25%) 及另類投資 (0 – 20%)。另類投資指高回報及高風險的另類投資，包括但不限於私募基金、對沖基金、能源、黃金、農業、商品及受壓資產。

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

(iii) 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本集團

	計劃資產 之公允值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 責任現值 百萬港元	資產上限 之影響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 負債淨額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於 2013 年 1 月 1 日	14,576	(21,239)	(1)	(6,664)
現時服務成本	–	(1,023)	–	(1,023)
過往服務成本及因償付而產生的增益 ¹	–	12	–	12
服務成本	–	(1,011)	–	(1,011)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之淨利息收益／(支出) ..	135	(209)	–	(74)
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之重新計量影響 ..	276	2,005	–	2,281
– 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收益)	276	–	–	276
– 來自人口結構假設變動之精算利潤	–	30	–	30
– 來自財務假設變動之精算利潤	–	2,092	–	2,092
– 來自經驗之精算虧損	–	(117)	–	(117)
匯兌差額及其他變動	32	36	–	68
本集團供款	598	–	–	598
僱員供款	2	(2)	–	–
已付福利	(1,114)	1,213	–	99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4,505	(19,207)	(1)	(4,703)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負債				(4,856)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資產 (計入「其他資產」項內)				153
與下列人士有關之界定福利責任現值：				
– 活躍成員		(18,954)		
– 遷延成員		(5)		
– 退休金領取人		(248)		

1 因償付而產生的增益指於償付時分派之資產與償清之負債兩者之間的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6 僱員報酬及福利(續)

本集團

	計劃資產 之公允值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 責任現值 百萬港元	資產上限 之影響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 負債淨額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於2012年1月1日	14,113	(22,101)	(1)	(7,989)
現時服務成本	—	(1,126)	—	(1,126)
過往服務成本及因償付而產生的增益 ¹	(113)	183	—	70
服務成本	(113)	(943)	—	(1,056)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之淨利息收益／(支出) ..	674	(398)	—	276
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之重新計量影響 ..	694	386	—	1,080
— 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收益)	694	—	—	694
— 來自財務假設變動之精算利潤	—	386	—	386
匯兌差額及其他變動	(129)	125	—	(4)
本集團供款	876	—	—	876
僱員供款	2	(2)	—	—
已付福利	(1,541)	1,694	—	153
於2012年12月31日	14,576	(21,239)	(1)	(6,664)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負債				(6,725)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資產 (計入「其他資產」項內)				61
與下列人士有關之界定福利責任現值：				
— 活躍成員		(20,962)		
— 遲延成員		(5)		
— 退休金領取人		(272)		

1 因償付而產生的(虧損)／增益指於償付時分派之資產與償清之負債兩者之間的差額。

6 僱員報酬及福利(續)

本行

	計劃資產 之公允值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 責任現值 百萬港元	資產上限 之影響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 負債淨額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於 2013 年 1 月 1 日	9,329	(13,015)	(1)	(3,687)
現時服務成本	–	(647)	–	(647)
過往服務成本及因償付而產生的增益 ¹	–	10	–	10
服務成本	–	(637)	–	(637)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之淨利息收益／(支出)	100	(149)	–	(49)
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之重新計量影響	86	1,211	–	1,297
– 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收益)	86	–	–	86
– 來自人口結構假設變動之精算利潤	–	(1)	–	(1)
– 來自財務假設變動之精算利潤	–	1,410	–	1,410
– 來自經驗之精算虧損	–	(198)	–	(198)
匯兌差額及其他變動	40	(6)	–	34
本集團供款	353	–	–	353
已付福利	(698)	768	–	70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9,210	(11,828)	(1)	(2,619)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負債				(2,689)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資產 (計入「其他資產」項內)				70
與下列人士有關之界定福利責任現值： – 活躍成員		(11,762)		
– 遞延成員		(5)		
– 退休金領取人		(61)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於 2012 年 1 月 1 日	9,352	(13,433)	(1)	(4,082)
現時服務成本	–	(706)	–	(706)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之淨利息收益／(支出)	460	(265)	–	195
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之重新計量影響	323	92	–	415
– 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收益)	323	–	–	323
– 來自財務假設變動之精算利潤	–	92	–	92
匯兌差額及其他變動	(135)	130	–	(5)
本集團供款	394	–	–	394
已付福利	(1,065)	1,167	–	102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9,329	(13,015)	(1)	(3,687)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負債				(3,710)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資產 (計入「其他資產」項內)				23
與下列人士有關之界定福利責任現值： – 活躍成員		(12,961)		
– 遞延成員		(5)		
– 退休金領取人		(49)		

1 因償付而產生的增益由於償付時分派之資產與償清之負債兩者之間的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6 僱員報酬及福利(續)

本集團預期於2014年會對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作出7.06億港元的供款。本行預期會作出3.92億港元的供款。

(iv) 預期從主計劃支付之福利

預期在未來五年內每年從主計劃向退休僱員支付的福利，以及其後五年合共支付的福利如下：

	2014年 百萬港元	2015年 百萬港元	2016年 百萬港元	2017年 百萬港元	2018年 百萬港元	2019- 2023年 百萬港元
滙豐集團香港本地僱員 退休福利計劃	775	889	989	1,191	1,355	8,759

(v) 按資產類別呈列之計劃資產公允值

本集團

	於2013年12月			於2012年12月		
	價值 百萬港元	於活躍市場 的市場報價 百萬港元	滙豐 百萬港元	價值 百萬港元	於活躍市場 的市場報價 百萬港元	滙豐 百萬港元
計劃資產之公允值	14,505	14,505	156	14,576	14,576	220
– 股票	4,750	4,750	109	3,977	3,977	155
– 債券	8,573	8,573	–	9,051	9,051	4
– 衍生工具	(1)	(1)	–	–	–	–
– 其他 ¹	1,183	1,183	47	1,548	1,548	61

本行

	於2013年12月			於2012年12月		
	價值 百萬港元	於活躍市場 的市場報價 百萬港元	滙豐 百萬港元	價值 百萬港元	於活躍市場 的市場報價 百萬港元	滙豐 百萬港元
計劃資產之公允值	9,210	9,210	62	9,329	9,329	94
– 股票	2,369	2,369	54	2,176	2,176	80
– 債券	6,279	6,279	–	6,107	6,107	–
– 其他 ¹	562	562	8	1,046	1,046	14

1 其他主要包括現金及存款。

6 僱員報酬及福利(續)

(vi) 主計劃之主要精算財務假設

主計劃最近一次的精算估值是在2012年12月31日由韜睿惠悅香港有限公司(外聘顧問公司)的雷詠芬(美國精算師公會精算師)進行。該界定福利計劃的資產市值於估值當日為84.28億港元。按持續經營基準計算，經計入預期日後的薪金增長，主計劃資產的價值相當於成員應計福利精算現值的99.9%。按結束經營基準及當前薪金計算，主計劃的資產相當於成員獲實際授出福利的107%，所得盈餘為5.27億港元。估值採用的方法是年齡屆滿法，而此次估值依據的主要假設為折現率每年5%，以及長遠增薪率為每年4%。建議僱主供款率佔計劃薪金的比例於2013年為15%，於2014及2015年則為16.1%(本地職員類別)及20%(高級職員類別)。現時並無建議作出額外特別供款。

精算資金估值結論，其所依據的方法及假設有別於財務報告所用方法及假設，故此不應與本期財務報表所載之其他結論相互比較或相提並論。

主計劃責任之現值為一筆最後整額薪金102.84億港元(2012年：114.38億港元)。下表載列的主要精算假設，用作計算本集團每年就主計劃承擔的責任，以及用作主計劃所涉支出的計量基準：

主計劃的主要精算假設

	2013年 年率 %	2012年 年率 %
折現率	2.15%	0.60
增薪率	4.0	4.0
死亡率表	HKLT2011 ¹	HKLT2011 ¹

1 HKLT2011 – 2011年香港壽命表。

財務報表附註(續)

6 僱員報酬及福利(續)

本集團經諮詢各地的計劃精算師後，按到期日與界定福利責任相符的優質(AA級或同級)債務工具當前的平均收益率為基準，釐定適用於其責任的折現率。至於企業債券市場欠缺深度的國家／地區，則採用政府債券收益率計算，而香港主計劃的情況正是如此。當負債期限較可購買債券期限更長，孳息曲線乃按推算得知，而在該情況下所用之折現率則計及負債期限及孳息曲線的形狀。

(vii) 精算假設敏感度

折現率及增薪率容易受業績報告期內的市況變化影響。下表顯示此等因素出現變化對主計劃帶來的影響：

主要假設變化對主計劃之影響

	滙豐集團香港本地僱員 退休福利計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折現率		
－ 於年底，退休金責任增加25個基點	(195)	(243)
－ 於年底，退休金責任減少25個基點	201	251
－ 於2014/2013年，退休金支出增加25個基點	(8)	(2)
－ 於2014/2013年，退休金支出減少25個基點	8	8
增薪率		
－ 於年底，退休金責任增加25個基點	207	249
－ 於年底，退休金責任減少25個基點	(202)	(243)
－ 於2014/2013年，退休金支出增加25個基點	14	14
－ 於2014/2013年，退休金支出減少25個基點	(14)	(12)

7 稅項支出

- a 本行及在香港之附屬公司按16.5% (2012年：16.5%)之稅率，為本年度在香港之應課稅利潤提撥香港利得稅準備。海外分行及附屬公司亦同樣按其業務所在地之2013年適用稅率提撥稅項準備。遞延稅項則按附註3(r)所載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提撥準備。

收益表內之稅項支出包括：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本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按本年度利潤計算	8,643	7,810
－ 香港利得稅－就過往年度作出調整	(164)	(20)
－ 海外稅項－按本年度利潤計算	8,964	10,631
－ 海外稅項－就過往年度作出調整	(806)	(203)
	16,637	18,218
遞延稅項		
－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1,385)	35
－ 稅率改變之影響	(1)	65
－ 就過往年度作出調整	450	(308)
	(936)	(208)
	15,701	18,010

7 稅項支出(續)

b 年內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組成部分及變動載列如下：

(i)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

	加速折舊 免稅額 百萬港元	保險 技術準備 百萬港元	支出準備 百萬港元	金融資產 之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物業重估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3年							
於1月1日.....	109	–	1,093	894	(800)	1,333	2,629
匯兌及其他調整.....	35	–	(324)	(284)	142	(50)	(481)
撥入／(扣取自)收益表... (扣取自)／撥入儲備.....	10	–	83	59	3	(298)	(143)
	–	–	–	–	(88)	377	289
於12月31日.....	154	–	852	669	(743)	1,362	2,294
2012年							
於1月1日.....	105	–	952	782	(740)	1,226	2,325
匯兌及其他調整.....	(13)	–	(2)	(404)	(65)	205	(279)
撥入收益表.....	17	–	143	516	4	135	815
撥入／(扣取自)儲備.....	–	–	–	–	1	(233)	(232)
於12月31日.....	109	–	1,093	894	(800)	1,333	2,629

本行

	加速折舊 免稅額 百萬港元	保險 技術準備 百萬港元	支出準備 百萬港元	金融資產 之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物業重估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3年							
於1月1日.....	5	–	380	586	(730)	1,092	1,333
匯兌及其他調整.....	24	–	(18)	(180)	91	(106)	(189)
撥入／(扣取自)收益表... (扣取自)／撥入儲備.....	7	–	(5)	81	2	(401)	(316)
	–	–	–	–	(49)	220	171
於12月31日.....	36	–	357	487	(686)	805	999
2012年							
於1月1日.....	(16)	–	335	544	(723)	958	1,098
匯兌及其他調整.....	7	–	(9)	(83)	(21)	27	(79)
撥入收益表.....	14	–	54	125	2	277	472
撥入／(扣取自)儲備.....	–	–	–	–	12	(170)	(158)
於12月31日.....	5	–	380	586	(730)	1,092	1,333

財務報表附註(續)

7 稅項支出(續)

(ii) 遲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加速折舊 免稅額 百萬港元	保險 技術準備 百萬港元	支出準備 百萬港元	金融資產 之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物業重估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3年							
於1月1日.....	402	4,041	(16)	(262)	9,804	2,954	16,923
匯兌及其他調整.....	47	(11)	(290)	(188)	65	14	(363)
扣取自／(撥入) 收益表.....	119	766	(8)	407	(181)	(2,182)	(1,079)
扣取自／(撥入)儲備.....	—	—	—	—	861	(291)	570
於12月31日.....	568	4,796	(314)	(43)	10,549	495	16,051
2012年							
於1月1日.....	997	3,299	(35)	5	9,608	838	14,712
匯兌及其他調整.....	(541)	18	—	(293)	(99)	666	(249)
(撥入)／扣取自 收益表.....	(54)	724	19	26	(867)	759	607
扣取自儲備.....	—	—	—	—	1,162	691	1,853
於12月31日.....	402	4,041	(16)	(262)	9,804	2,954	16,923

本行

	加速折舊 免稅額 百萬港元	保險 技術準備 百萬港元	支出準備 百萬港元	金融資產 之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物業重估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3年							
於1月1日.....	323	—	(8)	(230)	5,805	304	6,194
匯兌及其他調整.....	23	—	1	(139)	16	(52)	(151)
扣取自／(撥入) 收益表.....	115	—	6	161	(114)	(198)	(30)
扣取自儲備.....	—	—	—	—	377	113	490
於12月31日.....	461	—	(1)	(208)	6,084	167	6,503
2012年							
於1月1日.....	838	—	—	(236)	5,359	(77)	5,884
匯兌及其他調整.....	(479)	—	—	(12)	(57)	485	(63)
(撥入)／扣取自 收益表.....	(36)	—	(8)	18	(98)	(345)	(469)
扣取自儲備.....	—	—	—	—	601	241	842
於12月31日.....	323	—	(8)	(230)	5,805	304	6,194

7 稅項支出(續)

(iii) 遲延稅項負債淨額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 遞延稅項負債.....	16,051	16,923	6,503	6,194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 遞延稅項資產.....	(2,294)	(2,629)	(999)	(1,333)
	13,757	14,294	5,504	4,861

並未於資產負債表中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未動用稅項虧損額為29.51億港元(2012年：38.91億港元)。此金額中，19.55億港元(2012年：20.41億港元)並無屆滿日，其餘將於10年內屆滿。

我們已就於分派或出售時會招致預扣稅之聯營公司可供分派儲備或收購後儲備提撥1.56億港元(2012年：20.84億港元)的遞延稅項準備。

倘屬不可能作出匯款或其他變現安排的附屬公司及分行，以及已認定不會出現額外稅項的聯營公司和合資公司權益，本集團於此等公司的投資或權益不會確認遞延稅項。

c 稅項準備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當前稅項負債	3,722	3,842	2,029	2,348
遞延稅項負債	16,051	16,923	6,503	6,194
	19,773	20,765	8,532	8,542

d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與會計利潤對賬：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除稅前利潤	144,756	108,729
除稅前利潤之名義稅項(按有關國家／地區利潤之適用稅率計算)	26,788	21,376
就過往年度作出調整	(520)	(531)
先前未確認之遞延稅項暫時差異	(19)	(17)
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之影響	(2,380)	(3,104)
毋須課稅收益	(9,068)	(2,381)
永久不可扣稅項目	1,757	1,609
稅率變動	(1)	65
地方稅項及海外預扣稅	1,248	970
其他	(2,104)	23
	15,701	18,010

財務報表附註(續)

8 股東應佔利潤

股東應佔綜合利潤包括1,086.78億港元(2012年：483.77億港元)利潤，已列入本行賬目內。

9 股息

	2013年		2012年	
	每股 港元	百萬港元	每股 港元	百萬港元
已派發之普通股股息				
— 於年內通過及派發之				
上個財政年度第四次股息	0.85	20,000	0.83	10,000
— 已派發之第一次股息	0.38	9,000	0.58	7,500
— 已派發之第二次股息	0.38	9,000	0.41	7,500
— 已派發之第三次股息	0.38	9,000	0.40	7,500
	1.99	47,000	2.22	32,500

董事會已宣布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派發第四次股息共150億港元(即每股普通股0.44港元)。

10 按計量基準分析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

於2013年12月31日						
持作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指定以公允值 列賬 百萬港元	持至 到期日 之證券 百萬港元	貸款及 應收賬款 百萬港元	可供 出售證券 百萬港元	按已攤銷 成本列賬 之金融資 產及負債 百萬港元	指定列為 公允值 賡沖工具 之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向其他銀行托收中之項目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存款證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交易用途資產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客戶貸款						
金融投資						
應收匯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其他資產						
金融資產總值	694,647	90,146	179,465	3,334,350	1,204,601	606,005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同業存放						
客戶賬項						
交易用途負債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已發行債務證券						
應付匯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其他負債						
後償負債						
優先股						
金融負債總額	568,799	41,716	-	-	4,994,449	1,924

百萬港元

總計

1,132,719

16,346

216,970

88,207

195,554

311,400

90,146

388,727

2,669,238

765,866

161,975

82,190

9,160

2,669,238

765,866

161,975

82,190

9,160

6,119,338

195,554

34,240

236,616

4,254,752

-

1,924

165

52,334

80,992

79,540

13,107

47,314

-

4,994,449

1,924

165

5,607,053

財務報表附註(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持作交易 用途 百萬港元	指定以 公允值 列賬 百萬港元	持至 到期日 之證券 百萬港元	貸款及 應收賬款 百萬港元	可供 出售證券 百萬港元	按已攤銷 成本列賬 之金融資 產及負債 百萬港元	指定為 公允值 對沖工具 之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指定為 現金流 對沖工具 之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362,197	534,898	214,104	—	—	1,111,199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	—	23,079	—	—	23,079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	184,711	—	—	—	—	184,711
存款證			—	8,426	84,659	—	—	—	93,085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	—	—	176,264	—	—	176,264
交易用途資產			—	—	—	—	—	—	419,69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69,479	—	—	—	—	69,479
衍生工具			—	394,787	—	—	—	359	3,810
客戶貸款			—	—	2,349,043	—	—	—	2,349,043
金融投資			—	6,710	155,393	470,649	—	—	626,042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	—	—	164,328	—	—	176,004
其他資產			—	821,194	74,645	163,819	2,895,951	1,136,124	657,207
金融資產總值							359	3,810	5,753,109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	—	—	176,264	—	—	176,26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	—	—	35,525	—	—	35,525
同業存放			—	—	—	244,135	—	—	244,135
客戶賬項			—	—	—	3,874,884	—	—	3,874,884
交易用途負債			—	183,340	44,270	—	—	—	183,340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393,264	—	—	—	—	44,270
衍生工具			—	27,112	2	—	74,647	—	397,151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	—	—	—	74,647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	—	—	70,504	—	—	97,618
其他負債			—	—	—	84,549	—	—	84,724
後償負債			—	—	—	13,867	—	—	13,867
優先股			—	—	—	83,346	—	—	83,346
金融負債總額			—	603,716	44,447	—	—	4,657,721	3,626
								261	5,309,771

10 按計量基準分析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本行

於2013年12月31日						
持作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指定以公允值 列賬 百萬港元	持至到期日 之證券 百萬港元	貸款及應收賬款 百萬港元	可供出售證券 百萬港元	指定列為公允值 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按已攤銷成本列賬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百萬港元	按現金流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225,233	425,711	112,585	—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	10,922	—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同業存放證			92,945	—	—	92,945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	10,012	—	10,012
交易用途資產			—	—	195,554	—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	—	195,554
衍生工具			—	—	—	235,599
客戶貸款			—	—	—	1,561
金融投資			—	—	336	8,475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503,251	322,860	—	377,183
其他資產			—	—	—	1,503,251
金融資產總值	615,391	1,561	—	1,821,429	762,878	711,785
負債					336	8,475
香港紙幣流通額			—	—	195,554	—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	—	24,774	—
同業存放			—	—	197,283	—
客戶賬項			—	—	2,724,015	—
交易用途負債			—	—	—	2,724,015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	—	82,623
衍生工具			—	—	—	4,759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867	116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	—	30,062	354,695
其他負債			—	—	136,167	30,062
後償負債			—	—	44,918	156,144
優先股			—	—	9,346	44,918
金融負債總額	456,312	4,759	—	—	47,205	9,346
				—	3,409,324	47,205
				867	—	—
				116	—	3,871,378

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按計量基準分析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本行

於2012年12月31日

	持作交易 用途 百萬港元	指定以 公允值 列賬 百萬港元	持至 到期日 之證券 百萬港元	貸款及 應收賬款 百萬港元	可供 出售證券 百萬港元	按已攤銷 成本列賬 之金融資 產及負債 百萬港元	指定為 公允值 對沖工具 之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指定為 現金流 對沖工具 之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	-	-	165,904	419,345	175,938	-	-	761,187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	-	-	-	17,355	-	-	17,355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	-	-	80,200	-	-	-	-	80,200
存款證	-	-	-	-	20,150	-	-	-	20,150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	-	-	-	-	176,264	-	-	176,264
交易用途資產	284,573	-	-	-	-	-	-	-	284,573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1,432	-	-	-	-	-	-	1,432
衍生工具	388,298	-	-	-	-	-	-	-	391,839
客戶貸款	-	-	-	1,282,720	-	-	-	-	1,282,720
金融投資	-	-	-	-	260,317	-	-	-	260,317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3,126	-	-	-	-	308,474	-	-	321,600
其他資產	-	-	-	-	43,691	45,232	-	-	88,923
金融資產總值	685,997	1,432	-	1,528,824	743,503	723,263	65	3,476	3,686,560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	-	-	-	-	176,264	-	-	176,26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	-	-	-	-	25,766	-	-	25,766
同業存放	-	-	-	-	-	204,520	-	-	204,520
客戶賬項	-	-	-	-	-	2,417,400	-	-	2,417,400
交易用途負債	82,146	-	-	-	-	-	-	-	82,14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7,731	-	-	-	-	-	-	7,731
衍生工具	390,282	-	-	-	-	-	1,632	170	392,084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	-	-	40,406	-	-	40,406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8,969	-	-	-	-	130,268	-	-	149,237
其他負債	-	-	-	-	-	53,011	-	-	53,011
後償負債	-	-	-	-	-	9,355	-	-	9,355
優先股	-	-	-	-	-	83,195	-	-	83,195
金融負債總額	491,397	7,731	-	-	-	3,140,185	1,632	170	3,641,115

11 現金及短期資金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庫存現金	17,982	17,925	9,625	11,139
在中央銀行之即期結存	140,897	196,179	102,960	164,799
尚餘1個月或以下之定期存放同業	448,142	362,197	225,233	165,904
國庫票據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525,698	534,898	425,711	419,345
	1,132,719	1,111,199	763,529	761,187

於2013年12月31日，附註11及12所載本集團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總額(包括即期結存)合共3,214.33億港元(2012年：3,568.8億港元)。本行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則為1,697.67億港元(2012年：2,304.27億港元)。

國庫票據及其他合資格票據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國庫票據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可供出售				
– 交易對手可能或會再質押或轉售	–	512	–	512
– 交易對手不可能或不會再質押或轉售	525,698	534,386	425,711	418,833
	525,698	534,898	425,711	419,345

持作交易用途的國庫票據及其他合資格票據已包括在「交易用途資產」(附註15)項內。國庫票據及其他合資格票據大部分均為非上市項目。

12 一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1個月以上至1年之定期存放同業總額	185,410	150,504	76,363	58,846
1年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總額	31,560	34,207	16,582	21,354
存放同業總額	216,970	184,711	92,945	80,200

上表並未包括已重訂期限之存放。逾期存放之詳情載於風險報告。

13 存款證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持至到期日	12,223	8,426	–	–
可供出售	75,984	84,659	10,012	20,150
	88,207	93,085	10,012	20,150

持有的存款證大部分均為非上市項目。年內並無出售持至到期日之存款證(2012年：零)。

14 香港紙幣流通額

香港紙幣流通額以所持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所涉及之存放資金作擔保。

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交易用途資產

	本集團	本行
	2013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債務證券	150,145	176,757
股權	31,640	30,401
國庫票據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109,174	155,464
其他	20,441	57,075
	311,400	419,697
交易用途資產		
— 交易對手可能再質押或轉售	2,421	651
— 交易對手不可能或不會再質押或轉售	308,979	419,046
	311,400	419,697
	235,599	284,573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及本行之上市國庫票據及其他合資格票據金額為 12.96 億港元 (2012 年：28.38 億港元)。

「其他」交易用途資產主要包括與同業及客戶之結算賬項。

a 債務證券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16,908	11,377
— 在香港以外地區	31,681	62,102
	48,589	73,479
非上市	101,556	103,278
	150,145	176,757
由公營機構發行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111,721	128,866
— 其他公營機構	4,620	7,160
	116,341	136,026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15,343	16,870
— 企業	18,461	23,861
	150,145	176,757
	111,588	125,372

b 股權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13,149	10,543
— 在香港以外地區	14,686	13,884
	27,835	24,427
非上市	3,805	5,974
	31,640	30,401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3,945	2,986
— 企業	27,695	27,415
	31,640	30,401
	31,530	30,250

1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債務證券	19,871	17,001
股權	70,246	52,058
其他	29	420
	90,146	69,479
	1,561	1,432
	1,561	1,432

a 債務證券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1,707	1,884
— 在香港以外地區	4,855	4,365
	6,562	6,249
非上市	13,309	10,752
	19,871	17,001
由公營機構發行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2,160	2,135
— 其他公營機構	1,243	1,586
	3,403	3,721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7,846	5,330
— 企業	8,622	7,950
	19,871	17,001
	1,561	1,432

b 股權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7,723	5,790
— 在香港以外地區	31,106	19,682
	38,829	25,472
非上市	31,417	26,586
	70,246	52,058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3,815	2,365
— 企業	66,431	49,693
	70,246	52,058

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是一種金融工具，其價值來自相關項目(例如股票、債券、利率、匯率、信貸息差、商品及股票指數或其他指數)之價格。衍生工具讓使用者得以增加、減少或改變所面對的信貸或市場風險。本集團為其客戶進行衍生工具的市場莊家活動，亦會利用衍生工具來管理本集團面對的信貸及市場風險。

衍生工具按公允值列賬，並分別列入資產負債表中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項內。衍生工具公允值之計算方法詳載於附註51。

只有在交易對手相同且存在對銷之合法權利及有意按淨額結算現金流的情況下，才可以對銷不同交易之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衍生工具價值之變動會根據附註3(k)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確認。

衍生工具之用途

本集團乃基於三個主要目的而進行衍生工具交易：為客戶提供風險管理解決方案、管理客戶業務產生的組合風險，以及管理和對沖本集團本身之風險。就會計目的而言，衍生工具分為持作交易用途或對沖用途兩類。持作對沖用途工具之衍生工具正式指定列為HKAS 39所界定之對沖。所有其他衍生工具均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

持作交易用途類別包括兩種衍生工具。第一種為用於銷售及交易活動的衍生工具，包括用於風險管理，但由於種種原因未符合條件採用對沖會計法的衍生工具。第二種持作交易用途之衍生工具包括與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這些活動之細節載於下文。

本集團從事的衍生工具活動導致衍生工具組合產生大量未平倉合約。此等持倉經專人持續管理，以確保維持於可接受之風險水平以內，如有需要，我們亦會運用對銷交易達致此目的。訂立衍生工具交易時，本集團採用傳統貸款所用的信貸風險管理程序，以評估及批核潛在信貸風險。

a 交易用途衍生工具

本集團大部分衍生工具交易涉及銷售及交易活動。銷售活動包括為客戶設計及向客戶推銷衍生工具產品，讓客戶可選擇承擔、轉移、改變或減低當前或預期風險。交易活動包括市場莊家買賣及風險管理。市場莊家活動涉及向其他市場參與者報價(提供買入價及賣出價)，藉差價和交易量賺取收入。風險管理活動是為了管理客戶交易引致的風險而進行，主要目的是保持客戶收益率。

如上文所述，其他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之衍生工具，包括不合資格對沖用途衍生工具及低效用之對沖用途衍生工具。不合資格對沖用途衍生工具乃用作風險管理，但並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條件，這些工具包括與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

17 衍生工具(續)

按衍生工具類別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合約金額及公允值

持有的衍生工具之名義合約金額，顯示於結算日未平倉交易的面值，並不代表承擔的風險額。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合約金額 百萬港元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合約金額 百萬港元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衍生工具						
匯率合約	11,953,908	196,420	183,644	12,166,808	182,941	185,274
- 即期、遠期及期貨	7,847,361	99,121	96,534	8,122,717	81,196	75,780
- 掉期	3,303,017	93,128	83,819	3,219,733	98,168	106,514
- 買入期權	398,079	3,185	261	394,957	3,205	119
- 賣出期權	405,451	986	3,030	429,401	372	2,861
利率合約	18,258,980	162,048	158,252	18,115,892	200,790	193,208
- 遠期及期貨	383,180	59	40	639,265	311	92
- 掉期	17,669,570	159,024	155,739	16,919,103	195,781	189,097
- 買入期權	66,425	1,354	12	222,359	2,468	28
- 賣出期權	87,884	80	1,583	282,512	3	2,988
- 其他	51,921	1,531	878	52,653	2,227	1,003
股權衍生工具	1,227,483	50,308	51,597	818,543	29,824	33,607
信貸衍生工具	232,812	1,904	1,906	335,214	2,631	2,655
商品及其他	140,496	2,511	2,131	114,226	1,173	1,175
持作交易用途總額	31,813,679	413,191	397,530	31,550,683	417,359	415,919
與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工具一併管理之 交易用途衍生工具						
匯率合約	546	4	-	546	5	-
利率合約	5,061	18	41	6,573	123	45
	5,607	22	41	7,119	128	45
現金流對沖衍生工具						
匯率合約	48,904	9,115	97	40,044	3,740	151
利率合約	19,402	45	68	40,216	70	110
	68,306	9,160	165	80,260	3,810	261
公允值對沖衍生工具						
利率合約	140,952	963	1,925	114,887	359	3,626
各類衍生工具總額	32,028,544	423,336	399,661	31,752,949	421,656	419,851
淨額計算	-	(34,609)	(34,609)	-	(22,700)	(22,700)
總計	32,028,544	388,727	365,052	31,752,949	398,956	397,151

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衍生工具(續)

本行

	2013年			2012年		
	合約金額 百萬港元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合約金額 百萬港元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衍生工具						
匯率合約.....	10,677,757	188,003	177,012	10,989,189	177,543	182,472
- 即期、遠期及期貨.....	6,789,558	92,340	90,711	7,226,499	77,226	73,693
- 掉期.....	3,342,242	91,965	83,444	3,190,866	97,084	106,156
- 買入期權.....	269,883	2,784	262	270,035	2,926	119
- 賣出期權.....	276,074	914	2,595	301,789	307	2,504
利率合約.....	17,857,951	159,413	155,688	17,697,104	199,813	192,287
- 遠期及期貨.....	387,455	59	38	635,628	311	90
- 掉期.....	17,267,281	156,386	153,203	16,488,092	194,643	188,302
- 買入期權.....	65,139	1,359	102	221,674	2,426	15
- 賣出期權.....	85,565	80	1,515	280,675	-	2,874
- 其他.....	52,511	1,529	830	71,035	2,433	1,006
股權衍生工具.....	1,251,970	51,010	51,673	827,109	29,844	33,752
信貸衍生工具.....	232,812	1,904	1,906	339,873	2,675	2,655
商品及其他.....	131,786	2,629	2,011	82,557	999	1,771
持作交易用途總額.....	30,152,276	402,959	388,290	29,935,832	410,874	412,937
與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工具一併管理之 交易用途衍生工具						
匯率合約.....	546	4	-	546	5	-
利率合約.....	5,061	18	30	6,573	119	45
	5,607	22	30	7,119	124	45
現金流對沖衍生工具						
匯率合約.....	45,441	8,448	92	35,781	3,461	148
利率合約.....	8,930	26	24	19,587	15	22
	54,371	8,474	116	55,368	3,476	170
公允值對沖衍生工具						
利率合約.....	75,280	337	868	51,689	65	1,632
各類衍生工具總額.....	30,287,534	411,792	389,304	30,050,008	414,539	414,784
淨額計算.....	-	(34,609)	(34,609)	-	(22,700)	(22,700)
總計.....	30,287,534	377,183	354,695	30,050,008	391,839	392,084

b 對沖用途衍生工具

本集團為管理本身之資產負債組合與結構持倉使用衍生工具(主要為利率及貨幣掉期)作對沖用途。此舉讓本集團將其參與債務資本市場之整體成本盡量維持於理想水平，以及減低資產與負債期限及其他狀況出現結構性失衡因而產生之市場風險。

對沖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視乎被對沖工具之性質及對沖交易之種類而定。如為公允值對沖、現金流對沖或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則就會計目的而言，衍生工具符合條件列為對沖項目。

以上對沖用途衍生工具之現金流預期會影響2014年及以後之收益表。

17 衍生工具(續)

公允值對沖

本集團之公允值對沖主要包括利率掉期，其用途乃為保障定息長期金融工具避免因市場利率變動導致公允值出現變動的風險。若屬合資格公允值對沖，衍生工具所有公允值變動及與對沖風險有關之項目所有公允值變動，均於收益表內確認。假如對沖關係終止，被對沖項目之公允值調整將持續申報為該項目計算基準之一部分，並於餘下對沖期內作為收益率調整於收益表內攤銷。

公允值對沖產生之損益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增益／(虧損)：		
對沖工具	1,938	(376)
與對沖風險相關之被對沖項目	<u>(1,977)</u>	<u>345</u>
	<u>(39)</u>	<u>(31)</u>

現金流對沖

本集團之現金流對沖主要包括利率及貨幣掉期，這些掉期是用以保障按可變動利率計息，或預期於日後再撥資或再投資的非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以免因日後利息及本金現金流出現變動而產生風險。我們會就每個金融資產及負債組合，按其合約條款及其他相關因素(包括估計提前還款額及拖欠金額)，預測日後現金流(包括本金及利息之流量)之金額及產生時間。經過一段時間後，指定列作預計交易現金流對沖之衍生工具有效部分的損益，可根據全部組合之本金結餘及利息現金流總額予以識別。相關損益會直接於股東權益項下的現金流對沖儲備項內首次確認入賬，待預計現金流影響收益表時，便會撥入收益表內。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撥入收益表之金額為列入淨利息收益項內的2.39億港元(2012年：3.52億港元)。本集團並無任何涉及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合資格現金流對沖(2012年：零)。

這些衍生工具低效用部分之損益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對沖低效用及終止預計交易而確認之金額不大(2012年：金額不大)。

於2013年12月31日，可產生預期利息現金流之預計本金結餘的到期情況如下：

	3個月或以內 百萬港元	3個月以上 至1年 百萬港元	1年以上 至5年 百萬港元
於2013年12月31日			
自資產流入之現金	21,698	38,271	18,252
自負債流出之現金	<u>(5,813)</u>	<u>(14,957)</u>	<u>(14,680)</u>
現金流入淨額	15,885	23,314	3,572
於2012年12月31日			
自資產流入之現金	43,626	50,643	37,167
自負債流出之現金	<u>(3,661)</u>	<u>(2,896)</u>	<u>(2,640)</u>
現金流入淨額	39,965	47,747	34,527

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衍生工具(續)

c 不可觀察訂約利潤

估值根據不可觀察參數而定的金融工具所產生之任何首次列賬損益，會按合約有效期遞延，或遞延直至該工具被贖回、轉讓或出售或公允值可予觀察為止。所有屬於合資格對沖關係一部分的衍生工具，均根據可觀察市場參數作出估值。

下表載列於年初及年底時尚未於收益表內確認的不可觀察訂約利潤總額，以及年內變動之對賬。

本集團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之數額.....	124	137
新造交易遞延.....	211	169
因攤銷而減少.....	(109)	(96)
因贖回／出售／轉讓／可觀察程度改善／風險被對沖而減少.....	(142)	(89)
匯兌差額及其他.....	(10)	3
於12月31日之數額.....	74	124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之數額.....	110	124
新造交易遞延.....	180	117
因攤銷而減少.....	(84)	(75)
因贖回／出售／轉讓／可觀察程度改善／風險被對沖而減少.....	(133)	(58)
匯兌差額及其他.....	(4)	2
於12月31日之數額.....	69	110

18 客戶貸款

a 客戶貸款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客戶貸款總額.....	2,678,739	2,358,814	1,508,457	1,288,269
減值準備(附註19(a)).....	(9,501)	(9,771)	(5,206)	(5,549)
	2,669,238	2,349,043	1,503,251	1,282,720

18 客戶貸款(續)

b 根據滙豐集團所用類別分析客戶貸款

下列客戶貸款分析乃根據滙豐集團(包括本集團)用以管理有關風險之類別劃分。

本集團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3年			
住宅按揭 ¹	416,857	296,860	713,717
信用卡貸款	49,843	29,824	79,667
其他個人貸款	103,593	68,558	172,151
個人貸款總額	570,293	395,242	965,535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貸款	423,536	432,984	856,520
商用物業貸款	196,621	71,348	267,969
其他與物業有關貸款	151,554	58,937	210,491
政府貸款	5,728	2,190	7,918
其他商業貸款	112,939	131,812	244,751
企業及商業貸款總額	890,378	697,271	1,587,649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貸款	57,012	65,995	123,007
結算賬項	1,989	559	2,548
金融機構貸款總額	59,001	66,554	125,555
客戶貸款總額	1,519,672	1,159,067	2,678,739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1,349)	(3,658)	(5,007)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2,131)	(2,363)	(4,494)
客戶貸款淨額	1,516,192	1,153,046	2,669,238
2012年			
住宅按揭 ¹	401,855	284,317	686,172
信用卡貸款	45,961	33,489	79,450
其他個人貸款	51,721	42,337	94,058
個人貸款總額	499,537	360,143	859,680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貸款	342,463	402,735	745,198
商用物業貸款	177,339	71,925	249,264
其他與物業有關貸款	127,099	51,448	178,547
政府貸款	21,995	8,804	30,799
其他商業貸款	96,055	133,921	229,976
企業及商業貸款總額	764,951	668,833	1,433,784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貸款	31,545	30,263	61,808
結算賬項	3,031	511	3,542
金融機構貸款總額	34,576	30,774	65,350
客戶貸款總額	1,299,064	1,059,750	2,358,814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1,418)	(3,827)	(5,245)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2,167)	(2,359)	(4,526)
客戶貸款淨額	1,295,479	1,053,564	2,349,043

1 住宅按揭包括香港政府之「居者有其屋計劃」貸款250.4億港元(2012年:244.26億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客戶貸款(續)

本行

2013年

住宅按揭 ¹	254,465
信用卡貸款	28,343
其他個人貸款	82,949
個人貸款總額	365,757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貸款	298,895
商用物業貸款	130,123
其他與物業有關貸款	64,171
政府貸款	5,462
其他商業貸款	81,482
企業及商業貸款總額	580,133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貸款	51,164
結算賬項	—
金融機構貸款總額	51,164
客戶貸款總額	997,054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808)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1,521)
客戶貸款淨額	994,725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54,465	113,548	368,013
28,343	11,446	39,789
82,949	48,393	131,342
365,757	173,387	539,144
298,895	195,114	494,009
130,123	29,710	159,833
64,171	23,652	87,823
5,462	1,460	6,922
81,482	68,767	150,249
580,133	318,703	898,836
51,164	19,064	70,228
—	249	249
51,164	19,313	70,477
997,054	511,403	1,508,457
(808)	(1,774)	(2,582)
(1,521)	(1,103)	(2,624)
994,725	508,526	1,503,251

2012年

住宅按揭 ¹	244,780
信用卡貸款	25,557
其他個人貸款	32,314
個人貸款總額	302,651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貸款	235,972
商用物業貸款	113,958
其他與物業有關貸款	45,402
政府貸款	21,814
其他商業貸款	66,809
企業及商業貸款總額	483,955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貸款	28,771
結算賬項	—
金融機構貸款總額	28,771
客戶貸款總額	815,377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903)
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1,579)
客戶貸款淨額	812,895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44,780	111,721	356,501
25,557	12,198	37,755
32,314	21,468	53,782
302,651	145,387	448,038
235,972	171,735	407,707
113,958	33,314	147,272
45,402	21,682	67,084
21,814	2,786	24,600
66,809	81,040	147,849
483,955	310,557	794,512
28,771	16,814	45,585
—	134	134
28,771	16,948	45,719
815,377	472,892	1,288,269
(903)	(1,994)	(2,897)
(1,579)	(1,073)	(2,652)
812,895	469,825	1,282,720

上述地區資料乃根據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劃分，如屬本行的資料，則根據負責貸出款項之分行所在地劃分。

1 住宅按揭包括香港政府之「居者有其屋計劃」貸款105.88億港元(2012年：105.4億港元)。

18 客戶貸款(續)

c 客戶貸款(包括按照融資租賃及具有融資租賃特性之租購合約而租予客戶之設備的相關貸款)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最低 租金款額 現值 百萬港元	未賺取 之日後 融資收益 百萬港元	最低 租金總額 百萬港元	最低 租金款額 現值 百萬港元	未賺取 之日後 融資收益 百萬港元	最低 租金總額 百萬港元
應收款項						
- 1年內	2,982	697	3,679	2,965	684	3,649
- 1年後至5年內	9,184	2,107	11,291	7,667	2,005	9,672
- 5年後	14,893	2,236	17,129	14,506	2,042	16,548
	27,059	5,040	32,099			
減值準備	(39)			25,138	4,731	29,869
融資租賃及租購合約之 投資淨額				25,091		
	27,020					

本行

	2013年			2012年		
	最低 租金款額 現值 百萬港元	未賺取 之日後 融資收益 百萬港元	最低 租金總額 百萬港元	最低 租金款額 現值 百萬港元	未賺取 之日後 融資收益 百萬港元	最低 租金總額 百萬港元
應收款項						
- 1年內	1,643	344	1,987	1,590	321	1,911
- 1年後至5年內	4,218	1,042	5,260	4,058	924	4,982
- 5年後	11,700	1,878	13,578	10,217	1,586	11,803
	17,561	3,264	20,825			
減值準備	(6)			15,865	2,831	18,696
融資租賃及租購合約之 投資淨額				15,856		
	17,555					

財務報表附註(續)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

a.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

本集團

2013年

於 1 月 1 日	5,245	4,526	9,771
撇賬額	(856)	(3,495)	(4,351)
收回往年已撇賬之貸款	198	1,089	1,287
扣取自收益表之淨額(附註 4(k))	809	2,602	3,411
貸款減值之沖抵折現	(51)	(77)	(128)
匯兌及其他調整	(338)	(151)	(489)
於 12 月 31 日(附註 18(a))	5,007	4,494	9,501

2012 年

於 1 月 1 日	6,894	4,407	11,301
撇賬額	(2,730)	(3,597)	(6,327)
收回往年已撇賬之貸款	237	1,166	1,403
扣取自收益表之淨額(附註 4(k))	734	2,596	3,330
貸款減值之沖抵折現	(57)	(94)	(151)
匯兌及其他調整	167	48	215
於 12 月 31 日(附註 18(a))	5,245	4,526	9,771

本行

2013年

於 1 月 1 日	2,897	2,652	5,549
撇賬額	(454)	(1,664)	(2,118)
收回往年已撇賬之貸款	67	479	546
扣取自收益表之淨額	357	1,225	1,582
貸款減值之沖抵折現	(37)	(35)	(72)
匯兌及其他調整	(248)	(33)	(281)
於 12 月 31 日(附註 18(a))	2,582	2,624	5,206

2012 年

於 1 月 1 日	4,985	2,729	7,714
撇賬額	(2,236)	(1,833)	(4,069)
收回往年已撇賬之貸款	71	542	613
扣取自收益表之淨額	162	1,223	1,385
貸款減值之沖抵折現	(42)	(41)	(83)
匯兌及其他調整	(43)	32	(11)
於 12 月 31 日(附註 18(a))	2,897	2,652	5,549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續)

b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

已減值客戶貸款指有客觀證據顯示極可能無法全數收回本金或利息之貸款。個別評估準備於計及就有關貸款所持抵押品的價值後提撥。

以下地區資料乃根據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劃分，如屬本行的資料，則根據負責貸出款項之分行所在地劃分。

本集團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客戶貸款總額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	2,928	8,867	11,795
綜合評估	1,516,744	1,150,200	2,666,944
– 已減值貸款	524	816	1,340
– 非減值貸款	1,516,220	1,149,384	2,665,604
各類客戶貸款總額	1,519,672	1,159,067	2,678,739
減值準備	(3,480)	(6,021)	(9,501)
– 個別評估	(1,349)	(3,658)	(5,007)
– 綜合評估	(2,131)	(2,363)	(4,494)
貸款淨額	1,516,192	1,153,046	2,669,238
計及個別評估已減值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公允值	1,433	3,619	5,052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2%	0.8%	0.4%
準備總額佔各類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2%	0.5%	0.4%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客戶貸款總額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	2,927	8,467	11,394
綜合評估	1,296,137	1,051,283	2,347,420
– 已減值貸款	621	999	1,620
– 非減值貸款	1,295,516	1,050,284	2,345,800
各類客戶貸款總額	1,299,064	1,059,750	2,358,814
減值準備	(3,585)	(6,186)	(9,771)
– 個別評估	(1,418)	(3,827)	(5,245)
– 綜合評估	(2,167)	(2,359)	(4,526)
貸款淨額	1,295,479	1,053,564	2,349,043
計及個別評估已減值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公允值	1,264	3,790	5,054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2%	0.8%	0.5%
準備總額佔各類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3%	0.6%	0.4%

財務報表附註(續)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續)

本行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客戶貸款總額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	1,965	4,468	6,433
綜合評估	995,089	506,935	1,502,024
- 已減值貸款	370	315	685
- 非減值貸款	994,719	506,620	1,501,339
各類客戶貸款總額	997,054	511,403	1,508,457
減值準備	(2,329)	(2,877)	(5,206)
- 個別評估	(808)	(1,774)	(2,582)
- 綜合評估	(1,521)	(1,103)	(2,624)
貸款淨額	994,725	508,526	1,503,251
計及個別評估已減值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公允值	1,058	1,093	2,151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2%	0.9%	0.4%
準備總額佔各類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2%	0.6%	0.3%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客戶貸款總額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	1,963	3,754	5,717
綜合評估	813,414	469,138	1,282,552
- 已減值貸款	471	360	831
- 非減值貸款	812,943	468,778	1,281,721
各類客戶貸款總額	815,377	472,892	1,288,269
減值準備	(2,482)	(3,067)	(5,549)
- 個別評估	(903)	(1,994)	(2,897)
- 綜合評估	(1,579)	(1,073)	(2,652)
貸款淨額	812,895	469,825	1,282,720
計及個別評估已減值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公允值	925	1,032	1,957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2%	0.8%	0.4%
準備總額佔各類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3%	0.6%	0.4%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續)

佔本集團各類客戶貸款總額 10% 或以上的行業個別評估客戶貸款，根據滙豐集團所用類別及定義，按主要行業分析之已減值貸款總額及準備如下：

本集團

	各類 貸款總額 百萬港元	已減值 貸款總額 百萬港元	個別 評估準備 百萬港元	綜合 評估準備 百萬港元	新撥減值 準備淨額 百萬港元	本年度 已撇賬 之貸款 百萬港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住宅按揭	713,717	2,121	(363)	(77)	(12)	58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貸款	856,520	6,264	(3,194)	(2,050)	1,061	567
商用物業貸款	267,969	189	(82)	(89)	(14)	54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住宅按揭	686,172	2,485	(428)	(122)	67	59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貸款	745,198	5,117	(2,897)	(2,060)	140	2,410
商用物業貸款	249,264	533	(413)	(107)	226	59

本行

	各類 貸款總額 百萬港元	已減值 貸款總額 百萬港元	個別 評估準備 百萬港元	綜合 評估準備 百萬港元	新撥減值 準備淨額 百萬港元	本年度 已撇賬 之貸款 百萬港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住宅按揭	368,013	607	(98)	(22)	6	10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貸款	494,009	3,757	(1,814)	(1,267)	622	327
商用物業貸款	159,833	85	(16)	(67)	(3)	–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住宅按揭	356,501	620	(101)	(38)	(1)	23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貸款	407,707	2,932	(1,694)	(1,292)	(91)	2,063
商用物業貸款	147,272	335	(281)	(68)	223	1

綜合評估準備指為尚未識別個別減值的個別評估貸款按綜合基準評估的減值準備。

財務報表附註(續)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續)

c 逾期未還及已重組之客戶貸款

本集團

	香港		亞太其他地區		總計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金或利息逾期未還之 總額：						
- 逾期 3 個月以上 但 6 個月以內	402	0.0	1,836	0.2	2,238	0.1
- 逾期 6 個月以上 但 1 年以內	223	0.0	1,300	0.1	1,523	0.1
- 逾期 1 年以上	1,956	0.1	2,449	0.2	4,405	0.2
	2,581	0.1	5,585	0.5	8,166	0.4
就逾期未還金額提撥之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1,132)		(2,698)		(3,830)	
就逾期未還金額持有之 抵押品公允值	914		2,429		3,343	
已重組之客戶貸款	464	0.0	1,928	0.2	2,392	0.1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金或利息逾期未還之 總額：						
- 逾期 3 個月以上 但 6 個月以內	288	0.0	1,733	0.2	2,021	0.1
- 逾期 6 個月以上 但 1 年以內	166	0.0	1,283	0.1	1,449	0.1
- 逾期 1 年以上	1,856	0.1	2,828	0.3	4,684	0.2
	2,310	0.1	5,844	0.6	8,154	0.4
就逾期未還金額提撥之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895)		(3,008)		(3,903)	
就逾期未還金額持有之 抵押品公允值	769		2,285		3,054	
已重組之客戶貸款	565	0.0	2,781	0.3	3,346	0.1

19 客戶貸款之減值準備(續)

本行

	香港		亞太其他地區		總計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金或利息逾期未還之 總額：						
– 逾期 3 個月以上 但 6 個月以內	297	0.0	602	0.1	899	0.1
– 逾期 6 個月以上 但 1 年以內	176	0.0	430	0.1	606	0.0
– 逾期 1 年以上	1,433	0.1	968	0.2	2,401	0.2
	1,906	0.1	2,000	0.4	3,906	0.3
就逾期未還金額提撥之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671)		(966)		(1,637)	
就逾期未還金額持有之 抵押品公允值	742		512		1,254	
已重組之客戶貸款.....	340	0.0	647	0.1	987	0.1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金或利息逾期未還之 總額：						
– 逾期 3 個月以上 但 6 個月以內	189	0.0	427	0.1	616	0.1
– 逾期 6 個月以上 但 1 年以內	109	0.0	303	0.1	412	0.0
– 逾期 1 年以上	1,272	0.2	1,489	0.3	2,761	0.2
	1,570	0.2	2,219	0.5	3,789	0.3
就逾期未還金額提撥之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551)		(1,357)		(1,908)	
就逾期未還金額持有之 抵押品公允值	681		501		1,182	
已重組之客戶貸款.....	427	0.1	1,234	0.3	1,661	0.1

已重組之客戶貸款指因借款人財政狀況轉壞或因借款人無法依照原定時間表還款而已被重整或重議條件之貸款。已重組之客戶貸款於列賬時已扣除任何其後成為逾期三個月以上之未還貸款，而該等未還貸款已包括在上述逾期未還金額內。

20 同業貸款及其他資產之減值及已重組金額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並無重大的已減值或已重組同業貸款，亦無重大的逾期未還或已重組之其他資產。有關逾期結欠的資料載於風險報告。

財務報表附註(續)

21 金融投資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債務證券				
- 持至到期日	167,242	155,393	-	-
- 可供出售	563,828	463,278	319,849	257,804
股權				
- 可供出售	34,796	7,371	3,011	2,513
	765,866	626,042	322,860	260,317
金融投資				
- 交易對手可能再質押或轉售	1,641	985	1,545	897
- 交易對手不可能或不會再質押或轉售	764,225	625,057	321,315	259,420
	765,866	626,042	322,860	260,317

a 持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

本集團

	賬面值		公允值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4,715	4,174	4,850	4,644
- 在香港以外地區	43,172	39,217	43,848	42,814
	47,887	43,391	48,698	47,458
非上市	119,355	112,002	119,297	119,873
	167,242	155,393	167,995	167,331
由公營機構發行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4,653	3,538	4,753	4,189
- 其他公營機構	21,917	20,660	22,714	22,646
	26,570	24,198	27,467	26,835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59,547	75,744	60,707	80,819
- 企業	81,125	55,451	79,821	59,677
	167,242	155,393	167,995	167,331

21 金融投資(續)

b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16,099	21,587
- 在香港以外地區	215,434	166,320
非上市	231,533	187,907
	332,295	275,371
	563,828	463,278
由公營機構發行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364,831	263,466
- 其他公營機構	71,762	70,715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92,618	94,758
- 企業	34,617	34,339
	563,828	463,278
	319,849	257,804

c 可供出售股權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上市		
- 在香港	446	663
- 在香港以外地區	26,959	26
非上市	27,405	689
	7,391	6,682
	34,796	7,371
由下列機構發行		
- 銀行	27,528	42
- 企業	7,268	7,329
	34,796	7,371
	3,011	2,513
	3,011	2,513

財務報表附註(續)

22 轉讓不符合撤銷確認條件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通過訂立交易將其確認之金融資產直接轉讓給第三方或特設企業。這些轉讓交易可能使有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分撤銷確認。

- 當本集團轉讓從金融資產獲得現金流的合約權利，或保留權利但承擔轉移資產現金流的責任，以及轉讓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即產生全部撤銷確認的情況。有關風險包括信貸、利率、貨幣、提前還款及其他價格風險。
- 當本集團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金融資產，以致擁有權的部分(但非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被轉讓，但本集團仍然保留控制權，即可部分撤銷確認金融資產。這些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入賬，但以本集團的持續參與權為限。

不符合撤銷確認條件的已轉讓金融資產中，大部分為：(i)交易對手根據回購協議持作抵押品的債務證券或(ii)根據借出證券協議借出的證券。

由於該等交易實質為有抵押借款，資產抵押品將繼續全數確認，而反映本集團於未來日期按固定價格回購已轉讓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則在適當情況下於同業存放或客戶賬項內確認。由於進行此等交易，本集團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轉讓資產。本集團就此等已質押工具仍然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交易對手的追索權不僅限於已轉讓資產。

下表為不符合撤銷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負債的賬面值分析。

不符合全部撤銷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及相關金融負債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轉讓資產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相關負債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轉讓資產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相關負債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回購協議	10,287	11,146	15,223	15,202
借出證券協議	3,431	2,088	2,090	2,085
	13,718	13,234	17,313	17,287

本行

	2013年		2012年	
	轉讓資產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相關負債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轉讓資產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相關負債 的賬面值 百萬港元
回購協議	10,986	11,786	26,415	26,451
借出證券協議	3,335	2,088	2,002	2,085
	14,321	13,874	28,417	28,536

2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非上市投資	62,407	57,954
上市投資	865	865
	63,272	58,819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62,407	57,954
865	865
63,272	58,819

本行之主要附屬公司為：

註冊成立 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面值	股份／ 註冊資本 類別	本集團 所佔已發行 股本／ 註冊資本 權益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銀行 95.59 億港元	普通	62.14%
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¹	銀行 人民幣 154 億元	普通	100%
馬來西亞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	銀行 1.15 億馬元	普通	100%
澳洲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²	澳洲	銀行 8.11 億澳元	普通	100%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²	台灣	銀行 新台幣 300 億元	普通	100%
滙豐保險(亞洲)有限公司 ²	香港	保險 27.98 億港元	普通	100%
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 ²	百慕達	退休福利及壽險 41.78 億港元	普通	100%
越南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越南	銀行 30,000 億越南盾	普通	100%

1 中華人民共和國

2 間接持有

上述各附屬公司均已包括在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該等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均截至 12 月 31 日止。

除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主要在香港經營之外，各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與註冊成立地點相同。

所持投票權比例與所持擁有權比例相同。

主要附屬公司為受監管之銀行及保險機構，故須維持若干最低資本及流動資產水平，以支持其業務。該等監管規定之作用，是為了限制附屬公司以償還股東貸款或派發現金股息方式向本行轉移資金之水平。

持有重大非控股股東權益之附屬公司

	2013年	2012年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非控股股東所持之擁有權及投票權	37.86%	37.86%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10,100		7,685
40,807		34,955
3,836		3,764
1,143,730		1,077,096
1,035,952		984,773
37,589		25,497
26,678		20,297
(1,120)		(3,158)
25,558		23,455

財務報表附註(續)

2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收購事項

於2013年11月1日，滙豐私人銀行(瑞士)有限公司(滙豐控股有限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香港和新加坡分行的資產、負債及業務以現金代價25億美元轉讓予本行。所收購的資產總值及所承擔的負債總額分別為2,472億港元及2,455億港元。已支付的購買價格超出所收購的資產淨值之部分從「其他儲備」項內扣取。已轉讓業務於2013年為本集團純利帶來1.64億港元的貢益。並無因此項交易而確認任何商譽。

2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佔資產淨值	103,435	113,415
商譽	4,720	5,191
無形資產	688	1,409
無形資產之遞延稅項	(172)	(347)
減值	(819)	(395)
	107,852	119,273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為1,073.84億港元(2012年：1,179.46億港元)。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上市投資	39,824	39,824
非上市投資	586	1,095
	40,410	40,919

2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續)

聯營公司

(i) 主要聯營公司

本集團之主要聯營公司為：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賬面值 百萬港元	公允值 ¹ 百萬港元	賬面值 百萬港元	公允值 ¹ 百萬港元
	104,636	77,181	91,840	82,411
上市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22,099	28,409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²				
	104,636	77,181	113,939	110,820

1 主要聯營公司於認可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允值指以所持股份的市場報價(公允值等級制中的第一級)計算之估值。

2 興業銀行於 2013 年 1 月發行額外股本後，我們將該行重新分類為金融投資。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面值	股份／註冊資本類別	本集團 所佔已發行 股本／ 註冊資本 權益
上市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¹	銀行	人民幣 742.63 億元	普通	19.03%
非上市					
Barrowgate Limited ³	香港	物業投資	- ²	普通	24.64%
越南科技及商業股份銀行	越南	銀行	88,780 億越南盾	普通	19.41%

1 中華人民共和國

2 已發行股本面值不足 100 萬港元

3 間接持有

各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與註冊成立地點相同。所持投票權比例與所持擁有權比例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銀行」)

本集團於交通銀行的投資，由2004年8月起以權益法入賬。本集團透過參與交通銀行的董事會確立對這家銀行的重大影響力，而根據技術合作及交流計劃(Technical Cooperation and Exchange Programme)，本集團現正協助交通銀行維持財務及營運政策，並已調派多名職員到該行協助有關工作。

減值測試

於2013年12月31日，除了在2013年一段短暫期間外，在長達約20個月的期間內，本集團於交通銀行投資的公允值一直低於賬面值。因此，本集團對交通銀行的投資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測試結果確認，其賬面值於2013年12月31日並無出現減值。

可收回金額的基準

減值測試的方法，是比較交通銀行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及其賬面值。使用價值的計算方法，是以管理層的估計為基礎採用現金流折現預測。中短期以後的現金流，則採用長期增長率推算永久數值。管理層需要作出判斷，以估算交通銀行的日後現金流。預測價值特別受下列主要假設所影響。

使用價值計算方法的主要假設

長期增長率：於2018年後各個期間的增長率為5%，並不超過中國的預測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

折現率：折現率13%乃就交通銀行採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型計算方法，利用市場數據得出的價值範圍而計算。為補上述方法的不足，管理層將採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型計算得出之折現率，與採用外界資源計算所得之折現率，以及本集團評估於中國內地的投資所採用的折現率作比較。所採用折現率處於資本資產定價模型及外界資源所示範圍10.5%至15%內。

貸款減值準備佔客戶貸款的百分比：所用比率在中短期內由0.64%增至1%。我們假設長期比率會回復至0.64%的過往水平。該等比率處於外界分析員所披露的中期預測範圍0.55%至1.2%內。

管理層估計使用價值時作出的判斷

於2013年，交通銀行的減值測試模型已變更，以反映監管對現金流預測預期產生的影響。有關變更包括就貸存比率實施規管上限，以及保留一定比例的現金流以維持資本比率要求高於預期規管下限，導致預計可用現金流減少。倘該等變更於2012年12月31日已經作出，使用價值仍會高於該日的賬面值。

於2013年12月31日，使用價值為1,089億港元，較於交通銀行的投資賬面值1,046億港元超過43億港元(「可用額度」)。於2013年，賬面值增加了128億港元。

我們已就各主要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以確定對假設作出合理可能修訂時的影響。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主要假設可能須作出以下修訂，方可將可用額度減至零：

主要假設	為將可用額度減至零而對主要假設作出的修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折現率 • 長期增長率 • 貸款減值準備佔客戶貸款的百分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增加20個基點 • 減少23個基點 • 由2013至2018年各年度每年增加0.12%

2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續)

下表進一步說明主要假設出現變化時使用價值受到的影響：

十億港元 賬面值：104.6	有利變動		當前的模型	不利變動	
長期增長率	+50 個基點	+100 個基點	5.00%	-50 個基點	-100 個基點
VIU	119.3	131.3	108.9	99.7	91.5
VIU 增加／(減少)	10.4	22.4		(9.2)	(17.4)
折現率	-50 個基點	-110 個基點	13.00%	+50 個基點	+100 個基點
VIU	120.7	134.4	108.9	98.7	89.8
VIU 增加／(減少)	11.8	25.5		(10.2)	(19.1)
貸款減值準備佔 客戶貸款的百分比	整個期間為 0.64%		2013 至 2018 年為 0.64% 至 1.00%	2014 至 2018 年為 1.00%	
VIU	114.5		108.9	103.9	
VIU 增加／(減少)	5.6			(5.0)	

交通銀行的選錄財務資料

交通銀行的法定核算參考日為 12 月 31 日。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以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12 個月的財務報表為入賬基準計入該聯營公司的業績，惟已計及其後於 2013 年 10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間所發生重大交易或事件的財務影響。

	於 2013 年 9 月 30 日 百萬港元	於 2012 年 9 月 30 日 百萬港元
交通銀行的選錄資產負債表資料		
庫存現金及中央銀行結餘	1,102,661	1,015,65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682,714	635,860
客戶貸款	4,002,207	3,456,376
其他金融資產	1,283,423	1,071,755
其他資產	270,034	204,752
資產總值	7,341,039	6,384,39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	1,325,248	1,171,459
客戶賬項	5,176,342	4,488,739
其他金融負債	159,446	125,201
其他負債	152,405	140,242
負債總額	6,813,441	5,925,641
權益總額	527,598	458,756
應佔股東權益總額：		
- 股東	525,195	456,919
- 非控股股東	2,403	1,837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交通銀行的資產淨值與賬面值之對賬		
本集團所佔資產淨值	99,969	86,972
加：商譽	4,191	4,064
加：無形資產	476	804
賬面值	104,636	91,840

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續)

交通銀行的選錄收益表資料

	截至 9 月 30 日止 12 個月	
	2013 年 百萬港元	2012 年 百萬港元
淨利息收益	161,092	142,764
費用及佣金收益淨額	31,101	24,188
貸款減值準備	(21,807)	(16,704)
折舊及攤銷	(6,277)	(5,344)
稅項支出	(21,895)	(20,306)
本年度利潤	78,541	69,921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2,909)	1,937
全面收益總額	75,632	71,858
收取交通銀行股息	4,264	1,457

(ii) 其他主要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興業銀行」)的投資，由2004年5月起以權益法入賬。本集團透過參與董事會而確立了對這家銀行的重大影響力。於2013年1月，興業銀行已完成向多名第三方私人配售額外股本，本集團所持的股權因而由12.8%攤薄至10.9%。鑑於上述原因及其他因素，本集團認為已不再對興業銀行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於當日起不再將是項投資列作聯營公司入賬，產生會計增益85億港元。此後，有關股權確認為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本集團於2007年10月購入越南科技及商業股份銀行(「TechCom Bank」)的15%權益。此項投資由該日起以權益法入賬，因為本集團參與這家銀行的董事會及參與《技術支援協議》。於2007年12月，由於本集團並無參與該行的供股，本集團的股權被攤薄至14.44%。於2008年9月，本集團增持該行的股權至20%。由於該聯營公司向其僱員發行股份，故本集團的股權其後被攤薄至少於20%。於TechCom Bank之投資於2013年12月31日進行減值測試，並確認減值虧損8.19億港元。

本集團於烟台銀行的投資，由2009年1月起以權益法入賬，反映本集團對這家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於2013年12月13日，烟台銀行批准增加其註冊股本以便向一名第三方私人配售額外股本，本集團所持的股權因而由20%攤薄至15.09%。鑑於上述原因及其他因素，本集團認為已不再對烟台銀行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於當日起不再將是項投資列作聯營公司入賬。此後，所持烟台銀行股權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是次重新分類產生虧損2.97億港元。

非個別重大聯營公司之總體財務資料概要

	2013 年 百萬港元	2012 年 百萬港元
賬面值	2,748	26,105
本集團應佔：		
- 資產	13,524	491,019
- 負債	11,229	465,883
- 持續經營業務損益	659	5,915
- 其他全面收益	9	444
- 全面收益總額	668	6,359
有關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其他支出：		
- 聯營公司減值	819	-

於2013年12月31日，就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所產生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或有負債為3,611.29億港元(2012年：3,576.64億港元)。

25 商譽及無形資產

商譽及無形資產包括因業務合併而產生之商譽、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及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商譽	6,362	7,237	1,181	1,180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	28,916	24,425	—	—
其他無形資產	6,604	6,972	3,349	3,585
	41,882	38,634	4,530	4,765

a 商譽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之成本	7,237	7,629	1,180	1,177
出售	—	(67)	—	(2)
匯兌及其他變動	(875)	(325)	1	5
於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6,362	7,237	1,181	1,180

按類分析商譽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香港 – 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	—	—	—	—
香港 – 工商金融	24	24	24	24
香港 –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	750	750	498	498
香港 – 私人銀行	82	—	82	—
亞太其他地區 – 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	1,180	1,192	80	80
亞太其他地區 – 工商金融	3,408	4,184	—	—
亞太其他地區 –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	918	1,087	497	578
亞太其他地區 – 私人銀行	—	—	—	—
上列創現單位之商譽總額	6,362	7,237	1,181	1,180

財務報表附註(續)

25 商譽及無形資產(續)

2013年內並無錄得商譽減損(2012年：零)。本集團每年進行商譽減損測試，方法是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於2013年7月1日釐定創現單位之可收回金額，然後與創現單位之賬面值加以比較。該計算法採用之現金流估算額，乃根據管理層對現金流之預測，並根據創現單位業務所在地之當前本地生產總值，採用名義長期增長率而推算的永久數值。推算現金流的永久數值，原因是本集團內部組成創現單位的業務單位屬於長期性質。計算時採用之折現率，乃根據滙豐分攤至創現單位業務所在地之投資的資本成本而釐定。

分攤至個別創現單位及用以計算日後現金流折現值的資本成本，會對其估值產生重大影響。資本成本一般採用適當的資本資產定價模型計算，該模型本身依賴多項數據，此等數據反映多項財務及經濟變數，包括有關國家／地區的無風險利率，以及反映所評估業務內在風險的溢價。這些變數乃根據管理層的判斷而確立。

在估算創現單位的日後現金流時，管理層需要作出判斷。已具備詳盡預測的各段期間之預計現金流，以及對現金流往後長期可持續產生的模式所作的假設，均會影響此等創現單位現金流的估值。應用相關假設的可接受範圍，必須按規定使由此得出的預測，可與未來各年的實際表現和可核實經濟數據作比較，而現金流預測亦必須適當反映管理層對未來業務前景的看法。

管理層於釐定創現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時，乃依據折現率及名義長期增長率這兩個主要假設。於2013年進行減損測試時，對不同創現單位採用之折現率介乎9%至11%之間(2012年：11%)。同時，於2013年進行減損測試時，就香港及亞太其他地區採用之名義長期增長率，分別為3.7%及4.9%(2012年：4.7%及5%)。

b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PVIF」)

(i) PVIF之特定假設

計算香港(主要壽險業務所在地)PVIF時，主要採用下列假設：

	2013年	2012年
無風險利率	2.31%	0.60%
風險折現率	7.41%	7.46%
支出通脹率	3.00%	3.00%

(ii)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之PVIF變動

	本集團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	24,425	20,232
本年度新增業務的價值	5,075	5,559
有效業務產生的變動：		
– 預期回報	(1,358)	(1,077)
– 經驗差異	(33)	162
– 營運假設的變化	1,499	(153)
投資回報差異	(75)	(94)
投資假設的變化	(387)	133
其他調整	14	(98)
PVIF之變動	4,735	4,432
匯兌差額及其他	(244)	(239)
於12月31日	28,916	24,425

25 商譽及無形資產(續)

c 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

	2013年			
	客戶／ 百萬港元	商戶關係 百萬港元	其他 ¹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成本				
於1月1日	11,521	1,842	2,367	15,730
增添	1,502	—	—	1,502
出售／撤銷額	(295)	—	(13)	(308)
匯兌及其他變動	(83)	(236)	(66)	(385)
於12月31日	12,645	1,606	2,288	16,539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1月1日	7,653	1,039	66	8,758
本年度攤銷費用	1,440	128	15	1,583
減值	71	—	21	92
出售／撤銷額	(287)	—	(14)	(301)
匯兌及其他變動	(59)	(134)	(4)	(197)
於12月31日	8,818	1,033	84	9,935
於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3,827	573	2,204	6,604

	2012年			
	客戶／ 百萬港元	商戶關係 百萬港元	其他 ¹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成本				
於1月1日	9,776	1,889	2,253	13,918
增添	1,303	—	—	1,303
出售／撤銷額	(208)	(30)	—	(238)
匯兌及其他變動	650	(17)	114	747
於12月31日	11,521	1,842	2,367	15,730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1月1日	5,991	915	34	6,940
本年度攤銷費用	1,398	164	16	1,578
減值	130	—	16	146
出售／撤銷額	(193)	(31)	—	(224)
匯兌及其他變動	327	(9)	—	318
於12月31日	7,653	1,039	66	8,758
於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3,868	803	2,301	6,972

1 「其他」項內包括於2008年收購台灣中華商業銀行之資產、負債及業務時確認之經營許可證。由於沒有經濟或法律上的限制規定，該等經營許可證並無確定可用年期。此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已分攤至台灣有關業務單位的賬項內。

財務報表附註(續)

25 商譽及無形資產(續)

本行

成本				
於 1 月 1 日	9,049	1,286	78	10,413
增添	1,140	—	—	1,140
出售／撤銷額	(173)	—	—	(173)
匯兌及其他變動	4	(141)	1	(136)
於 12 月 31 日	10,020	1,145	79	11,244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 1 月 1 日	6,079	719	30	6,828
本年度攤銷費用	1,169	99	8	1,276
減值	32	—	6	38
出售／撤銷額	(172)	—	—	(172)
匯兌及其他變動	5	(81)	1	(75)
於 12 月 31 日	7,113	737	45	7,895
於 12 月 31 日之賬面淨值	2,907	408	34	3,349

2013 年				
	客戶／ 百萬港元	商戶關係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成本				
於 1 月 1 日	9,049	1,286	78	10,413
增添	1,140	—	—	1,140
出售／撤銷額	(173)	—	—	(173)
匯兌及其他變動	4	(141)	1	(136)
於 12 月 31 日	10,020	1,145	79	11,244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 1 月 1 日	6,079	719	30	6,828
本年度攤銷費用	1,169	99	8	1,276
減值	32	—	6	38
出售／撤銷額	(172)	—	—	(172)
匯兌及其他變動	5	(81)	1	(75)
於 12 月 31 日	7,113	737	45	7,895
於 12 月 31 日之賬面淨值	2,907	408	34	3,349

2012 年				
	客戶／ 百萬港元	商戶關係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成本				
於 1 月 1 日	7,715	1,264	44	9,023
增添	908	—	—	908
出售／撤銷額	(170)	—	—	(170)
匯兌及其他變動	596	22	34	652
於 12 月 31 日	9,049	1,286	78	10,413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 1 月 1 日	4,760	604	5	5,369
本年度攤銷費用	1,111	105	24	1,240
減值	75	—	—	75
出售／撤銷額	(169)	—	—	(169)
匯兌及其他變動	302	10	1	313
於 12 月 31 日	6,079	719	30	6,828
於 12 月 31 日之賬面淨值	2,970	567	48	3,585

以上無形資產乃按各自之有限可用年期攤銷如下：

電腦軟件	3 至 5 年
客戶／商戶關係	3 至 10 年
其他(不包括經營許可證)	3 至 10 年

25 商譽及無形資產(續)

本集團於2013年7月1日對台灣之經營許可證進行減損測試。結果確定並無出現減值。進行減損測試之方法是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有關創現單位之可收回金額，然後與創現單位之賬面值加以比較。該計算法採用之現金流估算額，乃根據管理層對現金流之預測，採用適用於台灣銀行業之長期增長率而推算的永久數值。計算時採用之折現率，乃根據本集團分攤至台灣的資本成本而釐定。

管理層於釐定創現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時，乃依據折現率及長期增長率這兩個主要假設。於2013年對不同創現單位採用之折現率介乎9%至11%之間(2012年：13%)。於2013年採用之長期增長率為3%(2012年：3%)。

26 物業、機器及設備

a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集團			本行		
	土地及樓宇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設備 百萬港元	土地及樓宇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設備 百萬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2013年1月1日	80,104	5,282	22,228	50,895	197	13,872
匯兌及其他調整	(188)	–	(402)	(156)	–	(202)
增添	1,743	4,868	1,808	25,060	251	1,300
出售	(11)	–	(975)	–	–	(530)
撤銷重估土地及樓宇之 累計折舊	(2,048)	–	–	(1,238)	–	–
重估增值	5,687	1,389	–	2,370	25	–
重新分類	19	(147)	27	14	–	25
於2013年12月31日	85,306	11,392	22,686	76,945	473	14,465
累計折舊						
於2013年1月1日	60	–	17,375	57	–	11,055
匯兌及其他調整	(4)	–	(303)	(4)	–	(156)
本年度費用	2,084	–	1,904	1,349	–	1,174
出售	–	–	(944)	–	–	(519)
撤銷重估土地及樓宇之 累計折舊	(2,048)	–	–	(1,238)	–	–
重新分類	(1)	–	21	–	–	21
於2013年12月31日	91	–	18,053	164	–	11,575
於2013年12月31日之 賬面淨值	85,215	11,392	4,633	76,781	473	2,890
於2013年12月31日 總計	101,240			80,144		

年內，本行按公允值236.06億港元向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收購若干物業。

財務報表附註(續)

26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本集團			本行		
	土地及樓宇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設備 百萬港元	土地及樓宇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設備 百萬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 2012 年 1 月 1 日	75,090	4,616	21,922	48,318	147	13,862
匯兌及其他調整	(159)	–	62	(177)	–	(2)
增添	240	–	1,750	234	–	1,033
出售	(2)	–	(824)	(1)	–	(393)
撤銷重估土地及樓宇之						
累計折舊	(1,857)	–	–	(1,106)	–	–
重估增值	7,223	834	–	3,636	50	–
重新分類	(431)	(168)	(682)	(9)	–	(628)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80,104	5,282	22,228	50,895	197	13,872
累計折舊						
於 2012 年 1 月 1 日	21	–	16,313	–	–	10,451
匯兌及其他調整	1	–	52	1	–	(1)
本年度費用	1,897	–	2,117	1,162	–	1,299
出售	–	–	(772)	–	–	(366)
撤銷重估土地及樓宇之						
累計折舊	(1,857)	–	–	(1,106)	–	–
重新分類	(2)	–	(335)	–	–	(328)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60	–	17,375	57	–	11,055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之						
賬面淨值	80,044	5,282	4,853	50,838	197	2,817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總計			90,179			53,852

b 若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應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成本減累計折舊	19,998	18,847	38,477	14,031

c 按估值或成本(未扣除累計折舊)列賬之土地及樓宇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按估值列賬之土地及樓宇	85,296	80,094	76,945	50,895
按成本列賬之其他土地及樓宇	10	10	–	–
未扣除累計折舊之土地及樓宇	85,306	80,104	76,945	50,895

26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d 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之賬面淨值包括：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在香港：			
長期租賃(50年以上)	36,988	35,604	33,028
中期租賃(10至50年)	48,407	38,716	35,265
短期租賃(10年以下)	63	76	63
	85,458	74,396	68,356
在香港以外地區：			
永久業權	4,522	4,562	3,451
長期租賃(50年以上)	158	174	129
中期租賃(10至50年)	6,444	6,157	5,293
短期租賃(10年以下)	25	37	25
	11,149	10,930	8,898
	96,607	85,326	77,254
分析如下：			
土地及樓宇	85,215	80,044	76,781
投資物業	11,392	5,282	473
	96,607	85,326	77,254

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已於2013年11月27日重估價值，並已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的任何重大變動更新有關資料。如附註3(p)所示，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之估值，乃按公開市值、折舊後的重置成本或交回土地的價值計算。所得價值將主要分類為公允值等級制中之第三級。在釐定投資物業之公開市值時，已將預計日後現金流折現至其現值。在「土地及樓宇」的賬面淨值中，有117.31億港元(2012年：101.08億港元)來自採用折舊後重置成本法或按交回土地的價值估值的物業。

物業重估增值為70.76億港元(2012年：80.57億港元)，其中40.73億港元(2012年：53.27億港元)及13.89億港元(2012年：8.36億港元)已分別撥入物業重估儲備及收益表內。撥入物業重估儲備之40.73億港元(2012年：53.27億港元)已扣減非控股股東權益7.96億港元(2012年：8.41億港元)及遞延稅項8.18億港元(2012年：10.53億港元)。撥入收益表之金額指投資物業重估增值13.89億港元(2012年：8.34億港元)。

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之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佔本集團此次估值物業總值95%，承辦估值的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擁有近期在此等地區為同類物業估值的經驗。估值工作均由身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之合資格估價師負責。本集團在其他11個國家／地區擁有之物業，佔本集團物業總值5%，估值工作分別由多位獨立而具專業資格的估價師負責。

財務報表附註(續)

26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e 租予客戶之物業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投資物業，租約一般為期二至三年，並可能附有續租選擇權，條款屆時另行商議。本年度在收益表就經營租賃確認的租金收益為3.12億港元(2012年：2.16億港元)。

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收賬款項下之日後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1年內	303	181	20	18
1年後至5年內	190	98	7	8
5年後	1	—	—	—
	494	279	27	26

2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權益在賬目中列為經營租賃，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在香港： 中期租賃(10至50年)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95	313	73	75

以上金額列入「其他資產」(附註28)之「預付款項及應計收益」項內。

28 其他資產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本年度可收回稅項	2,034	1,029	1,723	823
持作出售用途資產	4,476	48,280	4,330	44,669
預付款項及應計收益	3,578	3,823	1,721	1,926
應計之應收利息	15,898	14,992	5,794	5,806
承兑及背書	34,239	31,965	19,845	21,191
其他	88,714	86,964	64,987	69,065
	148,939	187,053	98,400	143,480

持作出售用途資產包括因收回抵押品加以變現而取得的資產、持作出售用途的自置物業，以及若干將出售的投資及業務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於2012年12月31日，本行於平安保險的投資公允值為398.13億港元，已計入「持作出售用途資產」項內。此項投資已於2013年2月6日完成出售。是次交易的增益為280.53億港元，即是按協定售價每股59港元計算之所得款項362.22億港元減原有成本81.12億港元及支出5,700萬港元計算。是次交易令2012年收益表錄得26.94億港元虧損，但2013年收益表則錄得307.47億港元之增益淨額。

於2013年12月10日，我們簽訂協議，向西班牙桑坦德銀行出售於上海銀行的全部8%股權。該項交易須取得監管機構批准，預期將於2014年上半年完成。

29 客戶賬項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往來賬項	862,138	831,256
儲蓄賬項	2,246,618	2,063,565
其他存款賬項	1,145,996	980,063
	4,254,752	3,874,884
	2,724,015	2,417,400

30 交易用途負債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已發行存款證	4,261	3,470
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	18,104	15,479
證券短倉	53,889	48,116
同業存放	6,558	7,982
客戶賬項	112,220	108,293
	195,032	183,340
	82,623	82,146

3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同業存放	222	271
客戶賬項	-	1,366
已發行債務證券	4,807	6,414
在投資合約下對客戶之負債	36,686	36,219
	41,715	44,270
	4,759	7,73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於2013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較到期日之合約金額高1,200萬港元(2012年：賬面值較合約金額高8,100萬港元)。於2013年12月31日，因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之公允值累計虧損為2,900萬港元(2012年：1,300萬港元)。

32 已發行債務證券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存款證	16,319	29,066
其他債務證券	36,015	45,581
	52,334	74,647
	30,062	40,406

財務報表附註(續)

33 其他負債及準備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應計項目及遞延收益	26,021	24,705
持作出售用途業務負債	—	4,811
負債及支出之準備(附註35)	1,723	2,144
承兌及背書	34,239	31,965
向滙豐承擔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責任	2,303	2,560
其他負債	24,523	28,606
	88,809	94,791
	51,265	58,887

34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

	總額 百萬港元	再保險 百萬港元	淨額 百萬港元
2013年			
壽險投保人負債			
壽險(非相連)	236,783	(2,836)	233,947
壽險(相連)	39,269	(1,695)	37,574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	—	—	—
	276,052	(4,531)	271,521
非壽險未決賠款			
未賺取保費	35	—	35
已獲通知賠償	25	—	25
已產生但未匯報之賠償	25	—	25
其他	43	—	43
	128	—	128
保單之未決賠款總額	276,180	(4,531)	271,649
2012年			
壽險投保人負債			
壽險(非相連)	210,825	(1,389)	209,436
壽險(相連)	33,948	(3,103)	30,845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	28	—	28
	244,801	(4,492)	240,309
非壽險未決賠款			
未賺取保費	39	—	39
已獲通知賠償	12	—	12
已產生但未匯報之賠償	26	—	26
其他	43	—	43
	120	—	120
保單之未決賠款總額	244,921	(4,492)	240,429

透過再保險可收回之已簽發保單未決賠款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列入「其他資產」項下。

34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續)

a 保單未決賠款之變動

(i) 非壽險

	總額 百萬港元	再保險 百萬港元	淨額 百萬港元
2013年			
未賺取保費			
於1月1日	39	–	39
已承保保費總額	184	(25)	159
已賺取保費總額	(183)	25	(158)
出售業務	–	–	–
匯兌及其他變動	(5)	–	(5)
於12月31日	35	–	35
已獲通知及已產生但未匯報之賠償			
於1月1日	38	–	38
– 已獲通知賠償	12	–	12
– 已產生但未匯報之賠償	26	–	26
本年度已付賠償額	(33)	–	(33)
已產生賠償	103	(53)	50
出售業務	–	–	–
匯兌及其他變動	(56)	53	(3)
於12月31日			
– 已獲通知賠償	25	–	25
– 已產生但未匯報之賠償	25	–	25
於12月31日總計	50	–	50
2012年			
未賺取保費			
於1月1日	1,674	(157)	1,517
已承保保費總額	2,935	(365)	2,570
已賺取保費總額	(2,550)	341	(2,209)
出售業務	(2,037)	181	(1,856)
匯兌及其他變動	17	–	17
於12月31日	39	–	39
已獲通知及已產生但未匯報之賠償			
於1月1日	1,240	(238)	1,002
– 已獲通知賠償	984	(203)	781
– 已產生但未匯報之賠償	256	(35)	221
本年度已付賠償額	(1,135)	98	(1,037)
已產生賠償	1,206	(99)	1,107
出售業務	(1,341)	246	(1,095)
匯兌及其他變動	68	(7)	61
於12月31日			
– 已獲通知賠償	12	–	12
– 已產生但未匯報之賠償	26	–	26
於12月31日總計	38	–	38

財務報表附註(續)

34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續)

(ii) 壽險投保人負債

	總額 百萬港元	再保險 百萬港元	淨額 百萬港元
2013年			
壽險(非相連)			
於1月1日	210,825	(1,389)	209,436
已付利益	(20,309)	201	(20,108)
投保人負債之增額	46,628	(1,630)	44,998
匯兌及其他變動	(361)	(18)	(379)
於12月31日	236,783	(2,836)	233,947
壽險(相連)			
於1月1日	33,948	(3,103)	30,845
已付利益	(4,898)	3,267	(1,631)
投保人負債之增額	10,530	1,014	11,544
匯兌及其他變動	(311)	(2,873)	(3,184)
於12月31日	39,269	(1,695)	37,574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			
於1月1日	28	—	28
已付利益	(28)	—	(28)
投保人負債之增額	—	—	—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
於12月31日	—	—	—
投保人負債總額	276,052	(4,531)	271,521
2012年			
壽險(非相連)			
於1月1日	176,238	(228)	176,010
已付利益	(6,931)	143	(6,788)
投保人負債之增額	42,376	(1,315)	41,061
匯兌及其他變動	(858)	11	(847)
於12月31日	210,825	(1,389)	209,436
壽險(相連)			
於1月1日	30,055	(6,666)	23,389
已付利益	(7,286)	5,233	(2,053)
投保人負債之增額	10,972	1,842	12,814
匯兌及其他變動	207	(3,512)	(3,305)
於12月31日	33,948	(3,103)	30,845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			
於1月1日	86	—	86
已付利益	(62)	—	(62)
投保人負債之增額	1	—	1
匯兌及其他變動	3	—	3
於12月31日	28	—	28
投保人負債總額	244,801	(4,492)	240,309

35 負債及支出之準備

負債及支出之準備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於 1 月 1 日	2,144	1,686	1,266	1,184
額外準備／增撥準備	909	1,835	465	1,053
已動用之準備	(325)	(1,362)	(269)	(970)
撥回額	(720)	(225)	(322)	(135)
匯兌及其他變動	(285)	210	120	134
於 12 月 31 日	1,723	2,144	1,260	1,266

其中：重組架構成本之準備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於 1 月 1 日	287	476	256	439
額外準備／增撥準備	133	619	52	483
已動用之準備	(165)	(683)	(136)	(556)
撥回額	(1)	(92)	(1)	(78)
匯兌及其他變動	(29)	(33)	(26)	(32)
於 12 月 31 日	225	287	145	256

36 後債負債

後債負債包括本行及本集團為發展及擴充業務而發行之無定期主資本票據，以及原定期限為五年或以上之其他借貸資本。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本行		
12 億美元 無定期浮息主資本票據	9,346	9,355
	9,346	9,355
本集團		
4,200 萬澳元 2018 年到期之浮息後債票據，2013 年起可提早贖回 ¹	—	338
2 億澳元 2020 年到期之浮息後債票據，2015 年起可提早贖回	1,386	1,608
5 億馬元 2022 年到期之定息(4.35 厘)後債債券，2017 年起可提早贖回 ²	1,182	1,267
5 億馬元 2027 年到期之定息(5.05 厘)後債債券，2022 年起可提早贖回 ³	1,193	1,299
	13,107	13,867

1 2018 年到期之 4,200 萬澳元可提早贖回後債浮息票據已於 2013 年 3 月贖回。

2 2022 年到期之 5 億馬元 4.35 厘可提早贖回後債債券的利率將自 2017 年 6 月起增加 1 厘。

3 2027 年到期之 5 億馬元 5.05 厘可提早贖回後債債券的利率將自 2022 年 11 月起增加 1 厘。

財務報表附註(續)

37 優先股

法定股本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行之法定優先股股本為134.505億美元，包括每股面值1美元之累積可贖回優先股37.505億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非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75億股，以及每股面值1美元之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22億股。

在集團層面，另有法定優先股股本8.7億印度盧比(2012年：13.2億印度盧比)，包括一家附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00印度盧比之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870萬股。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已發行並已繳足				
可贖回優先股	8,141	11,243	8,141	11,243
不可贖回優先股	39,173	68,231	39,064	68,080
股份溢價	-	3,872	-	3,872
	47,314	83,346	47,205	83,195

50萬股累積可贖回優先股於1997年發行，強制贖回日期為2019年1月2日，但本行可在香港金管局同意下，選擇於2003年1月2日或之後贖回。此等股份可按每股1,000美元的發行價贖回，其中包括每股面值1美元及每股發行溢價999美元。50萬股累積可贖回優先股於2013年12月19日按每股1,000美元的發行價贖回。

4億股累積可贖回優先股於2008年發行，強制贖回日期為2023年3月29日，但本行可在香港金管局同意下，選擇於2018年3月29日或之後贖回。此等股份可按每股1美元的發行價贖回。4億股累積可贖回優先股在達到其選擇性贖回日期前，於2013年12月19日按每股1美元的發行價提早贖回。

10.5億股累積可贖回優先股於2009年發行，強制贖回日期為2024年1月2日，但本行可在香港金管局同意下，選擇於2019年1月2日或之後贖回。此等股份可按每股1美元的發行價贖回。於2013年12月31日，已發行累積可贖回優先股總數為10.5億股(2012年：14.505億股)。年內並無發行累積可贖回優先股(2012年：零)。

非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按面值發行，註銷此等股份須於30日前向股東發出書面通知，並事先獲香港金管局同意。如註銷此等股份，股份持有人可按發行價獲發每股1美元，另加由最接近註銷日期前之年度派息日起計相關期間的任何未支付股息，惟本行須具備足夠之可分派利潤。合共27億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非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於2013年3月28日、4月26日及6月21日註銷。於2013年12月31日，已發行非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的數量為39.53億股(2012年：66.53億股)。年內並無發行非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2012年：零)。

37 優先股(續)

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按面值發行，註銷此等股份須於30日前向股東發出書面通知，並事先獲香港金管局同意。如註銷此等股份，股份持有人可按發行價獲發每股1美元，另加由最接近註銷日期前之年度派息日起計相關期間的任何未支付股息，惟本行須具備足夠之可分派利潤。10.45億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於2013年3月20日註銷。於2013年12月31日，已發行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的數量為10.85億股(2012年：21.3億股)。年內並無發行累積不可贖回優先股(2012年：零)。優先股持有人有權於本行的股東會議上按每股一票的比例投票。

HSBC InvestDirect Securities (India) Limited (「HSBC InvestDirect」) 於2009年發行870萬股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每股面值100印度盧比。此等股份可自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配發日期起計一年後隨時以書面通知的方式轉換為HSBC InvestDirect之繳足股款股權。轉換須按面值或HSBC InvestDirect董事會於轉換時釐定的溢價進行。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附帶固定股息，每年按面值之0.001%計算。於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配發十年後，所有尚未轉換之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須按面值或HSBC InvestDirect董事會於轉換時釐定的溢價轉換。

HSBC InvestDirect於2013年內按每股24印度盧比的溢價共2億印度盧比轉換200萬股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為5,882,352股每股面值10印度盧比的股權(於2012年內按每股64印度盧比的溢價共2.5億印度盧比轉換250萬股強制性可轉換優先股為3,906,250股每股面值10印度盧比的股權)。

38 股本

法定股本

於2013年12月31日，本行之法定普通股股本為1,000億港元(2012年：800億港元)，分為每股面值2.5港元的普通股400億股(2012年：320億股)。法定普通股股本於2013年10月31日透過增設200億港元(分為每股面值2.5港元的新普通股80億股)而增加。2013年內發行新普通股105.4億股(2012年：11,511,335,607股)。

已發行並已繳足

	本集團及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普通股股本	85,319	58,969
 每股面值2.50港元的普通股		
於1月1日	23,587,482,901	58,969
年內已發行	10,540,000,000	26,350
於12月31日	34,127,482,901	85,319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就本行的剩餘資產享有同等權利，並有權於本行的股東會議上按每股一票的比例投票。

財務報表附註(續)

39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本集團

下表為於結算日按尚餘合約期限分析之資產及負債：

	2013年 即期 百萬港元	1個月內 百萬港元	3個月內 百萬港元	3至 12個月內 百萬港元	5年内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無合約 期限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工具 百萬港元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到期 百萬港元	到期 百萬港元	到期 百萬港元	到期 百萬港元	到期 百萬港元	到期 百萬港元	到期 百萬港元	到期 百萬港元	到期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318,274	432,101	217,209	165,135	—	—	—	—	—	1,132,719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16,346	—	—	—	—	—	—	—	16,346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同業	—	—	154,637	30,773	21,958	9,602	—	—	—	216,970
存款證	195,554	7,380	22,981	45,723	8,028	4,078	17	—	—	88,207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	—	—	—	—	—	—	—	—	195,554
交易用途資產	—	—	—	—	—	—	—	—	—	311,400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203	203	632	3,792	10,500	4,773	70,246	—	90,146
債務證券	—	—	—	632	3,763	10,500	4,773	—	—	—
股權	—	—	—	—	—	—	70,246	—	—	—
其他	—	—	—	—	29	—	—	—	—	29
衍生工具	142,080	366,872	314,298	484,556	714,044	656,889	(9,501)	378,603	10,124	388,727
客戶貸款	—	27,863	60,870	201,238	306,136	134,104	35,655	—	—	2,669,238
金融投資	—	—	1,497	5,976	14,600	56,487	88,682	—	—	765,866
持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	—	—	26,366	54,894	186,638	249,649	45,422	859	—	167,242
可供出售之債務證券	—	—	—	—	—	—	34,796	—	—	563,828
可供出售之股權	60,639	69,830	21,833	1,757	1,558	1,714	—	4,644	—	161,975
應收匯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	—	—	—	—	—	—	107,852	—	107,852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	—	—	—	—	—	41,882	—	—	41,882
商業及無形資產	—	—	—	—	—	—	—	101,240	—	101,240
物業、機器及設備	—	—	—	—	—	—	—	2,294	—	2,294
遞延稅項資產	8,428	24,763	—	25,563	20,223	5,539	4,070	60,353	—	148,939
其他資產	—	—	—	—	—	—	—	—	—	—
資產總值	724,975	945,358	818,023	953,197	1,067,763	815,230	410,038	694,647	10,124	6,439,355

39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續)

本集團

2013年 負債	即期 百萬港元	1個月內 百萬港元	3個月內 百萬港元	1至 12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内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無合約 期限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工具 百萬港元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195,554	—	—	—	—	—	—	—	195,554
香港紙幣流通額	—	34,240	—	3,992	4,563	228	—	—	—	34,240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140,201	85,782	1,850	208,687	35,411	95	—	—	—	236,616
同業存放	3,166,759	575,626	268,174	—	—	—	195,032	—	—	4,254,752
客戶賬項	—	—	—	—	—	—	—	—	—	—
交易用途負債	164	—	—	—	4,752	269	36,530	—	—	41,715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	—	—	—	—	362,963	2,089	365,052	—
衍生工具	—	4,829	6,922	6,373	29,383	4,827	—	—	—	52,334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	—	—	—	4,856	—	—	4,856
退休福利負債	51,477	10,256	2,014	1,346	9	15,891	—	10,804	—	91,797
應付匯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4,897	28,792	27,367	16,750	3,104	363	7,536	—	—	88,809
其他負債及準備	1,310	—	—	—	—	—	274,870	—	—	276,180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	204	366	385	2,767	—	—	—	—	—	3,722
當前稅項負債	—	—	—	—	—	—	16,051	—	—	16,051
遞延稅項負債	—	—	—	—	2,568	1,193	9,346	—	—	13,107
後償負債	—	—	—	—	—	8,141	39,173	—	—	47,314
優先股	—	—	—	—	—	—	—	—	—	—
負債總額	3,560,566	739,891	306,712	239,915	79,790	31,007	388,362	568,799	2,089	5,917,131

財務報表附註(續)

	即期 百萬港元	1個月內 百萬港元	3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1至 12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3至 5年內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無合約 期限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工具 百萬港元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3年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存款證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交易用途資產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股權										
其他										
衍生工具										
客戶貸款										
金融投資										
持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										
可供出售之債務證券										
可供出售之股權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商譽及無形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遞延稅項資產										
其他資產										
資產總值										
600,768	622,423	473,891	599,802	614,444	389,980	242,550	615,391	8,811	4,168,060	

39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續)

本行

39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續)

本行

2013年 負債	即期 百萬港元	1個月內 百萬港元	3個月內 百萬港元	1至 12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内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無合約 期限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工具 百萬港元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	—	—	—	—	—	—	—	—
香港紙幣流通額	195,554	—	—	—	—	—	—	—	—	195,55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	24,774	—	—	—	—	—	—	—	24,774
同業存放	112,683	75,667	1,800	3,894	3,011	228	—	—	—	197,283
客戶賬項	2,139,580	379,749	96,352	92,688	15,610	36	—	—	—	2,724,015
交易用途負債	—	—	—	—	—	—	82,623	—	—	82,623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	—	—	4,751	—	8	—	—	4,759
衍生工具	—	—	—	—	—	—	—	353,712	983	354,695
已發行債務證券	—	4,216	2,979	1,268	19,758	1,841	—	—	—	30,062
退休福利負債	—	—	—	—	—	2,689	—	—	—	2,689
應付匯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65,741	42,158	10,185	1,096	701	16,286	—	19,977	—	156,144
其他負債及準備	2,918	16,347	16,525	8,270	2,072	155	4,978	—	—	51,265
當前稅項負債	204	12	351	1,462	—	—	—	—	—	2,029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6,503	—	—	6,503
後償負債	—	—	—	—	—	—	9,346	—	—	9,346
優先股	—	—	—	—	—	8,141	39,064	—	—	47,205
負債總額	2,516,680	542,923	128,192	108,678	45,903	26,687	62,588	456,312	983	3,888,946

財務報表附註(續)

39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續)

本集團

	即期 百萬港元	1個月內 百萬港元	3個月內 百萬港元	1至 12個月 到期 百萬港元	3至 5年內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無合約 期限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工具 百萬港元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332,279	360,798	252,996	165,126	—	—	—	—	—	1,111,199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23,079	—	—	—	—	—	—	—	23,079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	—	120,034	30,470	26,231	7,976	—	—	—	184,711	
存款證	—	5,232	22,014	56,977	3,869	4,957	36	—	—	93,085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	—	—	—	—	—	—	—	—	176,264	
交易用途資產	—	—	—	—	—	—	—	419,697	—	419,69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24	557	1,040	10,720	5,080	52,058	—	—	69,479	
債務證券	—	—	24	557	1,040	10,300	5,080	—	—	—	
股權	—	—	—	—	—	—	52,058	—	—	—	
其他	—	—	—	—	—	420	—	—	—	420	
衍生工具	—	—	—	—	—	—	—	394,787	4,169	398,956	
客戶貸款	138,085	255,694	250,361	433,467	651,084	630,123	(9,771)	—	—	2,349,043	
金融投資	—	18,871	34,623	83,593	343,059	136,023	9,873	—	—	626,042	
持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	—	—	51	11,241	57,076	85,484	—	—	—	155,393	
可供出售之股權	—	18,820	33,382	72,052	285,983	50,539	2,502	—	—	463,278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09,567	38,664	9,378	2,912	6,476	2,297	7,371	—	—	7,371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	—	—	—	—	—	—	119,273	—	119,273	
商譽及無形資產	—	—	—	—	—	—	—	38,634	—	38,634	
商業機器及設備	—	—	—	—	—	—	—	90,179	—	90,179	
遞延稅項資產	—	—	—	—	—	—	—	2,629	—	2,629	
其他資產	—	11,063	25,272	67,768	14,087	7,825	5,869	55,169	—	187,053	
資產總值	—	767,258	727,634	757,731	787,672	1,049,264	792,325	358,080	821,194	4,169	6,065,327

39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續)

本集團

	即期 百萬港元	1個月內 百萬港元	3個月內 百萬港元	12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內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無合約 期限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工具 百萬港元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176,264	—	—	—	—	—	—	—	—	176,26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	35,525	—	—	—	—	—	—	—	35,525
同業存放	128,143	100,676	8,242	1,837	4,949	288	—	—	—	244,135
客戶賬項	2,972,206	408,438	269,579	211,488	13,055	118	—	—	—	3,874,884
交易用途負債	—	—	—	—	—	—	—	183,340	—	183,340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141	—	—	—	5,444	2,270	319	36,096	—	44,270
衍生工具	—	—	—	—	—	—	—	393,264	3,887	397,151
已發行債務證券	—	5,315	3,492	20,927	40,177	4,736	—	—	—	74,647
退休福利負債	—	—	—	—	—	—	6,725	—	—	6,725
應付匯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31,964	11,463	1,734	12,842	445	12,058	—	27,112	—	97,618
其他負債及準備	7,739	30,060	28,394	18,029	2,766	196	7,607	—	—	94,791
已簽發保單之未決賠款	7,219	—	—	—	—	—	237,702	—	—	244,921
當前稅項負債	258	249	268	3,029	38	—	—	—	—	3,842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16,923	—	—	16,923
後償負債	—	—	338	—	2,875	1,299	9,355	—	—	13,867
優先股	—	—	—	—	—	15,266	68,080	—	—	83,346
負債總額	3,323,934	591,726	312,047	273,596	66,575	34,280	382,488	603,716	3,887	5,592,249

財務報表附註(續)

39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續)

本行

	即期 百萬港元	1個月內 百萬港元	3個月內 百萬港元	12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內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無合約 期限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工具 百萬港元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266,622	168,717	189,400	136,448	—	—	—	—	—	761,187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17,355	—	—	—	—	—	—	—	17,355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	—	—	45,276	13,570	20,881	473	—	—	—	80,200
存款證	—	1,994	10,447	7,660	49	—	—	—	—	20,150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	—	—	—	—	—	—	—	—	176,264
交易用途資產	—	—	—	—	—	—	—	284,573	—	284,573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	—	—	1,432	—	—	—	—	1,432
債務證券	—	—	—	—	1,432	—	—	—	—	—
股權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衍生工具	—	—	—	—	—	—	—	388,298	3,541	391,839
客戶貸款	86,889	132,086	118,459	230,952	374,239	345,644	(5,549)	—	—	1,282,720
金融融資	—	10,051	11,789	40,131	170,746	24,115	3,485	—	—	260,317
持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	—	—	—	—	—	—	—	—	—	—
可供出售之股權	—	10,051	11,789	40,131	170,746	24,115	972	—	—	257,804
應收匯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	—	—	—	—	—	—	—	—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04,502	124,519	27,852	13,258	15,882	22,461	—	13,126	—	321,600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	—	—	—	—	—	58,819	—	—	58,819
商譽及無形資產	—	—	—	—	—	—	40,919	—	—	40,919
物業、機器及設備	—	—	—	—	—	—	4,765	—	—	4,765
遞延稅項資產	—	—	—	—	—	—	53,852	—	—	53,852
其他資產	2,418	16,314	60,228	4,501	5,798	622	53,599	—	—	1,333
資產總值	636,695	471,036	463,451	446,520	589,027	393,315	211,223	685,997	3,541	3,900,805

39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續)

本行

	即期 百萬港元	1個月內 百萬港元	3個月內 百萬港元	12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內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無合約 期限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工具 百萬港元	非交易 用途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176,264	—	—	—	—	—	—	—	—	176,26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	25,766	—	—	—	—	—	—	—	25,766
同業存放	104,029	89,398	5,667	1,734	3,404	288	—	—	—	204,520
客戶賬項	1,990,707	220,659	97,552	101,963	6,469	50	—	—	—	2,417,400
交易用途負債	—	—	—	—	—	—	—	82,146	—	82,14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	—	5,444	2,270	—	17	—	—	7,731
衍生工具	—	—	—	—	—	—	—	—	392,084	392,084
已發行債務證券	—	4,855	3,347	7,537	22,763	1,904	—	—	—	40,406
退休福利負債	—	—	—	—	—	—	3,710	—	—	3,710
應付匯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61,211	33,803	9,600	13,157	439	12,058	—	18,969	—	149,237
其他負債及準備	3,367	20,747	20,281	7,530	2,151	97	4,714	—	—	58,887
當前稅項負債	255	—	255	1,790	48	—	—	—	—	2,348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6,194	—	—	6,194
後償負債	—	—	—	—	—	—	9,355	—	—	9,355
優先股	—	—	—	—	—	15,115	68,080	—	—	83,195
負債總額	2,335,833	395,228	136,702	139,155	37,544	29,512	92,070	491,397	1,802	3,659,243

財務報表附註(續)

40 按尚餘合約期限分析於金融負債項下的應付現金流

本集團

	即期 百萬港元	3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3至 12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1至 5年內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香港紙幣流通額	195,554	—	—	—	—	195,55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 項目	—	34,240	—	—	—	34,240
同業存放	140,204	87,663	4,009	4,606	256	236,738
客戶賬項	3,167,882	846,267	212,681	39,244	181	4,266,255
交易用途負債	195,032	—	—	—	—	195,032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負債	164	22	83	5,073	36,848	42,190
衍生工具	362,908	242	666	1,536	108	365,460
已發行債務證券	—	12,183	7,026	31,052	5,130	55,391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 款項	62,341	12,309	1,543	1,492	16,568	94,253
其他金融負債	5,073	50,754	15,020	2,010	241	73,098
後償負債	—	125	375	4,345	14,233	19,078
優先股	—	512	607	4,477	57,070	62,666
	4,129,158	1,044,317	242,010	93,835	130,635	5,639,955
貸款承諾	1,177,323	501,252	8,914	14,244	—	1,701,733
金融擔保及信貸風險相關 擔保合約	83,647	—	—	—	—	83,647
	5,390,128	1,545,569	250,924	108,079	130,635	7,425,335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香港紙幣流通額	176,264	—	—	—	—	176,26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 項目	—	35,525	—	—	—	35,525
同業存放	128,158	109,010	1,863	4,993	326	244,350
客戶賬項	2,972,878	680,668	215,788	14,444	204	3,883,982
交易用途負債	183,340	—	—	—	—	183,340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負債	141	120	5,525	2,338	36,482	44,606
衍生工具	393,498	186	707	2,622	(13)	397,000
已發行債務證券	—	9,283	21,817	43,080	5,624	79,804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 款項	59,786	13,195	12,853	470	11,996	98,300
其他金融負債	7,322	49,764	15,123	2,422	120	74,751
後償負債	—	475	400	4,919	14,275	20,069
優先股	—	950	1,317	9,068	104,973	116,308
	3,921,387	899,176	275,393	84,356	173,987	5,354,299
貸款承諾	1,184,203	380,861	26,529	12,554	—	1,604,147
金融擔保及信貸風險相關 擔保合約	59,065	—	—	—	—	59,065
	5,164,655	1,280,037	301,922	96,910	173,987	7,017,511

40 按尚餘合約期限分析於金融負債項下的應付現金流(續)

本行

	即期 百萬港元	3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3至 12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1至 5年內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 2013年12月31日						
香港紙幣流通額	195,554	—	—	—	—	195,55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 項目	—	24,774	—	—	—	24,774
同業存放	112,686	77,490	3,909	3,054	256	197,395
客戶賬項	2,139,622	476,801	94,222	17,375	114	2,728,134
交易用途負債	82,623	—	—	—	—	82,623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負債	—	18	72	5,017	—	5,107
衍生工具	353,651	74	354	995	42	355,116
已發行債務證券	—	7,399	1,782	21,089	2,048	32,318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 款項	85,789	52,380	1,287	2,184	16,962	158,602
其他金融負債	3,333	29,430	7,696	1,644	90	42,193
後償負債	—	81	243	1,295	12,542	14,161
優先股	—	512	607	4,477	57,070	62,666
	2,973,258	668,959	110,172	57,130	89,124	3,898,643
貸款承諾	710,995	420,068	3,766	10,687	—	1,145,516
金融擔保及信貸風險相關 擔保合約	41,783	—	—	—	—	41,783
	3,726,036	1,089,027	113,938	67,817	89,124	5,085,942
於 2012年12月31日						
香港紙幣流通額	176,264	—	—	—	—	176,26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 項目	—	25,766	—	—	—	25,766
同業存放	104,037	95,133	1,757	3,447	326	204,700
客戶賬項	1,990,783	318,830	103,564	7,095	121	2,420,393
交易用途負債	82,147	—	—	—	—	82,14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負債	—	116	5,513	2,270	—	7,899
衍生工具	390,424	76	515	1,373	(54)	392,334
已發行債務證券	—	8,428	8,022	24,677	2,194	43,321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 款項	81,128	43,395	13,164	462	12,115	150,264
其他金融負債	3,220	34,111	6,883	2,007	66	46,287
後償負債	—	82	246	1,310	12,577	14,215
優先股	—	950	1,317	9,068	104,823	116,158
	2,828,003	526,887	140,981	51,709	132,168	3,679,748
貸款承諾	727,721	289,784	7,467	9,065	—	1,034,037
金融擔保及信貸風險相關 擔保合約	32,317	—	—	—	—	32,317
	3,588,041	816,671	148,448	60,774	132,168	4,746,102

上表所示款額不會直接與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款額對應，因為該表按未折現基準呈列與本金及未來票息付款有關的所有現金流(惟有關交易用途負債及交易用途衍生工具者除外)。此外，貸款承諾及金融擔保合約一般不會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交易用途負債(因一般只會短期持有)及交易用途衍生工具已計入「即期」一欄內，而並未按合約期限列示。對沖用途衍生工具負債項下應付之未折現現金流，乃根據其合約期限分類。貸款承諾及金融擔保合約項下可能應付之未折現現金流，乃根據其最早可贖回日期分類。

客戶賬項的應付現金流主要為按合約需即時或在給予短期通知後償付的款項。但事實上，由於流入及流出額大致上配對，短期存款結餘向來保持穩定，且大部分貸款承諾及擔保合約尚未取用便已到期。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的方法載於風險報告。

財務報表附註(續)

41 營業利潤與業務產生／(所用)之現金對賬表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營業利潤	130,336	89,919
淨利息收益	(87,365)	(82,419)
股息收益	(1,175)	(522)
折舊及攤銷	5,663	5,738
經營租賃預付租金攤銷	18	18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3,532	3,578
已扣除收回額之貸款撇賬額	(3,064)	(4,924)
負債及支出之其他準備	120	1,358
已動用之準備	(325)	(1,362)
因物業重估而產生之增值	–	(2)
投資物業之增益	(1,389)	(834)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用途資產之利潤	(299)	(30)
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業務組合之利潤	(758)	(5,247)
攤薄聯營公司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8,157)	–
聯營及合資公司權益之減值	1,378	395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34,512)	(2,634)
無成本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185	1,751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變動	(4,735)	(4,432)
已收利息	103,050	101,158
已付利息	(27,794)	(29,909)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之營業利潤	75,709	71,600
原定期限為3個月以上之國庫票據之變動	(37,399)	(107,676)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放同業之變動	(33,385)	13,576
原定期限為3個月以上之存款證之變動	4,920	(11,498)
交易用途資產之變動	187,015	(29,901)
交易用途負債之變動	13,521	13,212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變動	(20,976)	(12,10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之變動	(2,412)	3,878
衍生工具資產之變動	11,118	(21,677)
衍生工具負債之變動	(32,849)	13,958
為支持長期投保人負債而持有之金融投資之變動	(11,721)	(27,345)
客戶貸款之變動	(246,331)	(224,461)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之變動	13,823	(23,275)
其他資產之變動	(16,518)	(57,677)
同業存放之變動	(3,296)	21,553
客戶賬項之變動	168,383	328,713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之變動	(14,473)	(12,944)
已發行債務證券之變動	(22,313)	(2,503)
已簽發保單未決賠款之變動	32,385	38,390
其他負債之變動	87,183	3,723
匯兌調整	6,502	1,804
業務產生／(所用)之現金	158,886	(20,651)

4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分析

a 年內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變動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結餘	707,186	688,673
未計匯兌變動影響之流入現金淨額	4,147	19,859
匯兌變動影響	<u>(23,737)</u>	<u>(1,346)</u>
於12月31日結餘	687,596	707,186

b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之分析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庫存現金及在中央銀行之即期結存	158,879	214,104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16,346	23,079
存放同業	460,037	384,385
國庫票據	80,419	114,937
存款證	4,206	4,141
其他合資格票據	1,949	2,065
減：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u>(34,240)</u>	<u>(35,525)</u>
	687,596	707,186

c 收購附屬公司及業務

	2013年	
	私人銀行 業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資產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同業	2,548	2,548
交易用途資產	86,886	86,886
衍生工具	1,222	1,222
客戶貸款	79,401	79,401
金融投資	3,225	3,225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4,797	4,797
商譽及無形資產	88	88
物業、機器及設備	17	17
其他資產	51,615	51,615
資產總值，不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29,799	229,799
負債		
同業存放	392	392
客戶賬項	230,592	230,592
衍生工具	1,166	1,166
退休福利負債	8	8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2,274	12,274
其他負債及準備	1,033	1,033
當前稅項負債	56	56
負債總額	245,521	245,521
於收購日期之負債淨值總計，不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5,722	15,722
共同控制下購買之溢價	<u>(17,514)</u>	<u>(17,514)</u>
購買價格	<u>(1,792)</u>	<u>(1,792)</u>
支付方式		
已支付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9,239)	(19,239)
已買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7,447	17,447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已支付之現金代價	(1,792)	(1,792)
於2013年12月31日仍未收取／（支付）之現金	-	-
現金代價總額	(1,792)	(1,792)

財務報表附註(續)

4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分析(續)

d 出售附屬公司及業務

	2013年			
	銀行業務 百萬港元	保險業務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資產				
短期資金	8,214	—	—	8,214
1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同業	3,674	—	—	3,674
交易用途資產	1,648	—	—	1,648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309	—	309
衍生工具	333	—	—	333
客戶貸款	5,918	—	—	5,918
金融投資	1,702	670	—	2,372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5,003	—	—	5,003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	231	—	231
商譽及無形資產	1	541	—	542
物業、機器及設備	9	—	—	9
遞延稅項資產	18	—	—	18
其他資產	175	1,636	671	2,482
資產總值，不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6,695	3,387	671	30,753
負債				
同業存放	4,615	—	—	4,615
客戶賬項	19,107	—	—	19,107
交易用途負債	1,829	—	—	1,829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143	—	143
衍生工具	416	—	—	416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2,619	—	—	2,619
保單未決賠款	—	1,126	—	1,126
當前稅項負債	42	—	—	42
其他負債	1,311	153	19	1,483
負債總額	29,939	1,422	19	31,380
於出售日期之資產／(負債)淨值總計， 不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244)	1,965	652	(627)
出售所得利潤／(虧損)， 包括出售成本	(2)	763	(3)	758
加回：出售成本	—	26	—	26
售價	(3,246)	2,754	649	157
支付方式				
已收取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576	2,886	662	5,124
已出售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822)	(132)	—	(4,95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已收取／(支付)之 現金代價	(3,246)	2,754	662	170
於2013年12月31日仍未支付之現金	—	—	(13)	(13)
現金代價總額	(3,246)	2,754	649	157

4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分析(續)

d 出售附屬公司及業務(續)

	2012年			
	銀行業務 百萬港元	保險業務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資產				
客戶貸款	7,638	1	84	7,723
其他資產	78	3,157	5	3,240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	—	1,295	1,295
資產總值，不包括現金及 等同現金項目	7,716	3,158	1,384	12,258
負債				
客戶賬項	18,830	—	—	18,830
其他負債	1,787	332	41	2,160
保單未決賠款	—	3,487	—	3,487
負債總額	20,617	3,819	41	24,477
於出售日期之資產／(負債)淨值總計， 不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2,901)	(661)	1,343	(12,219)
出售所得利潤，包括出售成本	1,318	1,239	2,690	5,247
加回：出售成本	69	77	18	164
售價	(11,514)	655	4,051	(6,808)
支付方式				
已收取／(支付)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已出售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477)	723	4,018	(6,736)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已收取／(支付) 之現金代價	—	(120)	—	(120)
於2012年12月31日仍未收取／(支付) 之現金	(11,477)	603	4,018	(6,856)
現金代價總額	(37)	52	33	48
	(11,514)	655	4,051	(6,808)

43 或有負債及承諾

a 資產負債表外或有負債及承諾

	本集團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或有負債及金融擔保合約				
擔保及以附帶擔保形式質押之 不可撤回信用證	254,147	225,483	166,884	153,546
其他或有負債	652	345	660	295
	254,799	225,828	167,544	153,841
承諾				
押匯信用證及短期貿易交易	37,693	39,902	27,539	32,707
遠期資產購置及遠期有期存款	5,218	3,000	2,570	8
未取用之正式備用信貸、信貸額及 其他貸款承諾	1,658,822	1,561,277	1,115,409	1,001,322
	1,701,733	1,604,179	1,145,518	1,034,037

財務報表附註(續)

43 或有負債及承諾(續)

上表列示資產負債表外交易項目之名義本金額、有關其他或有負債之金額及有關金融擔保合約之名義本金額。或有負債及承諾主要為包括非金融擔保及批授信額承諾之信貸相關工具。合約金額乃指約定金額如被悉數取用而客戶拖欠不還時所涉及之風險金額。上表列示之貸款承諾金額反映(如適用)預期接受預先批核信貸所涉金額。由於預期大部分擔保及承諾所涉金額直至期滿時均不會被取用，故此合約總額並不代表日後之流動資金需求。

b 擔保(包括金融擔保合約)

本集團代表第三方客戶以及本集團旗下其他公司提供擔保及同類承諾。有關擔保一般在本集團日常銀行業務運作過程中提供。本集團所提供之擔保的主要類別及日後可能需支付的最高數額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代第三方提供之擔保				
金融擔保合約 ¹	37,016	34,735	21,602	18,896
屬金融擔保合約之備用信用證 ²	43,927	20,620	15,231	9,527
其他直接信貸代替品 ³	49,230	42,551	38,599	33,719
履約保證 ⁴	66,388	64,220	47,041	46,674
投標保證 ⁴	2,728	2,752	2,130	1,615
有關特定交易之備用信用證 ⁴	22,363	20,608	18,206	16,007
其他交易相關擔保 ⁴	23,944	29,773	12,454	15,438
	245,596	215,259	155,263	141,876
代滙豐集團旗下其他公司 提供之擔保	8,551	10,224	11,621	11,670
	254,147	225,483	166,884	153,546

- 1 金融擔保為一種合約，其條款規定發行人須在指定債務人未能於到期時根據債務工具之原有或經修訂條款還款而令持有人蒙受損失時，向持有人支付特定款項以作補償。上表所載之金額為名義本金額。
- 2 屬金融擔保合約之備用信用證為本集團之不可撤回責任，此責任訂明倘客戶未能於到期時還款，本集團便須向第三方付款。
- 3 其他直接信貸代替品包括有關特定交易之再保險信用證，以及發行機構無權保留有關貨物擁有權的貿易信用證。
- 4 履約保證、投標保證、備用信用證及其他交易相關擔保，乃本集團保證根據日後事件的結果而承擔之付款責任。

上表披露之金額反映本集團就多項個別擔保所承擔的最高風險。有關擔保的風險乃根據滙豐的整體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予以操控及管理。擔保合約須由滙豐每年進行信貸審核。

44 作為負債擔保而質押之資產及持作資產擔保之抵押品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為擔保負債而質押之資產				
為擔保負債而質押之金融資產 ¹	106,077	91,466	79,490	78,813
以金融資產擔保之負債	92,327	85,789	67,049	73,309
持作資產擔保之抵押品				
可以在不違約下出售或再質押之 抵押品的公允值 ²	224,360	202,321	200,803	179,350
實際出售或再質押之抵押品的公允值	35,486	27,245	37,725	11,838

1 金融資產包括國庫票據、債務證券、股票及存款。

2 該等交易乃按常規借入證券及反向回購協議之一般及慣常條款進行。本集團有責任退回等值證券。

45 資本承諾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已訂約之支出	2,440	4,231	1,952	2,446
經董事會核准但未訂約之支出	376	8	368	3
	2,816	4,239	2,320	2,449

以上資本承諾主要涉及物業及裝修之承諾。

46 租賃承諾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用若干物業及設備，租約一般為期一至十年，並可能附有續租選擇權。租金通常每年調整以反映市場租值。此等租賃均不包括或有租金。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之日後最低租金款額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物業				
在下列期間應付金額				
- 1年或以內	2,931	2,841	1,342	1,325
- 1年以上至5年	4,761	4,597	2,463	2,213
- 5年以上	820	821	555	510
	8,512	8,259	4,360	4,048
設備				
在下列期間應付金額				
- 1年或以內	64	92	8	6
- 1年以上至5年	42	78	13	10
	106	170	21	16

財務報表附註(續)

47 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涉及對銷、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淨額計算總安排及類似協議之金融資產

	已確認 金融資產 之總額 百萬港元	在資產負債 表內對銷 之總額 百萬港元	在資產負債 表呈列 之金額 百萬港元	並無在資產負債表內 對銷之金額		
				金融工具 ¹ 百萬港元	已收取 現金抵押品 百萬港元	淨金額 百萬港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工具 ²	423,336	(34,609)	388,727	286,782	34,721	67,224
反向回購、借入股票 及類似協議分類為： – 交易用途資產	8	–	8	–	–	8
– 存放同業	179,748	–	179,748	158,775	95	20,878
– 按已攤銷成本計算之客 戶貸款	60,655	–	60,655	60,324	2	329
按已攤銷成本計算之 其他貸款 – 紿予客戶	15,039	(15,039)	–	–	–	–
	678,786	(49,648)	629,138³	505,881	34,818	88,439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工具 ²	421,656	(22,700)	398,956	324,792	22,505	51,659
反向回購、借入股票 及類似協議分類為： – 交易用途資產	42,516	–	42,516	40,577	–	1,939
– 存放同業	144,956	–	144,956	136,545	–	8,411
– 按已攤銷成本計算之客 戶貸款	16,587	–	16,587	16,557	1	29
按已攤銷成本計算之 其他貸款 – 紉予客戶	–	–	–	–	–	–
	625,715	(22,700)	603,015³	518,471	22,506	62,038

¹ 包括非現金抵押品。² 包括涉及與不涉及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淨額計算總協議及類似協議之金額。³ 於資產負債表呈列的金額包括 1,778.75 億港元 (2012 年：1,733.27 億港元)，為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之款額。

47 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涉及對銷、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淨額計算總安排及類似協議之金融負債

	已確認 金融負債 之總額 百萬港元	在資產負債 表內對銷 之總額 百萬港元	在資產負債 表呈列 之金額 百萬港元	並無在資產負債表內 對銷之金額		
				金融工具 ¹ 百萬港元	已質押 現金抵押品 百萬港元	淨金額 百萬港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工具 ²	399,661	(34,609)	365,052	289,076	24,779	51,197
反向回購、借入股票 及類似協議分類為： – 交易用途負債	470	–	470	411	–	59
– 同業存放	7,741	–	7,741	5,703	–	2,038
– 客戶賬項	24,695	–	24,695	23,474	–	1,221
按已攤銷成本計算之其他 同業存放	2	–	2	–	–	2
按已攤銷成本計算之其他 客戶賬項	15,039	(15,039)	–	–	–	–
	447,608	(49,648)	397,960³	318,664	24,779	54,517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工具 ²	419,851	(22,700)	397,151	323,432	15,387	58,332
反向回購、借入股票 及類似協議分類為： – 交易用途負債	15,399	–	15,399	15,356	–	43
– 同業存放	11,974	–	11,974	11,970	–	4
– 客戶賬項	3,914	–	3,914	3,347	–	567
按已攤銷成本計算之其他同 業存放	–	–	–	–	–	–
按已攤銷成本計算之其他客 戶賬項	–	–	–	–	–	–
	451,138	(22,700)	428,438³	354,105	15,387	58,946

1 包括非現金抵押品。

2 包括涉及與不涉及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淨額計算總協議及類似協議之金額。

3 於資產負債表呈列的金額包括 1,223.27 億港元(2012 年：1,209.36 億港元)，為應付匯豐集團旗下公司之款額。

如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權利以對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對銷準則」)，則可在資產負債表內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呈報淨額。

計入並無在資產負債表內對銷之金額之衍生工具及反向回購／回購、股票借貸及其他類似協議與符合以下條件的交易有關：

- 交易對手與本集團之間涉及可予對銷的風險，以及存在淨額計算或近似總安排僅有權在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或其他方面未能符合對銷準則時對銷；及
- 已就上述交易收取／質押現金及非現金抵押品。

本集團在符合對銷準則時對銷若干客戶貸款及客戶賬項，而上文呈列的金額指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總額明細。在此明細資料中，計入並無在資產負債表內對銷之金額之客戶貸款及客戶賬項主要乃關於交易對手與本集團之間涉及可予對銷風險的交易，以及存在協議有權對銷但在其他方面未能符合對銷準則的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續)

48 按類分析

本集團的營業類別由兩個地區組成，分別是香港及亞太其他地區。鑑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主要經營決策者會根據若干基準定期檢討營業活動，包括按地區及環球業務進行檢討。雖然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若干基準檢討資料，但在分配資本來源及評估業績表現時，主要依據按地區分類的資料，而按類分析亦按此基準列示。此外，在釐定各地區不同類別業務活動的業績表現時，各地區的經濟狀況屬影響重大的因素。因此，按地區呈列分類業績表現，對理解相關業務之業績表現屬最具意義的資料。

地區資料乃根據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劃分，如屬本行的資料，則根據負責匯報業績或貸出款項之分行所在地劃分。

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資料，讓他們決定有關營業類別的資源分配及評估其業績表現時，該等資料會根據HKFRS計量。鑑於本集團的結構性質，下文所示的利潤分析已計及各地區之間的內部項目，而撇銷額則列於另一欄。該等交易乃按公平原則進行。分佔支出乃按實際分攤數額計入分類賬項內。

產品和服務

本集團在我們的兩個地區為其客戶提供全面的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為客戶提供的產品和服務按環球業務劃分：

- 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提供多種產品和服務，以配合個別客戶的個人理財、消費貸款及財富管理需要。產品一般包括往來及儲蓄戶口、按揭及個人貸款、信用卡、扣賬卡、保險、環球資產管理服務、財富管理及本地和國際付款服務；
- 工商金融業務的產品種類包括金融服務、資金管理、國際貿易融資、財資及資本市場、商業卡、保險以及網上及直接銀行服務；
-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向全球各主要政府、企業和機構客戶及私人投資者提供專門設計的財務解決方案。這類以客為本的業務提供各式各樣的銀行服務，包括融資；顧問及交易服務；提供信貸、利率、外匯、貨幣市場和證券服務的資本市場業務，以及資本投資活動；及
- 環球私人銀行業務提供一系列服務，以滿足資產豐厚人士對理財、投資及財富管理顧問服務的需要。

48 按類分析(續)

資產總值

	2013年	2012年
	百萬港元	%
香港	4,362,910	65.0
亞太其他地區	2,611,188	43.5
區內	(534,743)	(8.5)
	6,439,355	100.0
		100.0

負債總額

	2013年	2012年
	百萬港元	%
香港	4,069,805	66.8
亞太其他地區	2,382,069	42.4
區內	(534,743)	(9.2)
	5,917,131	100.0
		100.0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2013年	2012年
	百萬港元	%
香港	2,136	1.5
亞太其他地區	105,716	98.5
	107,852	100.0
		100.0

信貸承諾及或有項目(合約金額)

	2013年	2012年
	百萬港元	%
香港	975,565	47.4
亞太其他地區	980,967	52.6
	1,956,532	100.0
		100.0

於本年度增添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

	2013年	2012年
	百萬港元	%
香港	9,163	63.9
亞太其他地區	758	36.1
	9,921	100.0
		1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48 按類分析(續)

綜合收益表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內部項目 撤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3年				
利息收益	52,190	67,956	(3,107)	117,039
利息支出	(6,508)	(26,227)	3,061	(29,674)
淨利息收益	45,682	41,729	(46)	87,365
費用收益	33,542	18,094	(1,449)	50,187
費用支出	(4,748)	(2,965)	1,372	(6,341)
交易收益淨額	11,156	5,375	46	16,57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2,008	467	—	2,475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323	119	—	442
股息收益	1,165	10	—	1,175
已賺取保費淨額	47,173	6,490	—	53,663
聯營公司重新分類所得增益淨額	—	8,157	—	8,157
出售平安保險所得利潤	—	34,070	—	34,070
其他營業收益	13,803	2,186	(4,571)	11,418
營業收益總額	150,104	113,732	(4,648)	259,188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 變動淨額	(50,960)	(5,632)	—	(56,592)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收益淨額	99,144	108,100	(4,648)	202,596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1,032)	(2,500)	—	(3,532)
營業收益淨額	98,112	105,600	(4,648)	199,064
營業支出	(38,845)	(34,531)	4,648	(68,728)
營業利潤	59,267	71,069	—	130,336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524	13,896	—	14,420
除稅前利潤	59,791	84,965	—	144,756
稅項支出	(9,659)	(6,042)	—	(15,701)
本年度利潤	50,132	78,923	—	129,055
股東應佔利潤	43,688	75,321	—	119,009
非控股股東應佔利潤	6,444	3,602	—	10,046
營業收益淨額				
– 外來	89,322	106,563	—	195,885
– 公司之間／項目之間	8,790	(963)	(4,648)	3,179
計入營業支出之折舊及攤銷	(4,271)	(1,392)	—	(5,663)
重組架構成本	(43)	(619)	—	(662)

48 按類分析(續)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內部項目 撤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2012年				
利息收益	47,577	71,566	(3,632)	115,511
利息支出	(7,422)	(29,295)	3,625	(33,092)
淨利息收益	40,155	42,271	(7)	82,419
費用收益	28,770	19,126	(1,675)	46,221
費用支出	(4,100)	(3,906)	1,675	(6,331)
交易收益淨額	9,892	9,315	7	19,214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3,799	814	–	4,613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2,510	124	–	2,634
股息收益	489	33	–	522
已賺取保費淨額	46,304	6,317	–	52,621
其他營業收益	14,991	4,632	(4,286)	15,337
營業收益總額	142,810	78,726	(4,286)	217,250
已產生保險賠償及投保人負債之 變動淨額	(49,401)	(5,582)	–	(54,983)
未扣除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之 營業收益淨額	93,409	73,144	(4,286)	162,267
貸款減值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603)	(2,975)	–	(3,578)
營業收益淨額	92,806	70,169	(4,286)	158,689
營業支出	(36,947)	(36,109)	4,286	(68,770)
營業利潤	55,859	34,060	–	89,919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640	18,170	–	18,810
除稅前利潤	56,499	52,230	–	108,729
稅項支出	(8,051)	(9,959)	–	(18,010)
本年度利潤	48,448	42,271	–	90,719
股東應佔利潤	43,113	39,895	–	83,008
非控股股東應佔利潤	5,335	2,376	–	7,711
營業收益淨額				
– 外來	84,627	72,218	–	156,845
– 公司之間／項目之間	8,179	(2,049)	(4,286)	1,844
計入營業支出之折舊及攤銷	(4,187)	(1,551)	–	(5,738)
重組架構成本	(176)	(990)	–	(1,166)

財務報表附註(續)

48 按類分析(續)

按環球業務列示之營業收益淨額

	零售銀行 及 財富管理 百萬港元	工商金融 百萬港元	環球銀行 及 資本市場 百萬港元	環球 私人銀行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項目之間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年度							
外來	52,213	38,304	62,749	362	42,257	–	195,885
公司之間／項目之間 ...	11,585	(137)	(8,646)	286	7,205	(7,114)	3,179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 年度							
外來	51,777	37,800	64,408	401	2,459	–	156,845
公司之間／項目之間 ...	12,636	638	(11,061)	336	5,993	(6,698)	1,844

按國家／地區列示之資料

	外來營業收益淨額 ¹		非流動資產 ²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香港	89,322	84,627	94,525	82,780
中國內地	52,948	10,941	112,024	121,854
澳洲	7,347	6,952	1,212	1,544
印度	7,697	8,771	2,152	2,362
印尼	4,617	5,069	4,012	5,001
馬來西亞	7,025	7,547	1,002	1,109
新加坡	8,233	8,876	1,548	1,589
台灣	3,311	3,795	2,352	2,487
越南	2,038	1,424	607	1,401
其他	13,347	18,843	2,625	3,534
總計	195,885	156,845	222,059	223,661

1 外來營業收益淨額乃按附屬公司或分行之主要業務所在地計入有關國家／地區。

2 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商譽、其他無形資產、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以及預期於業績報告日期後 12 個月以上才可收回之若干其他資產。

49 關連人士交易

a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本集團由 HSBC Asia Holdings BV 全資擁有。HSBC Asia Holdings BV 則由 HSBC Asia Holdings (UK) Limited 全資擁有，該公司由 HSBC Holdings BV 全資擁有。HSBC Holdings BV 由 HSBC Finance (Netherlands) 全資擁有，該公司由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在英格蘭註冊成立)全資擁有。

本集團的關連人士包括母公司、同系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合資公司、為本集團僱員而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主要管理人員、主要管理人員的近親，及由主要管理人員或其近親所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業。

與直接控股公司進行之交易包括贖回優先股及支付優先股之利息。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向其直接控股公司發行 472.05 億港元(2012 年：831.95 億港元)之優先股。此等股份在資產負債表內分類為負債。

與最終控股公司進行之交易包括發行後債負債及支付後債負債之利息。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向其最終控股公司發行 157.88 億港元(2012 年：119.05 億港元)之後債負債。此等負債在資產負債表內分類為負債。

本年度收支

	直接控股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利息支出 ¹	1,591	2,386	305	277
其他營業收益	–	–	274	243
其他營業支出	14	19	1,757	1,394

1 支付予直接控股公司的利息支出指優先股之利息。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的利息支出指後債負債之利息。

有關優先股的資料可參閱「財務報表附註」，當中披露以下資料：優先股之利息支出(附註 4(b))及已發行優先股(附註 37)。

於 12 月 31 日之款額

本集團

	直接控股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應收該等公司款項 ¹	–	–	498	191
應付該等公司款項 ²	47,862	84,555	16,203	12,285

本行

	直接控股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應收該等公司款項 ¹	–	–	491	151
應付該等公司款項 ²	47,862	84,555	16,025	12,122

1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主要為資訊科技成本收回額。

2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包括 472.05 億港元(2012 年：831.95 億港元)之優先股。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包括 157.88 億港元(2012 年：119.05 億港元)之後債負債。

最終控股公司向本集團及代表本集團提供之擔保總額為 3.7 億港元(2012 年：3.26 億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49 關連人士交易(續)

b 優先認股及股份獎勵計劃

本集團參與滙豐推行之多項優先認股及股份計劃，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僱員獲授滙豐之認股權或股份。如附註50所披露，本集團就此等認股權及股份獎勵確認一項支出。最終控股公司就認股權承擔之成本被視為出資額，並計入「其他儲備」項內。就股份獎勵而言，本集團於實際授出期內確認一項對最終控股公司負債。該負債於各業績報告日期按股份公允值計量，而自授出獎勵日期以來之變動則透過「其他儲備」項內的出資額賬項作出調整。於2013年12月31日，出資額及負債之款額分別為28.77億港元及23.03億港元(2012年：分別為26.38億港元及25.61億港元)。

c 退休基金

於2013年12月31日，退休基金資產中有137億港元(2012年：126億港元)由本集團旗下公司管理。於本年度，退休金計劃因應提供的基金管理、行政及信託服務而向本集團旗下公司支付或應付之費用總額為5,100萬港元(2012年：4,700萬港元)。

d 附屬及同系附屬公司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與其同系附屬公司進行交易，包括接納及存放銀行同業存款、代理銀行交易及資產負債表外交易項目。此等活動的條款(包括利率及抵押)大致等同與第三方交易對手進行的可資比較交易。

本集團按成本收回基準與其同系附屬公司分擔若干資訊科技項目的支出，以及使用同系附屬公司之若干處理服務。本行亦為同系附屬公司擔任零售投資基金之分銷代理，並就同系附屬公司提供的服務支付專業費用。該等交易及服務之佣金及費用按「公平」基準定價。

年內因該等交易而產生之收支總額，以及於年底應付及應收有關公司款項之款額如下：

本年度收支

	同系附屬公司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利息收益	481	429
利息支出	281	872
費用收益	3,232	2,582
費用支出	876	734
其他營業收益	2,739	3,022
其他營業支出 ¹	5,942	5,843

1 2013年的款額包括支付軟件成本9.46億港元(2012年：9.2億港元)，該成本於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內撥作資本，並以無形資產列賬。

49 關連人士交易(續)

於12月31日之款額

本集團

	同系附屬公司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4,330	6,710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4,966
其他資產	157,147	164,136
	161,477	175,812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10,804	27,112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1	2
其他負債	64,241	57,010
	75,046	84,124
擔保	8,551	10,224
承諾	1,930	5,051

本行

	附屬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6,869	6,53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
其他資產	219,457	157,159
	226,326	163,696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9,244	7,764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	-
其他負債	81,163	64,856
	90,407	72,620
擔保	4,399	2,441
承諾	34,719	36,460
	7,222	9,229
	1,563	3,885

衍生工具款額

此外，本集團及本行與其他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有以下衍生工具資產及衍生工具負債款額：

	本集團	本行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資產	88,350	83,270
衍生工具負債	96,203	96,442
	92,296	87,291
	98,439	99,688

財務報表附註(續)

49 關連人士交易(續)

e 聯營及合資公司

本集團為聯營及合資公司提供若干銀行及金融服務，包括貸款、透支、附息及不附息存款及往來戶口服務。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詳情載於附註24。本年度與聯營及合資公司之交易及金額載列如下：

本集團

	2013年		2012年 ¹	
	本年度最高 金額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 金額 百萬港元	本年度最高 金額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 金額 百萬港元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非後償	41,397	35,348	32,660	27,691
應收合資公司款項				
- 後償	6	-	39	6
- 非後償	2	1	787	1
	41,405	35,349	33,486	27,698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9,083	2,226	6,655	2,062
應付合資公司款項	-	-	1,034	-
	9,083	2,226	7,689	2,062
承諾	543	133	2,529	349

本行

	2013年		2012年 ¹	
	本年度最高 金額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 金額 百萬港元	本年度最高 金額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 金額 百萬港元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非後償	19,222	18,999	11,052	8,204
應收合資公司款項				
- 非後償	2	1	787	1
	19,224	19,000	11,839	8,205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929	1,929	1,256	739
應付合資公司款項	-	-	1,032	-
	1,929	1,929	2,288	739
承諾	251	10	2,164	225

1 上表所列之上年度數字已作調整，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披露之年底金額及本年最高金額，被視為最能反映年內交易情況的資料。

產生應付與應收聯營及合資公司款項的交易乃於日常業務中進行，其條款(包括利率及抵押)大致等同與第三方交易對手進行的可資比較交易。

49 關連人士交易(續)

f 主要管理人員

主要管理人員被界定為有權及有責任策劃、指揮及控制本行及本集團活動的人士，包括本行的董事會及執行委員會成員，以及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及集團常務總監。

下表列示就本行之主要管理人員提供予本行的服務而向他們支付報酬的支出：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200	235
退休福利		
- 界定供款計劃	5	11
- 界定福利計劃	3	1
離職福利	3	14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02	83
	<hr/>	<hr/>
	313	344

涉及主要管理人員之交易、安排及協議

本集團與可能受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其近親控制之公司達成交易、安排及協議。此等交易主要是貸款及存款：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本年度		
最高資產平均結餘 ¹	27,428	32,044
最高負債平均結欠 ¹	30,281	36,208
對本集團除稅前利潤的貢益	808	775
	<hr/>	<hr/>
於年底		
擔保	6,721	4,034
承諾	2,622	7,698

1 所披露之本年度最高平均結餘／結欠被視為最能反映本年度進行之交易的資料。

上述交易乃於日常業務中進行，其條款(包括利率及抵押)大致等同與類似背景之人士或公司或(如適用)其他僱員進行的可資比較交易。該等交易並不涉及一般還款風險以外之風險，亦不附帶其他不利條款。

本集團遵守香港《銀行業條例》第83條有關貸款予關連人士之規定；這項規定涉及提供無抵押貸款予主要管理人員、其親屬，以及可能直接或間接受該等人士影響或控制之公司。

年內本集團並無就主要管理人員之未償還結欠錄得減值虧損，於年底亦無就主要管理人員之結欠提撥特別減值準備。

財務報表附註(續)

49 關連人士交易(續)

g 高級職員貸款

高級職員被界定為本行的董事會成員、執行委員會成員、秘書、最終控股公司(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會成員，以及中介控股公司的董事會成員。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61B條之規定，高級職員貸款之詳情披露如下：

	於12月31日 貸款結欠總額		本年度 貸款最高結欠總額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本行	272	80	286	101
附屬公司	8	10	11	13
	280	90	297	114

5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a 收益表支出

	2013年 百萬港元	2012年 百萬港元
有限制股份獎勵	1,090	1,497
儲蓄優先股份獎勵認股計劃 ¹	160	256
	1,250	1,753
按股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185	1,751
按現金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65	2

1 包括有關滙豐國際僱員購股計劃之款項800萬港元。此項覆蓋面廣泛的全新僱員計劃於2013年9月在香港推行。

上述支出按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於訂約時的公允值計算，並因根據滙豐獎勵架構授出的僱員股份獎勵而產生。

5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續)

b 滙豐股份獎勵及認股計劃

獎勵	政策	目的
有限制股份獎勵 (包括集團業績表現股份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際授出獎勵一般以持續受僱於滙豐為規限條件。 一般於三年內分階段實際授出；集團業績表現股份計劃獎勵於五年後實際授出。 若干股份於實際授出後受制於一項禁售規定。倘為集團業績表現股份計劃獎勵，禁售期至僱傭關係終結為止。 獎勵一般不以業績表現為規限條件。 由2010年起授出之獎勵於實際授出前須受撤回條文規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獎勵僱員表現及潛質，以及支持挽留關鍵僱員。 遞延發放浮動酬勞。
儲蓄優先股份獎勵計劃 (「滙豐國際僱員購股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2013年9月向香港合資格僱員提供覆蓋面廣泛的全新僱員計劃。 合資格僱員每月作出最多250英鎊之當地貨幣等值金額的供款，每季用於購買股份。僱員每購買三股股份，即獲滙豐授出一股股份的配對獎勵。 實際授出配對獎勵以持續受僱於滙豐及保留根據計劃已購買股份直至有關計劃年度開始起計第三周年為規限條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全體僱員利益與創造股東價值更趨一致。
儲蓄優先認股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合資格僱員每月儲蓄最多250英鎊(或其美元、港元或歐元等值金額)，附有可使用儲蓄款項購買股份之選擇權。 一年期儲蓄合約開始後於第一周年後三個月內可予行使，或者三年期或五年期合約開始後分別於第三周年或第五周年後六個月內可予行使。 行使價設定為最接近邀請日期前的市值折讓20% (2012年：20%) (不包括根據美國業務轄下計劃授出的一年期認股權，此等認股權適用15%折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全體僱員利益與創造股東價值更趨一致。
行政人員優先認股計劃 (「ESOS」)及集團優先認股計劃 (「GSO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計劃已於2005年5月終止。 可於授出當日起計第三至第十周年期間內行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00至2005年間的長期獎勵計劃，若干滙豐僱員於此期間獲授認股權。 使表現卓越的僱員之利益與創造股東價值更趨一致。

計算公允值

於認股權授出日期計量之認股權公允值乃採用畢蘇數學模型計算。股份獎勵之公允值乃按於授出日期之股價計算。倘認股權／獎勵根據某段期間之滙豐股東總回報(「TSR」)來計算實際授出之數額，制訂認股權／獎勵的模型時，會使用蒙特卡洛(Monte-Carlo)模擬方式，將該等股東總回報表現目標納入模型內。鑑於所作假設及所用模型之限制，計算所得之公允值難免存在主觀及不確定因素。

財務報表附註(續)

5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續)

c 滙豐股份獎勵之變動

本集團

	有限制股份獎勵	
	2013年 數目 (千)	2012年 數目 (千)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36,040	50,225
本年度增添	9,481	17,450
本年度發放	(20,672)	(30,929)
本年度轉撥	2,949	690
本年度失效	(2,429)	(1,396)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25,369	36,040
加權平均尚餘實際授出期(年)	0.76	0.75

d 滙豐優先認股計劃

於估算各項已授出認股權之公允值時所用重要假設的加權平均數值

	1年期儲蓄 優先認股計劃	3年期儲蓄 優先認股計劃	5年期儲蓄 優先認股計劃
2013年			
無風險利率 ¹ (%)	—	0.9	1.7
預計年期 ² (年)	—	3	5
預計波幅 ³ (%)	—	20	20
授出日期股份價格(英鎊)	—	6.89	6.89
2012年			
無風險利率 ¹ (%)	0.4	0.6	1.2
預計年期 ² (年)	1	3	5
預計波幅 ³ (%)	25	25	25
授出日期股份價格(英鎊)	5.54	5.54	5.54

- 1 無風險利率乃按照英國金邊證券孳息曲線釐定。國際儲蓄優先認股計劃亦使用類似的孳息曲線。
- 2 認股權之預計年期乃視乎認股權持有人之行為而定，並會納入以過往可觀察數據為依據之認股權模型內，且並非單一的數據參數，而是多項行為假設之函數。
- 3 預計波幅乃經同時考慮過往平均股價波幅，以及期限與僱員認股權相若且可在市場買賣之滙豐股份認股權之引伸波幅後估計。

預期以美元計值的年度股息收益率釐定為4.5%，與分析員的一致預測相符(2012年：5%)，於隨後年度實際授出。

5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續)

滙豐優先認股計劃之變動

本集團

	ESOS 及 GSOP		以英鎊訂定行使價之 儲蓄優先認股計劃		以港元訂定行使價之 儲蓄優先認股計劃	
	數目 (千)	WAEP ¹ 英鎊	數目 (千)	WAEP ¹ 英鎊	數目 (千)	WAEP ¹ 港元
2013年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11,203	6.83	9,058	4.08	30,532	45.54
本年度授出	-	-	18	5.47	-	-
本年度作廢／屆滿	(1,831)	6.18	(952)	4.25	(1,332)	50.17
本年度行使	(2,297)	6.16	(2,894)	4.44	(5,751)	53.95
本年度轉撥	183	7.25	239	4.16	440	46.59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7,258	7.22	5,469	3.88	23,889	43.27
於12月31日可行使	7,258	7.22	109	5.57	103	66.82
於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度授出之認股權之 加權平均公允值	-	-	-	1.20	-	-
認股權行使當日之 加權平均股價	7.06	-	7.05	-	85.03	-
加權平均尚餘合約期(年) ...	0.34	-	0.98	-	0.90	-
行使價幅度	7.22 - 7.54		3.31 - 5.94		37.88 - 92.59	
2012年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15,554	6.95	14,587	3.93	43,733	53.06
本年度授出	-	-	4,270	4.46	11,481	55.47
本年度作廢／屆滿	(4,222)	7.29	(2,864)	4.82	(4,134)	54.99
本年度行使	(48)	6.02	(6,876)	3.68	(20,449)	39.90
本年度轉撥	(81)	6.41	(59)	3.89	(99)	53.59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11,203	6.83	9,058	4.08	30,532	45.54
於12月31日可行使	11,203	6.83	586	3.59	820	40.10
於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度授出之認股權之 加權平均公允值	-	-	-	1.01	-	12.74
認股權行使當日之 加權平均股價	6.08	-	5.57	-	67.85	-
加權平均尚餘合約期(年) ...	1.00	-	1.40	-	1.60	-
行使價幅度	6.02 - 7.54		3.31 - 6.18		37.88 - 94.51	

1 加權平均行使價。

年內，並無根據以歐元及美元訂定認股價之計劃授出認股權。

財務報表附註(續)

51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釐定金融工具類別的會計政策及有關金融工具估值所用假設及估計，載述於第90至91頁及第98至99頁。金融工具之公允值一般按個別金融工具計量。然而，在本集團按市場風險或信貸風險的風險淨額基準管理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情況下，本集團按淨額基準計量金融工具組別的公允值，但會於財務報表內個別呈列相關金融資產及負債，惟相關金融資產及負債符合第103頁所載的HKFRS對銷準則則除外。

公允值是指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會收取或轉讓負債將會支付的價格。下表載列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及估值基準

本集團

	估值方法											
	市場報價 第一級 百萬港元	採用 可觀察 數據 第二級 百萬港元	涉及重大 不可觀察 數據 第三級 百萬港元	第三方 總計 百萬港元	滙豐旗下 公司款額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²	145,520	165,216	664	311,400	–	311,400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63,781	25,012	1,353	90,146	–	90,146						
衍生工具	14,295	284,970	1,112	300,377	88,350	388,727						
可供出售投資 ¹	739,792	449,296	11,218	1,200,306	–	1,200,306						
持作出售用途資產	–	–	4,295	4,295	–	4,295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²	53,138	124,065	17,829	195,032	–	195,032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負債	–	41,715	–	41,715	–	41,715						
衍生工具	15,125	252,279	1,445	268,849	96,203	365,052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219,233	200,232	232	419,697	–	419,697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46,122	21,808	1,549	69,479	–	69,479						
衍生工具	5,049	309,812	825	315,686	83,270	398,956						
可供出售投資 ¹	680,145	398,349	11,712	1,090,206	–	1,090,206						
持作出售用途資產	39,813	–	3,878	43,691	–	43,691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62,723	109,526	11,091	183,340	–	183,340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負債	–	44,270	–	44,270	–	44,270						
衍生工具	6,951	290,099	3,659	300,709	96,442	397,151						

1 按資產負債表項目分類之可供出售投資分析載於附註 10。

2 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額並無在此反映。

51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續)

本行

市場報價 第一級 百萬港元	估值方法					總計 百萬港元		
	採用 可觀察 數據 第二級 百萬港元	涉及重大 不可觀察 數據 第三級 百萬港元	第三方 總計 百萬港元	滙豐旗下 公司款額 百萬港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²	121,136	113,880	583	235,599	—	235,599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	1,561	—	1,561	—	1,561		
衍生工具	13,809	270,543	534	284,886	92,297	377,183		
可供出售投資 ¹	582,340	169,370	6,873	758,583	—	758,583		
持作出售用途資產	—	—	4,295	4,295	—	4,295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²	28,348	49,140	5,135	82,623	—	82,623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負債	—	4,759	—	4,759	—	4,759		
衍生工具	15,010	240,233	1,013	256,256	98,439	354,695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174,057	110,353	163	284,573	—	284,573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	1,432	—	1,432	—	1,432		
衍生工具	4,653	299,456	439	304,548	87,291	391,839		
可供出售投資 ¹	528,194	164,010	7,608	699,812	—	699,812		
持作出售用途資產	39,813	—	3,878	43,691	—	43,691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40,295	37,994	3,857	82,146	—	82,146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 金融負債	—	7,731	—	7,731	—	7,731		
衍生工具	6,795	282,067	3,534	292,396	99,688	392,084		

1 按資產負債表項目分類之可供出售投資分析載於附註 10。

2 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額並無在此反映。

公允值等級制中各級之間的轉撥被視作於業績報告期末出現。由第一級轉撥往第二級反映結算賬項款額的重新分類。

財務報表附註(續)

51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續)

監控架構

公允值須符合監控架構的規定，設立該架構是為了確保公允值由承受風險部門以外的部門釐定或驗證。

至於參考外界報價或輸入模型的可觀察定價數據而釐定公允值的所有金融工具，則使用獨立定價或驗證。在交投不活躍的市場，直接觀察成交價或不可行。於此等情況下，本集團將尋找其他市場資料以驗證金融工具的公允值，並特別着重被認為較有關連及較為可靠的資料。這方面的考慮因素包括：

- 價格能作為反映實際成交價或可交易價格的程度；
- 金融工具之間的相似程度；
- 不同資料來源的一致程度；
- 定價數據提供者採集數據所依循的程序；
- 由市場數據相關日期至結算日的時間差距；及
- 獲取數據的方式。

對於以估值模型釐定的公允值，監控架構可能包括(如適用)獨立後勤部門對(i)估值模型所用邏輯；(ii)該等模型所用數據；(iii)估值模型以外任何必要調整；及(iv)(如情況可行)模型推算結果作出的推論或驗證。估值模型須經盡職審查及校準程序方可採用，並會持續根據外界市場數據作出調整。

因此，財務部門須承擔釐定公允值的最終責任，並向滙豐集團財務董事匯報。財務部門制訂監管估值的會計政策及程序，並有責任確保該等政策及程序符合所有相關會計準則。

釐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公允值根據以下等級制釐定：

(a) 第一級 – 市場報價

在計量日期有相同工具於本集團可以進入的交投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

(b) 第二級 – 採用可觀察數據的估值方法

有近似工具於交投活躍市場報價，或有相同或近似工具於交投不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以及運用所有重要數據均可觀察的模型估值的金融工具。

(c) 第三級 – 採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的估值方法

以使用一項或多項不可觀察重大數據之估值方法估值的金融工具。

公允值的最佳證明是於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於交投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之公允值，以所持資產的買入價及所用負債的賣出價為基準。倘金融工具於交投活躍市場有報價，且為組合的一部分，該組合的公允值會按單位數目乘以報價計算，且不計算大額折扣。倘金融工具的市場交投並不活躍，則採用估值方法。

判斷市場是否交投活躍時，考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交易活動的規模及頻密度、價格能否輕易得知及買賣價差大小等。買賣價差指市場參與者願意購入的價格與願意賣出的價格間的差額。在交投不活躍市場，為確保交易價格可作為公允值的證明，或釐定於計算工具公允值時需要作出的交易價格調整，均要在估值過程中進行額外工作。

51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續)

估值方法

估值方法包括假設其他市場參與者於估值時可能考慮之因素。我們因應金融工具類別及可得市場數據運用多種估值方法。大部分估值方法乃以現金流折現分析為基礎，據此採用折現曲線計算及折現預計日後現金流。在考慮信貸風險前，預計日後現金流可能為已知數(就固定利率的利率掉期而言)或可能為不確定及需要預測(就浮動利率的利率掉期而言)。預測利用市場遠期曲線(如獲提供)。在期權模型下，必須考慮不同潛在未來結果的可能性。此外，部分產品的價值視乎一項以上市場因素而定，而在該等情況下，通常有需要考慮某一市場因素出現變化會如何影響其他市場因素。需要進行有關計算的模型數據，包括利率孳息曲線、匯率、波幅、相關性、提前還款及拖欠率。倘屬與有抵押交易對手及以大量貨幣進行的利率衍生工具，本集團會使用反映隔夜利率(「隔夜指數掉期折現」)的折現曲線來估值。

大部分估值方法只採用可觀察市場數據。然而，若干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卻包含一項或多項重大不可觀察市場數據，因此計量這些工具的公允值時牽涉較大程度的判斷。倘管理層認為工具訂約利潤(「首日損益」)大部分或超過工具賬面值5%是依據不可觀察的數據計算，則該工具將全部分類為按重大不可觀察數據估值。在此情況下，「不可觀察」指僅得少量甚至沒有當前市場數據可用以釐定可能出現的公平交易價格，但一般而言不是指毫無市場數據可用作釐定公允值的依據(例如可採用一致定價的數據)。水平確定內計及所有公允值調整。

已發行結構票據及若干其他混合工具的負債，均列入交易用途負債項內，並按公允值計量。應用於該等工具的信貸息差源自本集團發行結構票據時採用的息差。

假若該等債務並非按溢價或折讓償還，因本集團發行負債之信貸息差變動而產生的損益，將於債務合約期限內撥回。

公允值變動一般須進行利潤及虧損分析程序。此項程序將公允值變動分為三個高層次類別：(i)組合變化，例如新交易或到期交易；(ii)市場變動，例如匯率或股價變動；及(iii)其他，如公允值調整變動，於下文進行討論。

財務報表附註(續)

51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續)

公允值調整

倘若本集團認為估值模型並未包括市場參與者會認為有關的其他因素，則會作出公允值調整。本集團將公允值調整分類為「風險相關」或「模型相關」。該等調整大多數與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有關。

公允值調整水平的變動不一定於收益表中確認為利潤或虧損。舉例說，改良模型後，可能毋須再進行公允值調整。同樣地，相關持倉進行平倉後，公允值調整將減少，但未必會產生利潤或虧損。

風險相關調整

(i) 買賣

HKFRS 13規定使用買賣價差內最能代表公允值的價格。估值模型通常會產生市場中間價值。買賣調整反映使用現有對沖工具或透過出售實際持倉或平倉封鎖絕大部分剩餘組合淨額的市場風險時，將產生的買賣成本。

(ii) 不確定程度

若干模型數據可能較難基於市場數據釐定，及／或模型的選擇本身可能較主觀。於該等情況下，金融工具或市場指標或會假設一系列不同的可能價值，並可能需要作出調整，以反映於估計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時，市場參與者可能就不確定性的參數及／或模型假設，採用較估值模型所用者更為保守的價值。

(iii) 信貸估值調整

信貸估值調整為對場外衍生工具合約估值作出的調整，藉以於公允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本集團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iv) 借記估值調整

借記估值調整為對場外衍生工具合約估值作出的調整，藉以於公允值中反映本集團可能拖欠還款及本集團未必可以支付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模型相關調整

(i) 模型限制

用作組合估值之模型或會以一套簡化而並非包含所有重大市場特性的假設為基準。此外，由於市場演變，於過往足可用作估值的模型可能要加以發展，以包含當前市場狀況的所有重大市場特性。於該等情況下，會採用模型限制調整。隨著模型進一步發展，估值模型內已解決模型限制的問題，因此不再需要作出模型限制調整。

(ii) 訂約利潤(首日損益儲備)

倘估算公允值時採用的估值模型以一項或以上重大不可觀察數據為基準，將採用訂約利潤調整。訂約利潤調整的會計處理方法於附註 3(i)討論。遞延首日損益儲備變動之分析，載於附註 17(c)。

51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續)

信貸估值調整／借記估值調整方法

本集團就每個本集團旗下法律實體計算獨立的信貸估值調整及借記估值調整，並就每個實體須因應每個交易對手承受的風險，計算獨立的信貸估值調整及借記估值調整。

本集團將交易對手的違責或然率(以本集團並無違責為條件)應用於本集團面對交易對手的預期風險正數值，並將結果乘以倘出現違責時的預期損失，從而計算信貸估值調整。相反，本集團將本集團的違責或然率(以交易對手並無違責為條件)應用於交易對手面對本集團的預期風險正數值，並將結果乘以倘出現違責時的預期損失，從而計算借記估值調整。有關計算於潛在風險存續期間進行。

就大部分產品而言，本集團採用模擬法計算交易對手的預期風險正數值。此方法納入於組合有效期內與交易對手訂立交易所涉組合的各種潛在風險。模擬方法包括交易對手的淨額計算協議及與交易對手訂立的抵押品協議等減低信貸風險措施。我們對已發展市場風險普遍採用 60% 的標準違責損失率假設，而對新興市場風險則採用 75%。在風險性質及可得數據的支持下，則可能會採用其他違責損失率假設。

至於現時產品之中未以模擬方法支持的若干類型非常見衍生工具，或尚未有模擬工具的較小型交易地點之衍生工具風險，本集團會採用替代方法。該等方法可能涉及與經模擬工具處理的近似產品結果進行配對，倘配對方法不適用，則使用通常與模擬方法原則相同的簡化方法。計算將應用於交易層面，惟淨額計算或抵押品協議等減低信貸風險措施的確認則較模擬方法所用者更為有限。

該等方法一般並不計入「錯向風險」。於進行任何信貸估值調整前，倘衍生工具相關價值與交易對手的違責或然率成正面的相互關係，便會出現錯向風險。倘出現重大的錯向風險，將使用特定交易計算法以反映估值內的錯向風險。

除若干中央結算交易對手以外，本集團將所有第三方交易對手包括於信貸估值調整及借記估值調整的計算內，而不就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有關調整作出淨額計算。年內，本集團改良計算信貸估值調整及借記估值調整採用之方法，以更準確地反映減低信貸風險措施。本集團會持續檢討及改良信貸估值調整及借記估值調整採用之方法。

非擔保衍生工具的估值

本集團透過按基準利率(一般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其等值)折現預計日後現金流對非擔保衍生工具進行估值。此方法過去一直為業界所採用，因此，向來被視為公允值的合適基準。本集團與其他業界人士目前正在考慮此方法是否能夠恰當地反映衍生工具獲提供資金的方式，這或會以銀行同業拆息以外的利率存在。尚未就非擔保衍生工具公允值計量內應反映的資金款額多少達成共識。本集團或會於日後及有可能於 2014 年採納「資金公允值調整」，以按銀行同業拆息以外的利率反映非擔保衍生工具的資金。

財務報表附註(續)

51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續)

公允值等級制中第三級公允值計量之對賬

下表詳列採用涉及重大不可觀察數據之估值方法按公允值計量的第三級金融工具於期初及期末之結餘變動對賬：

本集團

	資產				負債		
	可供出售 百萬港元	持作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指定以 公允值 計入 損益賬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持作出售 用途資產 百萬港元	持作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於 2013年1月1日	11,712	232	1,549	825	3,878	11,091	3,659
於損益賬中確認之 損益總額							
– 不包括淨利息 收益之交易 收益	–	37	–	653	–	(802)	3,996
– 指定以公允值 列賬之其他 金融工具淨 收益	–	–	65	–	–	–	–
– 金融投資減除虧 損後增益	134	–	–	–	–	–	–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 確認之損益總額							
– 可供出售投資： 公允值增益	1,304	–	–	–	–	–	–
– 匯兌差額	(9)	–	–	(5)	–	(255)	(1)
購入	557	854	402	–	–	–	–
發行	–	–	–	–	–	7,114	–
出售	(33)	(248)	(35)	–	–	–	–
存入／償付	(2,704)	(31)	(209)	(65)	–	2,883	(5,839)
撥出	(4,295)	(195)	(530)	(616)	(3,878)	(2,273)	(426)
撥入	4,552	15	111	320	4,295	71	56
於 2013年12月31日 ...	11,218	664	1,353	1,112	4,295	17,829	1,445
於損益賬中確認與 業績報告期末所持 資產及負債有關之 未變現損益總額 ¹							
– 不包括淨利息 收益之交易 收益	–	93	–	583	–	18	(279)
– 指定以公允值 列賬之其他金 融工具淨收益 ／(支出)	–	–	65	–	–	–	–

1 該款項乃按淨額基準列賬，並已計及風險已撥回其他滙豐旗下公司的交易所產生之損益總額。

51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續)

本集團

	資產				負債		
	可供出售 百萬港元	持作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指定以 公允值 計入 損益賬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持作出售 用途資產 百萬港元	持作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於 2012 年 1 月 1 日	17,085	1,230	3,481	1,408	—	14,514	1,045
於損益賬中確認之							
損益總額	(169)	28	80	227	—	669	3,080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							
確認之損益總額	467	32	(3)	8	—	238	(5)
購入	419	104	760	—	—	—	—
發行	—	—	—	—	—	2,195	—
出售	(37)	(689)	(303)	—	—	—	—
存入／償付	(982)	(355)	(190)	(24)	—	(1,756)	(124)
撥出	(5,071)	(163)	(2,662)	(811)	—	(5,083)	(492)
撥入	—	45	386	17	3,878	314	155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u>11,712</u>	<u>232</u>	<u>1,549</u>	<u>825</u>	<u>3,878</u>	<u>11,091</u>	<u>3,659</u>
於損益賬中確認與 業績報告期末所持 資產及負債有關之							
損益總額 ¹	25	25	71	220	—	(42)	(2,893)

1 該款項乃按淨額基準列賬，並已計及風險已撥回其他滙豐旗下公司的交易所產生之損益總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51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續)

本行

	資產					負債	
	可供出售 百萬港元	持作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指定以 公允值 計入 損益賬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持作出售 用途資產 百萬港元	持作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於 2013 年 1 月 1 日	7,608	163	—	439	3,878	3,857	3,534
於損益賬中確認之 損益總額							
— 不包括淨利息 收益之交易 收益	—	37	—	51	—	(420)	3,347
— 指定以公允值 列賬之其他 金融工具淨 收益	—	—	—	—	—	—	—
— 金融投資減除虧 損後增益	8	—	—	—	—	—	—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 確認之損益總額							
— 可供出售投資： 公允值增益	1,109	—	—	—	—	—	—
— 匯兌差額	25	—	—	(5)	—	15	(5)
購入	390	835	—	—	—	—	—
發行	—	—	—	—	—	6,168	—
出售	(19)	(248)	—	—	—	—	—
存入／償付	(1,892)	(24)	—	2	—	(3,639)	(5,836)
撥出	(4,295)	(195)	—	(273)	(3,878)	(846)	(83)
撥入	3,939	15	—	320	4,295	—	56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6,873	583	—	534	4,295	5,135	1,013
於損益賬中確認與 業績報告期末所持 資產及負債有關之 未變現損益總額 ¹							
— 不包括淨利息 收益之交易 收益	—	93	—	132	—	9	34
— 指定以公允值 列賬之其他金融 工具淨收益／ (支出)	—	—	—	—	—	—	—

1 該款項乃按淨額基準列賬，並已計及風險已撥回其他滙豐旗下公司的交易所產生之損益總額。

51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續)

本行

	資產				負債		
	可供出售 百萬港元	持作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指定以 公允值 計入 損益賬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持作出售 用途資產 百萬港元	持作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於 2012 年 1 月 1 日	12,773	1,164	—	1,131	—	6,240	933
於損益賬中確認之							
損益總額	—	25	—	(87)	—	546	2,942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							
確認之損益總額	662	32	—	5	—	95	(5)
購入	6	104	—	—	—	—	—
發行	—	—	—	—	—	1,970	—
出售	—	(689)	—	—	—	—	—
存入／償付	(954)	(355)	—	(31)	—	(2,117)	(117)
撥出	(4,879)	(163)	—	(596)	—	(3,018)	(374)
撥入	—	45	—	17	3,878	141	155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u>7,608</u>	<u>163</u>	<u>—</u>	<u>439</u>	<u>3,878</u>	<u>3,857</u>	<u>3,534</u>
於損益賬中確認與 業績報告期末所持 資產及負債有關之 損益總額 ¹	131	16	—	(25)	—	(47)	(2,788)

1 該款項乃按淨額基準列賬，並已計及風險已撥回其他滙豐旗下公司的交易所產生之損益總額。

公允值等級制中各級別之轉撥被視為於業績報告期末發生。

年內，若干於非上市股權之投資撥入及撥出持作出售用途資產。

撥出第三級持作出售用途負債主要是由於工具價格相關性等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增加所致。

就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的資產及負債而言，已變現及未變現損益於收益表中「交易收益淨額」項下呈列。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變動，於收益表中「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支出)」項下呈列。

可供出售證券的已變現損益，於收益表中「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項下呈列，而未變現損益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可供出售投資」內之「計入股東權益之公允值變動」項下呈列。

財務報表附註(續)

51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續)

重大不可觀察假設出現變動對合理可行替代假設的影響

按上文所述，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於若干情況下採用估值模型計量，該等模型依據的假設，欠缺相同工具於當前市場的可觀察交易價格作支持理據，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礎。下表列示公允值對合理可行替代假設的敏感度：

公允值對合理可行替代假設的敏感度

本集團

	於收益表中反映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反映	
	有利變動 百萬港元	不利變動 百萬港元	有利變動 百萬港元	不利變動 百萬港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交易用途負債	287	(281)	-	-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負債	135	(135)	-	-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	-	-	827	(1,186)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交易用途負債	665	(642)	-	-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負債	155	(155)	-	-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	-	-	1,171	(1,171)

本行

	於收益表中反映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反映	
	有利變動 百萬港元	不利變動 百萬港元	有利變動 百萬港元	不利變動 百萬港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交易用途負債	239	(233)	-	-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	-	-	669	(692)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交易用途負債	587	(563)	-	-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	-	-	761	(761)

有利及不利變動乃以敏感度分析為基準釐定。敏感度分析旨在計量與應用 95% 的可信程度一致的公允值範圍。該等方法會考量所採用估值方法的性質，以及可觀察替代法及過往數據的可獲提供情況及可靠性。當可獲提供數據經不起統計數據分析的驗證，則憑判斷量化不確定程度，但維持 95% 的可信程度。

倘若金融工具的公允值受一個以上不可觀察假設影響，上表反映隨個別假設變化而產生的最有利或最不利變動。

51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續)

有關第三級估值所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的定量資料

本集團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估值方法

結構票據及存款

	主要不可 觀察數據	資產 – 公允值 百萬港元	負債 – 公允值 百萬港元	數據範圍	
				較低	較高
期權模型	股權相關性	–	8,155	0.51	0.59
期權模型	股權波幅	–	4,783	7%	73%
期權模型	基金波幅	–	1,568	7%	73%
期權模型	匯兌波幅	–	2,200	2%	25%

企業債券

市場可資比較方法	買入報價	3,797	–	100.05	100.62
私募股權，包括策略投資	股權即期	2,775	–	不適用	不適用
市場可資比較方法	股權即期	686	–	不適用	不適用
資產淨值	基金估值	4,441	–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

6,943	2,568
18,642	19,274

本行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估值方法

結構票據及存款

	主要不可 觀察數據	資產 – 公允值 百萬港元	負債 – 公允值 百萬港元	數據範圍	
				較低	較高
期權模型	股權相關性	–	776	0.51	0.59
期權模型	股權波幅	–	3,269	7%	73%
期權模型	匯兌波幅	–	77	3%	11%

企業債券

市場可資比較方法	買入報價	3,797	–	100.05	100.62
私募股權，包括策略投資	股權即期	2,434	–	不適用	不適用
市場可資比較方法	股權即期	111	–	不適用	不適用
資產淨值	基金估值	189	–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

5,754	2,026
12,285	6,148

第三級金融工具之主要不可觀察數據

上表列出第三級金融工具之主要不可觀察數據，並呈列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該等數據涵蓋之範圍。主要不可觀察數據類別之進一步說明載列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續)

51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續)

波幅

波幅用於計量市場價格的預計未來變動。在市況受壓的情況下，波幅趨向增加，若市況較平靜則趨向減少。波幅是為期權定價之重要數據。一般而言，波幅愈大，期權價格愈高。這反映期權回報率增加之可能性較高，及本集團對沖與該期權相關之風險可能產生較高的潛在成本。如期權價格變得更高，本集團的期權長倉(即本集團已購入期權之持倉)價值將會提高，而本集團之期權短倉(即本集團沽出期權之持倉)將蒙受損失。

波幅隨相關參考市價以及期權之行使及到期而變動。波幅亦會隨時間變動。因此，波幅水平難以一概而論。例如，雖然一般情況下外匯波幅低於股權波幅，但就特定貨幣兌換組合或特定股權而言，可能出現例外情況。

若干波幅(通常是期限較長的波幅)乃不可觀察。不可觀察的波幅因而採用可觀察數據估計。例如，期限較長的波幅可能由期限較短的波幅推算。

表中引述的不可觀察波幅範圍反映經參考市價所得波幅數據變化甚大。例如，掛鈎貨幣的外匯波幅可能甚低，而非受限制貨幣的外匯波幅可能較高。另一例子為，極價內或極價外股票期權的波幅可能會遠高於平價期權。就任何單一不可觀察波幅而言，波幅決定因素的不確定程度遠低於上表所列範圍。

相關性

相關性用於計量兩個市價之間的相互關係。相關性是介乎-1與1的數字。正數相關性暗示兩個市價趨向往同一方向變動，而相關性為1則暗示兩個市價總是往同一方向變動。負數相關性暗示兩個市價趨向往相反方向變動，而相關性為-1則暗示兩個市價總是往相反方向變動。

相關性用於計算較複雜工具的價值，其派付金額視乎多於一個市價而定。例如，股票籃子期權的派付金額乃視乎一籃子單一股票的表現，而該等股票價格變動之間的相關性將會是估值採用的數據。這稱為股票與股票的相關性。以相關性作為估值數據的工具有很多種類，因此很多種類的同類資產相關性(如股票與股票的相關性)及非同類資產相關性(如匯率與利率的相關性)均獲採用。一般而言，同類資產相關性的種類會較非同類資產相關性的種類少。

相關性可能不可觀察。不可觀察相關性可根據多項證據作出估計，包括一致定價服務、本集團的交易價格、替代相關性及研究過往價格的關係。

表中所列的不可觀察相關性範圍反映按市價配對組合劃分的相關性數據變化甚大。就任何單一不可觀察相關性而言，相關性決定因素的不確定程度可能低於上表所列範圍。

51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續)

私募股本，包括策略投資

本集團的私募股本及策略投資一般分類為可供出售，且並非於交投活躍市場進行買賣。如某項投資並無交投活躍的市場，其公允值的估算則依據投資對象的財務狀況及業績、風險狀況、前景和其他因素之分析，並會參照於交投活躍市場報價的近似企業市價值，或近似公司變更擁有權的價格。由於所持各項投資之分析各有不同，列報一系列主要不可觀察數據並不切實可行。

主要不可觀察數據之間的相互關係

第三級金融工具之主要不可觀察數據未必相互獨立。如上文所述，市場變數可能具有相關性。這種相關性通常反映不同市場對宏觀經濟或其他事件傾向採取的對應方式。例如，經濟狀況改善可能推動市場「逐險」，此時股票及高收益債券等高風險資產的價格將會上升，而黃金及美國國庫債券等「避險」資產的價格將會下跌。此外，不斷轉變的市場變數對本集團組合之影響將視乎本集團涉及各項變數之風險持倉淨額而定。例如，高收益債券價格增加將使高收益債券長倉得益，但就該等債券持有之任何信貸衍生工具保障的價值將會下跌。

財務報表附註(續)

52 非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金融工具之分類是根據附註3所載的會計政策釐定。公允值乃按照附註51所載的等級制釐定。

非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及估值基準

本集團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值					賬面值 百萬港元	公允值 百萬港元
	估值方法			採用 可觀察 數據 第一級 百萬港元	涉及重大 不可觀察 數據 第二級 百萬港元		
	賬面值 百萬港元	市場報價 第一級 百萬港元	第二級 百萬港元	第三級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資產							
存放同業	665,112	—	633,552	31,475	665,027	546,908	548,115
客戶貸款	2,669,238	—	55,158	2,600,408	2,655,566	2,349,043	2,335,254
債務證券	179,465	4,222	175,852	41	180,115	163,819	176,172
負債							
同業存放	236,616	—	236,616	—	236,616	244,135	244,136
客戶賬項	4,254,752	—	4,254,401	—	4,254,401	3,874,884	3,875,259
已發行債務證券	52,334	1,291	49,969	1,192	52,452	74,647	74,854
後償負債	13,107	—	2,452	9,834	12,286	13,867	12,497
優先股	47,314	—	—	41,500	41,500	83,346	73,762

本行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值					賬面值 百萬港元	公允值 百萬港元
	估值方法			採用 可觀察 數據 第一級 百萬港元	涉及重大 不可觀察 數據 第二級 百萬港元		
	賬面值 百萬港元	市場報價 第一級 百萬港元	第二級 百萬港元	第三級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資產							
存放同業	318,178	—	301,596	16,824	318,420	246,104	246,718
客戶貸款	1,503,251	—	22,156	1,473,508	1,495,664	1,282,720	1,274,154
債務證券	—	—	—	—	—	—	—
負債							
同業存放	197,283	—	197,282	—	197,282	204,520	204,520
客戶賬項	2,724,015	—	2,724,046	—	2,724,046	2,417,400	2,417,576
已發行債務證券	30,062	—	30,149	1	30,150	40,406	40,552
後償負債	9,346	—	—	8,448	8,448	9,355	7,894
優先股	47,205	—	—	41,391	41,391	83,195	73,611

下表所列金融工具的賬面值為其公允值的合理約數，原因是(舉例而言)此等工具屬短期性質或經常按當前市價重新定價：

資產

- 庫存現金及中央銀行結餘
-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 背書及承兌
- 列於「其他資產」項內之短期應收賬款
- 應計收益

負債

-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 香港紙幣流通額
- 背書及承兌
- 列於「其他負債」項內之短期應付賬款
- 應計項目
- 列於「保單未決賠款」項內之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

52 非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續)

估值

非按公允值於資產負債表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值乃按下文所述方式計算。

計算公允值時，會計入本集團對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會收取或轉讓負債將會支付的價格作出的估計，但該金額並不反映本集團預期於該等工具的預計日後有效期內，從該等工具的現金流產生的經濟利益及成本。其他匯報公司可能使用不同的估值方法及假設，以釐定並無可觀察市場價格之工具的公允值。

同業及客戶貸款

貸款之公允值以可觀察市場交易(如有)為依據。如無可觀察市場交易，則以包含一系列假設數據的估值模型來估計公允值。該等假設可能包括反映場外交易活動由第三方經紀提供的估計價值；一些前瞻性的現金流折現模型，這些模型運用的假設，與本集團相信市場參與者對該等貸款進行估值時所用假設乃屬一致；及其他市場參與者的交易數據(包括從觀察所得的第一及第二市場交易)。

在可行情況下，貸款會撥歸多個同類組合，並且按類似特性的貸款分層，使預測估值的結果提高準確度。貸款賬項的分類考慮到所有重大因素。

貸款的公允值反映結算目的貸款減值。至於已減值貸款，本集團會計算預期可收回該貸款期間所得日後現金流的折現值，以估算其公允值。

金融投資

上市金融投資之公允值按買入市價釐定。非上市金融投資之公允值則採用估值方法釐定，當中會考慮同等有報價證券之價格及日後盈利來源。

同業存放及客戶賬項

就估計公允值而言，同業存放及客戶賬項按尚餘合約期限分類。公允值採用現金流折現法估算，並採用相若尚餘期限之當前存款利率計算。即期存款的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後債負債

公允值乃按結算日之可得市場報價，或參考近似工具之市場報價而釐定。

本附註列示之公允值乃於特定日期之公允值，可能與相關工具於到期日或結算日實際支付之金額有重大差異。在許多情況下，鑑於計量的組合規模龐大，估計之公允值不可能即時變現。因此，該等公允值並不代表上述金融工具對本集團作為持續經營公司之價值。

財務報表附註(續)

53 結構公司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與客戶訂立若干涉及使用結構公司(「SE」)的交易，以促進或確保與客戶之間的交易。該等結構有些是複雜或非透明的。本集團涉及結構公司的安排於成立前均由總部授權設立，以確保用途適當及監管恰當。由本集團管理之結構公司的活動，均由高級管理層密切監察。本集團參與可能由本集團或第三方設立的已綜合及未綜合入賬的結構公司。結構公司根據附註 1c 所載的會計政策綜合入賬評估。

本集團與已綜合及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之交易載列如下。

結構信貸交易

本集團向有意承擔債務工具參考組合風險的第三方專業及機構投資者提供結構信貸產品。

在該等結構中，投資者透過購買結構公司發行的票據，參考相關組合收取回報。本集團與結構公司訂立合約，包括衍生工具，以將參考組合之所需風險與回報轉移至結構公司。

於若干交易中，本集團承受的風險通常稱為市場缺口風險。倘在交易中，本集團根據一項或以上衍生工具須承擔結構公司的潛在申索總額，可能高於結構公司所持抵押品的價值及擔保相關衍生工具抵押品之價值，則此等交易一般會產生市場缺口風險。本集團通常會透過確保高質素抵押品、對沖風險或引入可有限制地變賣組合的條款，減輕該市場缺口風險。

本集團證券化

本集團利用結構公司將本身辦理的客戶貸款證券化，以分散辦理資產的資金來源及提高資本效益。本集團將貸款轉讓予結構公司以換取現金，而結構公司則向投資者發行債務證券以收取現金購買貸款。本集團亦可能擔任衍生工具交易對手或提供擔保。本集團可能會提供相關資產的信貸強化條件，以獲取結構公司所發行優先債務之投資級別評級。

本集團承受的風險指持有由該等公司發行的票據數量、在若干事先界定情況下擬向優先票據持有人提供信貸支持的儲備賬項數額，以及任何所提供之衍生工具或擔保之總和。資產負債表外財務擔保於附註 43(b)披露。

第三方資助結構公司

本集團亦會於日常業務中與第三方結構公司進行交易，作不同用途，如向公營和私營機構基建項目提供資金，為資產和結構融資交易進行交易，及讓客戶在擔保下籌集資金。

資產一般由結構公司分開管理，在大多數情況下，客戶、資助人或第三方會為結構提供若干信貸強化條件或擔保。本集團亦藉持有由第三方設立的結構公司發行的票據或訂立衍生工具(本集團據此承擔該等公司的風險)，於該等公司中擁有權益。

衍生工具及貸款風險一般以結構公司的資產作擔保，第三方亦會提供信貸強化條件及／或擔保。本集團有關與該等結構公司訂立衍生工具合約及交易用途持倉的風險，在本集團之市場風險管理架構(請參閱「風險報告」中「市場風險」)內管理。信貸風險在本集團之信貸風險管理架構(請參閱「風險報告」中「信貸風險」)內管理。

53 結構公司(續)

基金

本集團已成立並管理貨幣市場基金及非貨幣市場投資基金，以為客戶提供投資機會。本集團作為基金經理可能有權根據管理資產收取管理及表現費。

本集團購入及持有滙豐管理及第三方管理的基金的單位，以滿足業務及客戶需要。該等所持基金大部分均涉及保險業務。單位持有風險乃根據交易授權管理，或與保險業務有關之投資風險乃透過配對非相連產品資產與負債而管理。制訂投資策略的目的旨在提供足夠投資回報，以滿足保單持有人的合理期望。保單持有人承擔單位相連產品的市場風險。有關詳情於「風險報告」中「保險風險」內討論。

未綜合入賬的結構公司

「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一詞指所有非由本集團控制的結構公司，包括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的權益。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業績報告日期擁有權益的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的資產總值，以及本集團就該等權益的最大損失風險承擔。

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的資產總值已於下表提供，作為其規模的指標。

本集團就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的權益的最大損失風險承擔指因其參與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而可能須匯報的最大損失(不論產生損失的可能性)。該等金額屬或有性質，並可能因提供流動資金信貸或本集團向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提供的任何其他資金承諾而產生。

就承諾及擔保而言，最大損失風險承擔為潛在未來損失的名義金額。

就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的保留及購入投資和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貸款而言，最大損失風險承擔為該等權益於資產負債表報告日期的賬面值。

最大損失風險承擔按為減低本集團的損失風險承擔而訂立的對沖及抵押品安排的總效用列賬。

收益包括經常性及非經常性費用、利息、股息、重新計算或撤銷確認結構公司權益的增益或虧損、任何按淨額結算的市值計價增益或虧損及向結構公司轉讓資產及負債的增益或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續)

53 結構公司(續)

與本集團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的權益有關的性質及風險

	證券化公司 百萬港元	滙豐 管理的基金 百萬港元	非滙豐 管理的基金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3年12月31日					
資產總值	22,342	1,064,278	11,320,620	39,267	12,446,507
本集團的權益 –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	81	–	–	81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的					
金融資產	–	1,015	6,852	–	7,867
客戶貸款	6,728	–	–	8,910	15,638
金融投資	–	13,116	30,139	–	43,255
其他資產	–	–	–	481	481
與本集團於未綜合入賬 結構公司的權益有關的 資產總值 ¹	6,728	14,212	36,991	9,391	67,322
本集團的權益 – 負債					
衍生工具	49	–	–	210	259
與本集團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 司的權益有關的負債總額	49	–	–	210	259
本集團的最大風險承擔	7,474	14,212	37,842	9,761	69,289

1 本集團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資產之權益中，滙豐管理的基金(資產總值為142.12億港元)的141.31億港元及非滙豐管理的基金(資產總值為369.91億港元)的339.18億港元由保險業務持有。

本集團資助的資助結構公司

資助人的定義載於附註3n。在部分情況下，本集團於業績報告日期並無於該等公司擁有權益。

於2013年12月31日，向該等資助公司轉讓的資產及收取的收益金額並不重大。

反洗錢及制裁相關事宜

於2010年10月，美國滙豐銀行（「美國滙豐」）與美國貨幣監理署訂立同意停止和終止令，而該公司的間接母公司北美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北美滙豐」）亦與聯邦儲備局訂立同意停止和終止令（「同意令」）。該等同意令要求滙豐的所有美國業務採取改善措施，制訂有效的合規風險管理計劃，涵蓋美國《銀行保密法》及反洗錢合規事宜的不同問題。滙豐會繼續採取措施應付同意令的要求，以確保符合規定，並維持有效的政策及程序。

此外，於2012年12月，本行的最終母公司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滙豐控股」）、北美滙豐及美國滙豐就過往未能充分遵守《銀行保密法》及反洗錢和制裁法律，與美國及英國政府機構達成協議。在該等協議中，滙豐控股及美國滙豐與美國司法部、美國紐約東區檢察官辦公室及美國西維吉尼亞州北區檢察官辦公室訂立五年期的延後起訴協議（「美國延後起訴協議」），滙豐控股與紐約郡地區檢察官訂立兩年期的延後起訴協議（「紐約郡地區檢察官延後起訴協議」），同時滙豐控股亦接納聯邦儲備局的停止和終止令，滙豐控股及北美滙豐亦接納聯邦儲備局的罰款令。此外，美國滙豐與金融犯罪執法網絡訂立同意罰款令，並與美國貨幣監理署訂立另一項罰款令。滙豐控股亦與外國資產控制辦公室就過往交易涉及受該辦公室制裁的人士訂立協議，並與英國金融服務管理局訂立承諾書（現稱為金融業操守監管局（「FCA」）指令），承諾遵守若干前瞻性反洗錢及制裁相關責任。

根據該等協議，滙豐控股及美國滙豐向美國當局支付合共19.21億美元，並繼續遵守需要持續承擔的責任。紐約東區地方法院已於2013年7月1日批准美國延後起訴協議，並保留監督該協議實施情況之權力。根據與美國司法部、金融業操守監管局及聯邦儲備局訂立的協議，一名獨立監察員（就金融業操守監管局而言，為《金融服務及市場法》第166條所指的「技術人員」）將評價及定期評估滙豐反洗錢及制裁措施合規職能的有效程度及滙豐根據該等協議履行其補救責任的進展。於2013年7月22日開始的監察工作正按預期進行，且與相關協議所規定的時間表及要求一致。

倘若滙豐控股及美國滙豐符合美國延後起訴協議施加的所有規定，美國司法部將於該協議的五年期結束時撤銷對有關公司提出的檢控。同樣地，倘若滙豐控股遵從紐約郡地區檢察官延後起訴協議施加的所有規定，紐約郡地區檢察官將於該協議的兩年期結束時撤銷對其提出的檢控。倘若滙豐控股或美國滙豐違反美國延後起訴協議的條款，美國司法部可就美國延後起訴協議的主題事項向滙豐控股或美國滙豐提出檢控，而倘若滙豐控股違反紐約郡地區檢察官延後起訴協議的條款，紐約郡地區檢察官可就紐約郡地區檢察官延後起訴協議的主題事項向滙豐控股提出檢控。

美國滙豐亦與美國貨幣監理署訂立另一項同意令，要求該行糾正在美國貨幣監理署當時最新的檢查報告中注意到的情況及狀況，並對美國滙豐直接或間接取得任何新設金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或在其中持有權益或該行旗下現有金融附屬公司開展新業務施加若干限制，除非該行事先獲得美國貨幣監理署批准則另作別論。美國滙豐亦與美國貨幣監理署訂立另一項同意令，要求該行採納企業整體合規計劃。

與美國及英國當局達成和解並不排除滙豐就（其中包括）遵守適用之反洗錢、《銀行保密法》及制裁法律而牽涉私人訴訟，或因上述各項協議未有涵蓋之反洗錢／《銀行保密法》或制裁法律事宜而牽涉其他監管或執法行動。

財務報表附註(續)

54 法律訴訟(續)

美國稅項調查

於2013年12月31日，本行配合美國當局調查本行在印度及若干僱員就若干須遵循美國報稅規定的美國客戶所採取的行動是否適當。根據目前有關此項調查的已知事實，持續調查可獲解決的條款及解決時間(包括罰款及／或罰則的數額)極不明朗。隨著事件進一步發展，所涉罰款及／或罰則的數額可能甚大。

釐定基準利率的調查及檢討

於2013年6月14日，本行被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新加坡金管局」)譴責，指本行在參與銀行小組制訂若干外匯現貨基準(普遍用於結算不交收遠期外匯合約)方面，在管治、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監察制度上存在不足之處。本行獲指令須採取措施解決已識別的不足之處、委任一名人士確保相關補救措施施行之有效，以及在為期一年內按零息率額外存放一筆法定儲備於新加坡金管局。在是次檢討中，新加坡金管局對20家銀行採取監管行動，本行是其中之一。

本集團亦配合多個司法管轄區(包括香港、泰國和南韓)的當局對釐定基準利率及匯率進行的調查。根據目前有關上述各項調查的已知事實，持續調查可獲解決的條款及解決時間(包括罰款及／或罰則的數額)極不明朗。隨著事件進一步發展，所涉罰款及／或罰則的數額可能甚大。

其他事項

本集團在多個司法管轄區內，因日常業務運作而牽涉法律訴訟、調查及監管事宜。除上文所述者外，本行認為此等事宜無一屬重大者(不論個別或合計而言)。倘若有需要流出經濟利益，以解決過往事件引致之責任，而且又能可靠估計相關責任牽涉之數額，本行即會就該等事宜之負債確認準備。確認任何準備並不代表承認錯誤或承擔法律責任。雖然此等事宜的結果存有內在的不明朗因素，但管理層相信，根據所得資料，於2013年12月31日已就有關法律訴訟及監管事宜提撥適當準備。

55 最終控股公司

本行之最終控股公司為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在英格蘭註冊成立。

綜合計算本行賬目之最大集團乃以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為首之集團。滙豐控股有限公司之綜合賬目可供公眾查閱，請瀏覽滙豐集團之網站 www.hsbc.com 或向下址索取：8 Canada Square, London E14 5HQ, United Kingdom。

56 業務性質

本集團主要在亞太區提供本土與國際銀行服務，以及相關的金融服務。

57 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並無事項需要在本期財務報表中披露。

58 賬目之通過

董事會於 2014 年 2 月 24 日已通過及授權刊發此等賬目。

©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2014年
版權所有

承印：香港精雅印刷有限公司。用紙：Revive 100 White Offset 紙，油墨含植物油。此種紙張在奧地利製造，成分為 100% 脫墨用後廢料。紙漿不含氯。

FSC® 標誌表示產品所含的木料來自管理良好的森林；該等森林根據 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 的規例獲得認可。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滙豐總行大廈
電話 : (852) 2822 1111
傳真 : (852) 2810 1112
www.hsbc.com.hk